中國文獻學





封面設計　陳宗銘
書名題字　高麗虹

SBN 7—215—00003—6/K·1
統一書號：11105·176　定價：2.70圓

張舜徽著

中國文獻學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 国 文 献 学

张舜徽 著

责任编辑 刘一之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河南新乡第一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2.5印张 267千字
1982年12月第1版 1987年8月第2次印刷
印数：5,000—9,000册

ISBN 7—215—00003—6/K·1

统一书号11105·176 定价2.70元

内容提要

本書爲我國文獻學領域的奠基性著作，分十二編，六十章。除論述文獻學的範圍、任務和古代文獻的流傳及類别外，對版本、目録、校勘等有關整理文獻的基本知識，論述尤爲詳明。前人整理文獻的具體工作和豐碩成果，歷代校讎學家整理文獻的輝煌業績，書中都作了總結性的介紹。最後兩編，對今後整理文獻的工作指出了努力途徑，提出了具體設想。

前言

文獻學的範圍，包羅本廣。從過去兩千年間的中國學術界來看問題，不獨劉向、劉歆父子校書秘閣是整理文獻；即如鄭玄遍注群經，也是整理文獻的部分工作；司馬遷寫成一百三十篇五十二萬六千五百字的大著作，也是他整理文獻的豐碩成果。下迄有清一代，考證之學，超越往古，專門名家，以數百計，專門著述，乃至汗牛充棟。如果以史家的眼光去估計他們的成績，也不過是替我們整理了一部分文獻資料而已。梁啓超所撰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談到「清初史學之建設」時，便說：「明清之交各大師，大率都重視史學——或廣義的史學，即文獻學」。這却把文獻學看成了廣義的史學，內容自然是很豐富的。所以我們整理文獻，絕不可局限於校勘、注釋幾部書便夠了，而要擔負起的任務，却大有事在。

在封建社會的學術界，凡是研究經傳卓然有成的，稱經學家；考證史實確有心得的，稱史學家；此疆彼界，好像互不相通似的。其實有些學者，門庭本廣，在很多方面都取得了成就，何能把他限於一隅，以致湮沒或縮小了他的巨大作用。張之洞書目答問末附列清代學者姓名略，將學有專長的名家，按類分列。但有時也顯現

出這一方法的局限。例如一個錢大昕，既列入經學家，又列入史學家，又列入小學家，又列入算學家，又列入校勘學家，又列入金石學家。這是由於他的治學範圍很廣博，造詣都極精湛，不可以單從某一方面去肯定他。如果把他歸入文獻學家，那就包括無遺。由於那時沒有「文獻學家」的名目，所以只能多門並列了。

文獻學的範圍既很廣博，有些人不免望洋興歎，趑趄不前，這是很自然的事。我於是發願寫中國文獻學一書，將前人在這方面取得的卓著成就和不朽業績，加以總結；對今後整理文獻的工作，寄以厚望；並將整理文獻必須具備的基礎知識，詳加闡述，於前偉學者由此入門，以得整理文獻之術。自慚淺陋，未能暢發斯學蘊奧。不足之處，容俟他日增補。一九八一年二月廿五日張舜徽識。

目録

第一編　緒論

第一編　緒　論

第一章　文獻學的範圍和任務

文、獻二字聯成一詞，出現在中國古書上，是從論語開始的。論語八佾篇記載孔子的話：

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文獻不足故也。足，則吾能徵之矣。

漢、宋學者加注釋時，都把「文」解爲典籍；「獻」解爲賢人。過去封建學者們所强調的「徵文考獻」，便是說要了解過去的歷史，一方面取證於書本記載，一方面探索於耆舊言論。言論的內容，自然包括世代相承的許多傳說和文人學士的一些評議在內。本来當我們祖先沒有發明記載思想語言的工具以前，一切生活活動的事實，都靠口耳相傳。這種口耳相傳的材料，在古代便是史料。所以「古」字在說文中的解釋是：「故也，從十口，識前言者也」。這字的構造，從十口，是十口相傳的意思，是指它縱的聯繫——時間的聯繫来說的。這種世代相傳的史實，都是從很早的祖先口里說出来的。我們當小孩時，喜聽家里長輩人講說高曾祖考故事，

聽母親說的，不如聽祖母說的那樣詳細而親切有味。大約時代愈早的人，懂的舊事愈多，介紹得愈詳盡。我們能夠武斷那些豐富的傳說資料都不可靠嗎？所以古人研究歷史，都把傳說看成了重要史料。言論的另一方面，便是對歷史上人事物的評議和見解，可為後來治史的參考，價值也很高。過去學者們把古代的傳說、言論和書本記載並重，不是沒有原因的。

用「文獻」二字自名其著述，起于宋末元初的馬端臨。他寫了一部貫通歷代典章制度的文獻通考，自敘指出：

凡叙事，則本之經史，而參之以歷代會要，以及百家傳記之書，信而有證者從之，乖異傳疑者不録，所謂文也。凡論事，則先取當時臣僚之奏疏，次及近代諸儒之評論，以至名流之燕談，稗官之記録，凡一話一言，可以訂典故之得失，證史傳之是非者，則采而録之，所謂獻也。

這很明顯地談到他編寫這部書的取材，不外兩個來源：一是書本的記載，一是學士名流的議論。由於他是宋末宰相馬廷鸞的兒子，給他在當時搜集史料、接納名流，提供了有利條件。所以他的書中甄録時人議論極多，連他父親的話都採入了。我們試檢這部三百四十八卷書的寫作形式，充分體現了「文」和「獻」相互依倚的作用。凡是頂格寫的，都是書本記載；凡是低一格寫的，都是名流賢者的議論；二者交相為用，成為一部名

副其實的文獻通考。

其實我國史學界將史實和言論並重，作爲撰述的兩大內容，這不是從馬端臨開始的。遠在司馬遷寫史記時，記叙之外還收録了不少文辭言論，到了班固寫成漢書，凡是有關學術、政治的重要論文，都一一載入傳中，從此歷代諸史也都沿用了這一體例。如果再推而上之，那麽尚書中的典，叙述事實；謨，記載言論。左傳一書，于叙事之外還用「君子曰」以抒發言論。由此可見我國古代的歷史書籍以「文」和「獻」爲主要內容，起源很早。不過取「文獻」二字作爲著述的標題，在馬端臨以前，却没有人用過。明成祖時，編永樂大典，初名文獻大成，也取義于包含各類圖書在內的意思。

「文獻」既是一個舊名詞，自有它原來的含義和範圍。我們今天既要借用這一名詞，便不應拋棄它的含義而填入别的內容。近人却把具有歷史價值的古迹、古物、模型、繪畫，概稱爲歷史文獻，這便推廣了它的含義和範圍，和「文獻」二字的原意是不相符合的。當然，古代實物上載有文字的，如龜甲、金石上面的刻辭，竹簡、繒帛上面的文字，便是古代的書籍，是研究、整理歷史文獻的重要內容，必須加以重視。至於地下發現了遠古人類的頭蓋骨或牙齒，那是古生物學的研究範圍；在某一墓葬中出土了大批没有文字的陶器、銅器、漆器等實物，有必要考明其形製、時代和手工藝的發展情況，那是古器物學的研究範圍。這些都是考古學家的職

志，和文獻學自然是有區別的。

我國古代，無所謂文獻學，而有從事於研究、整理歷史文獻的學者，在過去稱之爲校讎學家。所以校讎學無異成了文獻學的別名。凡是有關整理、編纂、注釋古典文獻的工作，都由校讎學家擔負了起來。假若沒有歷代校讎家們的辛勤勞動，儘管文獻資料堆積成山，學者們也是無法去閱讀、去探索的。我們今天，自然要很好地繼承過去校讎學家們的方法和經驗，對那些保存下來了的和已經發現了的圖書、資料（包括甲骨、金石、竹簡、帛書），進行整理、編纂、注釋工作。使雜亂的資料條理化、系統化；古奧的文字通俗化、明朗化。並且進一步去粗取精，去僞存真，條別源流，甄論得失，替研究工作者們提供方便，節省時間，在研究、整理歷史文獻方面作出有益的貢獻，這是文獻學的基本要求和任務。

但是，這僅僅是此一工作的開端，而不是我們的落脚點；這僅僅是一種手段，而不是我們的主要目的。有人認爲努力從事研究、整理歷史文獻的工作，只是圍繞着大量的故紙堆在兜圈子，沒有多大出息。這種看法是錯誤的。只要我們不是爲研究而研究，爲整理而整理，而是心懷大志，朝着一個宏偉目標而努力不懈，不僅大有出息，而且可以對人類作出較大的貢獻。在中外古今著名學者中，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到，凡是想在人類歷史上作出總結性的工作，寫出一部偉大著述的，都是窮年累月，從研究、整理歷史文獻着手，再結合實際調

查考察，才能取得成功。司馬遷寫史記，馬克思寫資本論，都這樣做過。由于他們有雄偉的氣魄、龐大的規模，爲了要撰述一部總結性的巨著而努力奮鬥，竟成爲世界上整理歷史文獻最成功的人，替人類作出了巨大貢獻。這是我們的絶好榜樣。我們要有雄心壯志，朝着前人已經開創的道路前進！所以我們的最大目的，便是要在對文獻進行了整理、編纂、注釋工作的基礎上，去粗取精，删繁就簡，創立新的體例，運用新的觀點，編述爲有系統、有剪裁的總結性的較全面、完整的中華通史，使全國人民得從這里面看到悠久而豐富的全部文化，因之油然而生愛國之心，以激發其志氣；而另一方面，有了這部書，可以節省人們求知的時間和精力，讀了這部書可以抵當若干部書；對幫助人們增廣文化知識，有着更多的好處。這便是我們文獻工作者的主要目的和重大任務。

第二章　記録古代文獻的材料

一、甲　骨

根據地下已經出土的材料，證明我國在商代，已有很多可用以記事的文字了。所記載的只是極簡單的某月某日作什麽事，用小刀刻在龜板的腹甲和牛骨上。因爲這上面的記載，大半是占卜的事情，所以學者們

稱它爲「甲骨卜辭」，或稱爲「龜甲文字」。因爲它出土於殷代都城舊址，所以又稱爲「殷虛卜辭」（虛即墟字），或稱爲「殷虛書契」（契是刻的意思）。這種遺物埋藏在地下達三千年之久，直到一八九九年（清末光緒二十五年），才大批出土於現在河南安陽西北的小屯村。在這以前，並非沒有出過土，每當農民犁田的時候，是經常有些發現的，都被稱爲龍骨，以賤價賣給藥店去了。到一八九九年，才被學者們發覺，加以重視和收購，所以敘述龜骨出土的歷史的，也就從這年起。小屯村既是殷都舊址，這些出土的龜甲獸骨，無疑是殷代統治階級藏書之府內的遺物。

最初發覺甲骨上面有文字加以收購的，爲山東福山人王懿榮。他是清末的官僚，住在北京，是一位金石收藏家。當他最先發覺龜板上有文字時，便託古董商四去搜求，共約千片。不久他死了，甲骨爲丹徒劉鐵雲所得。劉氏又托人奔走購買，所集更多。上虞羅振玉在劉氏處開始看到甲骨文字，以爲「漢以來小學家所不得見」，驚爲奇貨，因慫恿劉氏拓印行世。一九〇三年（光緒二十九年），劉氏擇龜甲中字跡完好者千餘片，拓印爲書，名鐵雲藏龜，凡六册。這便是甲骨文字印行之始。這書印行不久，當時樸學大師瑞安孫詒讓得而讀之，在一九〇四年，寫成契文舉例二卷。這便是我國學者從事於甲骨文字研究之始。次年，孫氏又刊行所著名原二卷，摭拾金石遺文與甲骨刻辭，證說古文字的形體，這便是我國學者用甲骨文考證古文字之始。

至於根據甲骨文字，以上證殷代史實，秩然就理，替近幾十年來的史學界開闢一新途徑，則以羅振玉、王國維二人之功爲最多，而王氏之成就尤鉅。兩人在政治上思想感情是封建的反動的；但是在考史工作上所用的方法，是新進的科學的。羅氏從一九〇六年開始搜購甲骨，並派專人至安陽採掘，前後所得達三萬片以上，爲歷來收藏家所不及。於是開始了廣爲流傳的工作。先後編印殷虛書契八卷，殷虛書契菁華一卷，殷虛書契後編二卷，殷虛書契續編六卷。這幾部書的行世，對學術界的貢獻極大，替歷史學家們提供了豐富的材料，由此研究甲骨文字的風氣也就大大地展開了。

不過前此殷虛甲骨的出土，純屬偶然的發現，及知其可以牟利，則又濫肆開採，在這中間，自然毀滅了不少寶貴的材料。至於正式組織人力，用科學方法有計劃地進行發掘，這是從一九二八年才開始的。由當時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持其事，實際參加工作的，如梁思永、李濟、董作賓，都富有考古學的知識與經驗，所以收穫也很大。從一九二八年十月到一九三四年三月，陸續進行了九次發掘，共發現龜甲和獸骨六五一三片。選出三八六六片，編爲殷虛文字甲編，由商務印書館影印行世。一九三四年的秋天和一九三五年的春秋兩季，又繼續舉行了第十、十一、十二等三次發掘，僅找到了殷代帝王的葬所，而沒有發現甲骨。從一九三六年春季到一九三七年春季，又進行了第十三、十四、十五等三次發掘，共發現龜骨一八四〇五片，編爲殷虛文

字乙編，先後出版了上中下三輯從此研究甲骨文字的材料較過去私人所搜求而傳拓的更加豐富而完整。一九五五年，又由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成殷虛文字綴合，將斷碎了的甲骨，聯接起來從而補充了許多資料近年由中國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組織人力編出甲骨文合集，陸續出版，洋洋大觀集甲骨文字之大成。

二、金石

古代有些重要的文獻記錄，爲了傳之久遠，不致容易朽爛缺脫，於是託銅器和石碑上的刻辭以傳於後世。金石文字便成爲考證古史的寶貴資料，特別是銅器較石刻更能耐久，可藉以考證古史的作用更大。銅器絕大部分，都是古代統治階級日常生活中所享用的禮器。禮器大概說來，樂器有鐘，食器有鼎、鬲、敦、簠，飲器有尊、彝、壺、罍、爵、觚，盥洗器有盤、匜。這些禮器中，以鐘和鼎爲最大，上面大半刻有文字，所以後來便稱研究這類東西的學問爲「鐘鼎文字之學」，現在簡稱爲「金文」。

從公元前十三、四世紀起，古代統治階級，便已在他們常用的青銅器上刻字。最初僅刻上自己的名字或其他符號以示區別。後來漸漸刻上帶有紀念性的文字，或者說明作器的原因，或者說明作器的用途和作器的人。後又進一步，將需要永久保存的重要文獻也刻在上面了。因此，青銅器上的文字，就由一個字兩個字逐

漸發展到幾百個字。我們從這些紀念性文辭上，可以得着關於當時許多事情的歷史知識。這種青銅器上的文字，我們稱之爲「銘」，銘文也就起着書的作用。如毛公鼎、盂鼎、散氏盤、虢季子白盤之類的銘文都很長，是極其重要的古代文獻。

刻文字在銅器上比刻石艱難，加以文字也不能多載，所以到了秦以後便普遍用石刻代金刻。南宋學者鄭樵在通志金石略中說過：「三代而上，惟勒鼎彝，秦人始大其製而用石鼓，始皇欲詳其文而用豐碑，自秦迄今，惟用石刻。」這自然是事物發展的必然趨勢。

石鼓文是我國現存最早的石刻文字，在十個鼓形的石頭上，各刻四言詩一首，歌咏秦國君游獵情況，因又稱爲「獵碣」。所刻書體，爲秦始皇統一文字以前的大篆（即籀文），歷代學者們對其書法評價很高。其製作時代，唐人以爲周文王或宣王，宋人始提出秦始皇以前之說。經近代學者進一步研究，公認爲秦國的刻石，但仍有文公、穆公、襄公、獻公諸說，確切年代尚不易定。石原在天興縣（今陝西寶鷄）之南，唐初被發現，杜甫、韋應物、韓愈等都有詩篇題咏，益爲人們所重視。十石傳到今天，文字大多剥泐，其中一石全部無存。原石今藏故宮博物院。

遠在公元前一百年，司馬遷寫史記時，便將秦始皇巡遊天下頌揚功德的刻石，如泰山、琅邪、之罘、碣石等

石刻上面的文辭都收入了秦始皇本紀，這便創闢了以石刻文字爲史料的途徑。秦始皇刻石頌功之事，史凡六見。之罘、碣石之刻久已無傳；嶧山、會稽皆出後人重摹；泰山石燬於火；琅邪台刻石清咸、同間猶存，後亦墜於海。從漢以來，碑的應用愈廣，而石刻愈多，取以考證史實，爲用更大，石文價值不在金文之下。後人考證舊史的，便以「金石」並稱了。

在我國封建社會統治階級把幾部重要的儒家經傳刻在較厚的石版上，作爲統一的標準讀本，是從東漢熹平三年（公元一七四年）的石經開始的。當時漢靈帝吩咐蔡邕等寫好上石，其所寫內容爲周易、尚書、魯詩、儀禮、春秋五經，公羊、論語二傳，刻成後，豎立在洛陽太學（當時最高學府）門外，以便全國讀書的人都以此爲依據，來校正傳鈔本的譌誤。後漢書蔡邕傳稱當時「觀視及摹寫者車乘日千餘兩，填塞街陌」。說明每天都有很多人去鈔石經，或用捶拓的方法揭取印本。後來，魏明帝正始年間（公元三世紀初）又用古文、篆、隸三種字體刻了尚書、春秋二種，稱爲「三體石經」，每個字都用三種字體寫成，比較煩難，沒有多寫其他經傳，便中止了。唐文宗開成年間（公元九世紀中葉），也在長安太學用楷書寫刻了十二部儒家經傳（十三經中無孟子）。這時印刷術已發明了不久，以後儒家經傳便用雕刻木版的辦法代替了雕刻石版，比較輕而易舉，刷印方便，所以唐以後還有幾個朝代都刻了石經，但意義和作用，都趕不上熹平石經和三體石經的

重大至於歷代墓碑墓志的拓本保存到今天的數量很多，在在可以考證史傳，增補遺聞，也是極可珍貴的文獻資料。

三、竹木

前面所談到的古代文獻資料——記錄在甲骨、金石上面的文字，都不能算是正式的書籍。因爲它們本身具有另外一種目的，而不是以抒發情感、紀載史實、傳佈思想爲職志的。石經雖是正式的書，但它們是在已經有了正式的書很久之後才出現的。談到中國最早的正式書籍，是那些用竹木爲材料而寫出的文字記錄。

古人用以寫書的竹片叫做「簡」，也稱爲「策」。所以鄭玄儀禮注、蔡邕獨斷都說：「策，簡也。」古人用以寫書的木版叫做「方」，也稱爲「牘」。禮記中庸說過：「文武之道，布在方策。」古人說「方策」，就等於我們說「書籍」一樣。製成竹簡和木牘的方法，是先取竹木裁成短段，剖析成片，再加刮削之功，成爲長方形的寫書版。由於新竹容易生虫朽爛，凡製竹簡，必須先放在火上烘出水來，名爲「汗青」；又將竹上青皮刮去，名爲「殺青」。至於木版，更要用力刨治，使它平滑，才好在上面寫字。

竹簡的形式狹而長，一片竹簡所載字數有限，因此，寫成一部書，便要用很多的簡。爲了便於閱讀這些簡

必須按着文字的次序編連起來成爲册編簡成册的方法是用一根帶子，將簡的上下編連起來，再把剩餘的帶頭，將簡捆紮成爲一束這就是一册書編簡用的帶，有絲繩、皮帶兩種。絲質的叫絲編，牛皮的叫「韋編」。通常這樣編成的一册，是書中一篇首尾完整的文字，所以又叫做「篇」。古人對於竹書的計數，都以篇爲單位。

木牘的用途，主要是作爲通信和書寫短文。古人通信用木牘，它通常是一尺長，所以有「尺牘」之名。儀禮聘禮說：「百名以上書於策，不及百名書於方」。「名」就是字，不及一百字的寫在木版上；超過了一百字的，便要寫在竹簡上，使能編連起來記載較多的內容。所以古代正式的書都用簡策；至於版牘，原來只用作通信和記錄短文，對竹簡來說，自然還起了輔助作用。

簡策的長度，在同一時期內是比較一致的，但在各個時期，則不相同。春秋戰國時候的簡，最長的二尺四寸，其次一尺二寸，又次八寸。漢朝的簡，最長的二尺，其次一尺五寸，又次一尺，最小的五寸。古人用最長的簡寫經典，用短簡寫傳記雜文，國家的法律，是寫在特長的三尺簡上，表示尊重。每簡的字無定數：最少的八字，多的有三十餘字，通常在二十二字到二十五字之間。因此，一篇文字，就會要用很多的簡，而簡也必須編連成册了。

這樣的書，在中國歷史上不止一次從地下發現過。出土量最大的一次，是公元二八〇年，即西晋太康二年。晋書束晳傳稱：「太康二年，汲郡人不準盜發魏襄王墓，得竹書數十車」。這是多麼豐富的文獻資料！其中

如竹書紀年、穆天子傳，至今仍爲古代史研究工作者所重視。後來歷代都有或多或少的發現，不在這裏臚列了。單就近十年來說：一九七二年四月，山東臨沂銀雀山漢墓出土竹簡四千四百餘枚，其中大部分是兵書。除孫子兵法和孫臏兵法以外，還發現六韜和尉繚子，也有墨子、管子、晏子以及不少有關軍事、政治和陰陽雜占等方面的佚書。同年十一月，甘肅武威縣旱灘坡漢墓出土了醫藥簡牘（省稱醫簡）九十二枚，是一份很珍貴的醫療記録資料。除保存了比較完整的三十多個醫方外，還記載了針灸穴位、刺療禁忌等，內容極爲豐富。一九七五年十二月，湖北雲夢縣睡虎地秦墓出土了大量秦簡，計有一千一百五十五枚。其內容大部分是法律文書，不僅有秦律，而且有解釋律文的問答和有關治獄的文書程式，反映了戰國末年到秦始皇時期政治、經濟、文化、軍事各個方面的情況，爲研究這時期的歷史提供了前所未見的豐富材料。單就這三次的出土簡策來說，竟成批地出現了有關軍事、醫藥、法律等方面的專門性文獻資料，是十分值得重視的。

四、縑帛和紙

古人用竹木爲材料來寫書，感到太笨重；遇着長篇文字，簡策就很多，擱着佔地方，攜帶很不便，弄亂了更不容易清理。而用絲織成的縑帛，質薄性柔，舒捲自如，用來寫書十分輕便。大約在竹簡木牘盛行的同時，便有

帛書傳佈於世。墨子魯問篇已有「書於竹帛，鏤於金石」的話，可知那時縑帛已經和竹木同是寫書的材料了。

在竹帛兼用的時代裏，寫字於素白的絲織品上，依着篇幅長短剪裁下來，摺疊起，叫做「幡紙」。它的長短，依文字多少爲轉移。通常是捲成一束稱爲一卷；短文也有幾篇合成一卷的。而大部分的情况在簡策中編成一篇的，相當於帛書的一卷。所以古人計算書籍的數量時，很多的著録是「篇」、「卷」無分。

帛書的實物，七十多年前曾在新疆樓蘭遺址發現過；一九五一年也在長沙楚墓中發現過。但因絲織品在土中容易腐爛，所以發掘出來的帛書都是碎片，不能看見原來的形狀，也無從辨識上面的文字。只有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在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中出土的帛書，共約十二萬字，包括老子、經法、十大經、戰國策及兵書、曆書、醫書等十多種古籍，是我們今天第一次看到的最完整、最豐富的古代帛書。即以老子而言，便有兩種寫本，大可取來校訂今本老子的譌脱。其他也可作爲整理古代文獻的依據。是中國歷史上空前的、極其可貴的帛書大發現。

縑帛與紙，是相因的。紙的本義，原指縑帛。後漢書蔡倫傳説：

自古書契多編以竹簡，其用縑帛者謂之紙。縑貴而簡重，並不便於人。倫乃造意用樹膚、麻頭及敝布

魚網以爲紙。元興元年（公元一〇五年）奏上之，帝善其能，自是莫不從用焉，故天下咸稱蔡侯紙。

據此，可知遠在漢代，「紙」是縑帛的別名。證之說文系部「紙絮一箔也」；竹部「箔、潎絮簣也」；水部「潎、於水中擊絮也」。古人稱「絮」，是指絲綿聯繫起來看可知我們祖先很早就已經發明在水中擣碎絲綿，使成屑末，用細竹簾撈起而造成紙的方法。漢書趙飛燕傳：「篋中有赫蹏書」。應劭云：「薄小紙也」。便是用絲綿造成的紙。大約將富於纖維質的材料，浸在水中擣成泥漿，用竹簾取之，曬乾便是紙，這是古人造紙的基本原理。蔡倫不過把材料推廣到樹皮、麻頭、敝布、魚網罷了。他對改進和推廣造紙術，作出了貢獻。如果把人工造紙術的出現，竟歸功於蔡倫一人，那就錯了。

自從利用有纖維質的廢料來進行造紙以後，紙的生產量提高了，價錢又比縑帛低廉得多，服務面也大大推廣，對於保存文獻資料，傳佈學術思想，起了不可估量的巨大作用。所以紙的出現，是人類歷史上有着劃時代意義的大事。而發明這項重要材料的光榮，是屬於我們中國的勞動人民。世界各國先後知道造紙，都是從中國傳佈出去的。這個經過改進、推廣了的人工造紙術，在中國通行六百五十年後，傳到了中亞；又經過四百年，傳到歐洲；再經過五百八十年，才傳到美國。現在全世界文化傳佈工作所依賴的這個主要材料——紙，就是這樣由我國古代勞動人民貢獻給全人類了。

第三章 記録古代文獻的書籍

當我們祖先没有發明記載社會事物和思想語言的工具以前，一切生活活動的事實，都是從很早的古人口裏傳出來的。等到發明了文字，找到了記録文字的材料以後，才有可能將那些口耳相傳的史實和現實生活中的經驗漸漸記録下來，於是出現了書籍。但爲當時傳佈文字的方法與條件所限，不可能記録很多字；愈是材料粗糙、刻製艱難的條件下，所記録的文字便愈簡略。證之甲骨金文，莫不如此。到了使用簡牘和縑帛的時代，便繁富多了。由少到多，由簡單到複雜，這是事物發展的規律，書籍的發展，也自然不能例外。

古今人的寫作，儘管浩如煙海；但從寫作的內容性質來加區別，不外抒情、紀實、說理三大類。一個人對外界接觸或內心活動，要如實地抒發出來，寫成詩歌，這便是抒情的作品。將過去的舊事、現實的生活，整理下來，寫出記録，這便是紀實的作品。把自己的思想、議論，發表出來，寫爲論文，這便是說理的作品。用今天的分類來看這三者的不同，所謂抒情的作品，便是文學；紀實的作品，便是史學；說理的作品，便是哲學。文、史、哲三者，幾乎概括了社會科學領域的全部。就拿幾部常見的儒家經傳來舉例吧：詩三百篇，是抒情的作品；尚書、左傳，是紀實的作品；周易、論語、孟子、禮記，是說理的作品。至於記録古代科學發明和技術創造的書籍，如考工記，古人早

已收入周禮，也都是紀實的作品。後世著述日多，「汗牛充棟」四字早已不能形容其繁富了。推本窮源，也仍然是這三大類寫作不斷發展的結果。

書籍發展到極其浩博的時候，接觸它的人，不可能徧觀盡讀，自然要權衡輕重，區別對待。提高識別能力以後，才能認定哪些書是要精讀的，哪些書可以略讀，哪些書只供翻檢。從寫作的內容來源加以區別，又可分爲著作、編述、鈔纂三大類。由於作者所投下的勞動不同，書的價值和作用，也就不同。所謂「著作」，在古代要求很高，是專就創造性的寫作說的。無論它的內容是抒情、紀實、還是說理，但它們都要有一個條件，便是這些內容都是前人没有說過或記載過的，第一次在這部書內出現，這才算得上「著作」。所謂「編述」，是在許多可以憑藉的資料的基礎上，加以提煉製作的功夫，用新的義例，改編爲另一種形式的書籍出現。儘管那里面的內容不是作者的創造，而是從別的書內取出來的；但是經過了細密的剪裁、加工，把舊材料變成更適用的東西，這便是「編述」。至於鈔纂，則是憑藉已有的資料，分門別類鈔下來，纂輯成一部有條理有系統的寫作。這三大類的書籍，充斥於經、史、子、集四部之中。即以群經而論，周易可算是著作；尚書、春秋，可算是編述；論語、爾雅、禮記，可算是鈔纂。就四部之書來說，經、子兩部的書，著作爲多；史部多屬編述；集部則三者皆包含在內。這樣來區別書籍的內容，自然可以明了它們的不同作用了。

歷代書籍，在正史藝文、經籍志內都有著錄的數字。但是那種數字，只限於登記國家的藏書，而沒有包括當時的民間私藏在內；保存在國家圖書之府的書籍，經過兵燹、天災，散亡的又是極大量。所以反映在歷代藝文志或經籍志的書籍數字，是很不可靠的。即以清代乾隆年間修四庫全書而論，本是實行寓「查禁」於「修書」的政策。所以當時被抽燬的書籍便不少，當然是不能如實地反映當時書籍全貌的。儘管如此，但它的總目，還大可供我們參考。從公元一七八二年即乾隆四十七年修成四庫全書，到現在已經兩百年了。在此兩百年中，還沒有第二部這樣完備、可與媲美的書目。我們暫可利用它考見二百年前所存古代文獻的一斑；還是有意義的。茲將其部類及書數臚列如次：

經部：一、易；二、書；三、詩；四、禮；五、春秋；六、孝經；七、五經總義；八、四書；九、樂；十、小學。

史部：一、正史；二、編年；三、紀事本末；四、別史；五、雜史；六、詔令奏議；七、傳記；八、史鈔；九、載記；十、時令；十一、地理；十二、職官；十三、政書；十四、目錄；十五、史評。

子部：一、儒；二、兵；三、法；四、農；五、醫；六、天文算法；七、術數；八、藝術；九、譜錄；十、雜；十一、類書；十二、小說；十三、釋；十四、道。

集部：一、楚辭；二、別集；三、總集；四、詩文評；五、詞曲。

四部著錄之書，共有三千四百五十七部，七萬九千零七十卷，即四庫全書內實有各書的總數。總目中僅載書名而未收其書者，共有六千七百六十六部，九萬三千五百五十六卷，即「存目」之書的總數。

如上所述，書的數量已經不少。兩百年前修四庫全書時，竟著錄了這樣多的書籍，在這兩百年中書籍發展情況，又倍蓰于往時。我們所可憑藉的文獻資料，真是够豐富了。

第四章　古代文獻的散亡（上）

我國封建社會的書籍，隨着學術文化的提高，一天天由少而多，由簡而繁地在增加。從漢哀帝時（公元前六年——前一年）劉歆編定第一部圖書目錄——七略以後，我國圖書纔有統計數字。後漢班固，便根據它修漢書藝文志，雖頗有增損出入，但相差還不很遠。到梁代普通四年（公元五二三年），阮孝緒編定七錄的時候，相去不過五百年，而漢代保存的書籍，已經散亡得十分驚人了。阮孝緒七錄序目（見廣弘明集卷三）後，附載古今書最說過：

> 七略書三十八種，六百三家，一萬三千二百一十九卷。五百七十二家亡，三十一家存。漢書藝文志書三十八種，五百九十六家，一萬三千三百六十九卷。五百五十二家亡，四十四家存。

這樣巨大的散亡量，誠然是我國文化史上的重大損失。

儘管前代圖書散亡率很大，但是新興著述的發展，仍是向前不斷增加的。唐初修隋書經籍志，大凡四部經傳三千一百二十七部，三萬六千七百八卷。通計亡書，合四千二百九十一部，四萬九千四百六十七卷。外有道、佛經二千三百二十九部，七千四百一十四卷。這是唐初圖書數字，較之漢代，在量的方面，增多了幾倍。而歐陽修在唐書藝文志序中談到：

藏書之盛，莫盛於開元。其著録者五萬三千九百一十五卷，而唐之學者自爲之書，又二萬八千四百六十九卷。

可見開元年間的圖書，較之唐初，又增多不少。但是歐陽修却又指出其中情況道：

有其名而無其書者，十蓋五六也。

可知當時的散亡，爲數很大。這種情况，歷代所不能免。所以馬端臨文獻通考經籍考序便已指出：

漢志所載之書，以隋志考之，十已亡其六七；以宋志考之，隋唐亦復如是。

由此可見，書籍一天天增加，也隨着一天天在散亡，成爲中國歷史上不可避免的嚴重問題。秦代以前書籍的散亡，一般都歸咎于秦火；秦以後二千多年書籍的不能長久保存，難道盡可諉之於兵燹嗎？這里面自然還有

如下所述的幾方面原因：

第一、由于重德輕藝的思想籠罩了整個封建社會，凡是涉及技藝方面的書籍，人們總是不加重視，因而導致了書籍的易于散亡。例如秦代下令焚書時，明白規定：

> 所不去者，醫藥卜筮種樹之書。

這裏面包含了不少的科技書籍，但到後來，却不見一本存在。恰巧相反，那些爲明令嚴禁的詩書一類的經典，到漢初便次第出現了。馬端臨在經籍考序中又說：

> 若醫藥卜筮種樹之書，當時雖未嘗廢錮，而並無一卷流傳至今。以此見聖經賢傳，終古不朽；而小道異端，雖存必亡。

這雖是封建學者們的一套老調，但我國過去一切有用的科技書籍，確實在士大夫看成「小道異端」的思想支配下被排斥了。

第二、在古代傳播文字的工具沒有完備時，所有書籍全靠手寫。假若某類之中，有一部删繁存簡，足以概括多種內容的書籍出現，便大家都傳鈔此書，而拋棄其他各家了。例如漢末鄭玄，是中國歷史上傑出的經學家。由於他的治學範圍比較寬，是「通學」門庭，和當時專守一家師法的「博士之學」截然不同。所以他研

究經學，是融會「今文」、「古文」不同說法而加以折衷的。雖有宗主，却無門户。他既遍注群經，寫成了簡要的注本，於是學者們都傳鈔他的注本，而原來立於學官的今文經學家的專門著述無人問津。從魏代以後，今文家經說大部分散亡，這是一個重要原因。

第三、由於封建社會的士大夫重視文詞，鄙棄樸學，對於詞藻華艷的作品極感興趣；對於樸實說理的書籍，反為人所疏忽。這在周秦諸子中體現得十分明顯。例如莊子一書，所以盛行於後世，注家也特別多，一方面固然由於它代表了超人超國的思想，爲魏晉以來士大夫所歡迎；另一方面，由於它本身文詞很美，所以膾炙人口，廣爲流傳。諸子中以墨子說理最樸實，最透澈，而又最反覆詳盡，但爲一般知識分子所厭看。所以它傳到後世，錯字脱簡也最多，並且還散佚了很多篇。其次，談到研究史學的人們，最厭看的是表和志，最喜讀的是紀和傳。在范曄以前寫過後漢書的不下十數家。范曄生於南朝劉宋時代，文章寫得很好，所撰後漢書，僅有本紀十篇，列傳八十篇，傳鈔起來很方便，正符合社會需要。所以范氏書盛行于世，而以前的九家的書都散佚了。

第四、由於事物不斷向前發展，某些編録名物的書籍，各爲它的時代所局限，後人憑藉它原有的材料，加以重修。從重修的書盛行，而原書便廢。例如班固根據劉歆七略修漢書藝文志，有所增損於其間。後來藝文志竟代替了七略，而七略原本，便漸漸無人問津了。幸而班固在每一類都標明了省併出入，所以七略到後來雖

已亡佚現在還可從漢書藝文志中考見其大略。又如梁代顧野王，沿用許慎說文解字的體例，於公元五四三年（梁大同九年）編成一部玉篇。到六七四年（唐上元元年）孫强在它的基礎上增加很多字進去了；到一〇一三年（宋大中祥符六年），陳彭年等又重修之，書名雖仍舊稱玉篇，內容却完全變了樣。而顧野王的原書，便無形中被湮没了。

第五、由于著書的人犯了罪，伏了法，或者身敗名裂，爲社會所不齒，因之對他的著述，也就由疏遠而遺棄，以至於散亡。例如范曄所撰後漢書，原來有志十篇，交託他的好友謝儼整理。後來范氏因事伏誅，謝儼深恐禍之及己，為了滅跡避嫌，將他寄存的全部稿本都毁掉了。這說明在中國封建社會，如果一個人犯了罪，連他的好友也不敢保存他的書稿，何況社會其他一般人呢？即使書巳寫成，並且盛行了一時，但一旦身敗名裂，他的書也一定為社會所屏棄。所謂「因人廢言」，是封建社會中極普遍的現象。例如王安石在宋神宗時做宰相的時期內，曾頒行自己所寫定的詩、書、周禮三經新義。學校以此为講授的教材，科舉以此爲考試的準繩，盛行於一時。等到他罷相以後，爲當時和後世士大夫們所斥責，甚至唾罵。他的三經新義和字說等著述，便隨之散亡了（今惟周官新義有輯本）。這是由於中國封建士大夫「以成敗論人」的淺見牢不可破，便在無形中造成了書籍的損失。

第六、由於在封建社會里書籍集中在少數人之手，深閉固拒，不肯借人閱覽，把它看成奇貨和古董。特別是海內的孤本收藏家，更「諱莫如深」，不輕易給人知道，這自然替書籍帶來了災害。例如後漢書的作者，先後有十幾家之多，而以三國時吳人謝承的寫作爲最早，因流傳不多，致早就散佚。隋書經籍志著錄謝承後漢書一百三十卷，可知其內容豐富，作者時代又早，勝於范曄的書遠甚，學者們深以不得見是書爲憾。但至清乾、嘉時，竟還有人保藏了這部書。當阮元任浙江學政時，章學誠即致書託以設法訪求此書，指實謝氏後漢一編，確藏山陰王樹實家，秘藏什襲，不以示人，必得有位望者獎賁之而後可出（章氏遺書外集二與阮學使論求遺書一札中言之甚詳）。而阮氏文集、筆記中既無答書，亦未道及此事，其書今尚在人間否，不可得知了。其次，如薛居正五代史原書，明清之際，尚有存本，近人張元濟校史隨筆中言之尤鑿鑿可據。張氏又謂今人歙縣汪氏實有其書，確已售去，而展轉追尋，不可復得。從這些事實，可知我國書籍中的一部分秘册孤本，被少數收藏家所壟斷，以致湮沒散佚的，又不知多少。

第五章　古代文獻的散亡（下）

從來不少學者談到書籍散亡的問題，便都只稱舉在「正史」里所記載的幾件有關「兵燹」、「禍」

亂」的大事。隋書牛弘傳記載弘在開皇初年做秘書監時曾上表請開獻書之路。其中指出古今書籍，經過了五次大的災厄。大意以爲秦始皇下令焚書是第一次；西漢末年赤眉入關，是第二次；東漢末年，董卓移都是第三次；西晋末年，「劉石亂華」，是第四次；南朝蕭梁時周師入郢元帝自焚藏書是第五次。後來明代胡應麟認爲牛弘所論都是隋代以前事實，從隋唐以至宋末又經過了五次大的災厄。他在少室山房筆叢卷一便補充牛弘之說，又提出所謂五厄：他認为隋大業十四年（公元六一八年）煬帝楊廣在江都被殺，一時大亂，圖書被焚，是第一次；唐天寶十五載（七五六年）安祿山入關，玄宗李隆基出奔蜀，書籍損失殆盡，是第二次；廣明元年（八八〇年）黃巢入長安，僖宗李儇出走，書籍焚燬不少，是第三次；北宋政府藏書本來很多，到靖康二年（一一二七年），金人入汴，將徽宗趙佶、欽宗趙桓兩父子俘擄去了，所有圖書散佚無算，是第四次；南宋德祐二年（一二七六年，即至元十三年。胡氏以爲紹定者，誤）伯顏南下，軍入臨安，圖書禮器運走一空，是第五次。連牛弘所舉的五厄，總共便有了「十厄」。

但是他們所指出的「十厄」，是專就歷代王朝兵敗國破時圖書遭到的重大損失而言。其實變起倉皇，一時集中在國家藏書之府的書籍，雖免不了散失或焚燬，然以中國疆土如此之大，民間藏書，總不會完全根絕的。歷代「正史」中，每叙述到兵燹，便必然要涉及到圖書，而有「俱成灰燼」、「掃地無餘」這一類的話，

自不免過於誇大。即以秦始皇焚書而論，當日明令不燒的書，反沒有一卷留傳後世；而那些限期焚絕的「經典」，經漢代學者搜求修補，反而一部分恢復了舊觀。可知古代文獻的散亡，絕不是歷代兵燹和焚禁這一類「有形的摧毀」所能絕滅的；它的不免散亡，自以「無形的摧毀」所造成的損失爲最大。

所謂「無形的摧毀」，又可分爲「無意識的」與「有意識的」兩種。無意識的摧毀書籍，大半體現于歷代統治階級大規模修書的工作中为多。例如唐太宗李世民，是一位最懂權術的皇帝，他平定天下以後，設館修書，牢籠前朝遺臣。他所領導修輯的書籍很多，而最重要的有兩件較大的工作：一是整理五經義疏；一是改編往代史書。但是結果一百八十卷的五經正義出，而其他經學書籍皆廢。這在元代學者戈直所著貞觀政要集論中，說的很清楚：

> 太宗興起斯文，命顏師古考定五經，孔穎達撰定疏義。易主於王弼，書主於安國，詩主於毛、鄭，三禮主於康成，杜預之左傳，何休之公羊，范寧之穀梁，皆卓然顯行於世，而其他數十百家盡廢……由此論之，則明六經之義者，疏義也；晦六經之道者，亦疏義也。

統治階級原來的用意，是在修定經義，而結果被廢棄了的經說，多於整理了的材料若干倍。這對古代文獻來說，是一種嚴重的損失。

其次，就唐初修史的工作言，在唐以前寫晉史的，有十八家之多。唐太宗認爲他們的書都不够好，於是吩咐房玄齡等改編一部自重修一百三十卷的晉書，出而諸家之書皆廢。清代學者王鳴盛在十七史商榷卷四十三，談到這一問題時說過：

「晉書作者最多，王隱則有晉書，虞預則有晉書，孫盛則有晉陽秋，干寶則有晉紀，鄧粲則有元明紀，謝沈則有晉書，習鑿齒則有漢晉春秋，徐廣則有晉紀，郗紹則有晉中興書。其後齊臧榮緒括東西晉爲一書，紀、錄、志、傳，凡百一十卷；梁沈約亦作晉書百一十卷。夫王隱等以晉人記晉事，載錄未全，固必須改作；即沈約在臧榮緒之後，卷數又同，諒不過潤色臧書，亡佚猶未足惜。若榮緒既勒成司馬氏一代事迹，各體具備，卷帙繁富，諒有可觀，即以垂世，有何不可。乃唐貞觀中重修晉書成，而榮緒之書竟廢。吾爲榮緒憤之。」

這自然也是史學界的一大損失。統治階級在當初雖沒有消滅其他晉史的企圖，但事實却招致了這樣不好的後果。這和修五經正義時所引起的後果一樣，雖同屬于「無意識的摧毀」，但誠然是古代文獻散亡的重要原因。在中國歷史上這樣的事實很多，在這裏不過舉出唐初修書之事以示例而已。

封建統治者最毒辣的手段，表現於「有意識的摧毀」，便是用「稽古右文」、「採訪遺書」的幌子，來施行查禁圖書的政策。每逢改朝換代之後，新的統治者顧慮到前朝野史筆記、詩文之內包含了不利於己的

思想言論，不趁早禁絶，不獨有損新朝的尊嚴，也無法鞏固自己的權位。事實上非進行一次圖書大檢查不可。但是爲了避免後世唾罵，不敢明目張胆地去燒書；只得標立一好聽的名目，來愚惑人民，掩飾自己的罪行。我們只拿清代乾隆年間修四庫全書來看，便可證實當時所燒燬的書籍，是多麼嚴重！偶一檢閱當時辦理四庫全書的歷次「聖諭」（俱載乾隆東華録），便可知道這一件事情的本末。乾隆三十七年（公元一七七二年）正月四日所頒「上諭」有云：

> 今內府藏書，插架不爲不富，然古今來著作之手，無慮數千百家，或逸在名山，未登柱史，正宜及時採集，彙送京師，以彰千古同文之盛。其令直省督撫，會同學政等，通飭所屬，加意購訪。

這好像明確指出專誠訪求遺書，是在「彰千古同文之盛」，而別無其他用意似的。但是當時經過了幾次大的文字獄以後，地方官吏也不敢輕易獻書，恐怕株連受罪。統治者爲着解除這般人的顧慮，又在乾隆三十八年「上諭」中鄭重申明：

> 書中即有忌諱字面，並無妨礙，現降諭旨甚明。即使將來進到時，其中或有妄誕字句，不應留以貽惑後學者，亦不過將書毀棄，傳諭其家，不必收存，與藏書之人，並無關涉，必不肯因此加罪。至督撫等經手彙送，更無關礙，又何所用其畏疑乎！朕平日辦事光明正大，可以共信於天下。

這樣一來，地方官吏開始積極獻書集中到政府的圖書一天天增多了。統治者於是下決心進行嚴格審查，及時焚禁。所以在乾隆三十九年八月「上諭」中的措詞，便大不同了。竟明目張膽地提出：

正當及此一番查辦，盡行銷燬，以正人心而厚風俗。

這一處置，並非偶然，而是事先早就安排好了的必然措施。當時纂修四庫全書的大臣們，也就仰承最高統治者的意旨，進行銷燬工作。陸錫熊寶奎堂集卷四進銷燬違礙書籍劄子說過：

凡明季狂吠之詞，肆意妄悖，俱爲臣子者所當髮豎眦裂。其有身入國朝，爲食毛踐土之人，而敢於逞弄筆端，意含憤激者，尤天理所不容。自當凛遵訓諭，務令淨絕根株，不得使有隻字流傳，以貽人心風俗之害。

這樣，便使「有意識的摧毀」，成爲了嚴酷的事實。所以四庫全書告成之日，也正是古代文獻散亡最多之時。我們只看近人章炳麟哀焚書一篇（見檢論卷四）中所談到的，便可見其一斑。

第一編　古代文獻的基本情況

第一章　著作、編述、鈔纂三者的區別

「著述」二字，認真分析起來，還是有界限的。禮記樂記篇說：「作者之謂聖，述者之謂明。」這句話的含義，雖很廣泛，但用來衡量寫書的工作，還是有意義的。凡是前無所承而係一個人的創造，這才叫做「作」，也可稱「著」；凡是前有憑藉而但加以編次整理的功夫，這自然只能叫做「述」。清代學者焦循雕菰集卷七述難篇說過：

> 人未知而已先知，人未覺而已先覺，因以所先知先覺者教人，俾人皆知之覺之，而天下之知覺自我始，是爲「作」。已有知之覺之者，自我而損益之；或其意久而不明，有明之者，用以教人，而作者之意復明，是之謂「述」。

我們根據這一界說，去取證於歷史上的事實。像孔子在中國文化史上，相傳有着贊易、修春秋、刪詩書、訂禮樂

的功績，都不過是整理古代文獻的工作而已，並不是他自己有什麽新的創造和發明，所以他一生只能提出一個「述而不作」的自我鑒定，由此可見，「作」與「述」，是不容混淆的。

綜合我國古代文獻從其內容的來源方面進行分析，不外三大類：第一是「著作」，將一切從感性認識所取得的經驗教訓，提高到理性認識以後，抽出最基本最精要的結論，而成爲一種富於創造性的理論，這才是「著作」。第二是「編述」，將過去已有的書籍，重新用新的體例，加以改造、組織的工夫，編爲適應於客觀需要的本子，這叫做「編述」。第三是「鈔纂」，將過去繁多複雜的材料，加以排比、撮録，分門別類地用一種新的體式出現，這成爲「鈔纂」。三者雖同是書籍，但從內容實質來看，却有高下淺深的不同。

漢代學者對於「作」和「述」，是分別極其清楚的。當司馬遷預備修史記時，上大夫壺遂曾經將他的這種工作和孔子修春秋並論，司馬遷却鄭重説明：

余所謂述故事，整齊其世傳，非所謂作也。而君比之於春秋，謬矣。

這幾句話，見太史公自序。可知司馬遷當日，僅認定自己做的是編述工作，而不敢以作者自居。後漢王充，快寫完了論衡的時候，有人頌揚他的書可以算爲一部偉大的著作，他自己却不承認，並在對作篇中指出：

非作也，亦非述也，論也。論者，述之次也。五經之興，可謂作矣。太史公書、劉子政序、班叔皮傳，可謂述矣。

桓君山新論，鄒伯奇檢論，可謂論矣。今觀論衡政務，桓、鄒之二論也，非所謂作也。造端更爲前始，未有，若倉頡作書，奚仲作車，是也。易言伏羲作八卦，前是未有八卦，伏羲造之，故曰作也。

王充將所有書籍分爲三類，這見解是很正確的。他自己的寫作却不置於「作」、「述」之林，而只稱之爲「論」。充分體現了他對學問的謙謹態度和認識問題的深刻。「論」的本字當作「侖」，從亼冊（亼即集字），是集合很多簡册加以排比輯録的意思。論語那部書的命名便取義於此。所以漢書藝文志說：

論語者，孔子應答弟子、時人，及弟子相與言而接聞於夫子之語也。當時弟子各有所記，夫子既卒，門人相與輯而論纂，故謂之論語。

本來，論語一書是在孔子死了以後，根據當日學生中的許多筆記本整理輯録而成，所以它的書名實得義於「論纂」。鈔纂的工作，以此爲最早了。

由論語這種寫作方式發展下去，後世「語録」一類的書，固然是它的嫡傳。但是若能把鈔纂的範圍推廣，那末一切比較紛雜的文獻資料，都可用分類的方法，鈔録排比，使成爲門類明析，眉目清楚，有體系有條理的「類書」。所以類書是完全由鈔纂而成的。不獨藝文類聚、太平御覽之屬是類書，即如文獻通考、朱子小學、近思録之類，也何嘗不是類書。它們主要的特徵，便是由很多方面搜輯了材料，用新定的類例，加以整理和排列，

使人們從這裏面可以檢尋事目提供參考資料，這對學術研究工作仍然裨益很大，成爲不可缺少的書籍。

如果按時代順序來分析這三大類書籍的發展情況，那末漢以前的書籍著作爲多，這表現在一部分古代文獻，雖經秦火，尚能次第在漢初出現，證明了它們一定有保存的價值。由漢到隋八百年中，編述的書籍比較興盛，包括兩漢傳注、六朝義疏以及史部群書，都屬於這一類。唐以後通用了雕板印刷術，文字傳播的方法更廣，於是類書說部，充棟汗牛，鈔纂的書籍，便風起雲湧，一天天增多了。

第一章　編述的體例

在中國古代文獻中，以「編述」的作品爲最多，而它的作用也最大。它能在某種資料特別龐雜豐富的時期，來一次總結賬式的整理，提出新的體例，以駕馭舊資料，删繁就簡，譯古爲今，直接給予接受文化遺產的人們以莫大的幫助。這對進行學術研究工作，是很有利的。例如周秦之際，百家爭鳴，各種學說思想，盛極一時，客觀上需要一部總結賬的書籍，於是呂不韋便利用一群知識分子，通過集體創作，各獻所長，寫成八覽、六論、十二紀，共爲書一百六十篇的呂氏春秋。雖大體「以道德爲標的，以無爲爲綱紀」（高誘注序中語），除保存大部分道家思想外，凡儒、墨、兵、農諸家議論，所甄採的也不少。特別是農家舊說，傳于後世的極其稀罕，無

由考見我們勞動人民祖先進行生產的方式和方法。呂氏春秋裏便有上農、任地、辯土、審時諸篇，充分保存了秦以前農業生產的經驗成爲極可寶貴的理論。這一類的編述工作偏重在纂輯言論方面，漢代劉向的說苑，便是循着這種體例而編述的。

其次，在紀載事實的史料方面，到漢代也龎雜而豐富了。書籍太多，容易使人望洋興歎，不知從何下手，客觀上需要一部總結賬的書籍，於是司馬遷毅然以此自任。他在報任安書中自述其志事道：

網羅天下放失舊聞，略考其行事，總其終始，稽其成敗興壞之紀，上計軒轅，下至于茲，爲十表、本紀十二、書八、世家三十、列傳七十，凡百三十篇，亦欲以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

所謂「究天人之際」，「天」指自然現象；「人」指社會現象。所以他所編述的這部通史——史記，不但推究社會事物的變化，並且還致詳於天文（天官書）、地理（河渠書）等自然現象，把史書的範圍特別擴大了。他所根據的古代文獻，除六經外，還博採世本、國語、戰國策、楚漢春秋之類，至爲繁夥。他將中華民族的文化，從黃帝時代起到漢武帝時代止，作出了全面的有系統的總結。儘可能地憑藉幾部古代重要文獻遺籍，用剪裁、鎔鑄的方式，改編爲嶄新的貫通古今的通史例。如他依據尚書，便寫成夏商周本紀；依據左傳和國語，便寫成列國世家；依據論語，便寫成孔子世家和仲尼弟子列傳。其他如孟荀列傳、老莊申韓列傳，又是從諸子百

家的書裏，通過提要鈎玄的工夫，總括出來的結論。所以他這部百三十篇的寫作，可說是中國古代文化的百科全書。這在古代文獻中，誠然是一次空前的規模浩大的編述工作。

「編述」的體例，和「著作」、「鈔纂」都有所不同。「著作」固然以創造性的理論爲多，而「鈔纂」則完全成於輯録。「編述」便介乎二者之間。它用新創的體例，來整理舊有的文獻。和「鈔纂」根本不同之點，便在於鈔纂的書，大半必須標明資料的出處，以說明它是有根據的。「編述」便不然，乃是將那些來自不同時間和不同空間的資料，經過整理、熔化的工作，使成爲整齊劃一的文體，以嶄新的面貌出現。那末這些材料，既已由各自分立的舊質，變爲綜合統一的新質了，用不着再來標明它的出處。所以史記的每一篇寫作，都不外根據經傳子史，但他從來不注明出自何書。這是「編述」工作的正體，不獨司馬遷是如此，後來從班固以下修史，無論是紀傳體或編年體，莫不如此。

「編述」的工作，既已將舊有紛雜散亂的資料，改編爲綜合而有系統的書籍，使原有資料起了質的變化。所以在行文方面，也必然是用當代語言文字，將所採用的古代文獻普遍翻譯一次，使成爲通俗的人所易懂的寫作。這種翻譯工作，出現在司馬遷史記裏面，也特別明顯。例如尚書是最艱深難懂的古代文獻，在史記裏所採用尚書文字很多，如五帝本紀採用堯典；夏本紀採用禹貢、咎繇謨；殷本紀採用湯誓、高宗肜日、戡耆；周

本紀採用坶誓、甫刑；周公世家採用金縢、毋逸、多士、肸誓；燕世家採用君奭；衛康叔世家採用康誥；微子世家採用微子之命、鴻範；晉世家採用文侯之命。司馬遷概以漢代通行的文字代替了原文中古奧字句，例如尚書堯典「克明峻德」，史記五帝本紀便改作「能明馴德」；尚書「庶績咸熙」，史記便改作「衆功皆興」。這都根據了訓詁的原則，用同一意義的今字去代替經典上的古字，一變而爲漢代人人易懂的文辭。這種工作，對於幫助後人理解古代文獻有着不可磨滅的功績，也可說是編述工作中的重要一環。後來司馬光編述資治通鑑，根據宋以前的古書，用新創的體例，寫成北宋通行的文體，也是沿用這種方法去進行的。

第三章　寫作的模仿

自從統治階級選定一部分有利於鞏固封建政權的書籍，名之爲「經」，認爲是「天經地義」，永恒不變的原理原則，加以推尊表彰，定爲人們必讀的課本以後，於是一般知識分子相率以模仿古人著書爲能事。像西漢末年的揚雄，便是最突出的一個。漢書揚雄傳稱：

> 時人有問雄者，常以法應之，撰爲十三卷，象論語，號曰法言。

可見法言這部書完全是模仿論語而作的。他的寫作很多，不止法言如此。班固在漢書傳贊裏指出：

其意欲求文章成名於後世，以爲經莫大於易，故作太玄；傳莫大於論語，作法言；史篇莫善於倉頡，作訓纂；箴莫善於虞箴，作州箴；賦莫深於離騷，反而廣之；辭莫麗於相如，作四賦；皆斟酌其本相與放依而馳騁云。

那末揚雄一生寫作沒有一種不是模仿古人的，特別是太玄擬易、法言仿論語，为後人所效尤，更爲後人所指責。宋代孫奕履齋示兒編卷七，談到仿古寫書的情況道：

> 作經以擬聖者，其後儒之僭者乎！自非僭者，則揚雄不作太玄經以擬易，王長文亦不作通元經以擬易（晉），劉向不作洪範五行傳以擬書（漢），陳黯不作禹誥以擬書（唐）。而虞卿春秋（趙相）、呂氏春秋（呂不韋）、楚漢春秋（陸賈）、吳越春秋（趙曄）、晉春秋（檀道鸞）、唐春秋（吳兢）之類無聞焉。漢尚書（孔衍）、隋尚書（王劭）、後漢尚書、漢魏尚書（並孔衍）、續書（王通）、續尚書（唐陳正卿）之類無有焉。揚雄不作法言以擬論語之精微，則王通不作中說以擬論語之蘊奧。嗚呼！孝經，孔子所論也。
>
> 孰知鄭良輔又變爲武孝經（唐），鄭氏又易爲女孝經（唐侯莫陳邈妻），以至農孝經（賈元道）、酒孝經（無名氏）紛紛而出。爾雅，周公所記也，孔鮒又轉爲小爾雅，張揖又衍爲廣雅（魏），以至埤雅（陸農師），譊譊而與。配孝經者，又有馬融之忠經；準論語者，又有宋尚宮之女論語；皆其僭之尤者乎！

在封建社會的學者們看來，「擬聖作經」是無比的僭妄，這是當時在尊孔崇聖的思想支配下提出來的見解，自然免不了偏蔽，我們且不必管它。今天但從寫作發展的情況來分析問題，仿古著書是書籍增多的途徑之一，而模仿所及本不限於幾部經傳。

古人認為「立言」是「三不朽」之一，最足以信今而傳後。特別是統治階級十分重視它，即使自己沒有能力動筆，也必網羅一批才智之士替自己著書立說。例如秦代呂不韋，漢代淮南王劉安，都是用這種方法來進行編述的。史記呂不韋傳寫道：

> 是時諸侯多辯士，如荀卿之徒著書布天下，呂不韋乃使其客人人著所聞，集論以爲八覽、六論、十二紀，二十餘萬言，以爲備天地萬物古今之事，號曰呂氏春秋。布咸陽市門，懸千金其上，延諸侯游士賓客有能增損一字者予千金。

可知呂不韋使用門客替他寫書的動機，分明是仿效荀卿這般人而想立名以垂不朽的。漢書淮南王傳也談到：

> 安爲人好書，鼓琴，不喜弋獵、狗馬、馳騁，亦欲以行陰德，拊循百姓，流名譽，招致賓客方術之士數千人，作爲內書二十一篇，外書甚衆。又有中篇八卷，言神仙黃白之術，亦二十餘萬言。

這和呂不韋的所爲如出一轍。分明是一大羣知識分子的集體創作而著書之名，却爲呂不韋和劉安所獨得。這便替中國學術史上新闢了一條立名垂後的捷徑。

抒發思想言論的書籍稱之为「子」，大半是門弟子或傳其學者所加，或爲後世目録家所補題，並不是作者自稱其寫作爲「某子」。「子」雖是男子之通稱，也是男子之尊稱。論語中記載孔子的話，概用「子曰」發端，這是學生對老師的稱號。周秦之際，諸子百家書籍都没有自稱爲「子」的。到了漢代，也還是如此。例如淮南子這部書在漢書藝文志里，只稱「淮南内二十一篇，淮南外三十三篇」，而没有「子」的標題。高誘作注解時，在敍中但說：

物事之類，無所不載，然其大較歸之於道，號曰鴻烈。鴻，大也；烈，明也：以爲大明道之言也。

可見當時有「鴻烈」之名，而仍没有「子」的稱號。「子」的稱號，大約起於魏晋老莊之學盛行以後，對道家思想有較大興趣的學者們，推尊這部書，便加上一個「子」字。所以唐初修隋書經籍志，才稱「淮南子二十一卷，漢淮南王劉安撰」。這是「淮南子」的標題出現於圖書目録之始。從這一事例，說明了自漢以上記載言論思想的寫作，少有自稱为「子」的。

晉代葛洪自號抱朴子，因稱自己所寫的書也叫抱朴子。他在自叙篇中，說及自己生活情形道：

洪期於守常，不隨世變。言則率實，杜絕嘲戲。不得其人，終日默然。故邦人咸稱之爲抱朴之士。是以洪著書，因以自號焉。

可知那部寫作用「抱朴子」三字爲名，是他自己加上的。從此以後，梁元帝蕭繹名其書为金樓子。隋唐以後，自名其書爲「子」的，便更多了。這又衍成模仿著書的另一形式。

至於纂輯自己所作詩文成一部書，而名之爲「集」，也是出於模仿，從魏晋以來才開始的。四庫全書提要別集類叙說過：

集始於東漢。荀况諸集，後人追題也。其自製名者，則始張融玉海集。其區分部帙，則江淹有前集，有後集；梁武帝有詩賦集，有文集，有別集；梁元帝有集，有小集；謝朓有集，有逸集。與王筠之一官一集，沈約之正集百卷，又別選集略三十卷者，其體例均始於齊、梁。蓋集之盛自是始也。唐宋以後，名目益繁。然隋唐志所著録，宋志十不存一；宋志所著録，今又十不存一。

由這段總結性的介紹文字來看，可知六朝以後，詩文日盛，而模仿編「集」的風氣，也日益發展。但是書的傳與不傳，究竟還取決於書的內容價值如何。所以唐宋以後的文集，雖甚豐富，而不能流傳久遠、終致亡佚的，也就很多了。

第四章　寫作的僞託

古代文獻中特別是較早的寫作，一部分是出於後人僞造。後人爲什麽要造僞書以託名於古人？這却是中國歷史上值得研究的問題。歸納來說，大約不外下列幾個原因：

第一、在封建社會一般人的心理都是崇拜古人而鄙視同時的人。所以古代道術之士偶有所作，深恐不能取重於當時，以致湮没了他的好內容，不得已託古人之名以傳其書，以行其道。例如易卦必託名於伏羲，本草必託名於神農，醫經必託名於黃帝，禮書必託名於周公，都是這個道理。淮南子脩務篇曾經指出：

> 世俗之人，多尊古而賤今，故爲道者必託之於神農、黃帝而後能入說。亂世闇主，高遠其所從來，因而貴之。爲學者蔽於論而尊其所聞，相與危坐而稱之，正領而誦之。此見是非之分不明。

這段話，差不多道破了世俗喜歡託古的根源，並且反映了漢以上的書籍存在着不少的僞託。這種風氣自漢以下，還普遍盛行。晉書曹志傳有這樣一段記載：

> 武帝嘗閱六代論，問志曰：「是卿先王所作邪」？對曰：「先王有手所作目録，請歸尋按」。還奏曰：「按録無此」。帝曰：「誰作」？志曰：「以臣所聞，是臣族父冏所作。以先王文高名著，欲令書傳於後，是以

假託」。帝曰：「古來亦多有是」。顧謂公卿曰：「父子證明，足以爲審，自今以後，可無復疑」。

晉初流行的六代論，時人以爲出曹植之手，司馬炎以問植子曹志而後知其爲他人所假託，並指出了假託的原因。這和前面所提到的託古的用意是一致的，所以司馬炎說：「古來亦多有是」。大約在當時認为是不足奇怪的現象了。晉書陸機傳，附載陸喜的寫作情況道：

其書近百篇，吳平，又作西州清論，傳於世，借稱諸葛孔明，以行其書也。

由此可見著書託古在晉代還很盛行，這種伎倆，一直傳之唐宋以下，仍不能免，像宋代王銍所作龍城録，乃嫁名於柳宗元，便是一例。

第二、每逢統治階級下詔求書，或者說明獻書有賞，於是投機取巧的士大夫們便乘時製造僞書，行欺牟利。秦火以後，尚書最为殘缺，漢代統治者再三設法訪求，也只能找到二十九篇，到成帝時，便出現了百兩篇。漢書儒林傳云：

世所傳百兩篇者，出東萊張霸，分析合二十九篇以爲數十，又採左氏傳、書敘爲作首尾，凡百二篇。篇或數簡，文意淺陋。成帝時，求其古文者，霸以能爲百兩徵，以中書校之，非是。

可知這種僞書在當時便識破了，而張霸作僞的動機，正和以後東晉豫章內史梅賾奏上古文尚書一樣，都是

從牟利弋名出發的，其次如經典中的周易只是古代三易之一。連山、歸藏，有其名而無其書。到隋代，便有人因連山之名，製造僞書了。北史劉炫傳記載道：

時牛弘奏購求天下遺逸之書，炫遂僞造書百餘卷，題爲連山易、魯史記等，録上送官，取賞而去。

像這一類志在取賞的事實出現在封建士大夫之中，是不足奇怪的。

第三、封建社會的學者們有彼此輕視、互相攻擊的惡習，特別是名望地位相等的人物，更猜忌如仇讎。像漢魏之際的鄭玄與王肅，便是一例。王肅年輩雖較鄭玄爲晚，但時代相距很近。那時鄭氏經學已有大名，群經注説盛行於世。三國志王肅傳云：

肅善賈（逵）、馬（融）之學，而不好鄭氏。採會異同，爲尚書、詩、論語、三禮、左氏解，及撰定父朗所作易傳，皆列于學官。肅作聖證論以譏短玄。

但是王肅在作聖證論的同時，爲着要替自己的經説找出更有力的依據，還僞造了一部孔子家語，並且自己爲它作注解，在自序中説道：

鄭氏學行五十載矣。尋文責實，考其上下，義理不安，違错者多，是以奪而易之。孔子二十二世孫有孔猛者，家有其先人之書。昔相從學，頃還家，方取以來。與予所論，有若重規疊矩，而恐其將絶，故特爲解以貽

後世之君子。

王肅在這裏鄭重申明此書出於孔子後人恰與己說暗合來證明己說之不謬其實當時便已有人攻擊他禮記樂記正義引博士馬昭的話：「家語王肅所增加非鄭所見」。又說：「肅私定以難鄭玄」。可見當時學者早已揭穿了這一祕密。漢書藝文志六藝略雖有孔子家語二十七卷，但是顏師古注卻明白指出：「非今所有家語」。從而知唐初諸儒也已認定通行的家語是僞書，而漢書藝文志所著錄的家語早已散佚，王肅沿用舊名，作書欺世。經過清代學者姚際恒、崔述、丁晏諸家考證，已成定案。這便開了造僞託古的又一途徑。

第四、封建社會的士大夫，不獨論學有門戶之爭，勢同水火；而有關政治的鬥爭更加厲害。植黨營私，各不相下，乃至僞造書籍，彼此誣蔑。例如唐代牛、李之爭，是歷史上一件大事。那時便出現了一部周秦行紀，題牛僧孺撰。宋代晁公武郡齋讀書志爲之解題道：「唐牛僧孺自敍所遇異事。賈黄中以爲韋瓘所撰。瓘，李德裕門人，以此誣僧孺。」明代胡應麟四部正譌更從而證明之，它的僞託，確無可疑。其次，士大夫中也有挾私嫌而僞造書籍，用相毀謗的。例如唐初歐陽詢，不獨書法好，有盛名於當時；學問文章也爲時人所推許。但有和他懷私怨的人，寫了一部補江總白猿傳，對他大肆誣辱。這在晁公武郡齋讀書志和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早已道破了。胡應麟四部正

諤下更明確地指出：

白猿傳唐人以謗歐陽詢者。詢狀頗瘦削，類猿猱，故當時無名子造言以謗之。此書本題補江總白猿傳，蓋僞撰者託總爲名，不惟誣詢，兼以誣總。

這種風氣，從唐以下更甚，大半是出於一般不得志的人之手。宋代魏泰，是造僞書最有名的人，他既假託梅聖俞的名字造碧雲騢一書以譏詆當世，又陸續寫成多種僞書以行於時。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引王銍跋范仲尹墓誌有云：

近時襄陽魏泰者，場屋不得志，喜僞作他人著書，如志怪集、括異志、倦游錄，盡假武人張師正。又不能自抑，出其姓名作東軒筆錄，皆用私喜怒誣蔑前人。

從這些事實，更證明我國古代文獻不獨時代荒遠的僞品爲多；即唐宋以下說部之書，日益充積，也就真僞參半了。

第五章　寫作的類輯

當人類文明日進、書籍逐漸增多的時候，客觀上需要輯錄多種或一種的文獻資料，分門別類地鈔纂在

一起，以利於檢尋和閱覽，這便出現了「類書」。中國歷史上一類書的出現，一般都認爲始於魏文帝時的皇覽，這是不確切的。如果從「考鏡源流」的角度去談問題，這種書籍的出現自當溯源於爾雅。爾雅一書，封建學者們尊之爲儒家經典。從漢文帝時便設立了「爾雅博士」；後世又列在十三經中，一直受人重視達兩千餘年之久。還有人高託遠古，把它看成爲周公、孔子、子夏、叔孫通等陸續寫出的大著作。這種荒遠無稽之談，自然不足取信。這部書凡十九篇，有解說字義的頭三篇釋詁、釋言、釋訓，便是有談親屬關係的釋親；便是有記房屋器用的釋宮、釋器、釋樂，便是有紀自然現象的釋天、釋地、釋丘、釋山、釋水；便是有錄生物品名的釋草、釋木、釋蟲、釋魚、釋鳥、釋獸、釋畜。這分明是漢初學者彙集群經傳注中訓詁名物分類纂錄而成，所以內容的絕大部分是解經的。分類登載，有條不紊，此非類書而何？談到中國的類書，應該從爾雅算起。至於由最高統治者組織人力編纂類書，以供自己閱覽，那才是從魏文帝時的皇覽開始的。

書籍既然一天天豐富了，一個人不可能遍讀天下書，特別是最高統治者，雖然學問不多，偏好附庸風雅，喜與文人學士考古論奇，品文賦詩，爲着要掌握很多文獻資料，以便取用自如，便必須有一部類輯群書的簡要本子，提供爲統治者使用的知識寶庫。三國志魏文帝紀云：

既稱其書：帝好文學，以著述爲務，自所勒成，垂百篇。又使諸儒撰集經傳，隨類相從，凡千餘篇，號曰皇覽。

既稱其書爲皇覽，是專供皇帝閱覽的意思。和後來宋太宗分命臣下纂成的類書名爲御覽（太平御覽），取義正同。做皇帝的人而要憑藉類書來豐富自己的知識，不止曹丕一人爲然。所以魏以後的統治者也都沿用「皇覽」舊名，有所輯録。隋書經籍志子部雜家類著録皇覽一百二十卷，注云：「繆卜等撰。梁六百八十卷；梁又有皇覽一百二十三卷。」可知皇覽這書，到南朝時又有繼續編定的本子了。隋書經籍志尚載有類苑一百二十卷，要録六十卷，書苑三百卷，書鈔一百七十四卷。這一類的書籍，無疑都是類書。從知類書的編纂，在唐以前，已很盛行了。

唐宋以來，類書的編出，更爲繁夥。像唐代魏徵所輯群書治要五十卷，虞世南所輯北堂書鈔一百六十卷，歐陽詢所輯藝文類聚一百卷，徐堅所輯初學記三十卷，都是現在還存在的類書。其中有的是直接受統治者的命令而編成的；有的雖出私撰，而與統治者的提倡息息相關。到了宋代，統治者更大規模地開展編寫類書的工作，像宋太宗時敕修太平御覽一千卷，真宗時敕修册府元龜一千卷，已爲驚人巨帙。其後明成祖永樂年間所修永樂大典二萬二千九百三十七卷；清代康熙雍正年間所修圖書集成一萬卷，更是洋洋大觀，投下的人力財力爲最多了。

永樂大典按韻目分列單字，按單字依次輯入與此字相聯系的各項文獻記載，廣收各類圖書共七八千

種。永樂元年（公元一四〇三年）開始編輯，至六年完成。嘉靖、隆慶間，又依永樂時所繕正本另寫副本一部。正本約毀於明亡之際，副本至清代已多散失；清末八國聯軍侵入北京，多被焚毀，其未毀者，全被劫走。一九六〇年中華書局根據歷年徵集所得的七百三十卷，影印出版，略可窺見一斑。

古今類書中編纂規模最大、搜集內容最富、至今還存在的，自以康雍之間修成的圖書集成為第一。其書總分為歷象、方輿、明倫、博物、理學、經濟等六彙編。彙編之內分若干典；典之內分若干部。全書共三十二典，六千一百九部，可以想見它所包羅的內容，十分廣泛而豐富，誠然是中國歷史上由最高統治者組織人力編成的一部大類書。

類書也有由私人編成的，其用意在乎專供寫文賦詩時取材方便之用。例如唐代大詩人白居易所修六帖，便是一例。據楊億談苑所說：

書故所記，白居易作六帖，以陶家瓶數十，各題門目，作七層架列齋中，命諸生採集其事類，投瓶中，倒取鈔錄成書，故所記時代多無次序。

可知六帖完全是一部雜鈔成語和典故的册子，以備採掇詞藻之用。從這種體例一開，類書也就出現了多種多樣的形式（如後出蒙求之類皆是）。像南宋學者王應麟所編玉海二百卷，更成為這一類的大部頭類書。

它分爲天文、律憲、地理、帝學、聖製、藝文、詔令、禮儀、車服、器用、郊祀、音樂、學校、選舉、官制、兵制、朝貢、宮室、食貨、兵捷、祥瑞共二十一門，每門各分子目，凡二百四十餘類。而它的作用，即爲「博學宏詞科」的應試而編輯的。

如果肯定王應麟的玉海是類書，那末在宋末元初的馬端臨所編文獻通考三百四十八卷，將歷代典章制度分屬二十四門，照體例來看，又何嘗不是類書？所以清初錢謙益有學集卷十四、瑯環類纂敘說過：

> 古今類纂之書，通有二門：一曰詞章家，唐歐陽氏、虞氏、白氏之書是也；一曰典制家，唐杜氏、宋馬氏、鄭氏之書是也。

其後，章學誠在校讎通義宗劉篇也談到：

> 類書之體有二：其有源委者，如文獻通考之類，當附史部故事之後；其無源委者，如藝文類聚之類，當附集部總集之後。總不得與子部相混淆。

由此可見，如果把類書的範圍推廣，那末天地間有不少的書，凡是鈔輯文獻、類錄資料而成的，都屬於這一類。像錢謙益所舉唐杜氏（即杜佑通典）、宋馬氏（即馬端臨文獻通考）的書，後世稱爲政書，都是由分類輯錄而成，可以歸入類書。至於宋鄭氏（即鄭樵通志）的書，乃是遠紹司馬遷史記的體例，爲編述通史而作，斷不可混爲一談。封建社會的統治階級只看到這幾種書的名稱同有一個「通」字，便合刻在一起，稱爲「三

通」；一續再續增爲「九通」；這是一種不合理的配合我們今天談到專詳典章制度的通典、通考時，便不要再將鄭氏通志參雜其間。

類書大興以後，对於學術界有利也有弊。誠如四庫全書總目子部類書類序所云：

此體一興，而操觚者易於檢尋，注書者利於剽竊，輾轉稗販，實學頗荒。然古籍散亡，十不存一，遺文舊事，往往託以得存。

這一評論，是比較恰當的。類書初起，雖大半是爲統治階級服務的，但却由它保存了不少的古代文獻。即以太平御覽一書而言，所引秦漢以來的書籍，多至一千六百九十餘種。其中十之七八，已經散佚很久了。今日尚賴御覽所引，可以考見其大要。又如永樂大典，包藏的古書也不少；清乾隆時修四庫全書，從其中輯出的佚書而錄入四庫全書的，計經部六十六種，史部四十一種，子部一百三種，集部一百七十五種。共三百八十五種，凡四千九百四十六卷；外存目一百二十九種，共六百十六卷。可知類書對於保存古代文獻的功績，還是很大的。

通」一論再讀補語「九通」是一種不合理的配合我們今天讀到專詳典章制度的通典通考時便不免再緒鄭氏通志參錯其間。

類書大興以後對於學術界有利也有弊如四庫全書總目子部類書類序所云：

此體一興而操觚者易於檢尋注書者利於剽竊輾轉稗販實學頗荒然古籍散亡十不存一遺文舊事往往託以得存。

這一評論是比較恰當的類書有短處大半是爲流俗鈔撮的但也由它保存了不少的古代文獻即以太平御覽一書而言所引秦漢以來的書籍多至一千六百九十餘種其中十之七八已經散佚很久了今日尚能藉御覽所引可以考見其大要又如永樂大典包藏的古書也不少清乾隆時修四庫全書從其中輯出的佚書而錄入四庫全書的計經部六十六種史部四十一種子部一百三種集部一百七十五種共三百八十五種凡四千九百四十六卷外存目一百二十九種共六百十六卷可知類書對於保存古代文獻的功績還是很大的。

第三編　整理古代文獻的基礎知識之一——版本

第一章　何謂版本？何時開始講究版本？

談到版本，首先要弄清楚「版」是什麼？「本」是什麼？合稱「版本」是何含義？這便需要對我們祖先記事、鈔書的工具和材料，有個初步了解。在人工造紙術沒有發明以前，古代是用竹簡、木牘來記事、鈔書的。論衡量知篇說過：

> 截竹爲筒，破以爲牒，加筆墨之跡，乃成文字。大者爲經，小者爲傳記。斷木爲槧，析之爲版，刀加刮削，乃成奏牘。

可知古代專以竹簡寫書，木版可兼用於奏牘。孔穎達春秋左傳正義曾就春秋經傳集解序所云「大事書之於策，小事簡牘而已」加以分析指出：

> 簡之所容，一行字耳。牘乃方版，版廣於簡，可以並容數行。凡爲書字，有多有少，一行可盡者，書之於簡；

數行可盡者書之於方；方所不容者乃書於策。

「方」和「版」是同樣的東西。禮記中庸所云：「文武之道，布在方策。」方指較大的木版，策指較大的竹簡。說文：「片，判木也。從半木。」「版，判也。」「牘，書版也。」版的本義原指木片，引申其義，竹片也可稱版。

但是用竹簡木牘寫書，所容字數究竟有限。如果記載詳細事物，鈔寫豐富篇章，古人同時又使用了縑帛。早在論語便有「子張書諸紳」的記載；墨子也有「書於竹帛，鏤於金石」的話，可知周末記載文字的工具，已經是簡牘和縑帛兼用了。

古人用縑帛記事鈔書，寫得很長以後，便要把它捲起來，才好保存。裏面必安一木軸，以利收捲。捲字本只作卷，古音讀與袞同（如「龍卷」即「龍袞」），今人稱卷物爲袞，即古代遺語。書的稱卷，實起於此。那時一卷書，正和今日書畫家所藏手卷的形式一樣。古人就稱爲卷軸。許多卷軸積存在書架上，軸頭都是露在外面的。這軸頭便是所謂「本」。說文：「木下曰本。」「本」的原義和「根」相同。清末葉德輝書林清話卷一說：

今人稱書之下邊曰書根，乃知本者因根而計數之詞。

這話是對的。因根計數，起於卷軸。就卷子中的木軸而言，可以稱根，也可稱本。那末，「版」的名稱，原于簡牘；「本」的名稱，原於縑帛，是確無疑義的了。後世因合二者而連稱「版本」，用爲書册的通名。自從有了雕版

印刷術以後，許多人習慣用版本二字作爲印本的代稱。有如葉夢得石林燕語云：

版本初不是正，不無訛誤。世既一以版本爲正，而藏本日亡，其訛誤者遂不可正，甚可惜也。

葛祐之齊民要術序云：

此書乃天聖中崇文院版本，非朝廷要人，不可得。

王明清揮麈録云：

蜀中始有版本。

陸游老學庵筆記云：

尹少稷日能誦麻沙版本書厚二寸。

朱熹上蔡語録跋云：

熹初到括蒼，得吳任臣寫本一篇，後得吳中版本一篇。

像這一類直稱印本爲版本，在兩宋時已盛行了，他們所稱版本，乃對寫本而言，是專指雕版印成的書。和「版本」二字的原意雖不相符，但是約定俗成，也就相沿不改。並且由原來單純的書本名稱，一變而爲學術界的術語了。於是出現了「版本學」的專門研究，成爲校讎學的內容之一。

宋人刻書也經常採用多種版本去校勘一書。石林燕語卷八所謂「宋景文用監本手校西漢，末題用十三本校」，便是一例。至於公私書目著錄群書，尚未標明什麼版本。到南宋時尤袤的遂初堂書目才開始提到不同的版本。

重視版本和講究版本的風氣，開始於南宋，而大盛於清乾、嘉時。尤氏遂初堂書目中所登載的版本，一書多到許多種。例如有成都石經本、祕閣本、舊監本、京本、江西本、吉州本等名目。同時，岳珂刻九經三傳沿革例時，其家塾中所藏不同版本，一書竟有達到二十三種之多的。

到了明末清初編造書目的，才着重提出宋版元版的名稱。李鵬翀的得月樓書目，開始注明某書是宋版，某書是元版，某書是鈔本。而季振宜的滄葦書目，錢曾的述古堂書目，徐乾學的傳是樓書目，才列宋版、元版爲專名。但他們還沒有詳載某書刻於何時何地，一葉多少行，一行多少字，以及字形大小，墨色濃淡，和後來賞鑑家們之所爲有所不同。

清乾、嘉時，于敏中、彭元瑞等，先後奉命編撰天祿琳琅書目，將宋版、元版、明版、影宋本、鈔本，各從其類的分別叙列。乃至刻于何時，何地，何人收藏，蓋有何印，都一一記載，加以考證。這便是官家藏書目錄講究版本的開端。「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於是私人藏書之家，相率以宋刻元刊相矜尚。洪亮吉北江詩話卷三論述當

時藏書家的流別有云：

得一書必推求本源，是正得失，是謂考訂家，如錢少詹大昕、戴吉士震是也。次則辨其版片，注其錯譌，是謂校讎家，如盧學士文弨、翁閣學方綱是也。次則搜採異本，上則補石室金匱之遺亡，下可備通人博士之瀏覽，是謂收藏家，如鄞縣范氏之天一閣、錢塘吳氏之瓶花齋、崑山徐氏之傳是樓是也。次則第求精本，獨嗜宋刻，作者之旨意縱未盡窺，而刻書之年月最所深悉，是謂賞鑑家，如吳門黃主事丕烈、烏鎮鮑處士廷博是也。又次則於舊家中落者賤售其所藏，富室嗜書者要求其善價，眼別真贋，心知古今，閩本、蜀本，一不得欺，宋槧元槧，見而即識，是謂掠販家，如吳門之錢景開、陶五柳，湖州之施漢英諸書賈是也。

這段話却對當時藏書家的高下作了一番評比。那些「第求精本，獨嗜宋刻」的賞鑑家和那些「宋槧元槧，見而即識」的掠販家，没有什麽不同。二者同樣是把宋元刻本書當作古董來玩看，成奇貨可居，距離爲讀書而求書藏書的作法也就太遥遠了。我們今天對於這種講究版本的風氣，應給予嚴肅的批判。

第二章 雕版印書當溯源于石經

雕版印刷術，是我國歷史上的偉大發明，替人類作出了重要的貢獻。究竟是在什麽時候發明了雕版印

刷術呢？從來有三種不同的說法：一是隋朝（公元六世紀後期）發明說；二是唐朝（七——九世紀）發明說；三是五代（十世紀）發明說。五代發明說已為事實所推翻，隋朝發明說也有人認為不可靠；一般學者多考定我國發明印刷術的時期是在唐朝。從現存實物和文獻記載都可證明在九世紀後期我國已有了印刷術。

但是我始終認為，如果要探討雕版印書的開始，應溯源於石經。在我國封建社會統治階級把幾部重要的儒家經傳刻在石版上，作為統一的標準讀本，是從東漢熹平三年（公元一七四年）的石經開始的。當時漢靈帝吩咐蔡邕等寫好，上石刻成後，豎立在洛陽太學（當時最高學府）門外，以便全國讀書的人都以這石版的文字作依據，來校正傳鈔本的譌誤。史稱當時「觀視及摹寫者車乘日千餘兩，填塞街陌」。（見後漢書蔡邕傳）說明每天都有很多人去鈔石經，或用捶拓的方法揭取印本，絡繹於途，擁擠不堪，在社會上引起巨大影響。

此後，魏明帝正始（公元三世紀初）年間，在洛陽太學又用古文、篆文、隸書三種字體把儒家經傳重刻了幾種，稱為三體石經。每個字都是用這三種不同字體寫成的。唐文宗開成（公元九世紀中葉）年間，又在長安太學用楷書寫刻了十二部儒家經傳（十三經中無孟子）。這時，印刷術已發明了，不久以後，儒家經傳，便用雕刻木版的辦法代替了雕刻石版，這就比較輕而易舉，刷印方便。所以唐以後還有幾個朝代都刻了石經，但意義和作用都趕不上熹平石經和三體石經的大。

從石版上捶拓文字是印刷術的先驅，石版上所刻的字是正面而凹入的，把紙鋪在上面，打平再用含墨的絮包捶打紙面揭下來便成黑地白字的紙上文字。後來勞動人民把這種方法反轉過來加以改進，在木版上刻着凸出而反寫的字，用墨刷在版上，再將紙鋪在上面用刷刷過，便成白地黑字的紙上讀物了。所以印刷術是捶拓方法的發展。今天我們談雕版印書，必溯源於石經，把石經說成是最早的印刷品，也無不可。

歷代如漢熹平、魏正始、後蜀廣政、宋嘉祐紹興年間所刻石經，大半都已毀壞，可以看到的僅存少數殘字了。保存到今天還有完整拓本可讀的，只有全部唐石經。它是唐文宗大和七年（八三三）開始刻石，到開成二年（八三七）刻成，十二經經文，通常稱爲開成石經；但從開始的時期數起，也稱爲大和石經。

儘管唐石經完整無缺，但經過宋、元、明三個朝代，從沒有人過問它。清初顧炎武，才開始拿它對照今本經文校讀。然而收穫不大，還招致了一些不必有的誤解和謬說。一直到乾嘉間學者們才仔細依據這一版本去審定經文。嚴可均鐵橋漫稿卷五唐石經校文叙指出：

> 若漢、若魏、若唐、若孟蜀、若宋嘉祐紹興，各立石經。今僅嘉祐四石、紹興八十七石，皆殘本，而唐大和石壁二百廿八石巍然獨存，此天地間經本之最完最舊者。……取今本與石經對校，審知今本遜宋版本，宋版本遜石經，而石經又非善之善者。……然而後唐雕版，實依石經句度鈔寫，歷宋、元、明轉刻轉誤，而石經

幸存。以之復古則不足，以正今誤則有餘。世間無古本，石經即古本矣。

嚴氏將石經的可貴說的很清楚。他自己曾經仔細做過一番校讀工作，寫成唐石經校文十卷。發凡起例，至爲詳盡。但在他之前，錢大昕也寫成唐石經考異，所下功力也不少。錢氏又曾抽舉石經中最可依據的例子加以肯定。十駕齋養新録卷三「王女」條云：

爾雅釋草「蒙、王女」注：「蒙即唐也，女蘿別名。」案女蘿之大者謂之王女，猶王彗、王芻。魚有王鮪，鳥有王雎也。今本譌王爲玉，唯唐石經不誤。

又「今本爾雅誤字」條云：

釋草：「孟、狼尾。」今本孟作孟。「澤、烏蕵。」今本蕵作蘾。釋鳥：「燕、白脰烏。」今本烏作鳥。「鸉、白鷢。」今本分楊鳥爲二字。「鳶、烏醜，其飛也翔。」今本烏作鳥。釋獸：「麔、大麃。」今本麃作麠。此皆轉寫之譌，唯唐石經字畫分明可信。顧寧人金石文字記轉據流俗本，指爲石刻之誤，毋乃憒憒不分皂白乎？

釋木：「桑辦有葚、梔。」辦俗字，當從唐石經作辨。

由此可見，唐石經是校讀經文最可依據的本子，也可說是經文最早的版本。但是它並非完全沒有缺點，十駕齋養新録卷三「石經避諱改字」條云：

唐石經毛詩：「洩洩其羽」。「桑者洩洩兮」。「無然洩洩」。「是紲袢也」。「俾民憂洩」。避世旁。

、「吔刺時也」。「吔之蚩蚩」。「吔六章」避民旁。

又「石經俗體字」條云：

唐石經俗體字，如雝作雍（詩），纛作纛（周禮、爾雅），毆作毆（周禮），竇作賫（儀禮），總作揔（春秋傳），督作督（爾雅），橫作撗（爾雅）。奕洪之奕從大，博奕之奕從廾，兩字音同義別。石經左傳「賦韓奕之五章」，爾雅「奕洪誕戎」，皆誤從廾。

這又指出了唐石經存在的不足之處。可知版本雖早，並不是白璧無瑕，字字都可寶貴的了。

第三章　雕版印書以前的古寫本

在雕版印刷術沒有發明以前，古人所讀的書都由手寫；在人工造紙術沒有發明以前，古人寫書都用簡牘和縑帛。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在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中出土的一批古代帛書，是我們今天所能看到的文字最多、比較完整的古寫本書籍。其中老子一書，便有兩種寫本：一種寫本的字體介于篆書和隸書之間，根據

書中不避漢高祖劉邦諱，鈔寫年代至晚在高祖時期；另一種寫本的字體是隸書，根據書中避高祖劉邦諱，不避惠帝劉盈諱，鈔寫年代略晚，當在惠帝或呂后稱制時期。人們爲校對、整理方便起見，稱前者爲甲本，後者爲乙本。這兩種寫本，距今都已兩千多年，是目前所能見到的老子一書的最古本子。

依據這兩種最古的老子寫本，去校勘今本老子，便大有不同。首先在編次方面，帛書甲、乙兩本都是德經在前，道經在後，和今本道經爲上卷、德經爲下卷的編寫次第完全不同。其次在章段方面，今存的老子河上公本、王弼本、傅奕本等等，都分八十一章；帛書甲、乙本都沒有分章，說明老子原書本不分章，而後世分章大約出於注家所爲。因分章而引起的錯誤，確也不少。有些上下文意應連在一起講的，被割裂爲兩章；有些各自爲義的，反被合爲一章；這便導致注釋的分歧和不必有的爭辯。照原文不分章，自可避免這一類的問題。

就拿分了章的今本老子和帛書甲、乙本相對，第四十、四十一章次序顛倒；第八十、八十一章在六十七章之前；第二十四章在第二十二章之前。這是古代書籍久經傳寫，以致出現錯亂。在傳世的其他古書中，也常有這種情況，不獨老子爲然。

帛書老子甲、乙兩本文字相同的地方固然很多，但也有許多歧異。可以斷定當日傳鈔，各有依據，不是一個本子。至於今天通行本老子，不同于甲、乙兩本的地方很多，那就更不足奇怪了。

我曾依據帛書甲、乙兩本和通行本互校，發現有下列幾種情況：

第一、可據甲本以訂乙本與通行本之誤

甲本「故居前而民弗害也居上而民弗重也」二句承上「必以其身後之」一語而發，辭意甚順。乙本作「故居上而民弗重也居前而民弗害」，與通行本同，則甲本乃原文而乙本與通行本皆誤倒。

第二、可據乙本與通行本以訂甲本之誤：

乙本「故失道而後德」，與通行本同。甲本作「故失道失道矣而後德」，文句重贅，誤衍「失道矣」三字。

第三、可據甲、乙本以訂通行本之誤：

甲、通行本「上德無爲而無以爲」句下，有「下德爲之而有以爲」句，帛書甲、乙本皆無，與韓非子解老篇合。

通行本「谷得一以盈」句下，有「萬物得一以生」句，帛書甲、乙本皆無，與敦煌戊本合。下文「萬物無以生將恐滅」，帛書甲、乙本亦無，與敦煌本合（嚴遵道德指歸亦無此十四字）。

乙、倒句　甲乙本並作「甘其食美其服，樂其俗，安其居」。下接「鄰國相望，雞犬之聲相聞」，文意自然。

通行本作「安其居，樂其俗」，誤倒一語。

丙、誤字　通行本「落落如石」，帛書乙本作「珞珞若石」，與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七「硌硌」下所引老子合，是原文本作「珞珞」。

以上所言不過舉列顯明易見者一二事以示例而已。即此可知帛書甲、乙兩本之爲用很大，但此兩本雖出漢初人手，在鈔寫過程中也不免遺留許多錯誤。綜括起來，約有如下幾種情況：

一、在原字基礎上誤增偏旁例如：

以「浴」爲「谷」。　「谷得一以盈」、「上德如谷」等句，甲、乙本「谷」字皆誤加偏旁作「浴」，以下皆同。

以「⿰氵盅」爲「盅」。　「大盈若盅」。

以「⿱彌土」爲「彌」。　「其出也彌遠」、「而民彌貧」等句。

以「宵」爲「肖」。　「故不肖」、「若肖」。

二、誤省原字偏旁例如：

以「乃」爲「扔」。　「攘臂而扔之」，甲乙本皆誤省偏旁作「乃」，以下皆同。

以「皮」爲「彼」。「故去彼取此」。

以「胃」爲「謂」。「是以侯王自謂孤寡不穀」、「是謂襲常」、「是謂玄同」等句。

以「禺」爲「隅」。「大方無隅」。

以「免」爲「晚」。「大器晚成」。

以「昔」爲「措」。「虎無所措其蚤」。

以「寺」爲「恃」。「爲而不恃」。

以「堇」爲「勤」。「終身不勤」。

以「央」爲「殃」。「無遺身殃」。

以「方」爲「妨」。「使人之行妨」。

像這一類的例子很多，這里也不能盡舉。明明是由於鈔書的人貪省筆以輕其功，有時只用一個音符以代原。字無分古今，都有這一通病，只能説是一時的誤省，有人定要説成是用借字，那就錯了。並且古人在鈔寫過程，中有時因字體較長，寫掉了下節的。例如：

以「霝」爲「靈」。「神得一以靈」。

以「五」爲「吾」。　「吾是以知無爲之益」。

以「規」爲「窺」。　「不窺於牖」。

以「尌」爲「爵」。　「夫莫之爵而恒自然也」。

也有寫掉了上節的例如：

這種情況的出現也仍然是由於倉促寫書時造成的譌脱，同樣不能有任何解釋來回護古人。至於古人常用本字以代後起字，保存在帛書甲、乙本老子中的也還不少。例如：

以「冬」爲「終」。　「是以聖人終不爲大」、「故終于無難」、「飄風不終朝暴雨不終日」。

以「鄉」爲「饗」。　「若饗於大牢」。

以「官」爲「館」。　「雖有營館」。

以「印」爲「抑」。　「高者抑之」。

這確是漢初人經常採用的本字，而和前面所説誤省偏旁的情況截然不同。我們自應區別處理這些問題，而不可混爲一談。

至于明顯的譌體，出現在帛書老子甲、乙本中的，如「賤」誤爲「淺」，「畏」誤爲「是」，「淵」誤爲

「潚」，「全」誤爲「金」，「淡」誤爲「談」，「精」誤爲「請」，都是由形近而致譌，和今本一對便淸楚了。可以肯定帛書老子甲、乙本雖是兩千多年前的寫本，有些譌字仍有賴於後世通行本去加訂正。足以說明漢初寫本未必盡是，今通行本未必全非。我們沒有理由把古寫本看成完美無缺，盲目地信從它。談版本的人，必須注意到這點。

第四章　刻本書的源流

雕版印刷術是勞動人民的偉大創造。初期的這一新興技術，是屬於人民大衆的，是爲人民大衆服務的。凡屬人民大衆迫切需要的書籍，就首先刊印流傳。像唐代白居易所作詩歌通俗易懂，「牛童馬走之口無不道」。那時社會各階層都喜歡讀他的詩。元微之在長慶四年（八二四）爲白詩作序，便說有人拿白詩印本來換取茶酒。又如日曆是人民大衆的必需品，在唐文宗太和九年（八三五）前後，四川和江東民間都曾「以版印曆日」。唐文宗曾下詔：「諸道府不得私置曆日版。」可見民間刊行日曆早已相習成風。敦煌所出兩種唐曆——乾符四年和中和二年——本，現藏法國巴黎圖書館，就是現存唐曆的最古刻本。

雕版印刷術也很早就爲佛教徒們傳播文字服務。有時刻些佛像，如觀音和文殊菩薩之類，有時刻些篇

幅比較簡短的經疏唐末文學家司空圖的一鳴集裏有一篇爲東都講律僧惠確化募雕刻律疏文下注：「印本共八百紙」便是一例現存最古的刊本如發現於敦煌的卷子本金剛經用七張紙綴合而成末有「咸通九年四月十五日王玠爲二親敬造普施」一行。咸通九年即公元八六八年距今已一千一百一十三年這卷中外馳名的唐刻本現藏英國倫敦博物院。

一九世紀末黃巢起義後中書舍人柳玭隨着唐僖宗逃到成都在城東南書店裏看到「陰陽雜記占夢相宅九宮五緯之流」和「字書小學」都是雕版印本足見唐末蜀中雕版之盛。但那時雕刻的書籍還不都是爲統治階級和士大夫們服務的主要是供給人民大衆使用的人民需要詩歌日曆佛經和小學韻書一類的閱讀物不需要科場應試的經史所以五代時宰相馮道目覩這種情況很有感歎地說：「嘗見吳蜀之人鬻印版文字色類絶多終不及經典」因建議當時政府雕印九經。統治階級在雕版印刷術發明後約四百年才開始大規模地雕印九經和其他經傳這便是後世盛稱的五代監本。

五代時的國子監是政府設立的學校兼出版的機構。由於馮道的建議於後唐長興三年（九三二）開始校刊九經後來又擴大到論語、孝經、爾雅、經典釋文和五經文字、九經字樣等書所刊經數和唐石經全同。所不同的，唐石經只刻經文省去注文。五代監本則經文大字每行約十六字；注文雙行小字每行約二十一字。經

注並重完全是六朝以來經注寫本的舊式。這一空前未有規模巨大的出版工作，一直到後周廣順三年（九五三）才全部完成。

從十世紀到十四世紀，包括宋、金、元三朝，是中國雕版印刷史上全面發展的黃金時代。那時中央、地方、私人、書坊無不從事雕版印刷工作。數量之多，範圍之廣，出品之精，都是空前的，在某些方面，明、清兩朝也很難趕得上。雕版的中心地區，宋代除北宋首都汴梁外，浙江杭州、福建建陽、四川眉山形成三個强有力的文化區域。金代雕版中心在平水，即今山西臨汾一帶。元代雕版中心仍在杭州、建陽。

北宋國子監刻書的範圍，除重刻五代監本十二經的經注本外，又遍刻九經單疏和論語、孝經、爾雅三經新疏，繼又刻十七史，重要子書、醫書、算書以及文選、文苑英華等書。這些書籍由國子監校勘後，多數均下杭州雕版。因爲杭州在五代時，已是一個政治而兼經濟的中心，好的刻字能手都集中在這裏。所以宋時監本多在杭州開雕。宋時監本幾乎都是浙本。浙本字體方整，刀法圓潤，在宋本中實居首位，這是講究版本的人一致肯定了的。

北宋時的監本書版，遭值靖康之變，全數被金人運走，這就是後來金監本的底本。其就地保存的少數史書雕版，如史記、兩漢書的十行中字本和新唐書十四行小字本，到宋高宗南渡重建國子監於首都杭州以後，

才繼續修補出版。同時又重刻經注和單疏。宋亡，這些書版都轉入西湖書院。元代余謙等曾大事修補，繼續出版。明洪武八年（一三八〇），又移送南京國子監，重新修補。這些叠經修補有名無實的三朝版，直到清代嘉慶年間（一八〇〇年左右）南京臬署失火，全部付之一炬。

南宋浙東西各地方政府和官吏也都提倡刻書，如越州（紹興）浙東茶鹽司刻的周易、尚書、周禮、禮記、春秋左傳，將經、注、疏合在一起，給予讀者以很大方便。又如明州（寧波）重修的北宋本文選，婺州（金華）坊刻的南豐文粹、白文九經等書，在當時都是被人重視的本子。

但是宋版書保存下來的不太多了。過去藏書家爲着保存和流傳那些世所稀見的宋版古書，便用影鈔的方法將原書面貌留下來，而尤以明末汲古閣毛氏的影宋鈔本爲最有名。清代天祿琳瑯書目特別分立「影宋鈔本」爲一類，位於宋版之後、元版之前，體現了它的價值。

元代杭州刻書盛況，不下於宋。那時中央和地方政府刻書，如文獻通考、元一统志、聖濟總録、宋、遼、金三史之類，多半是大部書，乃至餘杭南山普寧寺所刊藏經，都是由杭州刻版的。這就說明在十三四世紀，杭州仍然是全國性的雕版中心地區。

福建建陽，由於造紙工業非常發達，這就構成了印刷事業的有利條件。十二世紀初葉後，書肆漸多，麻沙、

崇化兩坊和文人學士合作，刻書不少。如劉叔剛刻的禮記，合經、注、疏、釋文在一起，代替了越州注疏本和經典釋文。黃善夫刻的史記合集解、索隱、正義爲一書，代替了集解、索隱合刻本和正義單行本。同時又出版了許多便於科場應試和詩文獺祭的如事文類聚、山堂考索、萬卷菁華、翰墨全書之類；話本小說如三國志、五代史、宣和遺事之類，以及醫卜星相雜書，至爲繁夥。但由於其地多產榕樹，木質很鬆軟，邑人多用以雕版印書，既快又多，因之錯誤不少，在宋版書中爲最劣。

四川成都，在九世紀末葉，已有雕版書籍流行。唐中和三年（八八三），柳玭在成都東南書肆，已看到許多字書小學雕版印紙，可知蜀地印書的技術，在此以前便已有了。後來蜀相毋昭裔在成都叫人寫了文選、初學記、白氏六帖雕版行世。宋太祖開寶四年（九七一）派人到成都雕造大藏，依照開元釋教錄的目次付刻，全書不下五千多卷。但從十一世紀初葉起，這個出版中心逐漸向西南方眉山發展，出版量也很大。如紹興年間在眉山所刻的宋書、齊書、梁書、陳書、魏書、北齊書、周書等七史，就是歷世最久的蜀大字本。

明代官刻的書，有內府刻本，由司禮監領其事。司禮監設有漢經廠、番經廠、道經廠。漢經廠專刻經、史、子、集四部之書；番經廠和道經廠，則分刻釋、道二家之書。後人因稱其所刻本爲經廠本。此外各部院及南北國子監亦有刻本，而尤以南京國子監所刻爲最多。又有各直省刻本，以蘇州府所刻爲最多，淮安府次之。各省中惟福

建有書坊，坊刻之書四部皆備，出版量爲最大。此書坊即指建陽麻沙、崇化兩坊而言，坊賈射利，人人能刻、能印，印書多而不精，後人也不很愛惜。此外藩府刻本以及私刻、坊刻甚多，不可勝數。至於刊版地區，則以蘇州、常州、金陵、杭州、建陽爲中心。明代二百七十餘年間所刻的書極多，由於多而不精，存在缺點不小，不能和宋元刻本媲美。不過明翻宋本也多精善，嘉靖年間所刻的書，整峭有古意。所以近代講版本的多推重嘉靖本。時代愈久，舊刻本愈難保存，在今天宋元本既不可多得，明刻本也自然是可珍貴的了。

第五章　宋、金、元、明刻本的不可盡據

自有刻本以來，到現在千多年了。傳世的刻本書籍，以宋本爲最早而最珍貴，其次是元刻本。保存的量也不多，所以講究版本的人，便把這些看成希世之寶。清代學者如盧文弨、顧千里、黃丕烈、嚴可均，都深知此中利弊得失。盧氏抱經堂文集卷十二書吳葵里所藏宋本白虎通後，指出：

書所以貴舊本者，非謂其概無一譌也。近世本有經校讎者，頗賢於舊本，然專輒妄改者，亦復不少。即如九經小字本，吾見南宋本已不如北宋本；明之錫山秦氏本又不如南宋本；今之翻秦本者，更不及焉。以斯知舊本之爲可貴也。

這便指出了印刷較早的書錯誤要比較少些；即使其中不免有些錯誤，也比較容易發現。所以顧氏思適齋集卷九，韓非子識誤序中說過：

宋槧之誤，由乎未嘗校改，故誤之迹往往可尋也。

黄氏士禮居藏書題跋記續卷上，武林舊事六卷跋也說：

校勘羣籍，始知書舊一日，則其佳處猶在，不致爲庸妄人刪潤，歸於文從字順，故舊刻爲佳也。

嚴氏鐵橋漫稿卷八，書宋本後周書後也說：

書貴宋元本者，非但古色古香，閱之爽心豁目也；即使爛壞不全，魯魚彌望，亦仍有絕佳處，略讀始能知之。

這些議論，都是深知甘苦之言！非有幾十年感性認識的過程，斷不能自道其所以然。近人陳乃乾與胡樸安書（載國學彙編第一集）有這樣一段話：

嘗謂古書多一次翻刻，必多一誤。出於無心者，「魯」變爲「魚」，「亥」變爲「豕」，其誤尚可尋繹。若出於通人臆改，則原本盡失。宋、元、明初諸刻，不能無誤字，然藏書家爭購之，非愛古董也；以其誤字皆出於無心，或可尋繹而辨之，且爲後世所刻之祖本也。校勘古書，當先求其真，不可專以通順爲貴。古人真

本，我不得而見之矣；而求其近于真者，則舊刻尚矣。

這段話，似乎把過去學者們珍重宋元舊本的原因，都總結出來了。但我們不必完全盲從它、迷信它。因爲宋代刻書，除了有錯字、有脫句，也有經當時刻書之人任意增損的地方。如果認爲舊本書一無訛謬，那就必然會犯嚴重的錯誤。首先我們必須明瞭宋代版本很複雜，有如杭世駿道古堂集卷十八欣託齋藏書記所云：

今之挾書以求售者，動稱宋刻。不知即宋亦有優有劣，有太學本，有漕司本，有臨安陳解元書棚本，有建安麻沙本，而坊本則尤不可更僕以數。

這裏所舉列的版本，還只是宋本中的一部分。其中以麻沙本爲最劣，而流布最廣。由於刻印過多，譌文脫字，所在皆是。在宋代時，便有人十分鄙棄。陸游老學庵筆記卷七云：

三舍法行時，有教官出易義題云：「乾爲金，坤又爲金，何也？」諸生乃懷監本易至簾前請云：「……先生恐是看了麻沙本，若監本則『坤爲釜』也。」

周煇清波雜志卷八也說：

印版文字，訛舛爲常。蓋校書如掃塵，旋掃旋生。……若麻沙本之差舛，誤後學多矣。

這都是宋人的可靠實錄。陸游更在跋歷代陵名中，深切地指斥道：

近世士大夫所至喜刻書版，而略不校讎。錯本書散滿天下，更誤學者，不如不刻之爲愈也。

這又是何等痛惡之情！宋本書所以存在許多舛誤，歸納起來，不外兩個來源：一係刻書時所造成的訛謬；一係校書時所遺留的損害。清代學者也曾一一指出來了。顧千里思適齋集卷十重刻古今說海序有云：

南宋時，建陽各坊刻書最多。惟每刻一書，必倩僱不知誰何之人，任意增删，換易標立新奇名目，冀以衒價，而古書多失其眞。

這種後果，自然應由刻書者負責的。其次，如盧文弨抱經堂文集卷二，重雕經典釋文緣起所說：

今之所貴於宋本者，謂經屢寫則必不逮前時也。然書之失眞，亦每由於宋人。宋人每好逞臆見而改舊文。如陸氏雖吳產，而其所彙輯前人之音，則不盡吳產也。乃毛居正著六經正誤一書，譏陸氏偏於土音，因輒改他字以易之。後人信其說，遽以改本書矣。

這樣的後果，自然應由校書者負責的。由此可見，宋代的刻書者和校書者替書籍帶來的損失，確是不小。宋本如此，元刻可知。我們今天沒有理由把宋元舊刻，看成一無訛誤的本子。

從宋代以至明清，刻本書不外三大類：一、官本；二、家塾本；三、坊間刻本。官本是統治階級監造的，家塾本是一般官僚地主人家雕刻的；坊間刻本、是市井書估印布的。特別是坊間刻本爲着射利，印的書很濫雜，不暇校

勘，因而替書籍帶來的損害也十分嚴重。這在宋元時期既不能免，到明代便變本加厲。在刻書時，有意識地對古書進行改竄，引起極惡劣的後果。顧炎武日知録卷十八「改書」條下曾經指出：

萬曆間人多好改竄古書，人心之邪，風氣之變，自此而始。……不知其人，不論其世，而輒改其文，謬種流傳，至今未已。

顧氏生於明末，從小讀書便直接受到了當時坊刻本的影響，所以談到這個問題情不自禁地痛斥了一番。遠在顧氏以前的明代學者也都知道這種弊病，楊慎丹鉛續録卷三「世説誤字」條便已說過：

古書轉刻轉謬，蓋病于淺者妄改耳。如近日吳中刻世説，「右軍清真」，謂清致而真率也。李太白用其語爲詩：「右軍本清真」，是其證也。近乃妄改作「清貴」。「兼有諸人之差」，謂各得諸人之參差。近乃妄改作「美」。「聲鳴轉急」，改「鳴」作「氣」。「義學」，改作「學義」。皆大失古人語意。聊舉一二，他不能盡。

這裏所談的，只是改易個別文字的實例。而明代刻書的最大錯誤，還在於改變古書的整個面貌。有如杭世駿道古堂集卷十八，欣託齋藏書記所指出的：

古集皆手定，人不一集，集不一名。東坡七集、欒城四集、山谷內外集。明人妄行改竄，第曰東坡、欒城、山

谷集而已。朱子集，多至三百餘卷，明人編定止四十卷。李綱梁谿集，多至百三十餘卷，建炎進退志及時政記附焉；閩中改刻，題曰李忠定集，亦止四十卷。前後互易，古人之面目失矣。宋刻兩漢書，板縮而行密，字畫活脫，注有遺落，可以補入，此真所謂宋字也。汪文盛猶得其遺意。元大德版，幅廣而行疎。鍾人傑、陳明卿輩稍縮小之，今人錯呼爲宋字，拘板不靈，而紙墨之神氣薄矣。甚至說文而僞入五音韻譜，通典而僞入宋人議論，夷堅志而僞入唐人事迹，與元書迥不相謀。明人之妄如此！

照杭氏所言，那末古書卷數太多的，明人可以任意縮減；原來名目有別的，明人可以任意混淆；又可採用其他資料，僞入本書；無異於將原書改編了一次。至于書中字句的竄易，更不足奇怪了。清儒黄廷鑑第六絃溪文鈔卷一，校書說二，有云：

妄改之病，唐宋以前謹守師法，未聞有此。其端肇自明人，而盛于啓、禎之代。凡漢魏叢書，以及稗海、說海、秘笈中諸書，皆割裂分併，句刪字易，無一完善，古書面目全失，此載籍之一大厄也。

這文指出了明代所刻叢書的缺點。凡叢書中所收古書，都經過了當時無知妄人的任意增損割裂，有時甚至改頭換面，把書名和作者都毫無顧忌地變了樣。正如葉德輝書林清話卷七所說：

明人刻書有一種惡習，往往刻一書而改頭換面，節刪易名。如唐劉肅大唐新語，馮夢禎刻本改爲唐

世說新語；先少保公（指葉夢得——引者）巖下放言，商維濬刻稗海本改爲鄭景望蒙齋筆談；郎奎金刻釋名，改作逸雅，以合五雅之目，全屬臆造，不知其意何居！

由此可見明代刻本存在的缺點至爲嚴重。經前人指出了的弊害，我們應該知道，才不致爲其所誤。如果僅僅看到明代距離今天已經幾百年了，偶然遇着那時刻印的書籍，便驚爲珍異，甚至據以改正今本，那就錯了。

第六章　精校本和精刊本的可貴

過去學者們一向强調讀「善本」書。漢書河間獻王傳云：「從民得善書，必爲好寫與之，留其真。」顏師古注：「真，正也，留其正本。」這裏所講的「善書」，便是後世所稱「善本」。河間獻王劉德，「脩學好古」，每從民間找到一部善本書後，便照樣寫好一副本給原主，自己把那原本留下來。這可說是讀書强調用「善本」的開端。到了宋代，學者們便明確提出「善本」的價值。葉夢得石林燕語卷八說：

唐以前，凡書籍皆寫本，未有模印之法，人以藏書爲貴，書不多有，而藏者精於讎對，故往往皆有善本。

朱弁曲洧舊聞卷四說：

宋次道（即宋敏求——引者）家藏書，皆校讎三五遍，世之藏書，以次道家爲善本。

周煇清波別誌卷中說：

國朝慶歷間，命儒臣集四庫爲籍，名曰崇文總目，凡三萬六百六十九卷。爾後於總目外日益搜補校正，皆爲善本。

陳振孫直齋書録解題卷八說：

元和姓纂絶無善本，頃在莆田，以數本參校，僅得七八，後又得蜀本校之，互有得失，然粗完整矣。

他們所談的「善本」，不約而同地包含了精校的主要内容。可知昔人所謂「善本」，是由精校而來的。清末張之洞輶軒語語學篇「讀書宜求善本」條云：

善本非紙白版新之謂，謂其爲前輩通人用古刻數本精校細勘付刊，不譌不闕之本也。此有一簡易之法，初學購書但看序跋，是本朝校刻，卷尾附有校勘記，而密行細字，寫刻精工者，即佳。

又云：

善本之義有三：一、足本（無闕卷，未刪削）；二、精本（一、精校，一、精注）；三、舊本（一、舊刻，一、舊鈔）。

張氏這兩段話，說的更爲明白而具體了。而錢塘丁氏善本書室藏書志編輯條例，列舉了善本書的四個内容：

一曰舊刻。　宋元遺刊，日遠日鮮，幸傳至今，固宜球圖視之。

> 二曰精本。　朱氏一朝，自萬曆後剞劂固屬草草，然近溯嘉靖以前，刻書多翻宋槧，正統、成化刻印尤精，足本孤本所在皆是。今搜集自洪武迄嘉靖，萃其遺帙，擇其最佳者，甄别而取之；萬曆以後，間附數部，要皆雕刻既工，世鮮傳本者，始行入録。
>
> 三曰舊鈔。　前明姑蘇叢書堂吴氏、四明天一閣范氏，二家之書，半係鈔本。至國朝小山堂趙氏、知不足齋鮑氏、振綺堂汪氏，多影鈔宋元精本，筆墨精妙，遠過明鈔。寒家所藏，將及萬卷，擇其尤異，始著於編。
>
> 四曰舊校。　校勘之學，至乾嘉而極精，出仁和盧抱經、吴縣黄蕘圃、陽湖孫星衍之手者，尤校讎精審。朱墨爛然，爲藝林至寶，補脱文，訂誤字，有功於後學不淺。

丁氏所言四類，實與張氏所稱三義，足以互相補充發明，都强調了清代學者精校精刊的作用。

清代學者針對着明人妄改古書的弊害，特别講求精心勘對，糾正俗本的訛謬。舉凡群經、諸史和周秦子書，都盡力徧找宋元舊槧，精校精刊。他們在這方面投下了不少勞力，取得了很大成績，替我們準備了閲讀古書的有利條件。我們必須尊重前人的研究成果，好好地倚靠它和利用它。清末光緒元年（一八七五），張之洞編書目答問時，在附録國朝著述諸家姓名略（國朝，即清朝，係張氏稱當代之詞）即已説過：

精刊。大抵徵實之學，今勝於古，即前代經、史、子、集，苟其書流傳自古，確有實用者，國朝必爲表章疏釋，精校精刊。凡諸先正未言及者，百年來無校刊精本者，皆其書有可議者也。

這段話是比較符合於事實的。清代學者確替我們留下了豐富的精校本和精刊本，值得我們重視。其中以乾、嘉學者們做的工夫爲最專最精。當時如顧千里、孫星衍、張敦仁、黃丕烈、胡克家、秦恩復、吳鼒諸人，都是喜歡校書和刻書的知名之士，而尤以顧氏爲最負盛名。當時諸家校刊古書，都爭迎顧氏爲助。像孫星衍所刻宋本說文、古文苑、唐律疏義；張敦仁所刻撫州本禮記、嚴州單疏本儀禮、鹽鐵論；黃丕烈所刻國語、國策；胡克家所刻宋本文選、元本通鑑；秦恩復所刻揚子法言、駱賓王集、呂衡州集；吳鼒所刻晏子、韓非子；都是由顧氏參加校勘，替他們設計雕印的。每書刻畢，他又綜合書中校訂語寫成考異或校勘記，附刊於後，給予讀者以極大方便，這成績是不可湮沒的。

在當時還有一些學者，終身忠於校書，並且將他們生平最得意的校本彙刻在一起，供後人參考，這對學術界的貢獻也很大。例如盧文弨所刻抱經堂叢書，除附刻了他自己的文集、筆記外，大部分是他一生所校訂的古書。如經典釋文、孟子音義、儀禮注疏詳校、賈誼新書、春秋繁露、荀子、白虎通、逸周書、方言、獨斷、西京雜記、顏氏家訓等，都經過了他的精校而後才付諸精刊的。

清代精刊本，有許多是模仿宋元舊刻去雕造的。從來談到刻古書，莫不以宋本爲重，這不單獨是因爲時代久遠的緣故。無論從行款、字迹、紙質、墨色各方面來看，一一精雅古樸，遠非後世所及。或密行細字，或大書巨册，無不使人發生美感。北宋刻本又精於南宋。經史諸子，北宋蜀刻校勘精審，南宋便多舛誤，而福建的麻沙本尤甚。有些書版雖係宋刻，歷經元、明相承刷印，宋體刓敝已多，無由考見宋本真貌，所以宋本書以宋刻宋印者爲最上，但保存到今天的，更爲稀罕。

次於宋本的爲金、元本，它們之間的區別，固有刊刻年月可知其先後，即就字迹而論，也存在明顯的不同。元人統一以後的刊本，寫刻多用趙子昂體。近世刻書，以橫輕直重爲宋體字，楷書精美的爲元體字（俗謂爲軟體字）。實則宋體字由明人仿效宋季書棚本而失其真，元體字也僅可用爲趙書的代稱。明初刻書，多近元人風格，到中葉漸趨方整，萬曆以後，盛行今之所謂宋體。

清人如顧千里之流，多見舊本，知其利弊，能够取其長而去其短，所以校刻群書，比較精善。我們今天能得到清人的精校本和精刊本，有時還勝過宋槧元刊。況且由於印刷術的日新月異，凡前人所不易得見的書，今天都可用影照的辦法廣爲流傳，加以過去私家收藏的祕籍珍本，今天絕大部分都集中到了各大圖書館，人人可以借閱參考。所以談到讀書講究版本，没有比今天再方便的了。

第四編　整理古代文獻的基礎知識之二——校勘

第一章　校勘的起源和任務

在掌握了版本方面的基礎知識以後，才有可能進行校書。校勘書籍，起源很早。國語魯語下記載魯大夫閔馬父對景伯的話：「昔正考父校商之名頌十二篇於周太師，以那爲首。」後來漢代經學家鄭玄作詩譜時，也用了這幾句話。孔穎達毛詩正義解釋道：

言校者，宋之禮樂雖則亡散，猶有此詩之本。考父恐其舛繆，故就太師校之也。

正考父是周末宋國大夫，即孔子的七世祖。他那時便進行過校對商頌的工作，這便是我國歷史上從事校書的開端。

其後二百餘年，到了孔子，也精于校書，更加謹慎地處理問題。他曾慨喟地說過：「吾猶及史之闕文也，今亡矣夫！」（論語衛靈公篇）這分明是他根據古史記載多闕疑的文字，到後來任人增改，都看不到闕文了，所以感歎深

長。說明他是經過校書後，才認識到這點的。

繼孔子而從事校書工作的，有他的學生卜商，字子夏。呂氏春秋愼行論察傳篇記其事道：

子夏之晉，過衞，有讀史記者曰：「晉師三豕涉河。」子夏曰：「非也，是「己亥」也。夫「己」與「三」相近，「豕」與「亥」相似。」至於晉而問之，則曰：「晉師己亥涉河」也。

本來亥字古文作𠀅，與豕作𧰨形近，己字作𠀀，與三字形近，所以子夏能校正史官記載的「三豕涉河」，是「己亥涉河」的譌字。這就揭示了字形因近似而誤的一個通例，給予後世校書的人以莫大啓示。

但是上面所舉列的幾件事，都是偶爾爲之，並不是什麼有目的地進行校書。眞正有目的地進行校書，還是從漢代開始的。漢初天下始定，圖籍散亂，所以高帝分令「蕭何次律令，韓信申軍法，張蒼爲章程，叔孫通定禮儀」，見史記自序、漢書高帝紀這裏面便包括了校對書籍的工作。到了漢成帝河平年間，組織人力大規模地校理羣書。在以劉向爲首的專業隊伍分工合作的條件下，取得了輝煌成績。他們的工作，首先體現在補闕訂譌方面。漢書藝文志記其事云：

劉向以中古文易經校施、孟、梁丘經，或脫去「無咎悔亡」，惟費氏經與古文同。

又云：

劉向以中古文（尚書）校歐陽大小夏侯三家經文酒誥脱簡一，召誥脱簡二，率簡二十五字者，脱亦二十五字；簡二十二字者脱亦二十二字。文字異者七百有餘，脱字數十。

這是劉向校出闕脱的一方面。至於訂正譌謬，劉向在戰國策叙録中指出：

本字多誤脱爲半字，以趙爲肖，以齊爲立。

列子叙録中指出：

中書多外書少，章亂布在諸篇中，或字誤以盡爲進，以賢爲形。

晏子叙録中指出：

中書以夭爲芳，又爲備，先爲牛，章爲長。

由此可見，劉向在校書過程中自以補闕訂譌爲首要任務。至於删除複重，條理篇目，那是以後的進一步的工作了。

書籍在傳鈔或雕刻的過程中，不免要寫錯一些字，或刻錯一些字。如果遇着了錯誤的本子，便會以譌傳譌，帶來不好的後果。公元六世紀的學者顔之推，在他的家訓勉學篇裏記載了兩件故事：

江南有一權貴讀誤本蜀都賦注解，「蹲鴟、芋也」。乃爲「羊」字人饋羊肉，答書云：「損惠蹲鴟」。舉朝驚駭，不解事義，久後尋跡，方知如此。

元氏之世，在洛京時，有一才學重臣，新得史記音，而頗紕繆，誤反「顓頊」字：「項」當爲「許緑反」，錯作「許緣反」。遂謂朝士言從來謬音「專旭」，當音「專翾」爾。此人先有高名，翕然信行，期年之後，更有碩儒，苦相究討，方知誤焉。

顏氏家訓中這段記載，反映了南北朝時寫本書中所存在的錯誤是極其嚴重的。只因那兩個人讀了誤本書，便以蹲鴟當羊肉，讀顓頊爲專翾，在當時鬧成絕大的笑話。這說明讀書必求善本，進行校勘是十分必要的事。所以歷代文人學士都重視這一工作。不過在封建社會，有的是爲讀書而進行校書，有的是爲藏書而進行校書。這二者的目的和任務，是有嚴格區別的。

藏書家的校書，不是爲着做學問，而只是從講版本的角度出發的。自己收藏的本子，如果是較晚的鈔本或刻本，一定要找一舊本來校訂異同，發現有訛誤或不同的地方，便詳細登録在自己藏本之上。這樣，便使自己藏本的價值，與前大不相同了。有時禮聘名手，帮助校書。校完，便稱某某校本，替自己的藏本生色不少。所以歷代藏書家，都重視這一工作。清初藏書家孫從添著藏書紀要，清末藏書家葉德輝著藏書十約，都着重談到

了這個問題。

孫氏藏書紀要分目有八：一、購書；二、鑒別；三、鈔錄；四、校讎；五、裝訂；六、編目；七、收藏；八、曝書。葉氏藏書十約，分目有十：一、購置；二、鑒別；三、裝潢；四、陳列；五、鈔補；六、傳錄；七、校勘；八、題跋；九、收藏；十、印記。很明顯，他們都把校勘古書的工作，看成藏書必要條件之一了。

因此他們所提出的校書方法，也就和一般專門從事學術研究工作的人有所不同。孫氏藏書紀要談到校讎，便說：

古人每校一書，先須細心紬繹，自始至終，改正錯誤，校讎三四次，乃爲盡善。至於宋刻本，校正字句，雖少而改字不可遽改書上。元版亦然。須將改正字句，寫在白紙條上，薄漿浮簽，貼本行上，以其書之貴重也。凡校正新書，將校正過善本對臨可也。倘古人有誤處，有未改處，亦當改正。若明版坊本新鈔本，錯誤遺漏最多，須覓宋元版、舊鈔本、校正過底本，或收藏家秘本，細細讎勘，反復校過，連行款俱要照式改正，方爲善本。若古人有弗可考究，無從改正者，今人亦當多方請教博學君子、善於講究古帖之士，又須尋覓舊碑版文字，訪求藏書家秘本，自能改正。然校書須數人相好，聚於一處，講究討論，尋繹舊文，方可有成。否則終有不到之處。所以書籍不論鈔

刻好歹，凡有校過之書，皆爲至寶。至於字畫之誤，必要請教明於字學聲韻者，辨別字畫音釋，方能無誤。

古用雌黃校書，因古時皆用黃紙寫裝成卷軸，故名黃卷。其色相同，塗抹無痕跡也。後人俱用白紙鈔刻，又當用白色塗抹。今之改字，用淡色青田石磨細和膠，做成錠子，磨塗紙上改字最妙。用鉛粉終要變黑，最不可用。

若大部書籍，延請多人分校，呈於總裁，計日乃成。若校正刊刻，非博雅君子有力而好古者不能也。書籍上版，必要名手校正，方可刊刻。不然枉費刻資，草率刻成，不但遺誤後人，反爲有識所笑。

孫氏這段話，對進行校書的具體方法，雖談的很清楚；但他的主要目的和任務，不外兩方面：一、爲藏書而校書。多設法覓取宋元本、舊鈔本、收藏家祕本來校勘自家的藏書，成其所謂「善本」、所謂「至寶」。二、爲刻書而校書。自己不能校時，可請名手分校。這些都是從講求版本的角度來對待這一工作的。

封建社會的藏書家，絕大部分是官僚和大地主，必有雄厚的財力，才能「坐擁百城」。這些人以剝削爲生，無所事事，有時附庸風雅，也以校書爲消遣良法。葉氏藏書十約中談到校勘說過：

書不校勘，不如不讀。校勘之功，厥善有八：習靜養心，除煩斷慾，獨居無俚，萬慮俱消，一善也；有功古人，津逮後學，奇文獨賞，疑竇忽開，二善也；日日翻檢，不生潮霉蠹魚蛀蟲，應手拂去，三善也；校成一書，傳之後

世，我之名字附驥以行，四善也；中年善忘，恒苦搜索，一經手校，可閱數年，五善也；典制名物，記問日增，類事撰文，俯拾即是，六善也；長夏破睡，嚴冬禦寒，廢寢忘餐，難境易過，七善也；校書日多，源流益習，出門採訪，如馬識途，八善也。

葉氏所稱舉的校書八善，充滿了封建士大夫閒情逸致無聊消遣的意味。這種意味，不獨爲一般藏書家所不免，即少數樸學家中的校書名手如乾、嘉中的黄丕烈之流，他的朋友嚴可均既譏其有骨董氣；而洪亮吉北江詩話分藏書家爲數等，却把他列入賞鑑家；不能說是冤屈了他。乾、嘉以後至於清末的藏書家們，大抵把舊本書看成賞鑑品的爲多。張之洞輶軒語語學篇談到「讀書先宜校書」時，着重指出：

> 但校後宜讀；若校而不讀，便成笑柄。

這分明是針對着那些只校書而不讀書的人說的。由於校書的目的、任務不同，所以作用也就不同。那種爲藏書而進行校書的做法，早已成爲過去了。

第二章　書籍校勘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一、在雕版印刷術沒有發明以前，書籍都由手寫。在鈔寫過程中，有時不小心在字體上加了一筆或者減了

一筆，便變成了另一個字，直接改換了文句的原意，影響到內容的真實，甚至牽涉到古代制度的認識、說明和處理，以致引起許多混亂。這對於讀書考古來說，是多麼值得注意的問題。我現在但就古書記載有關避諱和學制方面的兩個實例，抽出來談談。

在我國封建社會有所謂「避諱」，那就是對最高統治者和家庭里的祖先父母以及平日所最尊崇的「賢人君子」的名字在寫作和談說時，都應避而不言，表示不敢直呼其名的意思。所謂「爲尊者諱，爲親者諱，爲賢者諱」，差不多在中國封建社會很認真地執行了兩千多年。古人多用單字爲名（如孔丘、孟軻）避諱較易。假若雙字爲名，究竟避哪一個字？還是兩字全諱？是值得研究的。古人早已在這個問題上訂下了一條類似公約式的守則。禮記曲禮上篇，有這樣一句話：

二名不偏諱。

鄭玄注云：「偏謂二名不一一諱也。孔子之母名徵在，言「在」不稱「徵」；言「徵」，不稱「在」。」

孔穎達正義云：「不偏諱者，謂兩字作名，不一一諱之也。孔子言「徵」，不言「在」；言「在」，不言「徵」者，案論語云：『足則吾能徵之矣』。是言徵也。又云：『某在斯』，是言『在』也。」

依照漢唐學者的注和疏來看，似乎和今本曲禮「二名不偏諱」的話，有些出入。這裏面必然是寫錯了一個

字。宋代毛居正六經正誤開始懷疑到「偏」字應該是「徧」字的誤寫。這一意見，確有他的識解。但是考之唐石經，已經是「偏諱」，而不是「徧諱」。如果說今本禮記錯了一個字，那錯誤也就很久遠了。清代學者如盧文弨的鍾山札記、顧千里的禮記考異，又駁斥毛氏的說法，認爲「偏」字義圓，「徧」字義滯，仍然主張保存今日通行本的原貌。段玉裁却贊成毛居正的意見，並且寫成專篇，加以補充發揮。經韻樓集卷十一、二名不偏諱說中指出：

各本「徧」作「偏」，今按以「徧」爲是。……凡閱歷皆到曰徧，今人誦書逐字不漏者爲一徧，是其義。然則二字而次第盡舉之，所謂遍也。何以不云「二名不皆諱」，而必云「不徧諱」也？皆者、總計也；徧者散計也。云「皆」，則義未憭；故必云「徧」。……此經「不徧諱」，唐石經以下作「偏諱」，乃譌字之甚者。偏諱，則二名諱一之謂；不徧諱者，乃必二名皆諱之謂；其義適與經相左。今人幸有「言徵不言在，言在不言徵」之文，否則此禮竟泯滅不傳矣。宋毛居正六經正誤不能皆是，而此條獨是。

段氏考論詳明，此處不能盡引。可知原本禮記當作「不徧諱」，鈔書者不小心，將「徧」字省去一筆，便變爲「偏」，意義却完全不同了。

另一方面，古人寫書有時不小心，在文字筆畫上誤增了一筆，也就使原來意思引起很大的曲解。例如今

本禮記王制篇有云：

> 有虞氏養國老於上庠，養庶老於下庠；夏后氏養國老於東序，養庶老於西序；殷人養國老於右學，養庶老於左學；周人養國老於東膠，養庶老於虞庠，虞庠在國之西郊。

這是古代相傳虞、夏、殷、周四代養老制度的一段記載。所謂「國老」，是指貴族中的老年人；「庶老」，是指一般參政者的老年人。「上庠」、「下庠」、「東序」、「西序」、「右學」、「左學」、「東膠」、「虞庠」，都是遠古學校的名稱。從周以上，多係傳說，無可徵信，我們姑置不論；即周代學制，也不容易弄清楚。北史卷四十二劉芳傳中登載芳所上表，有一段談到這個問題，說過：

> 自周以上，學唯以二，或尚東，或尚西，或貴在國，或貴在郊。爰暨周室，學蓋有六，師氏居內，太學在國，四小在郊。禮記云：「周人養庶老於虞庠，虞庠在國之四郊。」禮又云：「天子設四學，當入學而太子齒。」注云：「四學，周四郊之虞庠也。」

由此可見當公元六世紀初期，劉芳所見到的禮記本子，和今本不同，可以肯定「虞庠在國之西郊」一語，唐以前的舊本，作「四郊」，不作「西郊」，值得後人深入研究。一直到清代學者孫志祖，才根據劉芳所見舊本，訂正今本禮記的誤字。孫氏在讀書脞録續編卷一「王制西郊當作四郊」條下云：

禮記王制：「周人養國老於東膠，養庶老於虞庠。虞庠在國之西郊。」據北史劉芳傳引作四郊，蓋西字誤也。四郊小學，即東西南北之小學，豈應偏置於西郊？祭義又云：「天子設四學，當入學而太子齒。」注云：「四學、謂周四郊之虞庠也。」正義引皇氏云：「四郊虞庠，以四郊皆有虞庠。」其爲四郊之譌無疑。

孫氏這段考證，確是一件有價值的發現！所以阮元禮記注疏校勘記，亟以孫說爲是。但以校勘名家的顧千里，却不以孫說爲然，斥其言爲模糊亂道。（見顧氏禮記考異及與段茂堂第二札。）於是段玉裁寫成四郊小學疏證一篇，以申孫說。顧氏又爲學制備忘之記以相駁斥。從此往復辯難，相攻若仇。（两家往來書札，俱載段氏經韻樓集卷十二，而顧氏思適齋集無之。）平心而論，段氏原本經術，義證翔實。顧氏不免以意氣相爭。而朱琦小萬卷齋文稿卷四，有四郊小學辨一篇，引申段說，更加精密。後來黃以周禮書通故第三十二學禮通故也說：

王制：「虞庠，在國之西郊。」「西」本作「四」。皇侃云：「四郊虞庠，謂四郊皆有虞庠。」以周案皇說是也。近之段懋堂、顧千里爲「四」、「西」二字異同，爭論不已。其徵引處互有得失，而大致以段說爲得。

晚清學者們談到這個問題，不獨黃以周以段說爲得，即孫詒讓的周禮正義，也是贊成段說的（說見大司樂疏）。只有李慈銘在這一問題上，獨持異議，申顧駁段。說見桃花聖解菴日記壬集第二集（越縵堂日記第三十册）。本來考論古代禮制，異見紛紜，不容易得出統一的結論。各人自可保留已見，我們且不必在這裏深究

了。我們只是舉出這一類的例子説明古書在傳寫的長期過程中字體稍有一筆之差，便影響到多方面乃至重大方面的具體問題。

至於古書在長期寫刻的過程中，有時無意識地掉了一個字或者添了一個字，由於一個字的不同，便直接影響到內容的真相，帶來許多不必要的爭論和糾紛。對於做研究工作的人來説，關係尤大。我現在可就古書中有關漢初古文尚書初出屋壁的一段記載，説明古書中誤奪一字的影響至爲巨大。漢書藝文志六藝略云：

古文尚書者，出孔子壁中。武帝末，魯共王壞孔子宅，欲以廣其宮，而得古文尚書及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皆古字也。共王往入其宅，聞鼓琴瑟鐘磬之音，於是懼，乃止不壞。孔安國者，孔子後也，悉得其書，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安國獻之。遭巫蠱事，未列於學官。

班固這一段介紹性文字，可能是採用劉歆七略中輯略的原文。七略雖已早佚，但從另一段資料，足以證明這一問題。漢書卷三十六劉歆傳（附見楚元王傳），登載了劉歆責讓太常博士的一封信，信中談到古文尚書最初發現的情形道：

及魯恭王壞孔子宅，欲以爲宮，而得古文于壞壁之中，逸禮有三十九，書十六篇。天漢之後，孔安國獻

之，遭巫蠱倉卒之難，未及施行。

劉歆這封信後來被梁代蕭統錄入了文選，標題爲移書讓太常博士，是一篇極有史料價值的學術論文。在這裏，雖只援引了幾句，但內容是和漢書藝文志一致的。我們今天研究古文尚書初出屋壁的情形，似乎這兩段文字，是比較原始的記載。

但是從文字上仔細推敲，不難發現這裏面存在着十分令人懷疑的問題。孔安國是孔子之後，所以史記孔子世家的末尾也附載了幾句：

安國爲今皇帝博士，至臨淮太守，蚤卒。

這自然是司馬遷的記載，所以稱漢武帝爲「今皇帝」。在司馬遷寫史記時，已稱安國早死，又何由及見巫蠱之難？這是值得研究的疑案！清初學者閻若璩在所著尚書古文疏證卷二首先談到：

予嘗疑安國獻書遭巫蠱之難，計其年必高，與馬遷所云蚤卒者不合。信史記蚤卒，則漢書之獻書必非安國；信漢書獻書，則史記之安國必非蚤卒。然馬遷親從安國遊者也，記其生卒必不誤者也。竊意天漢後，安國死已久，或其家子孫獻之，非必其身，而苦無明證。越數載，讀荀悅漢紀成帝紀云：「魯恭王壞孔子宅，得古文尚書多十六篇，武帝時，孔安國家獻之，會巫蠱事，未列於學官。」於安國下，增一「家」字，足補

漢書之漏。

其次，朱彝尊曝書亭集卷五十八，尚書古文辨也說：

史記孔子世家稱：「安國為今皇帝博士，至臨淮太守，早卒。」自序有云：「予述黃帝以來至太初而訖。」又云：「卒述陶唐以來至於麟止。」是安國之卒本在太初以前。若巫蠱事發，乃征和二年，距安國之沒，當已久矣。漢紀：「孝成帝三年，劉向典校經傳，考集異同。於古文尚書云：『武帝時，孔安國家獻之。』」則知安國已沒，而其家獻之。漢書、文選錄本流傳，偶脫去「家」字耳。

朱彝尊和閻若璩生同時而所見相同，又同根據荀悅漢紀訂正今本漢書久已脫去一個「家」字，必須補上而後可通。這真是一字千金！後來王鳴盛的尚書後案、沈欽韓的漢書疏證，都沿用此說加以發揮，足以說明古書在傳寫過程中偶然脫掉雖只一個字，而所引起的後果十分嚴重，必須仔細校勘，才能恢復它的本來面目。

另一方面，有些書在傳寫過程中偶然誤增一個字，意義也就完全不同，或者有些出入，也直接影響到內容的真相。這里可就古書中有關鄭玄生平行事的一段記載，說明誤增文字的關係也至為巨大。後漢書卷六十五鄭玄傳中登載了他一篇戒子書，書中有云：

吾家舊貧，不為父母昆弟所容，去廝役之吏，游學周秦之都，往來幽、并、兗、豫之域，獲覲乎在位通人，處

逸大儒，得意者咸從奉手，有所授焉。

這是鄭玄晚年有一次患病的時候，寫給兒子益恩一封信中的開首一段，敍述他少時處在貧困的環境，辭却鄉嗇夫的職務，到西北、河北、中原一帶游學，交徧了當時有學問的人，向他們虛心請益，收獲很大。

在東漢末年，像鄭玄這樣一位大學者，不獨學問精湛，德行也爲當時人們所推重。袁宏後漢紀卷二十九說過：「鄭玄造次顚沛，非禮勿動。」這是多麽講求封建禮節的人！袁宏雖係晉人，他的記載必然也是有根據的。但今本後漢書所載鄭玄戒子書，却有「不爲父母昆弟所容」的話，那便成問題了。一個人生活在家庭中，乃至不見容於直系親屬，被迫遠離鄉井，這在當時，是何等可恥的事！似乎和史傳中所稱道的鄭玄很不相稱。這在文字方面，必然是存在了錯誤，引起學者們的懷疑，苦於找不到旁證，訂正傳本之譌。一直到乾隆六十年（一七九五），阮元在山東學政任內，親往鄭玄故鄉，拜謁祠墓，重新加以修治，在積沙中發現了金承安五年重刻唐萬歲通天史承節所撰碑文。阮元便根據碑文校勘後漢書鄭玄傳，發現文字互有異同。即如「不爲父母昆弟所容」一句，碑文便沒有「不」字，足以拿來說明問題和解決問題。阮元在小滄浪筆談卷四，記載這碑發現的經過很詳，並加以考證道：

承節之文，乃兼取謝承諸史，非蔚宗一家之學。其補正范書，昭雪古賢心跡，非淺也。……傳：「不爲父

母昆弟所容」，碑無「不」字……爲父母羣弟所容者，言徒學不能爲吏以益生産，爲父母羣弟所含容，始得去廝役之吏，游學周秦。故傳曰：「少爲鄉嗇夫，得休歸，常詣學官，不樂爲吏，父數怒之。」夫父怒之而已云爲所容，此儒者言也。范書因爲父怒而妄加「不」字，於司農本意相反。

阮氏考證此事加以論定，亦見山左金石志。後來發展其文成爲「金承安重刻唐萬歲通天史承節撰後漢大司農鄭公碑跋」，收入揅經室二集卷七。儘管他只找到這樣一個孤證來校訂後漢書鄭玄傳，但解釋却很明晰，結論是可信的。後來他的門生陳鱣從黄丕烈處得元刊本後漢書，發現也沒有「不」字，和唐史承節所撰鄭公碑文相合，因爲文引申阮説，寫成元本後漢書跋，收入簡莊綴文卷三。錢泰吉曝書雜記卷上根據陳氏此跋又加以發揮道：

鄭公心事爲淺人所誣久矣，得此乃大白，有元刻可證，則亦非范史妄加也。校書之有功於先儒如此！

從上面所列舉的幾個例子來看，誰説古代書籍在寫刻過程中一筆畫的增減，一個字的有無關係不很大呢？

我們從事校書工作，遇着這一類的問題，必須廣致異本，細心校勘，而不容輕易放過，同時這也説明書籍的校勘工作是十分重要的。

第三章　校書的條件

由於校書工作的本身是一種勘正文字的工作，如果對古代漢字的結構、音讀以及語法方面沒有掌握住，發生、發展、變化的規律，便很難對一字作充分的分析和研究，不容易判斷哪一個是正體，哪一個是譌文。所以兩漢時期善於校書的學者，像劉向、揚雄、班固、鄭玄，都是「小學」名家；唐代如陸德明、顏師古，也都長於說字。他們校訂古書，能夠取得輝煌成績，不是偶然的。清代學者研究古文字、古聲韻之學，較之以前，可謂登峯造極，也就推動了校書工作的進一步深入發展。假若清代學者們在古文字、古聲韻方面沒有深厚的素養，很難在校書工作上放出異彩，這是無用置疑的。所以進行校書工作，首先要在文字、聲韻、訓詁方面有些素養，這自然是最基本的重要條件。

其次，對通行的常見的古籍，務求比較精熟。公元六世紀時期的學者顏之推曾經說過：「校定書籍，亦何容易！自揚雄、劉向，方稱此職耳。觀天下書未徧，不得妄下雌黃。」（見顏氏家訓勉學篇）這把校勘書籍的工作，看成一件多麼艱難而嚴肅的事！當然，如他所說，必須讀徧天下書，才能校定書籍，不免懸鵠太高，要求太苛，不是人們易于達到的標準，他的話不免失之偏激。但是讀書太少，知識領域太狹的人，着手校書，遇着難字難

句不易索解時很容易犯錯誤或者鬧笑話。顧炎武日知録卷十八「别字」條下有云：

> 山東人刻金石録，於李易安後序「紹興二年元黓歲壯月朔」，不知「壯月」之出于爾雅，而改爲「牡丹」。凡萬曆以來所刻之書多「牡丹」之類也。

同卷「勘書」條下又云：

> 凡勘書必用能讀書之人。偶見焦氏易林舊刻有曰：「環緒倚鉏」，乃「環堵」之誤；注云：「緒，疑當作珮」。「井堙水刊」，乃「木刊」之誤；注云：「刊，疑當作利」。失之遠矣。幸其出于前人，雖不讀書而猶遵守本文，不敢輒改。苟如近世之人，據臆改之，則文益晦，義益舛，而傳之後日，雖有善讀者亦茫然無可尋求矣。然則今之坊刻，不擇其人而委之讎勘，豈不爲大害乎！

顧氏這兩條記載，真足令人發噱！一般讀書太少的人，腦子里只有「牡丹」、「水利」這一類的字眼，而不知「八月爲壯」，見於爾雅釋天；「隨山刊木」，見于尚書禹貢（刊是斫伐的意思）。當他們遇着「壯月」、「木刊」等辭時，便只得改從習見的名詞，和原文意義大乖，給書籍帶來損害。可知着手校書，誠非不讀書的人所易爲力的。至於遇着比較更爲隱僻的文字，艱澀的辭句，如果讀書不多，更無從剖析疑滯，審定書本傳寫的錯誤。我現在就宋、清學者們校書的故事，舉出兩個實例，說明這一問題。洪邁容齋四筆卷二有一段記載：

周益公以蘇魏公集付太平州鏤版，亦先爲勘校。其所作東山長老語錄序云：「側定政宗，無用所以爲用；因蹄得兔，忘言而後可言」。以上一句不明白，又與下不對。折简來問予，憶莊子曰：「地非不廣且大也，人之所用容足爾，然而廁足而墊之致黃泉，知無用而後可以言用矣」。始驗「側定政宗」當是「廁足致泉」，正與下文相應，四字皆誤也。

錢大昕十駕齋養新錄卷十四「風俗通義」條也記載一件事：

盧學士召弓嘗寓書問愆禮篇載「徐孺子負笥岕涉齋一盤醊」，笥岕二字何義？予答云：此必算字之譌。史記鄭當時傳「其餽遺人不過算器食」，徐廣云：「算竹器也」。算與匴同，說文：「匴淥米籔也」。士冠禮：「爵弁、皮弁、緇布冠各一匴」。注：「匴竹器名」。本算字，誤分爲兩字，遂不可識矣。

這兩件事很相似。由于洪、錢兩人讀書較多，對一般通行的常見的古籍比較精熟，所以遇着朋友質疑問難的時候，便不費氣力地能够探見本原，審定今本致誤之由。雖旁無佐證，却可大胆予以肯定，確能說明問題，解決問題。由此可見，過去不少學者進行校書的能够深入，和他們讀書的廣博是分不開的。況且宇宙萬事總是彼此聯繫，互相倚依，書與書之間牽涉的地方更多。凡是經、史、子、集四部中較爲重要而常見的書，我們必須閱讀，才能更好地進行校書。

但是一個人的聰明才力，究竟是有限的，渺小的。長於此，或短於彼，不可能具備各方面的知識。擺在我們面前汗牛充棟的書籍，內容是豐富的，繁雜的。如果說一個人竭盡精力，便可校理天下群書，那是一件不可想像的事。我國歷史上幾次範圍較廣的校書工作，都是在大規模組織人力，各用所長，分工合作，集體勞動的條件之下取得成功的。

當漢成帝河平年間，中國歷史上出現第一次大規模集體校書的時候，便是採取各委專才的原則進行的。其中只有劉向是一位博涉多通的學者，所以能總校經傳、諸子、詩賦三大類書籍。其中還有他的兒子劉歆和杜參、班斿等協助他，可知那三大類書籍，也不是劉向一人獨力校訂的。至于兵書、術數、方技等類書籍，則分配給精通這些專業知識的人去校訂，發揮他們的特長。這在人事安排上，體現了重視集體力量的精神。

其次，當北宋全盛的時期，開崇文院校理群書。程俱麟臺故事說：「國初循前代之制，以昭文館、史館、集賢院爲三館，通名之曰崇文院」。當時名流學者，都被羅致參加了工作。像沈括、蘇頌這般人，學問博洽，舉凡天文、地理、音律、算法、醫方、本草，都有比較精湛的研究。每校一書，都有叙録，彷彿和劉向校書時有些相同。麟臺故事卷三有云：

嘉祐二年，置校正醫書局于編修院，以蘇頌、陳檢等並爲校正醫書官。

這又說明了當時也是委任專門人才去校訂專門書籍的。不過宋代統治者，還是拘于常格，除對四部之書作一番校訂外，便沒有注意到方外之書的整理。韓淲澗泉日記卷上有一段這樣的記載：

秘書監王欽臣奏差真靖大師陳景元校黃本道書。范祖禹封還。以謂「諸子百家，神仙道釋，蓋以備篇籍，廣異聞，以示藏書之富，本非有益於治道也。不必使方外之士，讎校以從長異學也。今館閣之書，下至稗官小說，無所不有。既使景元校道書，則他日僧校釋書，醫官校醫書，陰陽卜相之人校技術，其餘各委本色，皆可用此例，豈祖宗設館之意哉？」遂罷景元。

據此，可知當日不注意到方外之書的整理，是由於一般無識的士大夫們加以阻攔的結果。其實，「醫官校醫書，陰陽卜相之人校技術」，正是漢代校書成法，爲什麼不可採用？假使佛法盛行於漢以前，我想河平校書之時，必不嫌用高僧去校訂佛經。北宋統治階級對這個問題沒有處理好，誠然是當日校書工作中的一大損失。

清代乾隆年間，開四庫全書館，校理群書，在組織人力方面，也是各用所長，分工合作。校理既畢，分囑專家們寫成每部書的提要，置之卷首。後來又彙輯所有提要，成爲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這和漢代由校書而編成的別錄，宋代由校書而編成的崇文總目，有同樣的價值和功用。但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成于衆手，紀昀不過總攬其事，有整齊刪訂之功而已。有如李慈銘孟學齋日記丙集上所說：

　　四庫總目，雖紀文達、陸耳山總其成；然經部屬之戴東原，史部屬之邵南江，子部屬之周書昌，皆各集所長。

又一次說明了集體力量的偉大！儘管戴氏自經部外，還校訂了算經、水經注一類的書；邵氏所作提要，除幾部正史外，尚有四種屬於經，一種屬於子，四種屬於集（見邵氏提要分纂稿）；周氏除整理子部外，還從永樂大典中輯出了劉氏兄弟公是、公非集以下十餘家，足以說明他們當日並不局限於所訂「經部」、「史部」、「子部」了，但是他們當日的分工，究竟是各用所長，有所專屬的。即使偶爾超越了自己的任務範圍，也仍然是發揮他們對某些專業或某部書的特長，來積極進行工作的。

由此可見過去學者們在校書工作中重視群衆智慧、分工合作的原則，值得我們學習。我們如果善于繼承這種精神，把它用在個人校書的工作上，也仍有它的積極意義。因爲古代書籍包羅宏富，有些內容是比較專門的知識，不容易理解時，便非參考過去的或現存的專家們的寫作不可。他們對某些專著或專篇已經做了校訂工作，我們便必須取用這些研究成果，來啓發自己，幫助自己。例如我們讀漢書，對食貨志的內容不容易弄清楚，便可找有關中國經濟史方面的專著來參考。讀到天文志，更不易懂，便可向天文學家虛心請益。讀到地理志，不免枯燥乏味，便可參考沿革地理一類的專著。讀到藝文志，也很模糊，便可向目錄學家質疑問難。

特別是地理志和藝文志，從來便已單篇別行，過去學者們深入研究這兩篇而寫成的專著很多，在校勘方面做了極細緻的工作，替我們提供了有利條件。我們如果善于利用它，便可節省精力時間，避免走彎路或走錯路。所以單就個人平日伏案校書而論，也應本着重視羣衆智慧、各用所長的原則，取人之長，補己之短，兼收博採，參考多家，才能很好的進行工作。

不難理解，一個學問有成的人，在古人造字和用字方面，掌握了一般規律，並且博覽群書，習慣於聯繫多方面分析問題，便很容易發現古書中的錯誤。雖沒有其他本子的依據，也仍然可以改訂古書，而所得出的結論，又絕大部分屬于正確的，或比較正確的。這是由於事先具備了一些好的基本條件，才有可能達到這一境地。清代學者們既對古代漢字的結構、音讀以及語法方面的知識，有專精研究，他們能够在校書工作上取得輝煌成果，便不是偶然的。

至於較大的校書工作，自非集體協作、各效所長不可。許多歷史事實，也都證明了這一點。可知校書的必備條件，也仍然是多方面的了。

第四章　校書的依據

過去學者們進行校書工作，大半是採用許多較早、較好的本子來供校勘。特別是從有刻本以後，大家便根據宋元舊槧爲底本。像清代校勘家們便在這裏面做了不少工夫，取得了不小成績。但在今天，便不應停留在這一境地；所根據的底本，也不應局限於宋元舊槧了。就實物言，有龜甲和金石刻辭；就書卷言，有漢初帛書、六朝唐人寫卷；都可以拿來校訂古書。所以取材的範圍，自然較過去廣闊多了。

舉例來講：當清末學者孫詒讓最先研究龜甲文字時，經常發現「易日」二字。「易」字作[illegible]，作[illegible]，作[illegible]，作[illegible]，孫氏認為「易日猶言更日」，是改期的意思。「舊釋為肜日，則于文齟齬難通」。根據這一考證，便可推知尚書里的高宗肜日，當為「易日」之譌。這便訂正了幾千年間傳本中的一個錯字。（孫說詳契文舉例卷上）

後來，羅振玉更用史記殷本紀和卜辭對照，證明了大多數的王號，在實物和紙本的記載中是相同的。其中有不同的，又可據實物以正紙本之譌。古書記載，肯定湯名天乙，最初見於世本（尚書湯誓篇釋文引）和荀子成相篇。司馬遷寫史記時，也就仍而不改。但卜辭中只有「大乙」，沒有「天乙」。羅氏最初考證說：「以

殷初諸王大丁、大甲、大庚、大戊例之則天乙爲大乙之譌，殆無可疑」（見殷商貞卜文字考）後來又說：「天與大形近易譌，故大戊卜辭中亦作天戊。以大丁、大甲諸名例之，知作大者是。」（見殷虛書契考釋卷上）這又是根據龜甲刻辭校訂古書的一個例證。

至于依據金石刻辭校訂古書譌誤，起源很早。遠在南北朝時，顏之推便以長安出土的秦時鐵稱權刻辭爲依據，訂正史記秦始皇本紀「丞相隗林」當爲隗狀之誤。顏氏家訓書證篇盡載其說，考定精諦，確不可易。到了宋代，便進一步發展爲金石專門之學。趙明誠金石録序便已說過：

詩、書以後，君臣行事之蹟，悉載於史。……若夫歲月、地理、官爵、世次，以金石刻考之，其牴牾十常三四。蓋史牒出於後人之手，不能無失；而刻辭當時所立，可信不疑。

這便强調了金石刻辭的作用！在趙氏以前，像歐陽修寫集古録，便已取金石刻辭訂正史傳，替學術界開了一條研究的新途徑。清代學者在這方面所做工夫，更切實而專精。近人羅振玉在所撰吳氏愙齋集古録序中云：

金石文字者，古載籍之權輿也。古者大事勒之鼎彝，故彝器文字，三古之載籍也。唐以前無雕版，而周秦兩漢有金石刻。故周秦兩漢之金石刻，雕版以前之載籍也。載籍愈遠，傳世愈罕，故古彝器之視碑版爲尤重焉。往嘗與友人言：古之典籍，掌之史氏，民間不獲傳流。孔子轍環列邦，觀百二十國之寶書，乃修春秋。

吾人對三代列邦古彝器是不啻不下堂而觀三古列國之寶書也。生三千年之後，而神游三千年以前，得據以補詩、書之所遺佚，訂許、鄭諸儒之譌誤，豈非至可快之事哉！

這又進一步肯定了金石刻辭是遠古的書籍，是校勘家的最好依據，等於是總結了過去學者們所以重視金石文字的原因。宋、清兩代學者在這方面的研究成果，各有專著，足供稽覽，精義名言，不能盡舉。現在但就校訂譌文誤字，對理解古書有着普遍指導意義的例子，抽出來談談：

我們經常在文辭中遇見「昊天不弔」的話，意思是指時運不佳。但這成語，最初見於尚書和詩三百篇。像尚書大誥篇、君奭篇的「弗弔天」，多士篇的「弗弔昊天」，詩小雅的「不弔昊天」，都是。注家只是解「不弔」為「不善」，究竟「弔」字為什麼有善義？一直到清末吳大澂研究金文，才考定「不弔」當為「不淑」。古文淑皆作[illegible]，不從水，與弔字作[illegible]形近易譌，二字便混為一。於是這一詞義，通過金文才把它讀正了。（詳吳氏所著字說）。

又如「文」字的古文作[illegible]或作[illegible]，和「寧」字形極相似，因之古書中有很多地方原文是「文」字的，都譌為「寧」字了。尚書大誥篇中的「前寧人」、「寧考」、「寧王」、「寧武」，都是「文人」、「文考」、「文王」、「文武」的誤寫。這也是吳大澂根據金文加以訂正的。吳氏字說中既有專篇解說，後來孫詒讓寫

名原時也在序言中就此義作了引申發揮，於是便成了定論。

由以上所舉最淺明的例子來看，可知龜甲和金石刻辭實是校訂古書的重要依據。前面所列舉的，不過是有關文字筆畫方面的一些實例。至於古代人名、官名、地名以及其他史實可以訂正書本錯誤的，更不可勝數，不在這裏詳說了。

至於雕版以前的古寫本，對校勘工作，爲用更大。例如一九七二年四月，在臨沂銀雀山兩座漢墓中出土的四千九百多枚的古代竹簡；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在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中出土的十二萬字的古代帛書；都包蘊着不少周秦諸子及遠古佚書。我們從這兩批具有歷史價值的古文獻中，既可整理出許多佚書，更可依據竹簡、帛書的古籍，對今本進行校勘。

又如近代發現於敦煌石室中的六朝隋唐人寫卷，包括了許多經傳和可貴資料在內，更是校勘古書的重要依據。近人影印下來，編入鳴沙石室古佚書、佚書續編、古籍叢殘中的，已很多，學者自可憑藉它校勘古書。有些單篇別行，保存在唐人寫卷中的，更須重視。例如漢書食貨志，是一篇總結漢以前和漢代社會經濟情況的文字。但是日本影印的唐寫卷子本食貨志，和今日通行本在字句方面，便有些不同。清末黎庶昌既取以收入古逸叢書，王先謙便據以校訂今本漢書，給讀者以很大方便。

總之，龜甲、金石刻辭，漢初竹簡帛書和六朝隋唐寫卷，都足以作爲校勘古書的依據，它們較任何刻本的時代都要早得多，可靠性就更大了。

其次，又可從多種古書中找出許多內容相同的篇章作爲校勘的依據。例如讀逸周書時訓篇，便可取呂氏春秋十二月紀、禮記月令、淮南子時則篇，彼此對勘；讀墨子所染篇，也可取呂氏春秋當染篇對勘。此外，如逸周書有官人篇，大戴禮記也有官人篇；荀子有勸學篇，大戴禮記也有勸學篇。（二書內容相同的篇章很多，茲不備舉。）韓非子初見秦篇也見戰國策；大戴禮記禮察、保傅兩篇，都出於漢書賈誼傳。像這一類的情況，古書中普徧存在，我們都可一一找出其中的相互關係，作爲校書的重要依據。

又其次，可以依據較早的傳注去校訂正文。顧千里在重刻晏子春秋後序中說過：「古書無唐以前人注者，易多脫誤。」這是校勘家的經驗之談！因爲傳注的時代愈早，去古愈近，有時書的正文已誤，而注文未誤，便可據舊注以勘改正文。羣經傳注保存到今天的，以毛詩故訓傳爲最古最全，我們就拿它舉例證明如下：

詩周南漢廣：「南有喬木，不可休息；漢有游女，不可求思。」毛傳：「喬，上竦也。思，辭也。漢上游女，無求思者。」

正義：「傳先言『思辭』，然後始言『漢上』，疑經『休息』之字作『休思』也。詩之大體，韻

在辭上疑『休』『求』爲韻，二字俱作『思』，但未見如此之本，不敢輒改耳」。

證以陸德明釋文所說：「本作休思」，可知毛詩正義的看法是對的。即能斷定經文本作「不可休思」，由於「思」、「息」形近，今本經文便譌作「不可休息」了。幸有毛傳猶存，可以依據傳注加以校訂，這確是校勘古書的另一途徑。我過去感到逸周書闕文太多，不容易着手整理。後來細心研究孔鼂注解，使用了依據舊注校訂正文的方法，才有所收獲。例如：

大戒篇：「無□其信，雖危不動。」注云：「轉移也」。

正文不見「轉」字，注語却解釋到了，可以斷定闕文必是「轉」字，而原文作「無轉其信」。又如：

程典篇：「不意多□」。注云：「多用謂振施也」。

正文只有「多」字，注語却兼及「多用」，可以斷定闕文必是「用」字，而原文作「不意多用」。但舉二例，其餘自可類推，足以說明孔鼂作注時，正文并没有殘闕。體現了舊注可貴，可作爲校書的依據。

此外還可倚靠類書和舊注所引古書來校訂今日通行本的錯誤和脫落。因爲古人編纂類書和撰述注解時所見到的寫本或刻本時代較早，和古書的原來面目比較接近，大可依據其中所引用的文字進行校書工作。

工作。類書中如唐代虞世南的北堂書鈔，歐陽詢的藝文類聚，徐堅的初學記，宋代李昉等所修的太平御覽，王欽若等所修的册府元龜，都保存了不少古本書，可以供給後人校書的資料。所在皆是。唐以前的舊注，如裴松之的三國志注，裴駰的史記集解，劉孝標的世說新語注，酈道元的水經注，固然是古書淵藪；即如唐代李善的文選注，顏師古的漢書注，李賢的後漢書注，張守節的史記正義，司馬貞的史記索隱，釋玄應、慧琳的一切經音義，以及陸德明的經典釋文，所見到的古書也和今本不同。我們都可依據其中所引用的文字，校勘其他書籍。

但是必須指出：古人引書，不一定完全符合於原文，做到一字不差。特别是在引用之際，有節略其辭的，也有引用書意的。這在顧炎武日知録卷二十，已經說的很清楚。至於倉卒引用的時候，將原來文字弄錯或將内容顛倒了的，更不可勝數。宋、明學者們早對這一問題，都明白談到了。像宋代孫奕示兒編卷十三、明代楊慎丹鉛雜録卷九，舉出了許多實例，足以說明古人引書的方式，是多種多樣的；所造成的錯誤，也是很嚴重的。所以清代校勘家盧文弨在抱經堂文集卷二十與丁小雅論校正方言書中指出：

大凡昔人援引古書，不盡皆如本文。故校正羣籍，自當先從本書相傳舊本爲定。況未有雕版以前，一書而所傳各異者，殆不可以偏舉。今或但據注書家所引之文，便以爲是，疑未可也。

朱一新無邪堂答問卷三，談到校書時，也說：

意思：「國朝人於校勘之學最精，而亦往往喜援他書以改本文。不知古人同述一事，同引一書，字句多有異同。非如今之校勘家一字不敢竄易也。今人動以此律彼，專輒改訂，使古書皆失真面目，此甚陋習，不可從。凡本義可通者，即有他書顯證，亦不得輕改。古書詞義簡奧，又不當以今人文法求之。」

像這一類的言論，對校書工作來說，是一種極有價值的建議。我們必須重視這些意見，極客觀地實事求是地進行工作。古人引書時，既不是那樣審慎嚴密，如果過分地信任它，據之以改本書，便會替本書帶來損害。在依據類書、舊注所引古籍去和今本進行校勘時，自不可不謹慎地處理問題。

第五章　校書的態度

過去從事校書工作的，特別是明代讀書刻書的人，每喜憑主觀判斷改易古書。有時原書本不誤，經過改易，反致錯誤的却很多。清代學者們大力糾正明人的偏弊，經常抱着十分謹慎的態度去處理那些疑字異文，不輕易改竄古書。這種謹慎的態度，起源很早，相傳孔子讀書時便已有了。有下面一段古史記載，足以說明問題：

春秋昭公十二年，春，齊高偃帥師納北燕伯于陽。

公羊傳：「伯于陽」者何？公子陽生也。子曰：「我乃知之矣。」在側者曰：「子苟知之，何以不革？」曰：

「如爾所不知何？」

何休公羊傳解詁：子謂孔子。乃，乃是歲也。時孔子年二十三，具知其事，後作春秋，案史記，知「公」誤爲「伯」，「子」誤爲「于」，「陽」在，「生」刊滅闕。如，猶奈也，猶曰「奈女所不知何」，寧可强更之乎？此夫子欲爲後人法，不欲令人妄億錯。子絶四：毋意；毋必；毋固；毋我。

照上面所舉列的文字來看，如果只有春秋經文，我們對「伯于陽」三字便不易理解。有了公羊傳的説明，才知「伯于陽」三字，是由「公子陽生」四字寫錯的；並且寫掉了一個「生」字。孔子當時雖明明知道這是傳寫中弄錯的，但顧慮到自己所不知道的事情還很多，不敢馬上把它改正過來，這很能體現孔子校書的謹慎態度了。特别是東漢學者何休，在解詁中着重指出了孔子這一精神。所謂「不欲令人妄億錯」，便是説孔子不希望後世校書的人們在遇着疑字闕文的記載時，隨便加以猜測來處理問題（億是猜測，錯是處置）。意味着孔子當時保存這一記録的原來面目，好像是向後世示範似的。最後，何休又引論語子罕篇的話：「子絶四：毋意；毋必；毋固；毋我。」用作結尾，意義更大。所謂「毋意」，是不妄加猜測的意思；「毋必」，是不武斷的意思；「毋固」是不固執己見的意思；「毋我」，是不單憑主觀而作判斷的意思。孔子平日處理問題，把這四

種不好的態度，全都絕除了，自然是採用比較客觀的態度來處理一切問題，特別是用在校書方面，這值得我們重視。

相傳孔子校書，不但不輕於改字，并且遇着遠古記載有闕文時，也不隨便補上一個字，以保存古書真貌，疑以傳疑，留待後人處理。根據古史記載，又可舉出一個實例：

> 春秋桓公十有四年，春正月，公會鄭伯於曹。○無冰。○夏五。○鄭伯使其弟語來盟。

春秋是一部流水賬簿式的古史，是按每年春、夏、秋、冬的順序來記載列國大事的。每件事的記載都很簡略，且不相聯續。這段記載的中間，忽然突出「夏五」二字，自然令人懷疑。晉代杜預春秋經傳集解在「夏五」二字下注云：「不書月，闕文。」誰都會覺得「夏五」二字下必然是一個「月」字，但是修史者從不替它補上，這是何等謹慎不苟的態度！盧文弨抱經堂文集卷八春秋尊王發微跋指出：

> 「夏五」之下，其爲「月」也無疑矣。而聖人不益者，謂其文或不盡於此也。益之以「月」，將謂「鄭伯使其弟語來盟」爲五月之事，所書僅此，無復更疑其上之容有脫文者矣。

春秋是否爲孔子所修，那是另一問題。即使不一定經過孔子的手整理過，也仍然是兩千多年前的舊史。當時

編書者對待舊史料竟這樣認真，不隨便妄改一字，妄增一文，無疑這是我們進行校書時應該學習的好態度。

漢末大經學家鄭玄，遍注羣經，首先在校勘文字異同方面做了很深入細緻的功夫。當他遇着很明顯的誤字時，也只在注中指出：「某當爲某」。並不輕出己意改易原文。他注儀禮時，採用了今文、古文二本參校，一一載其異同，只說：「古文某作某，今文某作某」。也從不加以主觀判斷，有所肯定。這種作法，便是後世「考異」、「校勘記」一類寫作的開端。唐代陸德明作經典釋文，宋代朱熹作韓文考異，都是先據一個比較好的本子爲主，然後附注別本異同於下，仍然是推衍鄭氏校書之法而寫成專著的。

即如宋人彭叔夏所作文苑英華辨證，便是一部校勘古書極成功的典型作品。彭氏在自序中說過：

> 叔夏年十二、三時，手鈔太祖皇帝實録，其間云：「興衰治□之源」，闕一字，意謂必是「治亂」。後得善本，乃作「治忽」。三折肱爲良醫，信知書不可以意輕改。

這段話至爲精要！清代校勘家顧千里極佩服彭叔夏的校書法，思適齋集卷十五書文苑英華辨證後有云：

> 予性素好鉛槧，從事稍久，始悟書籍之譌，實由于校據其所知，改所不知，通人類然，流俗無論矣。叔夏自序云：「三折肱爲良醫，知書不可以意輕改」。何其知言也！此書乃校讎之模楷，豈獨讀英華者資其是正哉！

這自然是通過長期校書取得豐富經驗以後所得出的結論！他着重指出了：「書籍之譌，實由於校」，更值得我們警惕。而王念孫校完淮南子後，在讀淮南雜志叙中指出：

> 凡所訂正，共九百餘條。推其致誤之由，則傳寫譌脫者半，憑意妄改者亦半也。……嗟乎！學者讀古人書，而不能正其傳寫之誤；又取不誤之文而妄改之；豈非古書之大不幸乎！

這又是何等嚴重的問題！乾、嘉學者們，既針對着這些問題，力矯其弊，相戒不輕改字，蔚爲風氣。於是出現許多精校本，古書始漸漸可讀。阮元揅經室三集卷二江西校刊宋本十三經注疏書後有云：

> 刻書者最患以臆見改古書。今重刻宋版，凡有明知宋版之誤字，亦不使輕改。但加圈于誤字之旁，而別據校勘記，擇其說附載於每卷之末，俾後之學者不疑于古籍之不可據，慎之至也。

阮氏謹守昔人成法，不輕改字，可謂慎重。他並且自創新例，在每一譌體誤字之旁，別加標識，使讀者可以按圈之所在，去檢閱校勘記，以便稽核異同。這對讀者的幫助更大，應該說是一種比較好的校書法。

但是，也還有博學高識的專門名家，掌握了某部書的義例，常能操約持繁，以類統雜。即使沒有他書可資佐證，也可直接訂正後世傳寫之譌，勇於改字，無所顧忌。究竟他所改正的字，又十之八九和原本相符，這却不是一般人所能辦到的。清代學者段玉裁在經韻樓集卷十一答顧千里書中說過：

夫校經者將以求其是也。審知經字有譌則改之，此漢人法也。漢人求諸義而當改則改之，不必其有左證。

這自然是比較大膽的見解！他窮畢生精力注解説文解字，將説解原文動輒改易移換，論者病其武斷。然而另一方面單從校勘的角度來看，又體現出他功力的精湛。我曾經取段氏沒有見到的唐寫本説文木部殘卷（從篆法和内容來看，確爲唐本無疑，近人或疑其僞，非是）以校段注，發現段氏所改易的字句和唐寫本暗合的很多。歸納起來，舉例如下：

一、直改説解中全誤之字。柵，徐本作「編樹木也」，段改「樹」作「竪」。棊，徐作「博棊」，段改「博」作「簙」。

二、訂正説解中形近之譌。樌，徐作「積火燎之也」，段改「火」作「木」。櫪，徐作「櫪撕椑指也」，段改「椑」作「柙」。

三、改易説解中偏旁之謬。朾，徐作「橦也」，段改「橦」作「撞」。楫，徐作「舟櫂也」，段改「櫂」作「擢」。

四、省節説解煩文。槽，徐作「畜獸之食器」，段改作「獸之食器」。梀，徐作「削木札樸也」，段

改作「削木朴也」。

以上四類都是獨申已見是正譌誤和唐人寫本暗合的，也還有慎於闕疑不敢輒改，但在注中指出而暗合於唐寫本的，復得四例：

一、從訓詁推求知道說解有誤字。樂二徐作「象鼓鞞木虡也」。段云「鞞當作鞸」。

二、從制度推求知道說解有舛義。桶二徐作「木方受六升」。段云「疑當作方斛受六斗」。

三、根據許氏敘字次第發現篆文排列不合。部末「棐輔也」。段云「棐蓋弓檠之類，此篆失其舊次」。

四、根據許氏引書義例發現援據字句失實。槎二徐本引春秋傳曰「山不槎」；小徐「山」下多「木」字。段云「今當於『槎』下補『蘖』，不當於『山』下添『木』。許書亦有謂國語爲春秋傳者，此其一也」。

像這一類的懷疑，雖沒有大膽斷下，而實與唐寫本暗合。這種成績，不是偶然可以取得的。經韻樓集卷八重刊明道二年國語序中指出：

校定之學識不到，則或指瑜爲瑕，而疵纇更甚。轉不若多存其未校定之本，使學者隨其學之淺深以定其瑕瑜，而瑕瑜之真固在。古書之壞於不校者固多，壞於校者尤多，壞於不校者以校治之，壞於校者久

且不可治。

由此可見，段氏平日教示學者也還是深惡妄改之弊，並引爲厲禁的。至於他本人校訂說文解字時，敢於大膽懷疑，對今本有所改易，這是在他深入鑽研一部書的長期過程中，掌握全書義例以後，才進行這樣的處理；而能取得較好的成績，自然不是一般淺嘗浮慕的人所易學步的了。所以，談到進行校書時所應採取的態度，仍然以愼重爲第一義。

第六章　清人的校書工作

清代學者中像盧文弨、顧千里這般人，遇書即校，徧及四部，這是校勘家的博涉一派；也還另有專精一派，一生功力的重點，擺在一方面，不大涉及或者很少涉及其他方面。例如王念孫、王引之父子的校勘羣經，錢大昕、錢大昭兄弟的校勘諸史，都是用力精邃，取得了輝煌成就的。朱一新無邪堂答問卷二有云：

> 校讎之學所以可貴，非專以審訂文字異同爲校讎也。而國朝諸儒則于此獨有偏勝，其風盛于乾、嘉以後。其最精者若高郵王氏父子之於經，嘉定錢氏兄弟之於史，皆陵跨前人。

這話並不誇大！高郵王氏校經的成果，薈萃在經義述聞中；嘉定錢氏校史的成果（主要指錢大昕），薈萃在

廿二史考異中。但是王氏除經義述聞外，尚有讀書雜志，包括逸周書、戰國策、史記、漢書以及管、晏、墨、荀、淮南諸子，這便對幾部常見的子史也都作了精細的校勘。錢氏除廿二史考異外，尚有潛研堂答問，談到了易、書、詩、三傳、三禮、論語、孟子、爾雅、廣雅、說文等書中的不少問題，也仍然以校訂古書的話爲多。那末他們平生所做校書工作，又何嘗局限於一部分書籍？不過他們在治學過程中，由於精力時間有限，事實上不能不有所偏重，於是把精力集中在性質相近的書籍裏面去盡心校勘。像王氏對於經學訓詁的鑽研，錢氏對於諸史異同的考證，在清代學術史上取得了崇高的地位，這是無可否認的。

王念孫校勘羣經、諸子，至爲仔細。我們只看他的讀淮南雜志叙一篇，便可知其梗概。他在叙中指出：「凡所訂正共九百餘條。推其致誤之由，則傳寫譌脫者半，憑意妄改者亦半。」他歸納起來，條舉六十多例（實例甚多，文繁不引）。大意是說：有因字不習見而誤者；有因假借之字而誤者；有因古字而誤者；有因隸書而誤者；有因草書而誤者；有因俗書而誤者；有兩字誤爲一字者；有誤字與本字並存者；有校書者旁記之字而闌入正文者；有衍至數字者；有脫數字至十數字者；有誤而兼脫者；有正文誤入注者；有注文誤入正文者；有錯簡者；有因誤而致誤者；有不審文義而妄改者；有因字不習見而妄改者；有不識假借之字而妄改者；有不審文義而妄加者；有不識假借之字而妄加者；有妄加字而失其句讀者；有妄加數字至二十餘字者；有不審文義而妄刪者；

有不識假借之字而妄删者；有不識假借之字而顛倒其文者；有失其句讀而妄移注文者；有既誤而又妄改者；有因誤字而誤改者；有既誤而又妄加者；有既誤而又妄删者；有既脱而又妄加者；有既脱而又妄删者；有既衍而又妄加者；有既衍而又妄删者；有既誤而又改注文者；有既誤而又增注文者；有既誤而又移注文者；有既改而又改注文者；有既改而復增注文者；有既改而復删注文者；有既脱且誤而又妄增者；有既誤且改而又改注文者；有既誤且衍而又妄加注釋者。這是就淮南子正文注文中誤、脱、增、删、移、改的嚴重情况抽出來的實例，便有四十四事。

在淮南子中，經常有韻語出現在散文之内，傳寫既久，不小心將入韻之字寫錯了、寫掉了，或改動了，便失去文句用韻的原貌。王氏歸納起來，實例也不少。大要是：有因字誤而失其韻者；有因字脱而失其韻者；有因字倒而失其韻者；有因句倒而失其韻者；有句倒而又移注文者；有錯簡而失其韻者；有改字而失其韻者；有改字以合韻而實非韻者；有改字以合韻而反失其韻者；有改字而失其韻又改注文者；有改字而失其韻又删注文者；有加字而失其韻者；有句讀誤而又加字以失其韻者；有既誤且脱而失其韻者；有既誤且倒而失其韻者；有既誤且改而失其韻者；有既誤而又加字以失其韻者；有既脱而又加字以失其韻者。這是就淮南子韻語中誤、脱、增、删、移、改的嚴重情况抽出來的實例，也有一十八事。

王念孫校勘淮南子，竟舉出六十多條大例，剖析入微，可謂極校書之精能，這種方法，可推廣到其他方面，用以校一切書給後人的啓示很大！然而遺憾的是：王氏校淮南子時，只根據道藏本而沒有看到宋本。等到讀書雜志刻成出版，顧千里求得讀之，因從汪閬源處借來宋本淮南子覆校一過，發現並糾正了王氏許多錯誤。王引之亟稱顧氏心細識精，並爲補刻顧校於淮南雜志之後。此事本末，具見王引之補刊顧校淮南子序及顧氏宋本淮南鴻烈解跋。從這件事，又一次使人懂得自漢以來的校書名家都以廣羅異本爲先，不是沒有原因的。

在校書工作上，和王念孫同時而有盛名的，便是錢大昕。他湛深經史，博涉多通，校理羣書，無不精密。其校正史傳異同，載於廿二史考異，固人人所共見。但是他在校書工作中所取得的成績，遠遠不限於考證文字、訂譌補脫這些小問題上。我曾從潛研堂全書中反覆推尋他校書的成果，概略地歸納起來，認爲足以啓示後人途徑的，約有數端：

一、校以當代史實而知書中有後人妄改字。　考證見潛研堂文集二十八跋通典。由于文長，故不具引，以下皆同。

二、校以當代史實而知書中有特殊缺筆字。　考證見十駕齋養新錄卷七「宋人避軒轅字」條。

三、校以行文義例而知注語誤入正文。　考證見養新錄卷六「後漢書注攙入正文」、「三國志注誤入

正文」條。

四、校以文字形聲而知注中有譌誤字。考證見文集卷二十八跋唐書釋音，卷二十九跋乾道四明圖經。

五、校以史傳而知作者時代之誤。考證見文集卷二十七跋釋名。

六、校以他書而知作者姓字之誤。復有三例：

（甲）姓字全誤之例。考證見文集二十七跋平水新刊韻略、三十六與謝方伯書，養新録卷五「平水韻」條。

（乙）姓字相同而誤之例。考證見文集三十跋石刻補叙，養新録卷十四「石刻補叙」，「曝書亭集」條。

（丙）二人不嫌同名之例。考證見文集二十七跋爾雅疏單行本。

如上所述的錢氏這種校書法，完全是以史實、他書文字形聲及行文義例作依據，來解決許多問題的。不僅考證文字異同而已。足以說明他所採用的是一種活的校書法，在博極羣書的基礎上，廣攬兼徵，而論定其所以然。遠遠不是一般校書工作者用舊本對勘今本的方式、方法所能範圍了。

總之，清代校勘家，較過去任何時期都要多。我們不能徧舉，只得抽出兩個來談。不過在當時校書工作者

的隊伍中也還有另一種人，沿明人評點古書的結習來做工夫。例如清初的何焯（學者稱義門先生），見書不可謂不廣，校書不可謂不勤。沈彤果堂集卷十義門何先生行狀記其校讀古書的情況道：

先生蓄書數萬卷，凡經、傳、子、史、詩文集、雜說、小學，多參稽互證，以得指歸。於其真僞是非密疏隱顯工拙源流，皆各有題識，如別黑白。及刊本之譌闕同異，字體之正俗，亦分辨而補正之。其校定兩漢書、三國志，最有名。乾隆五年，從禮部侍郎方苞請，令寫其本付國子監，爲新刊本所取正。而凡題識中有論人者，必跡其世，徹其表裏；論事者，必通其首尾，盡其變；論經時大略者，必本其國勢民俗，以悉其利病；尤超軼數百年評者之林。

沈彤是何氏門人，親自看到何氏校書過程中所做工作，歸納他題識在書本上的內容，除記載刊本異同、文字正俗以外，還有論人、論事、論經時大略的評語。那末和乾嘉學者們校書的趨向，截然不同。不過由於他勤於動手，楷法工整，批校的書確也不少。流傳到後來的，仍爲人所重視。但是何氏所做的工夫，畢竟還是文士評點的道路，不是做學問的功力，更談不到考證的精審了。錢大昕潛研堂文集卷三十跋義門讀書記有云：

近世吳中言實學，必曰何先生義門。義門固好讀書，所見宋元槧本，皆一一記其異同，又工於楷法，蠅頭朱字，粲然盈帙，好事者得其手校本，不惜重金購之。至於援引史傳，掎摭古人，有絕可笑者。

錢氏此跋便已譏其考證多疏弄錯了許多史實可知像這一類的校書家便不可不分別對待所以王應奎柳南續筆卷三說過：

何義門看書泃屬具眼然過於細密便近時文批評。

焦循雕菰集卷十二國史儒林文苑傳議也說：

同一校讎也何義門宜屬文苑（原注批評甲乙沿劉須溪、孫月峰、鍾伯敬、茅鹿門一派）盧紹弓宜屬儒林（原注比之陸德明、孫奭）。

何氏校書的成績在清代學者中既早有定評我們更應知其淺深得失不可拿來和那些據實說理、惟求其是的校勘家們混爲一談清代絕大部分從事校書工作的人都是講求樸學屏棄空談的所以像何焯校書的這一風尚，不久便爲人所抛棄了清末孫詒讓籀廎述林卷五札迻序中說過：

近代鉅儒修學好古校刊舊籍率有記述而王懷祖觀察及子伯申尚書盧紹弓學士、孫淵如觀察、顧澗蘋文學、洪筠軒州倅、嚴鐵橋文學、顧尚之明經及年丈俞蔭甫編修所論著尤衆風尚大昌覃及異域若安井衡、蒲阪圓所箋校雖疏淺亦資考證綜論厥善大抵以舊刊精校爲據依而究其微指，通其大例。精思博考，不參成見。其是正文字譌舛，或求之於本書或旁證之它籍及援引之類書，而以聲類通轉爲之鈐鍵。

故能發疑正讀奄若合符。

孫氏這段話，概略地總結了清代校勘家的成就。又着重指出他們在校書工作上所掌握的鑰匙，便在於能運用「聲類通轉」的道理來剖析疑難。這就說明清代學者們，早已將古聲韻學上的研究成果，貫注到校書工作中去了。也誠然只有造詣精湛的樸學家們才能如此，而不是空疏文士所易辦到的。

第五編 整理古代文獻的基礎知識之三——目録

第一章 何謂「目録」？

「目録」二字連稱，始於漢代。漢書叙傳云：「劉向司籍，九流以別，爰著目録，略序洪烈。」這個名詞，一開始便和劉向校書的工作聯系在一起。漢書藝文志叙述劉向校書的情況，有云：

每一書已，向輒條其篇目，撮其指意，録而奏之。

可知劉向當日每校一書完畢後，寫成一篇介紹本書內容的總結性文章，一方面「條其篇目」，一方面「撮其指意」；這便是「目録」，也簡稱「録」。就現存的孫卿新書叙録（即荀子叙録）來看，先將三十二篇篇目臚列於前，然後將作者行事、書中內容、整理經過介紹出來，這便是當日劉向每書叙録的統一形式。原來每書叙録，都載在本書，隨書而行。後又彙集所有叙録，成爲一書，以便別行於世，名爲別録。正和清代乾隆年間修四庫全書時，每書之首寫有提要一篇，後又彙集所有提要，成爲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是一樣的做法。

原来彙集在別録中的羣書叙録，今天還可看到的只有戰國策、晏子、孫卿子、管子、列子、韓非子、鄧析子和劉秀（劉歆後改名秀）上山海經表凡八篇。（關尹子叙録，是後人僞託。）但是這種叙録的體式、義例，影響後世很大，一直爲簿録羣書的人們繼承下来了。

今考戰國策叙末云：「臣向所校戰國策書録」；列子叙末云：「臣向所校列子書録」；孫卿新書叙末云：「所校讎中孫卿書録」。可知劉向當日所寫每書叙録，本但稱「録」，實兼包篇目和指意兩個内容。武帝時，楊僕所奏兵録，也必然是這種性質的介紹文字。

「録」的内容，本包括「目」和「叙」兩部分。後人分割其義，各取一偏，也稱爲「録」。例如論衡案書篇云：「六略之録萬三千篇」。這便是稱目爲「録」。文選任彥昇王文憲集序云：「集録如左」，也是指叙後的篇目說的。又如世說言語篇引邱淵之文章録，而文學篇又引作邱淵之文章叙，這便是稱叙爲「録」。毋煚古今書録序云：「覽録而知旨，觀目而悉詞」。也以「録」名專屬於叙。

劉向所作書録，目在叙前，所以稱爲「目録」。後来仿效它寫作的體式稍有變更，叙在目前，所以改稱「序録」，如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録便是。也有稱爲「録目」的，如釋智昇開元釋教録有歷代所出衆經録目一篇，也就是「序目」的意思。

古人稱及「目録」，實兼「目」與「叙」二者而言，從沒有單呼篇目爲目録的。晉以後才出現只記書名的目録，同時也單用「目」字或「録」字作書名。像阮孝緒的七録，元行冲的羣書四部録，毋煚的古今書録，都是上法劉向遺例，舉録以該目。

繼劉向劉歆之後，部次羣書，寫成目録的出現了幾種不同的體例，概括起来可以分爲三大類：

一、每部類有小序，書名下有解題的。如文獻通考經籍考、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之類。

二、有小序而没有解題的。如漢書藝文志、隋書經籍志之類。

三、没有小序和解題，只登記書名的。如通志藝文略及其他私家書目之類。

這三大類目録書，都有它各自的主要職志。屬於第一類的，在論其指歸，辨其訛謬。屬於第二類的，在窮源至委，究其流別。屬於第三類的，在類例分明，使百家九流各有條理。這三大類目録書體例雖異，宗旨則同，同歸於「辨章學術，考鏡源流」。這和藏書家的簿籍，徒供賞鑑之用，大有不同。

我們每讀一書，每討論一個問題，必然要從事物的發生、發展、變化來進行分析研究。一部書的出現和一種學說的產生，都有它的時代背景和授受源流。同性質的書籍爲什麼内容不同？不同性質的學說又有哪些派別？都得弄清楚。過去學者們所强調的「辨章學術，考鏡源流」，仍然是極須重視的工作。

學者們談到弄清楚書籍流別，了解學術源流，便以爲有必要研究一下「目録學」，這在清代乾嘉學派中，便有人大力提倡了。王鳴盛十七史商榷卷一説過：

目録之學，學中第一緊要事，必從此問途，方能得其門而入。

十七史商榷卷七又説：

凡讀書最切要者目録之學。目録明，方可讀書；不明，終是亂讀。

十七史商榷卷二十二又引用金榜的話：

不通漢藝文志，不可以讀天下書。藝文志者，學問之眉目，著述之門户也。

王氏可算是重視「目録學」了。他平生讀書心得，集中寫在蛾術編中。此編爲書九十五卷，開首便是説録十四卷，然後繼之以説字、説地、説人、説物、説制、説集、説通諸類，可知他的爲學次第，强調從講求「目録」入手，程序秩然不混。但同時章學誠却提出了不同意見。章氏遺書外編信摭有云：

校讎之學，自劉氏父子淵源流別，最爲推見古人大體。……近人不得其説，而於古書有篇卷參差、敍例同異，當考辨者，乃謂古人别有目録之學，真屬詫聞！

而全祖望結埼亭集卷三十二叢書樓書目序中也説：

今世所謂書目之學者，記其撰人之時代，分帙之簿翻，以資口給。即其有得於此者，亦不過以爲撏撦獺祭之用。

兩家所言，切中當時學者們的病痛。特別是章氏着重指出古人只有校讎之學，別無所謂目録之學，這見解確很卓越！因爲古人由校書而叙目録，從劉向、劉歆的別録、七略以後，如鄭默的中經、荀勖的新簿、王儉的七志、阮孝緒的七録，以至清乾隆年間所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都是因校讎官府藏書而編定的。就這些書籍看，自然是圖書目録；就他們所做工作而論，只能說是校讎。所謂「版本」、「校勘」、「目録」，都不過是「校讎學」的幾個組成部分。好像「訓詁學」和傳注的關係一樣，訓詁是這一工作的總名；傳、注、箋、解、義、疏，却是「訓詁學」中的具體寫作。如果除「校讎學」外，「目録」可以自成一學；那末除「訓詁學」外，也應有所謂「傳注學」、「箋解學」了。古人最初是沒有這些區分的。我早年寫廣校讎略時，就特別贊成章學誠的說法，認爲「目録」不能自成爲學；但舉「校讎」，足以包括無餘。它的功用，應該着重在「辨章學術，考鏡源流」方面。

但是「目録學」這一名詞，却不是從清代學者如王鳴盛這般人開始提出來的。考宋人筆記蘇魏公譚訓卷四有一條記載：

祖父謁王原叔，因論政事，仲至侍側，原叔令檢書史，指之曰：此兒有目録之學。

譚訓是宋代蘇象先記載他的祖父魏公（即蘇頌）遺訓和軼事的寫作。根據這條記載，可知北宋時已有「目録學」這一專門名詞了。當時已將能翻檢書史的人看成爲懂目録的人，本来凡是熟悉目録的人，翻書是比較容易的，對於學術流別是比較清楚的，當然在閲讀過程中帶来了許多方便，所以我們今天對這方面仍有注意講求的必要。但絶不可局限於死記每書的篇目和版本的行款，一定要從學術源流和著述體例方面理解問題。更不要將「目録」從校讎學範疇裏分割出来，別成所謂「目録學」。只有從校讎學的角度去看「目録」，才能體現出它在「辨章學術，考鏡源流」方面所起的作用。

第二章　書目的部類

我國古代藏書的機構，雖設立很早，但是將所有圖書作有系統的分門別類，編爲圖書目録，一直到漢代才正式出現。當公元前二六年（漢成帝河平三年），劉向受詔校書的時候，他自己整理經傳、諸子、詩賦三類書籍，其餘兵書、術數、方技各委專才，分工合作，而由劉向總其成。那時顯然已將天下的書分成了六部分。校書工作没有做完，劉向死了，哀帝又令他的兒子劉歆卒其業。歆於是寫成一部總的圖書目録，叫做七略。這部書分爲輯略、六藝略、諸子略、詩賦略、兵書略、術數略、方技略七部分。但其中「輯略」，是綜述學術源流的緒論，和

漢書藝文志中各部類小序相似。所以實際登録書名的門類只有六略。漢人便直稱爲「六略」，論衡對作篇所謂「六略之書萬三千篇」，便是指這書說的。這就是中國歷史上有分類圖書目録的開端。

七略散佚已久，現在不可得見其原本了（後人輯本不全）；但是班固作漢書藝文志門類條例完全依照七略遺規。現在根據漢志所載，列其類目如下：

六藝略　易　書　詩　禮　樂　春秋　論語　孝經　小學

諸子略　儒家　道家　陰陽家　法家　名家　墨家　縱橫家　雜家　農家　小說家

詩賦略　賦一　賦二　賦三　雜賦　歌詩

兵書略　權謀　形勢　陰陽　技巧

數術略　天文　歷譜　五行　蓍龜　雜占　形法

方技略　醫經　經方　房中　神仙

上述六略，三十八種。綱舉目張，條理秩然。這樣有系統的圖書分類法，竟出現在二千九百多年之前，誠然是一件偉大的創造。並且在分別部類之際，不是盲目地亂排，而是按學術的源流、書籍的性質，各歸其類。而部類的分合，又是按照事物發展的實際情況來處理的。總括起來，它的精到處表現在下列幾方面：

第一、從書籍發展的實際情況來處理問題。七略對於篇卷較少的書籍，必設法使之歸併於同性質的門類。如果發現某一部分太豐富了，便單獨把它別立一部，而不死板地硬將它隸屬於原門類。例如七略不立史部，將歷史方面的書籍錄入六藝略春秋類，這是由於那時的史書自世本以至漢大年紀僅有八家四百一十一篇，不能獨爲一略，所以推本史學的所自出，附列在春秋類。又如詩賦雖導源於三百篇，然而六藝略詩類僅著錄六家四百一十六卷，而詩賦到漢代特別發達，已有五種百六家一千三百一十八篇。如果附列在六藝略詩類便太繁多了；不得不把它分開，使之獨立自成一略。所以六藝略之外，還有詩賦略。由此可見，七略分類法的總原則是辯證的，而不是死板的；是發展的，而不是停滯的。

第二、重視書籍作用方面的聯系性，而合其所當合。漢人稱六經爲「六藝」，這和周禮以禮、樂、射、御、書、數爲「六藝」，名同實異。照理論講，六藝略內只列易、書、詩、禮、樂、春秋便夠了，爲什麽定要加以論語、孝經、小學，序六藝爲九種呢？這是由於論語、孝經和小學類的字書，是漢代學童誦習的課本，是進一步閱讀六經的基礎。加以論語、孝經，漢人稱爲傳記，傳記所以解經，也是經學入門之書。所以標名雖稱六藝，而收書並不限於六類，且變成了九種。這種分類法，不但能示人以治經的門徑；並且能使讀者由此考見古人治學的規模次第。

第三、重視書籍性質方面的距離性，而分其所當分。兵書、數術、方技三者，看來好像是諸子百家的支

流，應該歸併在諸子略。但是編書目時審定這些書的內容實質確有所不同，因爲先秦諸子之書所談的多系有關倫理政治方面的主張，大半是一套成體系的理論。至于兵書、數術、方技完全屬於技術，和先秦諸子比較起來既有虛實的不同，便決定把它們分開。章學誠校讎通義說過：「七略以兵書、方技、數術爲三部，列於諸子之外者，諸子立言以明道，兵書、方技、數術守法以傳藝，虛理實事，義不同科故也」。這話却很精諦。

第四，分類極其細密，部類之中又有子目。七略於每一大類又細分子目，體現了它的系統性和科學性。例如詩賦一略至爲繁雜，七略便能使其有條不紊。自屈原賦二十五篇以下二十家爲一種，陸賈賦三篇以下二十一家爲一種，孫卿賦十篇以下二十五家爲一種，而以雜賦、歌詩二種放在末尾，使人們一覽了然，可自知其異同之故。

根據上述四點，可知七略的簿録羣書，實寓有「辨章學術，考鏡源流」的深意。這便是它最卓絶而爲後世書目所不易學步的特殊之點。

中國圖書分類法的另一系統，便是今日仍在通行的四部分類法。四部分類法起源於魏晉之際。當魏元帝時（公元二六〇—二六四年）秘書郎鄭默編定一部圖書目録，叫做中經，到晉武帝咸寧年間（公元二七五—二七九），秘書監荀勖，憑着中經另編新簿，分爲甲、乙、丙、丁四部，以總括羣書。甲部紀六藝、小學等書；乙部有古諸

子家、近世子家、兵書、兵家、數術；丙部有史記、舊事、皇覽簿、雜事；丁部有詩賦、圖讚、汲冢書。那末荀勖所定的甲、乙、丙、丁四部次序，就是經、子、史、集。後來將子部移後，史部提前，使甲、乙、丙、丁成爲經、史、子、集的順序，是東晉李充加以改定的。唐初修隋書經籍志時，便直標經、史、子、集四部之名來代替甲、乙、丙、丁的稱號。自唐以後，無論是史志（正史中的藝文志或經籍志），官簿（崇文總目、四庫全書總目之類），私人藏書目録（郡齋讀書志、直齋書録解題之類）三大類的圖書編目，都不能超越這個範圍，行之達一千數百年之久。

在四部分類法盛行的長時期内，學者們感於四部分類的局限和狹隘，不足以統括羣書；即使勉强歸類，也大有「削足適履」之歎；所以仍然有依仿七略體例來編排書目的。南朝劉宋時，秘書丞王儉既造元徽書目以甲、乙、丙、丁部次羣書，終於認識到有些著述的歸類牽强難安，反不如七略體例之便，於是又別撰七志四十卷，和四部書目並行（見隋書經籍志）。唐玄宗時，令麗正殿寫四庫書，各於本庫每部爲目録。「其有與四庫書名目不類者，依劉歆七略排爲七志」（見唐會要）。這些事實說明四部分類法的不能盡滿人意。唐代以後，像李淑的邯鄲圖書志於經、史、子、集四志之外，加上藝術志、道書志、書志、畫志而爲八（見郡齋讀書志卷九）。鄭寅的鄭氏書目於經、史、子、集四録外，加上藝録、方技録、類録而爲七（見直齋書録解題卷八）。這些新添的部類，都是從子部内分出的。至於鄭樵通志藝文略，則更捨棄一切依傍，自創新例，大膽的將所有圖書

分為十二類。經類以外，別立禮、樂、小學三類；諸子類以外，又別立天文、五行、藝術、醫方、類書五類；合之史類、文類而為十二，也仍以從子部內分出者為多。下至清代學者孫星衍編祠堂書目，將羣書分為經學、小學、諸子、天文、地理、醫律、史學、金石、類書、詞賦、書畫、小說等十二類，而不復採用四部之名。可知物窮則變，經、史、子、集四部，斷不是一成不變的分類法了。茲就七略分類法和四部分類法，各列一表，以明其因革損益如次：

（甲）歷代採用七略分類法的代表寫作對照表（表內所注數字，係原書次第。）

書名	緒論	類						
劉歆七略	輯略1 總論學術源流	六藝略2 歷史書籍附列春秋類		諸子略3	兵書略5	詩賦略4	術數略6	方技略7
王儉七志	條例九篇 編入首卷	經典志1 六藝、小學、史記、雜傳		諸子志2 古今諸子	軍書志4 兵書	文翰志3 詩賦	陰陽志5 陰陽圖緯	術藝志6 方技
阮孝緒七録		經典録1 六藝	記傳録2 史傳	子兵録3 子書、兵書		文集録4 詩賦	術技録5 術數方技	
李淑邯鄲圖書志		經志1	史志2	子志3		集志4		藝術志5
鄭樵通志藝文略		經類1 禮類2 樂類3 小學類4	史類5	諸子類6		文類12	天文類7 五行類8	藝術類9 醫方類10
鄭寅鄭氏書目		經録1	史録2	子録3		文録6	藝録4	方技録5
孫星衍祠堂書目		經學1 小學2	地理5 史學7 金石8	諸子3 小説12		詞賦10	天文4	醫律6

別
圖譜志7 地域、圖書
道佛附見
佛録6 道録7
道書志6 書志7 畫志8
類書類11 類録7
類書9 書畫11

附注：隋書經籍志稱「班固、傅毅典校秘書，並依七略而爲書部」。可知東漢一代編書目的，完全依照劉氏七略體例而無改易。七略雖亡，漢書藝文志全採取之。所不同的，將輯略拆散分載每類之後，又改術數略爲數術略。從體製上講，區別不太大。（內容上有不盡同之處，那是另一回事。）王儉七志雖亡，而類例具載隋書經籍志總叙；阮孝緒七録雖亡，而叙録尚存廣弘明集卷三；李淑、鄭寅之書，宋代晁公武郡齋讀書志、陳振孫直齋書録解題都已言其類例，所以今天仍可考見其分合異同。

（乙）歷代採用四部分類法的代表寫作對照表

書名	荀勖：中經新簿	李充：晉元帝時書目	隋書經籍志	唐書藝文志	文獻通考經籍考	四庫全書總目
緒論			前有總叙，每類後有小叙		前有總叙，每類首有小叙	每部有總叙，每類有小叙
類別	甲部 1 六藝、小學	甲部 1 五經	經 1	甲部經録 1	經 1	經部 1
	乙部 2 古諸子家近世子家兵書兵家術數	丙部 3 諸子	子 3	丙部子録 3	子 3	子部 3
	丙部 3 史記舊事皇覽簿、雜事	乙部 2 史部	史 2	乙部史録 2	史 2	史部 2
	丁部 4 詩賦、圖讚、汲冢書	丁部 4 詩賦	集 4	丁部集録 4	集 4	集部 4
			道經、佛經附四部末			

附注：荀勖、李充之書雖亡，其類例悉載阮孝緒七録序及隋書經籍志總叙，猶可考見其大凡。

第三章　書目的流別一——官簿

我國圖書目録的編定最初是由封建統治階級組織人力清理書籍，隨手寫成一個書名單子，好像檢點什物，開具一單備載物名件數以防遺失一樣。漢書藝文志兵書略序云：

漢興，張良、韓信序次兵法，凡百八十二家，删取要用，定著三十五家。諸呂用事而盗取之。武帝時，軍政楊僕捃摭遺逸，紀奏兵録，猶未能備。

可知遠在漢高祖、武帝時，便先後吩咐臣工們清理過兵書。楊僕既奏上過兵録（兵書目録），推想張良、韓信定著三十五家，一定也是有目録的。這便遠在劉向校書之前。不過大規模組織人力遍校羣書，還是從西漢末年，成帝河平年間開始的。到劉歆分别部類，編成七略以後，我國歷史上才出現第一部國家藏書的目録，也就是圖書分類的開始。

向、歆父子部次羣書，分爲六類。三國時魏秘書郎鄭默沿用這一體例，編造了中經。梁阮孝緒七録序云：

魏晉之世，文籍逾廣，皆藏在秘書中外三閣。魏秘書郎鄭默删定舊文，時之論者謂爲朱紫有别。

初學記卷十二引王隱晉書云：

，鄭默字思元，爲祕書郎，删省舊文，除其浮穢，著魏中經簿。中書令虞松謂默曰：「而今而後，朱紫別矣。」

晉武帝太康二年（公元二八一），汲郡有人盗發古塚，從地下發現很多竹簡古書。於是祕書監荀勖組織人力加以整理，并清點舊有圖書，憑藉鄭默中經更著新簿。阮氏七録序云：

> 晉領祕書監荀勖因魏中經，更撰新簿，雖分爲十有餘卷，而總以四部別之。惠懷之亂，其書略盡。

隋書經籍志云：

> 祕書監荀勖又因中經，更著新簿，分爲四部，總括羣書……但録題及言，盛以縹囊，書用緗素，至於作者之意，無所論辯。惠懷之亂，京華蕩覆，渠閣文籍，靡有孑遺。

荀勖所編的中經新簿，變更了七略的體例，分爲甲、乙、丙、丁四部，這便是後世經、史、子、集四部分類法的開端。不過荀氏的分類子部在史部前，和經、史、子、集的順序稍有不同而已。到東晉時，李充作晉元帝書目，仍以甲、乙、丙、丁四部分類而次第略加更換。七録序云：

> 江左草創，十不一存。後雖鳩集，淆亂已甚。及著作佐郎李充始加删正，因荀勖舊簿四部之法，而換其乙丙之書，没略衆篇之名，總以甲乙爲次。自時厥後，世相祖述。

晉書李充傳云：

> 李充字弘度，江夏人。爲大著作郎，于時典籍混亂，充刪除煩重，以類相從，分作四部，甚有條貫，祕閣以爲永制。

李充所編書目，已將中經新簿的乙、丙兩部先後互換，於是甲、乙、丙、丁，便成爲經、史、子、集的順序，爲後世所沿用。

晉安帝義熙四年（公元四〇八），邱淵之又作新集目錄。七錄序和隋書經籍志，雖没有記載這件事，但舊唐書經籍志却著錄了「義熙已來新集目錄三卷，丘深之撰」。丘深之，即邱淵之，唐人避高祖諱，改「淵」爲「深」。有人認爲是兩個人，兩部書，那就錯了。

劉宋一代編造書目的人很多，如謝靈運、王儉，皆是。隋書經籍志云：

> 其後中朝遺書，稍流江左。宋元嘉八年，祕書監謝靈運造四部目錄，大凡六萬四千五百八十二卷。元徽元年，祕書丞王儉又造目錄，大凡一萬五千七百四卷。

又有殷淳，宋書殷淳傳云：

> 殷淳字粹遠，陳郡長平人也。少帝景平初，爲祕書郎、衡陽王文學、祕書丞、中書黃門侍郎，在祕書閣撰四部書目凡四十卷，行於世。

但在這時應該着重提出的便是王儉。他既依四部分類法寫了宋元徽元年四部目録四卷；又依七略體例撰述七志七十卷。隋書經籍志云：

> 儉又別撰七志……然亦不述作者之意，但於書名之下每立一傳；而又作九篇條例，編乎首卷之中。文義淺近，未爲典則。

大抵南朝書目除王儉七志的體例全仿劉歆七略外，其他都採用荀勖、李充的分類法，以四部爲次。梁阮孝緒又斟酌劉歆、王儉的義例，撰成七録。隋書經籍志云：

> 普通中有處士阮孝緒，沉靜寡慾，篤好墳史，博采宋齊以來王公之家凡有書記，參校官簿，更爲七録。……其分部題目頗有次序，割析辭義淺薄不經。

阮氏寫成七録，得到他的朋友劉杳之助爲多。七録序云：

> 通人平原劉杳從余遊，因說其事。杳有志積久，未獲操筆，聞余已先著鞭，欣然會意，凡所鈔集，盡以相與，廣其聞見，實有力焉。斯亦康成之於傳釋，盡歸子慎之書也。

梁書文學傳云：

> 劉杳字士深，平原平原人也。少好學，博綜羣書。沈約、任昉以下，每有遺忘，皆訪問焉。自少至長，多所著

述，撰古今四部書目五卷，行於世。

可知劉杳是一個博聞强記有名於梁代的書目家他既對阮孝緒撰述七録，提供了很多資料；又獨自編定古今四部書目；這對目録史上的貢獻是很大的。阮、劉兩家所造書目，雖出私修，和以前那些供職祕閣校理官書、編成的書目有所不同；但仍然是搜集古今書目而成，和那些簿録私人收藏的書目，却又大異。

此外，王亮、謝朏等復撰齊永明元年祕閣四部書目，殷鈞撰梁天監六年四部書目録，劉遵撰梁東宮四部目録，劉孝標撰梁文德殿四部目録；（均見隋書經籍志）江左圖書，於斯爲盛。隋書經籍志雖也登載了陳代書目數種，但都没有作者姓名，不知出於誰手。

隋代初年，搜訪圖書，每書一卷，賞絹一匹，不久而經籍大大集中到官府來了。隋志簿録類有開皇四年四部目録四卷，開皇八年四部書目録四卷，香厨四部目録四卷，開皇十七年祕書丞許善心復撰七林，既有總叙冠首，又於部録之下，明作者之意，而區分其類例，顯然是仿效七略、七録的體例寫成的。

唐初圖籍甚富，魏徵復奏請校定羣書，然不聞編述目録。玄宗時，元行冲有羣書四録二百卷，大約這是採用劉向、王儉的體例，每書都有叙録，所以卷帙這樣多。同時毋煚又寫成古今書録四十卷，每部都有小序，每書都記作者姓名，有釋有論，它和羣書四録，正同漢代的別録與七略相似。另外又有開元四庫書目四十卷（見

於崇文總目）可以想見唐代藏書的盛況。

經過五代擾攘之後，書籍散亡特別多，所以宋初官府藏書很少。後來削平諸國，收其圖籍，館閣漸漸充實。仁宗時，詔王堯臣等倣開元四部録的體例，編成目録，這便是六十六卷的崇文總目。南渡以後，孝宗時編有中興館閣書目；寧宗時編有續書目。玉海所引書目、續書目，即此二書。

明初搜訪圖書，到英宗時，楊士奇才寫成文淵閣書目。不分經、史、子、集，但用千字文編號，每號若干櫥，但有册數而無卷數，實際就是當時點檢內閣藏書的帳簿。到神宗時，中書舍人張萱等取閣中書重加清理，編爲內閣藏書目録，始分部類，兼注作者姓名，也間附解題，較之文淵閣書目，大有不同。

清康熙時圖書雖備，但未編成目録。乾隆間修四庫全書成，每書之前都有一篇提要，撮舉大旨，校其得失。後又綜合各書提要，彙集爲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凡二百卷。對於那些質量較差的書，只存書名，略加介紹，稱爲「存目」，也收在總目內。後又專輯著録各書提要，節約其辭，爲簡明目録二十卷。四庫總目提要和簡明目録的關係，正好比漢代的别録和七略，一繁一簡，相互爲用。中國歷史上的館閣藏書目録，要推四庫全書總目爲最完備了。

第四章　書目的流別二——史志

自從東漢初年班固就劉歆七略「刪其要以備篇籍」，寫成漢書藝文志，這便出現了我國第一部編入史籍的書目——史志。晉宋袁山松所著後漢書中也有藝文志，便是沿用班氏漢書的體例。唐初李延壽等修五代史志，改「藝文志」爲「經籍志」，即今天通行的隋書經籍志。於是歷代「正史」中大部分都有登載書目的篇卷，或稱藝文志，或稱經籍志，有些「正史」中本沒有這種志的，後人補修的不少；有些內容不很確切或甚至很錯誤的，後人訂正了很多。現在都得弄清楚，才可以認識到史志在書目中的作用。

漢書藝文志雖是憑藉劉歆七略改寫而成，但它的義例却不全同於七略。我往年撰述漢書藝文志釋例時，從甄審、著録、叙次、標題、注記五方面總結出了漢志和七略不同的地方很多。（釋例有積石叢稿本，後又附印在廣校讎略後。）至於研究它的內容寫爲專著的，以宋代學者王應麟的漢書藝文志考證爲最早。（王書有玉海附刊本，後又收入二十五史補編。）清末王仁俊有漢書藝文志考證校補（上海圖書館藏稿本），姚振宗有漢書藝文志條理、漢書藝文志拾補（師石山房叢書本，後又收入二十五史補編），劉光蕡有漢書藝文志注（煙霞草堂遺書本，後又收入二十五史補編）。近人瞿潤緡有漢書藝文志疏證（傳鈔本），姚明煇

有漢書藝文志注解（武昌高師鉛印本上海大中書局印本），顧實有漢書藝文志講疏（東南大學叢書本，商務印書館印），李笠有漢書藝文志彙注箋釋（厦門大學油印本）。都對班氏原著做了疏通證明補苴罅漏的功夫。

在晉宋史家撰述後漢書的不下十家，只有袁山松的後漢書寫了藝文志而其書早佚。所以從清代以来，學者們紛紛補修，錢大昭有補續漢書藝文志（積學齋叢書本）；侯康有補後漢書藝文志（嶺南遺書本後又收入二十五史補編）；陶憲成有補侯康後漢書藝文志補（靈華館叢稿本）；顧懷三有補後漢書藝文志（廣雅書局本，後又收入二十五史補編）；姚振宗有後漢藝文志（師石山房叢書本，後又收入二十五史補編）；曾樸有補後漢書藝文志（二十五史補編本）。這些，都對舊史做了填補空白的工作。

替舊史填補空白的工作，相習成風，史家也就推及到了漢以後各代。從事於補修三國藝文志的，有侯康、姚振宗、陶憲曾三家。侯康的補三國藝文志和補後漢書藝文志一樣，同爲未完之書；陶憲曾又從而補之。只有姚振宗的三國藝文志和後漢藝文志一樣，是比較精密的撰述。

從事於補修晉書藝文志的，有秦榮光、丁國鈞、文廷式、吳士鑑、黄逢元五家（吳氏書獨名晉書經籍志）。著録的書，互有詳略異同，可以彼此參證。

清代學者汪士鐸，雖曾撰述南北史補志，但淮南書局刊本只十四卷，僅有天文、地理、五行、禮儀四志。二十五史補編本有二十七卷，除此四志外，從原稿增輿服、樂律、刑法、職官、食貨、氏族、釋老七志，也沒有藝文志。說明汪氏的南北史補志是沒有做完的。近人徐崇雖有補南北史藝文志，但取材僅限於南北史紀傳，連隋書經籍志簿録篇所載南北朝著述也不見於補志，足以說明遺漏之多。

此外補宋書藝文志的，有王仁俊、聶崇岐兩家，今人陳述有補南齊書藝文志（二十五史補編本），王仁俊有補梁書藝文志（與補宋書藝文志稿本并藏上海圖書館），李正奮有補後魏書藝文志（北京圖書館藏鈔本）。都給研究南北朝藝文搜集了資料。

其實隋書十志，統括了南北朝時典章文物之全，實爲梁、陳、齊、周、隋五代作，所以又稱五代史志。隋書諸志自可補南北史之缺，猶之宋書諸志，可以補三國志之缺。趙翼陔餘叢考卷九，以爲「隋志應移於南北史之後，以成完書」，最爲有識。隋書經籍志便直接可當南北史藝文志讀，後人不補，也不會有什麽缺憾。

隋書經籍志的編述體例，和漢書藝文志一樣，總序之外，每類都有小序。「辨章學術，考鏡源流」的作用，便在這裏面體現出来。所以漢、隋二志，並爲研究目録的學者們所重視，從而深入研究的也就不少。清乾嘉時，章宗源作隋書經籍志考證，僅及史部；章學誠也做過考證，只成一卷（上海圖書館藏稷山館稿本）。到清末

姚振宗撰述隋書經籍志考證五十二卷，叙録一卷；和他所撰漢書藝文志條理一樣的精密。近人張鵬一有隋書經籍志補（二十五史補編本），將原書遺漏了的作了拾餘補缺的工作。

舊唐書有經籍志，新唐書有藝文志，至新舊五代史獨闕。清代補五代史藝文志的，有顧懷三、宋祖駿兩家（顧書收入二十五史補編，宋書有樸學廬全集本）。

宋史有藝文志，而遼、金、元史均闕。清末繆荃孫有遼藝文志；王仁俊有遼史藝文志補證；近人黄任恒有補遼史藝文志（三家書都收入二十五史補編）。鄭文焯有金史補藝文志（傳鈔本），孫德謙有金史藝文略（上海圖書館藏稿本）。清乾、嘉間補元史藝文志的，有錢大昕補遼、金、元三史藝文志；補元史藝文志的，有盧文弨、金門詔兩家（都收入了二十五史補編）。

歷代「正史」中的藝文志或經籍志，散在各書，檢校不便。百餘年前，有日本人合刊漢志、隋志、唐志、宋志、明志及盧文弨宋史藝文志補、補遼金元藝文志，金門詔補三史藝文志，錢大昕補元史藝文志爲一書，名曰八史經籍志。後來傳入我國，清光緒間，鎮海張壽榮即據以付刊，彙八代藝文爲一編，給尋究古今書目的存佚，以極大方便。

除歷代「正史」有藝文志或經籍志外，尚有通志藝文略、文獻通考經籍考，也是屬於史志一類的書目。

鄭樵通志本係通史體例，所撰藝文略，意欲包括古今，備録無遺。自漢、隋、唐志以至崇文總目，都是他取材的依據。在歷代書目中可算是範圍最廣博了。其後馬端臨於宋末元初撰文獻通考，其中經籍考即有七十六卷。大體雖據晁公武、陳振孫兩家書目，但宋世館閣藏書充備，足供採摭。除盡録兩家解題外，兼引漢、隋、新唐三志及宋三朝、兩朝、四朝、中興諸志，崇文總目、通志藝文略、諸史列傳、羣書序跋和一些文集、語録中的有關系文字以助證說。每書名下都有解題，每部類前都有小序。各種學術的源流，各書內容的梗概，都可考見其大略。在書目中，別開一派。清代朱彝尊撰經義考，謝啓昆撰小學考，都是仿效這一體例去做的。於是「辨章學術，考鏡源流」的作用，在書目中更進一步體現出来了。

第五章　書目的流別三——私録

我國歷史上的私人藏書，起源很早。莊子天下篇稱「惠施多方，其書五車」，這便說明了周末諸子百家都有他們身邊常用的書籍。惠施的書，要用五個車子運載，算是很多了。當然，那時用竹簡寫書，五車竹簡，字數並不太多，總起来不過像現在精裝本的書籍幾册而已。後来寫書兼用縑帛，以卷軸計，私人藏書更方便了。

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在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中出土的古代帛書，共約十二萬字，包括老子、經法、十大經、

戰國策以及兵書、歷書、醫書等十多種古籍。三號漢墓的主人是第一代軑侯利蒼的兒子，第二代軑侯利豨的兄弟，葬於漢文帝十二年（公元前一六八年）。那一批殉葬的帛書無疑是死者生前珍藏的舊鈔本古籍。死者生平的藏書，斷不止此，不過就最愛好的幾種隨身入墓而已。

漢初私人藏書的風氣已大盛行，除地下發掘的實物可資證明外，史傳記載的事例也很多。漢書河間獻王傳云：

河間獻王德，修學好古，實事求是，從民得善書，必爲好寫與之，留其真，加金帛賜以招之。繇是四方道術之人，不遠千里，或有先祖舊書，多奉以奏獻王者，故得書多，與漢朝等。

又云：

是時淮南王安亦好書，所招致率多浮辯。獻王所得書，皆古文先秦舊書：周官、尚書、禮、禮記、孟子、老子之屬，皆經、傳、說、記，七十子之徒所論。

可知劉德、劉安在漢初皆富有藏書，而愛好各有不同。其後像後漢蔡邕、晉代張華、南北朝的崔慰祖、沈約、任昉、王僧孺等，都以富於藏書有名當時。梁書任昉傳云：

任昉，字彥昇，樂安博昌人。高祖踐阼，拜黃門侍郎，尋轉御史中丞、祕書監，領前軍將軍。自齊永元以來，祕閣

四部，篇卷紛雜。昉手自讎校，由是篇目定焉。昉墳籍無所不見，家雖貧，聚書至萬餘卷，率多異本。昉卒後，高祖使學士賀縱共沈約勘其書目，官所無者，就昉家取之。

這裏談到了「勘其書目」，可知任昉藏書自己早就編寫了藏書目録。私人藏書而有書目，見於記載的，以此爲最早。同時，阮孝緒七録序有云：

凡自宋齊以來，王公搢紳之館，苟能蓄聚墳籍，必思致其名簿。凡在所遇，若見若聞，校之官目，多所遺漏；遂總集衆家，更爲新録。

這裏所稱「名簿」，便是指書名目録。從這段話看來，可知自宋齊以來的藏書家，都有他們私人的藏書目録了。

圖書從雕版印刷術發明以後，書籍易得，私人收藏，超過前代，書目也就一天天多起來。唐代有吴兢的西齋書目，李肇的經史釋題，蔣彧的新集書目，杜信之的東齋集籍，可惜都不傳於世，無由考見其體例。

到了宋代，民間鋟版印行，沒有獻進官府的書，估絶大部分。於是官府藏書，反不及民間的多。鄭樵在通志校讎略有一段這樣的記載：

嘗見鄉人方氏望壺樓書籍頗多，問其家，乃云：先人守無爲軍日，就一道士傳之，尚不能盡其書也。如

唐人文集無不備。又嘗見浮屠慧邃收古人簡牘，宋朝自開國至崇觀間，凡是名臣及高僧筆迹無不備。以一道士能備一唐朝之文集，以一僧能備一宋朝之筆迹；況於堂堂天府，而不能盡天下之圖書乎？患不求耳。然觀國家向日文物全盛之時，猶有遺書，民間所有、祕府所無者甚多。

但就鄭氏所記目睹的事實來看，可知宋代私人藏書的情況，有些是驚人的。以一個普通和尚或道士，竟佔有圖書和資料至如此之多；推之其他有權勢的大官僚大地主家庭，更可想見。因之私人藏書目錄，也就日益增多。

宋人所編私人書目雖多，而存者無幾。現在還可看到的，只有晁公武的郡齋讀書志，尤袤的遂初堂書目，陳振孫的直齋書錄解題。從這三家的書目裏，尚可考見宋時典籍的存佚、真僞，一直爲考證家所重視。元代官府所藏，已沒有完整的目錄；私家書目，更是缺乏。明代得書甚易，又過宋元，私家簿錄乃盛。而以朱睦㮮的萬卷堂書目，黃虞稷的千頃堂書目，祁承㸁的澹生堂書目爲代表作。上述這些書目，都採用四部分類法。像陳氏直齋書錄解題，雖不標經、史、子、集之名，僅將歷代典籍，區分爲五十三類；然而類例次第，實則仍本四部。

清人所編私家書目，不可勝數。凡是收藏富美，引以自豪的，如張金吾愛日精廬藏書志，陸心源皕宋樓藏書志之類，便以「藏書志」命名。也有只登記宋元版本的，如徐乾學傳是樓宋元本書目、潘祖蔭滂喜齋宋元

本書目之類便是也。有以善本書爲鑑賞的，如孫星衍平津館鑑藏書籍記、丁丙善本書室藏書志之類便是也。有記載平生所見書籍的，如莫友芝宋元舊本書經眼錄、邵亭知見傳本書目之類便是。名目繁多，不能在這裏盡舉。

大抵封建社會的士大夫們講求藏書，動機目的各有不同。清乾嘉時私人藏書的風氣很盛，洪亮吉北江詩話曾區辨其流別利弊，分爲校讎家、收藏家、賞鑑家、掠販家。總括起來，有些人是爲着做學問而搜訪書籍的；有些人是爲着誇珍異而講求賞鑑的高下淺深。大有不同。特別是在許多大官僚、大地主的家中，本來不懂學問，又沒有喜歡讀書的子弟，在對人民進行剝削、擁有雄厚財產的基礎上，偏要附庸風雅，爭購圖書，用爲陳列於大客廳裏的裝飾品。像這些人所編書目，價值便更低了。

第六章　書目的流別四——其他

我早年撰述廣校讎略，在談到簿錄體例時，曾經着重指出：

> 書目之體，不外三途：自向、歆錄略，下逮荀勗、王堯臣等，皆因校書而叙目錄，此朝廷官簿也；班氏刪七略以入漢書，爲藝文志，歷代史志因之，此史家著錄也；若晁、陳之總錄家藏，各歸部類，則私家之書目耳。

將書目分爲三大類，這不過是就歷史上最大多數的圖書目録而言。三大類書目，都是綜括羣書、區分門類，加以部次的同屬於綜合性的書目。此外還有專門性的書目，值得我們重視。

遠在西漢開國之初，韓信、張良序次兵法，删一百八十二家爲三十五家，便是編造專門性書目的開始。到漢成帝河平年間大規模組織人力進行校書的時候，分委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太史令尹咸校數術，侍醫李柱國校方技，仍然是各效所長，寫成有關兵書、數術、方技的專門性書目，然後彙集起來，由劉向總持其成，才得編爲一部包括多方面的大目録。這更體現了專門性目録對綜合性目録所起的作用。

從西漢末年我國學術界出現第一部圖書目録——七略的時候起，便是將經史擺在第一位。七略的第一類是六藝略，漢人所謂「六藝」，即指「六經」。由於當時史籍不多，所以從太史公以至漢大年紀，都收入六藝略的春秋類，說明了經史同源，在羣書中又是領先的。從来經史並稱，由来已久。北魏盧昶有甲乙新簿；陳承香殿有五經史記目録；唐人李肇有經史釋題；五代楊九齡有經史書目。這都是專載經史兩類書籍的。

再把範圍縮小一下，後来便出現了登載經學書目的專著。清初朱彝尊仿效文獻通考經籍考的體例，著經義考三百卷，依羣經分類纂録，以書名爲綱，注明「存」、「佚」、「闕」或「未見」，然後鈔録原書序、跋，古今評語於下，以供學者稽考。乾隆時，翁方綱又撰經義考補正，以彌縫它不足之處。

在封建社會的學術界從來是把「小學」（文字聲音訓詁之學）附庸於經學的這從七略收「小學」入六藝略便開始了由於朱氏經義考没有收録有關文字聲音訓詁方面的書籍乾隆時謝啓昆著小學考五十卷以補其闕體例一依經義考有人還嫌不够專門清末胡元玉又編述雅學考專録爾雅一類的書目；其後黎經誥又寫成許學考專録説文解字一類的書目於是專門之中更有專門了。

專載歷史書籍的目録當推南朝劉宋時裴松之所撰史目爲最早。（史記五帝本紀正義已引松之史目。）舊唐書經籍志有楊松珍史目通志認爲是唐人宋史藝文志有商仲茂十三代史目杜鎬十九代史目；崇文總目及通志又有宋朝舒雅等撰十九代史目；新唐書藝文志有宗諫注十三代史目。這一類書名相同而不出於一手它的内容一定是有出入的。

新唐書藝文志又有孫玉汝唐列聖實録目這便是登載實録書目的開端并且是通録列代的體例較之通志所載太祖實録目、太宗實録目只録一代的體例，還有所不同。

宋代高似孫撰史略，大體近於歷代史籍目録而爲例不純集中有關史籍的書目於一處，或作提要，或鈔名文，或録舊事，無所發明。至於自訂條例，分立門類，大規模地搜録歷代史書，仿朱氏經義考的體製，編成有系統有條理的大書，是直至清乾隆時，章學誠有志於修成史籍考，才算是史部目録有專書的編述計劃。是書擬

定了總目分十一部五十五類共三百二十五卷，以蔽朱氏經義考。由於規畫龐大，終於沒有成書。

此外地理、方志、文章、詩賦、金石、碑版、法書、名畫，也都各就所好編成書目。這些專門性書目既多，對前代官簿、史志、私録三大類書目作了拾遺補闕的工作；也對專門研究工作者提供了方便，使人按目求書，以利於深入稽考，影響是很大的。

在長期封建社會裏，自從漢武帝「罷黜百家，表章六經」以後，一尊儒術，於是六藝經傳在學術上的地位特爲崇高，所以編書目的無不把它擺在第一位。雖向、歆録略，不廢數術、方技；晉宋間人所造書目也兼收佛經；七志、七録并且特爲佛經、道經新增二類；然而或附見於部末，或列爲外篇，從来對宗教的書目，是不重視的。於是信奉佛教、道教的高徒們，不甘寄人籬下，受人歧視，奮起區分門類，自造書目。在晉代以前，雖也先後相傳幾部佛家經録，但是真僞難辨，體例未定。一直到東晉中葉，釋道安寫成綜理衆經目録，才創立規格，奠定基礎。

自晉至唐，佛家編書目的很多，雖絶大部分早已亡佚，但從其他書籍尚可考見端緒。梁啓超在佛家經録在中國目録學之位置一文中，談到佛家書目的優點道：

其所用方法有優勝於普通目録之書者數事：一曰歷史觀念甚發達。凡一書之傳譯淵源、譯人小傳、譯時、譯地，靡不詳叙。二曰辨別真僞極嚴。凡可疑之書，皆詳審考證，別存其目。三曰比較甚審。凡一書

而同時或先後異譯者，輒詳爲序列，勘其異同得失；在一叢書中抽譯一二種、或在一書中抽譯一二篇而別題書名者，皆各求其出處，分別注明，使學者毋惑。四曰、蒐採遺逸甚勤。雖已佚之書，亦必存其目以俟採訪，令學者得按照某時代之録而知其書佚於何時。五曰、分類極複雜而周備。或以著譯時代分，或以書之性質分。性質之中，或以書之函義内容分，如既分經律論，又分大小乘；或以書之形式分，如一譯多譯、一卷多卷等等。同一録中各種分類並用，一書而依其類別之不同，交錯互見，動至十數，予學者以種種檢查之便。吾儕試一讀僧祐、法經、長房、道宣諸作，不能不歎劉略、班志、荀簿、阮録之太簡單，太素樸，且痛惜於後此踵作者之無進步也。鄭漁仲、章實齋治校讎之學，精思獨闢，恨其於佛録未一涉覽焉。否則其所發攄必更有進，可斷言也。

梁氏這段話，是他在「夙好治佛學史，輒取材於諸家經録，屢事繙檢」的過程中所得出的結論，不失爲新創的見解！本來從佛學傳入中國以後，無論學術思想上，文藝風格上，都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起了或大或小的變化。在目録方面也自然不能例外。截長補短，是可以相互受益的。證以唐釋智昇開元釋教録卷一所説：

夫目録之興也，蓋所以別真僞，明是非，記人代之古今，標卷部之多少，摭拾遺漏，删夷駢贅，欲使正教綸理，金言有緒，提綱舉要，歷然可觀也。

像這樣地說明目録的體用可算是達本之論！儒家編造書目的人能見到這點的也確不太多。釋智昇的開元釋教録二十卷所以能成爲佛家書目中最精善的代表作，不是偶然的。

道經書目所起較晚。南朝劉宋時始有道士陸修靜創撰靈寶經目，這是第一部道經總目録。同時稍後，又有上清原統經目，可從雲笈七籤考見其義例。唐初宏奬道教，特起玄都觀以居道士。道士編造玄都觀一切經目録以相誇耀，釋法琳撰辯正論以攻其僞，書便不見重於世。新唐書藝文志有毋煚開元内外經録兼收道釋之書，而通志藝文略有開元道經目、唐朝道藏音義目録、宋明道宮道藏目録、洞玄部道藏目録、太真部道經目録、洞神部道經目録、王欽若等三洞四輔經目録、道藏經目諸種。

元明兩代道經目録無可稱述。明天啓時，白雲觀道士白雲霽著有道藏目録詳注，名爲「詳注」，實則擇取少數要書略作簡明介紹而已。但在道教書目十分荒闕的情况下，這書是可以供參考的。萬有文庫中有影印四庫全書本，明晰可用。

第六編　前人整理文獻的具體工作

第一章　鈔寫

在雕板印刷術還沒有出現的時代裏，人們希望識字讀書，便要自己動手鈔書，克服一切困難來滿足求知的慾望。有的人年紀雖很老了，還在孜孜不倦地伏案鈔寫。特別突出的事例，如五世紀末的沈驎士。南齊書本傳記載他的行事道：

> 遭火燒書數千卷。驎士年過八十，耳目猶聰明，以火故鈔寫，燈下細書，復成二三千卷，滿數十篋。

這是何等艱苦的工作！八十高齡的老翁居然完成這樣浩大繁重的勞動量，是一件極不容易的事。同時也有窮苦的人，物質條件不够，甚至利用廢紙，進行鈔書工作。顏氏家訓勉学篇有一段記載：

> 東莞臧逢世，年二十餘，欲讀班固漢書，苦假借不久，乃就姊夫劉緩乞丐客刺（名片）或書翰紙末，手寫一本。

這也是了不起的典型事例，充分體現了我們祖先刻苦力学的精神。

隋唐以來雖有了雕板印刷之術，但由於印本不廣，很難買到，所以鈔書的風氣，還很盛行。舊唐書柳仲郢傳叙述他鈔書的功夫：

九經、三史一鈔，魏晋以來南北史再鈔，小楷精謹，無一字肆筆。

宋代蘇軾在李氏山房藏書記里也說過：

余猶及見老儒先生，自言其少時欲求史記、漢書而不可得，幸而得之，皆手自書寫，日夜誦讀，惟恐不及。

而顧炎武生於明末，在鈔書自序中言及當時求書不易的情况道：

高祖爲給事中，當正德之末，其時天下惟王府官司及建寧書坊乃有刻板，其流布於人間者，不過四書、五經、通鑑、性理之書，他書即有刻者，非好古之家不能蓄。

可知到了明代末年，社會上還是普遍不容易找到書籍，自然非手鈔不可。即以顧氏的博雅，也在同篇中自稱：

遊四方十有八年，未嘗干人，有賢主人以書相示者，則留，或手鈔，或募人鈔之。

由此說明他的一生，是以勤於鈔書來積累自己的知識的，後來学問至於大成，得力於此不淺。

得不到書而必依靠傳鈔，這是封建社會中的普遍現象。有時既得其書，學者們爲着研究方便、幫助記憶起見，也仍然勤於動筆，把它分成門類，或者摘錄要義，寫成另一形式的本子。這種工作，以宋代学者做的最勤而最仔細。例如魏了翁的九經要義，便是撮鈔羣經注疏而成；洪邁對於四部羣書，都有節錄的本子，從經部、子部到前漢，稱爲法語；從後漢到唐代，稱爲精語；這都是很顯著的成績。至於袁樞因讀資治通鑑，感到賬簿式的記錄，不容易找到每一歷史事件的原因和結果，便發憤將二百九十四卷的大書，依事爲起訖，把它分成爲二百三十九事，重新鈔錄一通，名爲通鑑紀事本末。他最初的動機，不過爲着自己檢書方便而已。等到他的鈔書工作完成以後，居然成爲一部創造性的偉大著作，並且替史学界除原有的「編年」、「紀傳」二體以外，新闢了以事爲經的紀事本末體。對學術的貢獻，是極大的。這樣的鈔書工作，便已提高到整理原書和改編原書的方面去了。後來清代學者在這方面做的工夫也很勤，成績也很大，這是由於鈔書工作已經由「死鈔」的方式，轉入了「活鈔」，才能取得這些成績。

「死鈔」的方式，對幫助記憶，也還是有很大益處的。清乾隆時，錢澧在綱鑑輯略序中指出：

> 古書無刻本，好古積學之士，於書皆手寫成編，雖由得書之難，亦所以讀書者與後世異。古人讀一書，必求竟乎一書之蘊。使記憶尚不能熟，則書自書而我自我。雖嘗識面，轉盼已若秦越。一旦索之，掛一漏萬，

惝恍不能自信，則亦何益之有哉！故手寫一敵口誦十，視僅一過目有不可以道里計者。烏呼！今欲以此語人，鮮有不笑其迂拙者矣。

其實有清一代的知識分子，對於鈔書還是十分重視的。像金壇蔣衡年將六十，手寫十三經，十二年而成。錢泰吉曝書雜記引蔣氏自跋十三經殘字册有云：

余矢志力書，計全經八十餘萬言，於是先其難者，以春秋左傳二十萬言始，凡五年訖工；繼以禮記十萬言，又二年；其餘周易、尚書、毛詩、周禮、儀禮、公羊、穀梁、爾雅、孝經、論語、孟子又五年；共歷一紀乃畢。以碑洞石經爲式，用東洋紙，界烏絲闌書之。

稍後，又有李松雲手寫十三經，也費了十二年時間才完成（見段玉裁經韻樓集卷一）；凌廷堪也手鈔羣經（見校禮堂文集卷三十）；湯金釗也手寫九經（見俞樾春在堂雜文三編卷三）。其他不甚知名而勤於鈔書的，還不可以數計。

封建社會的知識分子們，不但能獨自刻勵，從事於鈔書的工作，還能參加集體鈔書來保存古代文獻。遠者勿論，但就明清兩代統治階級設館修書時的鈔寫成績來看，已經够驚人了。清代學者全祖望在鈔永樂大典記中，叙述明初修永樂大典時所發動的人力便說：

其時公車徵召之士自纂修以至繕寫幾三千人緇流羽士亦多預者……嘉靖四十一年禁中失火，世宗亟命救出此書幸未被焚遂詔閣臣徐階照式模寫一部當時書手一百八十每人日鈔三紙（一紙三十行一行二十八字）至隆慶改元始畢。

可見前後兩次謄鈔的工作是極其繁重的至於清乾隆時修四庫全書規模更爲龐大最初繕寫北四閣四分全書時繕書處所用謄録多由纂修、提調等官保舉小楷端秀的舉子在館效力五年期滿按成績優劣分別授職每日每人規定寫一千字每年扣去三十天爲赴公所領書、交書的時間計每人每年可寫三十三萬字初次選取六十名續行選取四百名又因繕寫四庫全書薈要添取二百名又有天津召試二等之舉人、生監奉旨在館行走者十二名通計六百七十二名後又續行遞補三次召取共爲二千一百四十四人總爲二千八百二十六人（俱詳辦理四庫全書檔案上册）後來繕寫江南三閣三分全書關於動用人力改保舉爲傭僱撥銀百餘萬兩傭覓千人爲書手總計七分全書二分薈要前後所用謄録凡三千八百二十六人從乾隆三十八年（公元一七七三年）至五十二年（一七八七年）費了十五年的時間完成了這巨大的工作這誠然是世界上罕與倫比的保存中國古代文獻的鈔書工作！

第二章　注解

古人用文字記載思想語言和生活活動的痕跡，由於所用工具的簡單和記載方式的煩難，自然所記載的文字，不能很多，甚至於不能盡情達意。這不是我們祖先有意識地要寫成高古深奧的文字來困厄後人，而是當時物質條件的粗糙所決定了的。我們今天研究幾千年前留存下來的甲骨、銅器文字以及一部分可靠的書本材料，都應該用這種看法去対待它。

時代愈早的記載，文字愈簡少，這是古代文獻中的一條通例。表現得最爲突出的，便是字字實用，絕少虛詞語助。像後世常用的「之、乎、也、者」一類的字，是沒有的。這自然是使人難懂的主要原因。加以古代文字的形體、音讀和含義，都和後世不同；其中又雜入了遠古的方言，更不是後人所易理解。後人想要從這裏面了解其記載內容，便全靠有得力的注解，才能將古代語言文字讀成今日的語言文字。這種工作十分重要，對後世的貢獻也最大。古人稱這種工作叫做「訓詁」；稱其書爲「傳」、爲「注」以及其他名目。清代學者陳澧在東塾讀書記卷十一說的很好：

時有古今，猶地有東西南北。相隔遠，則言語不通矣。地遠則有翻譯，時遠則有訓詁。有翻譯，則能使別

國如鄉鄰有訓詁則能使古今如旦莫，」這個比喻很恰當。今人研究遠古文獻而必仰賴訓詁，正和不懂外國語言文字的人，要與國際友人談話，必須依靠翻譯，是一樣的。

「訓詁」二字，可以合起來講，也可分開來講。合起來講，便成爲一種注解、翻譯古書的工作的代名詞。「訓」是解說，「詁」是古言，解說古言，使人容易通曉，自然不是一件輕鬆的工作。由這種工作寫出的書，便是「傳注」。「傳」和「注」的作用是一致的。例如公羊傳、穀梁傳、詩毛氏傳，是替春秋和詩三百篇作解說的；後漢学者鄭玄所作周禮注、儀禮注、禮記注，也是替周禮、儀禮、禮記作解說的；不過內容和體例稍有不同罷了。有人以爲漢以上稱「傳」，漢以下稱「注」，其實古人何嘗有此區別。古人除稱「傳」或「注」以外，還有其他的名稱，所謂「說」、「訓」、「微」、「故」、「解」、「箋」、「章句」，這一類的流別是很多的。但一檢漢書藝文志，便可知其大概。

當两漢博士之学盛行的時候，學貴專門，不相通假，所爲傳注，不出一家之言。到魏晉時，便出現了「集解」的體例。像何晏的論語集解，范甯的穀梁集解，便是這一體例的代表作。何氏論語集解叙中所云：

集諸家之善，記其姓名，有不安者，頗爲改易。

這已經是薈萃衆說，以成一書。范氏更將一家子弟見解也都引入，把範圍愈推廣了。後世集解、集注、集釋、集説這一類的體裁，日出不已，都是沿着這種體例向前發展的。

時代愈晚，不獨感到遠古文獻高深難懂，連漢人所爲傳、注，也苦其簡奥不易明瞭。原來替古文獻作解説的文字，在客觀上它本身又有重新需人解説的必要了。於是南北朝義疏之學以起。有如皇侃論語義疏自序所說：「引取衆說，以廣異聞」。那末它和集解體例大致相同，不過更爲詳盡罷了。到了唐代，更有所謂「正義」，那是唐初最高統治者感到「經學多門，章句繁雜」，不容易看清楚。貞觀年間，指令孔穎達、顏師古這般人整理易、書、詩、左傳、禮記五部經典的義疏。每經只許採用一家的注解爲主，而不雜他家之説。易用王弼注，尚書用僞孔安國傳，詩用毛傳鄭箋，左傳用杜預注，禮記用鄭玄注，而編成一百八十卷的義疏，叫做五經正義。這便是後來合刻的十三經注疏中最先寫成的五部注疏。其他八部，也都是遵循着這幾部書的體例去撰述的。

注解古書的工作，到宋代而體製大變。一部分做傳注的學者們，不屑墨守成規，拘束於一家之言，喜歡發揮自己的意見，甚至不惜推翻前人舊説，別創新解。這在宋人經說中，是極其普遍的，而以南宋朱熹爲代表人物。他在宋代傳注家中的地位，正和鄭玄在漢代傳注家中一樣的重要。後世所謂「漢學」、「宋學」的門户之争，便以這兩人爲宗主。鄭玄、朱熹所做的工作，雖同是注解古書，而方式和內容都有所不同。清代学者李兆

洛養一齋文集卷三詒經堂續經解序中說過：

治經之途有二一曰專家確守一師之法，尺寸不敢違越，唐以前諸儒類然。一曰心得，通之以理，空所依傍，惟求乎己之所安，唐以後諸儒類然。孔子曰：「述而不作，信而好古。」專家是也；孟子曰：「以意逆志，是謂得之。」心得是也。能守專家者，莫如鄭氏康成，而其於經也，泛濫博涉，彼此通會，故能集一代之長。能發心得者，莫如朱子，而其於經也，搜採衆說，惟是之從，故能爲百世之宗。

這段話分析得比較清楚。但是由「專家」的途徑發展下去，便流於拘隘；由「心得」的途徑發展下去，便流於悍肆，這就形成了两派末流的大弊病。

其實朱熹本人始終還是佩服漢代學者替古書所作注解簡單明了，做的比較好。朱子語類卷百三十五指出：

漢儒注書只注難曉處，不全注盡本文，其辭甚簡。

朱子文集卷三十一答張敬夫討論傳注的做法時，也說：

平日解經，最爲守章句者，然亦多是推衍文義，自做一片文字，非惟屋下架屋，說得意味淡薄，且是使人看者，將注與經作两項功夫做了，下稍看得支離，至於本旨全不相照。以此方知漢儒可謂善說經者，

不過只說訓詁使人以此訓詁玩索經文訓詁經文，不相離異只做一道看了，直是意味深長也。

同卷答敬夫孟子說疑義又說：

本文不過數語，而所解者文過數倍。本文只謂之性，而解中謂之太極。凡此之類，將使學者不暇求經，而先坐困於吾說非先賢談經之體也。

此種議論，比較正確。因爲傳注的職責，既以解說古書爲主，自以不失古人原意爲最大目的。如果把古人原文擺在一邊，而自己另外發一套長篇理論，這便是傳注家自己的學說，而非古人所知。朱熹深明此理，所以他特別做了專篇文字加以說明。文集卷七十四記解經有云：

凡解釋文字，不可令注脚成文，成文則注與經各爲一事，人惟看注而忘經。不然，即須各作一番理會，添却一項功夫。竊謂須只似漢儒毛、孔之流，略釋訓詁名物及文義理致尤難明者，而其易明處更不須貼句相續，乃爲得體。蓋如此，則讀者看注，即知其非經外之文，却須將注再就經上體味，自然思慮歸一，功力不分，而其玩索之味，亦益深長矣。

此論極精諦而確不可易，不是對傳注做過較深探索的人，不能道破替古書作注解工作中的得失利弊。

平心而論，替古書作注解工作，是一件極不容易的事。一方面固然要明於訓詁通例，解釋得很清楚；另一

方面，又必需學問淵博，能夠作探本窮源的深入工夫。清代學者杭世駿道古堂集卷八李太白集輯注序中說過：

作者不易，箋疏家尤難。何也？作者以才爲主，而輔之以學，與到筆隨，第抽其平日之腹笥，而縱橫曼衍，以極其所至，不必沾沾獺祭也。爲之箋與疏者，必語語核其指歸，而意象乃明；必字字還其根據，而證佐乃確。才不必言，夫必有什倍於作者之卷軸，而後可以從事焉。

同卷李義山詩注序中又說：

詮釋之學，較古昔作者爲尤難。語必溯源，一也；事必數典，二也；學必貫三才而窮七略，三也。

由此可見，過去學者對於注解古書，認爲是極其艱難的工作。我們現在除開歷代經學家所作傳注義疏一類的寫作不必再談外，單就南北朝及唐代學者所作其他古書的幾部注解來看，如劉宋時裴松之的三國志注，後魏時酈道元的水經注，梁代劉孝標的世說新語注，唐初李善的文選注，顏師古的漢書注，都是博引繁徵，考訂精核，但錄實證，絕少空言。有些記載，還足以補本書之缺；有些解釋，更足以訂本書之誤。不僅是注解中的典型寫作，並且由於這幾部書內所徵引的古籍，大半早已散佚，這些注解的本身，早已成爲今日學者輯錄佚書、考證史實的淵藪。這又是當日動手寫書的人們所沒有預料到的。

第三章　翻　譯

古代留下的文獻資料由於時間距離和空間距離的遥遠，語言異音，文字異形，不容易看懂，這便需要有人居其間作翻譯。就時間距離来説，一部傳世久遠的尚書，有許多篇佶屈聱牙，讀起來很困難。司馬遷寫史記時，採用尚書的資料很多：五帝本紀全載堯典（包括今本舜典在内）；夏本紀全載禹貢、臯陶謨（益稷在内）、甘誓諸篇；殷本紀、宋世家全載湯誓、洪範、高宗肜日、西伯戡黎諸篇，而微子篇載其半，盤庚篇略載大意；周本紀、魯世家全載牧誓、金縢二篇文字，而無逸、呂刑、費誓載其半，多士、顧命略載大意；此外如燕世家採及君奭，衛世家採及康誥、酒誥、梓材，秦本紀採及秦誓，皆略載大意。由此可見尚書二十八篇的絶大部分材料，都爲司馬遷吸取了。他在整理這份文獻時，不是照原文録下来，而是運用了「以訓詁代經文」的原則，很細心地作了翻譯工作，使先秦古書一變而爲漢代通行的語言文字，替我們減少了在閲讀方面的困難。這在整理文獻、编述通史的工作上，樹立了一個崇高的榜樣。

我們今天讀先秦古書，感到艱深難於理解，讀漢人已經翻譯了的東西，自然會覺得平易些了。綜合司馬遷做翻譯工作時，找當時淺近的文字去更換古代艱深的文字，不外採用幾個方法：第一，取之於同解誼的文

字。例如尚書堯典有「欽若昊天」的話，史記五帝本紀便作「敬順昊天」，這是由於古代所用「欽」字作「敬」字講，「若」字作「順」字講，所以便直接以此易彼。第二，取之於同聲或音近的文字。例如堯典「平章百姓」，五帝本紀改作「便章百姓」；這是由於「便」、「平」一聲之轉，古人通用。第三，取之於通行常見的文字。例如堯典云「瞽子」，五帝本紀便作「盲者子」；用「盲者」二字代替了「瞽」字。第四，增加文字以足句意。例如堯典云「試可乃已」，五帝本紀便作「試不可用而已」。清儒錢大昕指出：「古人語急，以不可爲可也。古經簡質，得史公而義益明。」由此可知，尚書原文經過司馬遷翻譯以後，便變成淺明易懂的讀物了。

我國學者對於域外文獻之整理，在兩個大的時期內進行了大量的翻譯工作。一是隋唐以前由印度傳入的佛典；二是明清以来由歐西輸入的科學書籍。除非經過翻譯，難於理解。談到佛典翻譯，早在後漢桓、靈時期便已有了；但開始做這一工作的，多屬域外流寓中國的高僧。後来才漸漸有中國人直接承担這一工作。其中成就卓著、貢獻最大的，自推唐代的玄奘爲第一。他本姓陳，洛州人。於唐太宗貞觀二年冒禁出游印度，遍歷五天竺及西方諸小國。凡在外十七年，從高僧大師受學。於貞觀十九年回國，帶回經、論典籍極多，决心獻身於翻譯工作，直到他死前一月，才停筆。經過十九年的時間，所譯經、論共有七十三部，一千三百三十卷。其中如大

般若波羅蜜多經六百卷，大毗婆沙論二百卷，瑜伽師地論一百卷，順正理論八十卷，俱舍論三十卷，都是數量較多、極關重要的譯品，爲後世信仰佛學的人盛行研誦的經論，影響於佛學的發展最爲深遠。玄奘不獨廣譯梵文經典爲漢文，並且還翻譯老子爲梵文，又將印度已失傳的大乘起信論還譯爲梵文，對溝通當時中印之間的文化作出了貢獻。特別應該指出的，在他以前的譯經者，有的人往往過於意譯，乃至失去原意；也有的人過於直譯，爲中土讀者所不解。玄奘所譯，獨能避開這兩種弊病，力求與梵文相近。這是由於他精通梵漢文學，所以他的譯品能取得高的成就，非一般翻譯者所可及。從他以後，從事翻譯佛典的人，也就難乎爲繼。當然在漫長的歲月里，我國高僧埋頭苦幹在這一工作中取得了成績的，還大有人在，這裏就不多舉了。

不過，我們倒應該指出，佛教到了唐代，已臻極盛，而參加譯經工作的高僧們，有些是很有學問的，特別對於文字、聲韻、訓詁之學，造詣較深，這自然是他們在譯經工作中取得成績的有利因素。如慈恩寺翻經沙門玄應所撰一切經音義二十五卷，其後沙門慧琳更廣撰一切經音義一百卷，都體現他們根柢深厚，搜羅廣博。在今天看來，這些書便成爲古代文字、聲韻、訓詁書籍的淵藪，是輯佚工作的重要依據。

從佛典翻譯的工作漸漸衰替以後，代之而起的便是西洋科學書籍的翻譯。這一工作，是從明代末年開

始的。明神宗萬歷八年（公元一五八〇年），意大利人利瑪竇来到廣東後至北京。他一方面傳西方的宗教，一方面傳西方的科技，并通過學習中國語言文字，對於中國的學術也有所了解。當時明朝士大夫很多人信從他，并跟他學習西洋天算與地醫藥之學，而以李之藻、徐光啓等爲最有名，成就也最大。恰值明末因歷法舛錯，崇禎中議用西洋新法，而以閣臣徐光啓、光禄卿李天經先後董其事，成歷書二百三十餘卷，多發前人所未發。朝野上下的大多數人才嘆服西法的縝密。清代因之，便稱新法所製之歷爲「時憲歷」。又由歷法而推及到算學，對中國舊法也有所變動和改進。清初天算學家王寅旭、梅文鼎等，便是受着西洋算法的影響而取得巨大成就的。

自明末開展翻譯科學書籍的工作以後，海內學術研究風氣爲之一變，所取得的成績也很大。即以我國舊譯本幾何原本而言，是古代希臘數學家歐幾里得的著作，是世界上最早公理化的數學書。全書凡十五卷，第一卷論三角形，第二卷綫，第三卷圓，第四卷内接形及外接形，第五卷比例之理論，第六卷比例之應用，第七卷至第十卷論整數與幾何之關係，第十一卷爲立體幾何學之初步，第十二卷至第十五卷論立體。前六卷是徐光啓和利瑪竇合譯；後九卷是清代咸豐年間李善蘭和英人偉烈亞力合譯。李善蘭研究西洋科學，造詣較深，還譯有重學二十卷，曲綫説三卷，代微積拾級十八卷，談天十八卷，植物學八卷等書。繼之而起的，頗不乏人，

而以華蘅芳爲最著。他和英人傅蘭雅共譯之書爲多，所譯以代數術、微積溯原、三角數理等最有名。李、華諸家譯著流布於世以後，影響很大，對於晚清知識分子漸知講求科學，起了巨大的推動作用。至於社會科學方面，譯書最多而影響極大的，自推嚴復爲第一人。他所譯重要的書，有穆勒名學、名學淺說、羣己權界論、羣學肄言、社會通詮、原富、法意、天演論諸種，而以天演論影響最大。它本是一種進化論，宣揚物競天擇、弱肉强食之恉，對於當時積弱貧困、屢被外人侵侮之中國人，給予以極深刻之印象和啓示。所以嚴氏在翻譯西洋社會科學書籍方面，作出了很大的貢獻。

此外，林紓靠他人口述，用古文翻譯西洋文學書籍，除拿破崙本紀、布匿第二次戰紀之外，尚譯有歐美諸國小說一百七十餘種。其中不少是外國名作，譯筆也很流暢。國內文人學士讀了他的譯著，開始懂得西方文學家的思想感情和寫作藝術，視野爲之擴大，所以也還是有一定作用的。

第四章　考　證

我國古代文獻，從所用書寫的材料來說，由簡策進而縑帛，由縑帛進而爲紙；就書寫的字體來說，由古籀變爲篆隸，由篆隸變爲楷書。在這漫長歲月展轉變化的過程中，自然免不了簡策的缺脫、縑紙的破爛，以及字

體嬗變間的訛誤失真。所以在後世而想看到古人原本書籍，是很不容易的事。於是我們祖先便想憑藉地下發掘所得的實物或書籍，用來考證書傳，以推求一事一物的原始情狀。遠在一千九百年前，我們祖先便已注意到「鋤頭考古學」的重要了。太平御覽卷五百六十引皇覽塚墓記說：

> 漢明帝時，公卿大夫諸儒八十餘人論五經誤失，符節令宋元上言：秦昭王與呂不韋好書，皆以書葬。王至尊，不韋久貴，塚皆以黃腸題湊，處地高燥未壞。臣願發昭王、不韋塚，視未燒詩書。

這樣的建議，在當時雖未實行，但由此可以考見漢人早已知道地下發掘對考證古書的重要作用。

但是竹簡古書容易朽爛缺脫，不能傳之久遠。古代重要的記載，又有很多託銅器和石碑的刻辭以傳於後世。所以「金石之學」，又成了考古的中心。特別是銅器，較石刻更能耐久，可藉以考證古代文獻的材料更多。我們祖先在很早的時候，便拿「金文」來說明事物的情狀，解釋古書的疑義。可分四方面來談：

第一，根據金文以證明經義。禮記是「七十子後學者所記」，大部分是漢以前的作品。其中祭統一篇，論述鼎銘體例時說過：

> 夫鼎有銘。銘者，自名也。自名以稱揚其先祖之美，而明著之後世者也。為先祖者，莫不有美焉，莫不有惡焉。銘之義，稱美而不稱惡，此孝子孝孫之心也，唯賢者能之。

這段話的下面，便援引衞國孔悝的鼎銘一百一十四字的全文，來證明「稱揚其先祖之美而明著之後世」的實例。這便開後世「取金文以證經」的風氣。

第二，根據金文以解釋文字。東漢許愼作說文解字，我國開始出現了第一部「分別部居、據形系聯」的字書。但他在敍篇中已指出：

郡國往往於山川得鼎彝，其銘即前代之古文，皆自相似。雖叵復見遠流，其詳可得略說也。

可知許氏在編撰字書時，便已十分重視銅器上面的文字，列為重要資料了。今觀說文解字全書中所錄重文一千一百六十三字，而古籀為多。許愼所根據的材料，「金文」自然是來源之一。這便開後世「取金文以說字」的風氣。

第三，根據實物形製，以糾正古代傳說之謬。梁書文學傳有一段這樣的記載：

劉杳少好學，博綜遺書，沈約、任昉以下，每有遺忘，皆訪問焉。當于約坐語及宗廟犧尊，約云：「鄭玄答張逸，謂為畫鳳凰尾娑娑然，今無復此器，則不依古。」杳曰：「此言未必可按（南史作安）。古者樽彝，皆刻木為鳥獸，鑿頂及背，以出内酒。頃魏世魯郡地中得齊大夫子尾送女器，有犧樽，作犧牛形。晉永嘉中，賊曹嶷於青州發齊景公冢，又得二樽，形亦為牛象。二處皆古之遺器，知非虛也。」約大以為然。

劉杳根據出土的實物，竟駁倒了東漢大經學家鄭玄的臆說曲解，更顯示了出土古器對考證古代文獻的作用和價值。

第四，根據銅器刻辭以校訂古書記載之誤。顏氏家訓書證篇說：

> 史記秦始皇本紀：「二十八年，丞相隗林、丞相王綰等議於海上」。諸本皆作山林之「林」。開皇二年五月，長安民掘得秦時鐵稱權，旁有銅塗鐫銘二所。其一所曰：「廿六年，皇帝盡并兼天下，諸侯黔首大安，立號爲皇帝，乃詔丞相狀、綰，法度量𠟭（音則）不壹歉疑者，皆明壹之。」凡四十字……了了分明。其書兼爲古隸。余被敕寫讀之，與內史令李德林對見。此稱權今在官庫，其丞相狀字乃爲狀貌之狀，爿旁作犬，則知俗作隗林，非也，當爲隗狀爾。

顏之推根據出土的實物，訂正了史記上面文字的訛體誤字，這又替校勘古書的人們，啓示了新的途徑和方法。

由此可見，在隋唐以前的學者已重視古代器物的形製和刻辭，作爲考證古文獻的依據。不過從秦以後，已普遍用石刻代金刻，自漢以來，碑的應用愈廣，而石刻愈多，取以考證史實，爲用更大。葉昌熾語石卷六談到「碑板有資考證」，便曾指出：

撰書題額結銜，可以考官爵；碑陰姓氏，亦往往書官於上，斗筲之祿，史或不言，則更可以之補闕。郡邑省并，陵谷遷改，參互考求，瞭於目驗。關中碑誌凡書生卒，必云終於某縣某坊某里之私第，或云葬於某縣某鄉某里之原，以證雍錄、長安志，無不脗合，推之他處，其有資於邑乘者多矣。至於訂史，唐碑之族望，及子孫名位，可補宗室宰相世系表；建碑之年月，可補朔閏表；生卒之年月，可補疑年錄；北朝造象寺記，可補魏書釋老志；天璽紀功、天發神讖之類，可補符瑞志；投龍、齋醮、五嶽登封，可補郊祀志；漢之孔廟諸碑，魏之受禪尊號，宋之道君五禮，可補禮志；唐之令長新誡，宋之愼刑箴、戒石銘，可補刑法志。

據此，可知「石文」價值亦不在「金文」之下。後人談考古的，便以「金石」並稱了。

研究「金石」，到宋代才正式成爲專門之學。宋史劉敞傳稱：「敞嘗得先秦彝鼎數十，銘識奇奧，皆案而讀之，因以考知三代制度。」這是宋代學者研究金石的先驅。他寫成了先秦古器圖，並以拓片分送給歐陽修，提高了歐陽修研究「金石」的興趣，並寫成一部爲書十卷的集古錄，登載了幾百篇跋尾。這是我國學術史上正式出現金石學專著的開端。後來趙明誠仿其體例，寫成金石錄三十卷，也是私家考證比較成功的寫作。至於專録碑刻，具載全文，考證之語悉書於後，則以洪适的隸釋二十七卷、隸續二十一卷爲最詳備。清代王昶金石萃編之作，便完全沿用了這一體例。從宋代以至今日，研究金石的不下數十百家，成績非常巨大，著述名

繁，不能盡舉加以地下的古器物不斷出現，我們可據以考證古代文獻的材料也就日益豐富了。

自殷墟甲骨出土於安陽以後，增加了考證古代文獻的新材料。國人最早知道重視這份寶貴遺産而從事研究整理的搜集、編次印布之功以羅振玉爲最大（羅氏在考釋文字方面也作出了貢獻）；而考證方面取得的成績，以王國維爲最著。王氏早年治學興趣十分廣泛，哲學、文學、詩詞、戲曲都加研究。隨羅振玉到日本後，才聽羅的勸導，專心力以治樸學。憑藉羅氏的收藏和印本，苦心鑽研卜辭，收獲很大。竟於一九一七年二月寫出從甲骨出土以来第一篇具有重大意義的科學論文——殷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考。後又寫出續考。有了這兩篇論文，才使甲骨文的史料價值爲舉世所公認，甲骨學才真正成爲一門專深的學問。在論文中論定了楚辭天問之「該秉季德，厥父是臧」及「恒秉季德」中的「該」即王亥，「恒」即王恒；卜辭之「季」即王亥之父冥。論定了田或𠀠爲上甲微，夒即帝嚳，又系統地考證了商之先公先王的名號，大體理出了一個可信的世系。根據卜辭，強有力地證明了世本、史記所記的商史並非虛構，它們絕大部分都是可靠的實録。不但從卜辭證明史記殷本紀爲不誤，而且還糾正了殷本紀中所排列的先公先王位次。這是王國維的最大創獲，使中國古史上最爲糾紛的問題得到了很好的解決。後来他陸續寫出殷周制度論及古史新證等，對卜辭進行綜合研究的著作，成功地運用甲骨刻辭的材料以證史，不但使殷代史實得以論定，而甲骨文的時代性也

由此更加確定無疑了。

王國維鑽研甲骨文字除深造自得之外，還發凡起例，曉示後來學者以許多有關讀甲骨文的方式方法。是他通過對世系稱謂的研究，確定了一些甲骨的具體年代，如殷虛書契後編卷上第二十五頁第九片，第十九頁第十四片，有父丁、兄庚、兄己之名，王氏即定爲祖甲時所卜，這就爲後來的斷代研究開了端緒，給後來學者以莫大啓示。又是他首次將已碎裂爲二的甲骨綴合復原，還其本來面目，如將殷虛書契後編卷上第八頁第十四片與戩壽堂所藏甲骨文字第一頁第十片綴合爲一，這就爲後來的甲骨綴合工作開創了先例，也給後來學者開闢了途徑。在王氏之後，這斷代和綴合，便成了甲骨文研究中的两個重要方面。近幾十年来研究甲骨文的學者風起雲湧，所掌握的材料日豐，所採用的方法加密，著述日新，今勝於昔，讀者自能知之，非此處所能悉數，今但稱述其首創者以示例。

第五章　辨僞

古代文獻堆積如山，其中真僞參半，時代混淆，如果不能辨識清楚，便談不上進一步研究整理。我們今天想從祖先們遺留下來的殘編斷簡中得着一些正確的東西，那末考訂材料的真僞，自然成爲極迫切的工作

了。

這一工作的展開，是從漢代學者開始的。儘管遠在兩千多年前，孔子的學生子貢已經說過：「紂之不善，不如是之甚也！是以君子惡居下流，天下之惡皆歸焉。」（論語子張篇）孟子也說過：「盡信書，不如無書。吾於武成，取二三策而已。」（孟子盡心篇）這都只是疑古的開端，而不是什麼辨僞。一直到漢代學者，才正式在辨僞工作上奠立一個基礎。

辨僞工作，一開始便和校書工作結合在一起。漢代學者們，原来也是通過校書來考定古書的真僞和時代的。漢書藝文志諸子略農家，有神農二十篇。顏師古注引劉向別録云：「疑李悝、商君所説。」可知劉向在西漢末年校定圖書時，便疑這書是僞託的，並且這書內容是誰所説，也假定出来了。我們根據這一綫索，去探尋由劉向的兒子劉歆删別録而寫成的七略，也還可考見不少有關辨僞的言論。七略雖已早佚，但絕大部分保存在漢書藝文志中。班固根據七略，寫爲藝文志，凡班氏自注之辭，多半是從七略中節取来的；也就是劉歆從別録中删略下来的。無疑這是劉、班二家共同的結論。我往年寫廣校讎略時，認爲：「審定僞書之法，至劉、班而已密。以漢志所載傳疑之書考之，復得六例。」現在就我歸納出来的六例，條列如下：

（一）明定某書爲依託，但未能確指其人：

（一）諸子略小説家有黃帝説四十篇注云：「迂誕依託」。（此乃班氏自注，下同）

兵書略陰陽類有封胡五篇注云：「黃帝臣依託也」。

又風后十三篇圖二卷注云：「黃帝臣依託也」。

又力牧十五篇注云：「黃帝臣依託也」。

又鬼容區三篇注云：「圖一卷黃帝臣依託」。

（二）從文辭方面審定係後人依託：

諸子略雜家有大禹三十七篇注云：「傳言禹所作，其文似後世語」。

小説家有伊尹説二十七篇注云：「其語淺薄似依託也」。

又師曠六篇注云：「見春秋，其言淺薄本與此同，似因託也」。

又天乙三篇注云：「天乙謂湯，其言非殷時，皆依託也」。

（三）從事實方面審定係後人依託：

諸子略道家有文子九篇注云：「老子弟子，與孔子並時，而稱周平王問，似依託者也」。

小説家有務成子十一篇注云：「稱堯問，非古語」。

（四）明確指出依託之時代：

諸子略道家有黃帝君臣十篇。注云：「起六國時。」

又雜黃帝五十八篇。注云：「六國時賢者所作。」

又力牧二十二篇。注云：「六國時所作，託之力牧。力牧、黃帝相。」

陰陽家有黃帝泰素二十篇。注云：「六國時韓諸公子所作。」

農家有神農二十篇。注云：「六國時，諸子疾時怠於農業，道耕農事，託之神農。」

（五）明確指出係後世增加：

諸子略道家有太公二百三十七篇。注云：「呂望為周師尚父，本有道者。或有近世又以為太公術者所增加也。」（按此注末十五字句意欠安。當為或又以近世有為太公術者所增加也。）文有誤倒。

小說家有鬻子說十九篇。注云：「後世所加」。

（六）不能肯定的暫時存疑：

諸子略雜家有孔甲盤盂二十六篇。注云：「黃帝之史；或曰夏帝孔甲；似皆非。」

綜合上面所舉漢書藝文志考定偽書的六例來看，可知劉、班所言雖很簡略；但卻啓示了後人辨偽的一

些最基本的方法。至於針對着專篇寫作，提出有力的證據，考定它確係僞品，也以漢儒着手爲最先。像後漢大經學家馬融，否定尚書泰誓，便是一例。孔穎達尚書正義卷十一，引馬融書序有云：

泰誓後得，案其文似若淺露。又云：「八百諸侯不召自來，不期同時，不謀同辭。」及「火復於上，至於王屋，流爲雕，五至，以穀俱來，舉火。」神怪，得無在子所不語中乎！又春秋引泰誓曰：「民之所欲，天必從之。」國語引泰誓曰：「朕夢協朕卜，襲於休祥，戎商必克。」孟子引泰誓曰：「我武惟揚，侵於之疆；取彼凶殘，我伐用張，於湯有光。」孫卿引泰誓曰：「獨夫受。」禮記引泰誓曰：「予克受，非予武，惟朕文考無罪；受克予，非朕文考有罪，惟予小子無良。」今文泰誓皆無此語。吾見書傳多矣，所引泰誓而不在泰誓者甚多，弗復悉記，略舉五事以明之，亦可知矣。

這段考證，雖不太長，卻很有力量。在馬融以前，是沒有人做過這樣的辨僞工作的。隋書經籍志和經典釋文都著錄馬融尚書注十一卷；而新、舊唐志只著錄十卷。馬國翰玉函山房輯本序，認爲隋志連書序在內，故多一卷。從知當日馬融注尚書，對諸篇眞僞，都有所考證；考證之語，都在書序中。可惜今天無從考見其詳了。這一段考證泰誓的話，有力地舉出古書中所引泰誓，都不見於此篇，以證成作僞之實。這一方法的運用，對後世辨僞工作者們啓發尤大。

在古代文獻中既包蘊着各種各樣的僞書，學者們便需要有辨僞的眼光和學識，才不致爲僞書所騙。自從漢代學者在這方面做了一些發凡起例的工作以後，歷代知識分子都注意到了這個問題。連唐代大文學家韓愈在答李翊書中自述爲學次第也說：「……然後識古書之正僞，與雖正而不至焉者，昭昭然白黑分矣。」很明顯地將古書分成了三類：一類是真（正）的，一類是假（僞）的，一類是書雖真而價值不大高（不至）的。可知韓氏平日讀書也認真進行了辨僞工作，並且在這方面取得了成果，分清了黑白。到了宋代，這風氣更爲盛行。如歐陽修、吳棫、程大昌、王應麟，以及理學家程頤、朱熹，都能大胆懷疑，對辨僞工作提出了不少問題，取得了很多成績。但從來很少有人把那些辨僞方法系統化起來，總結爲規律性的知識。明代胡應麟，開始在所著四部正譌內指出考覈僞書之法有八：

一、覈之七略，以觀其源；

二、覈之羣志，以觀其緒；

三、覈之並世之言，以觀其稱；

四、覈之異世之言，以觀其述；

五、覈之文，以觀其體；

六、覈之事，以觀其時；

七、覈之撰者，以觀其託；

八、覈之傳者，以觀其人。

這八條方法已經對辨僞工作啓示了途徑。意思是説遇着一部可疑的古書，首先檢查一下最早的目録書看著録了没有？其次翻閱歷代史書的經籍志或藝文志，研究這部古書什麼時代見於著録，以考其流傳的綫索。第三：從作者同時人的寫作中，檢查有無談到或稱引這部書的地方。第四：從後世的書籍中，檢查有無發揮或引申這部書的言論。第五：從文體上，檢查是否和作者所處時代的筆調相合。第六：從内容上，檢查是否與作者所處時代的事實相符。第七：檢查所標作者姓名，是否出於託古。第八：檢查首先傳播這部古書的是什麼人。這八條方法自然是從前人辨僞成果和有效經驗中總結出来的。近代梁啓超在中國歷史研究法第五章第二節，談到「鑑別史料之法」時，又提出辨識僞書的十二條公例：

一、其書前代從未著録，或絶無人徵引，而忽然出現者，十有九皆僞。

二、其書雖前代有著録，然久經散佚，乃忽有一異本突出，篇數及内容與舊本完全不同者，十有九皆僞。

三、其書不問有無舊本，但今本來歷不明者，即不可輕信。

四、其書流傳之緒，從他方面可以考見，而因以證明今本題某人舊撰為不確者。

五、真書原本經前人稱引，確有左證，而今本與之歧異者，則今本必偽。

六、其書題某人撰，而書中所載事蹟在本人後者，則其書或全偽或一部分偽。

七、其書雖真，然一部分經後人竄亂之蹟既確鑿有據，則對於其書之全體，須慎加鑑別。

八、書中所言確與事實相反者，則其書必偽。

九、兩書同載一事絕對矛盾者，則必有一偽或兩俱偽。

十、各時代之文體，蓋有天然界畫，多讀書者自能知之，故後人偽作之書，有不必從字句求枝葉之反證，但一望文體，即能斷其偽者。

十一、各時代之社會狀態，吾儕據各方面之資料，總可推見其崖略，若某書中所言其時代之狀態，與情理相去懸絕者，即可斷為偽。

十二、各時代之思想，其進化階段，自有一定，若某書中所表現之思想與其時代不相銜接者，即可斷為偽。

梁氏除提出這十二條公例以外，尚有古書真偽及其年代一書，所言辨偽方法，可與此相表裏，較之胡應麟所提出的八條，更加具體而周密了。

清末張之洞在輶軒語中說過：「一分真僞而古書去其半」。的確，我們面對着浩如煙海的古代文獻，不免望洋興嘆。如果能掌握住辨僞的本領，便自能識別書的價值，有所別擇去取，不致空耗歲月，多走彎路。這對節省時間來說，也有極大好處。所以辨識僞書，是研究整理古文獻的人必須學會的本領。即使自己一時難於進行這一工作，但對前人已經論定、爲学術界所公認了的問題，有必要把它弄清楚。不獨關係讀書避免走彎路或走錯路，即在作考證文字時，也可不致誤引僞書，把假東西當成真材料了。

第六章　輯佚

古代文獻，既存在着嚴重的散佚現象，往往前代藝文志或經籍志已著錄了的書，過了一個時期，便找不到了；於是有些好學博覽之士，爲着滿足自己求知的欲望，特別對於已經散佚了的古代名流學者的寫作，寄與無窮的歆慕和追求，想盡方法，希望通過其他書籍中引用的材料，重新搜輯、整理出來，企圖恢復作者原書的面貌，或者恢復它的一部分。這便是「輯佚」。這一工作，是從宋代學者開始動手的。章學誠校讎通義補鄭篇說過：

昔王應麟以易學獨傳王弼，尚書止存僞孔傳，乃采鄭玄易注、書注之見於羣書者，爲鄭氏周易、鄭氏

尚書注。文以四家之詩，獨毛傳不亡，乃采三家詩說之見於羣書者爲三家詩考，嗣後好古之士，踵其成法，往往綴輯逸文，搜羅略遍。

章氏明明認定搜輯佚書的工作，是從南宋学者王應麟開始的，以後学者們談到這一問題，大半無異辭。獨葉德輝、書林清話卷八，有「輯刻古書不始於王應麟」一條，着重指出：

> 古書散佚，復從他書所引，搜輯成書，世皆以爲自宋末王應麟輯三家詩始，不知其前即已有之。宋黃伯思東觀餘論中有跋愼漢公所藏相鶴經後云：「按隋經籍志、唐藝文志，相鶴經皆一卷，今完書逸矣，特馬總意林及李善文選注、鮑照舞鶴賦鈔出大略，今真靜陳尊師所書即此也。而流俗誤錄著故相國舒王集中，且多舛午。今此本既精善，又筆勢婉雅，有昔賢風概，殊可珍也。」據此，則輯佚之書，當以此經爲鼻祖。

葉氏對過去學者們的說法加以反駁，認爲不是從王應麟才開始輯佚。儘管他們的見解有些不同，但輯佚的工作，畢竟是宋代學者開其端，這是大家所公認了的。我們今天也不必再糾纏於開始於哪一個人、哪一部書，作些不必要的争論了。

宋代學者不獨已經動手搜輯佚書，並且還對這一工作提出了指導性的理論。鄭樵通志校讎略，有「書有名亡實不亡論」一篇，其中指出：

書有亡者，有雖亡而不亡者，有不可以不求者，有不可求者。文言略例雖亡，而周易具在；漢魏吴晋鼓吹曲雖亡，而樂府具在；三禮目録雖亡，可取諸三禮；十三代史目録雖亡，可取諸十三代史：……凡此之類，名雖亡而實不亡者也。

這段言論在八百年前的南宋初年學術界，誠然是一種創見！無異於替當時學者指出了一條輯佚的路。但是另一方面，鄭氏說話，不免失之輕率，把問題看得太容易。所以章学誠校讎通義補鄭篇，提出了不同的意見：

鄭樵論書有「名亡實不亡」，其見甚卓，然亦有發言太易者，如云：「鄭玄三禮目録雖亡，可取諸三禮」。則今按以三禮正義其援引鄭氏目録，多與刘向篇次不同，是當日必有說矣，而今不得見也，豈可曰取之三禮乎？又曰：「十三代史目雖亡，可取諸十三代史」。考藝文所載十三代史目有唐宗諫及殷仲茂两家。宗諫之書凡十卷，仲茂之書止三卷，詳略不同如此，其中亦必有說，豈可曰取之十三代史而已乎？其餘所論，多不出此。若求之於古而不得，無可如何，而旁求於今有之書則可矣。如云古書雖亡而實不亡，談何容易耶！

本來，鄭樵那段話的缺點，在於太籠統而不細緻。真正從事搜輯佚書，便應該十分審慎精密。經過章氏加以詰難，更說明了搜輯佚書不是一件太輕鬆的工作。但是這一工作，畢竟是需要去做的。鄭樵所提出的方法，從原

則上看，不能說是錯誤。後世學者談到輯佚的具體方法時，也不過本着鄭樵那段話的精神進一步具體化罷了。明人祁承㸁澹生堂藏書約談到「購書」，便說過：

書有亡於漢者，漢人之引經多據之；亡於唐者，唐人之著述尚有之；亡於宋者，宋人之纂集多存之。即從其書各爲録出，不但吉光片羽，自足珍重；所謂舉馬之一體，而馬未嘗不立於前也。

祁氏雖僅是一位有名的藏書家，此言專爲找書而發；但仔細研究一下，這段話無疑是滲透了鄭樵之言的精神的。其實運用到輯佚方面去，也不能離開這些原則。明代學者像孫瑴從羣書中輯録緯書佚文，編爲古微書，雖範圍很局隘，體例也不很好，仍然是沿着宋代學者開闢的途徑努力去做的。到了清代，這一工作隨着樸學家們實事求是的治學風氣，用的方法比較過去精密多了。於是「輯佚」便成爲當時學術界中心工作之一，取得的成果也特別顯著。

清代學術界輯佚工作能够普遍展開，和乾隆年間的修四庫全書，有着很密切的聯系。儘管在修四庫全書以前，有不少私人輯佚的作品，但是大規模的搜輯佚書，還是直接受了修四庫全書的影響向前推動的。當乾隆三十八年（公元一七七三年），安徽學政朱筠奏請開四庫館的時候，便以搜輯佚書爲迫不可緩。朱氏笥河文集卷一謹陳管見開館校書摺子有云：

> 臣在翰林常翻閱前明永樂大典，其書編次少倫，或分割諸書以從其類，然古書之全而世不恒覯者，輒具在焉。臣請敕擇取其中古書完者若干部，分別繕寫，各自爲書，以備著録，書亡復存，藝林幸甚。

這是朱筠當日對最高統治者所上條陳之一。清高宗採納了他的建議，當即派員校核永樂大典，并編定四庫全書。當時修書一開始便是和輯佚緊密結合着的。先後從永樂大典中輯出之書，録入四庫全書和登記在四庫全書存目中的，計經部六十六種，史部四十一種，子部一百三種，集部一百七十五種，共三百八十五種，四千九百二十六卷。今四庫全書總目中標明「永樂大典本」的書，都是已佚而重新輯出的。這是中國歷史上空前的大規模的搜輯佚書的驚人成果！

在這次所輯出的佚書中，有不少價值極高久已失傳的名著。即以歷史書籍而論，如五百二十卷的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一百五十卷的薛居正五代史，九十卷的郝經續後漢書，都是卷帙浩繁的大書。又如東觀漢記一書，可以補正范曄後漢書的闕失之處頗不少，其書早佚，這次也從大典中輯出二十四卷。這對歷史研究工作者來説，已經提供了不少寶貴資料。至於所輯宋元人文集，可供考證者尤多。我們談到這里，不得不感謝前人在整理文獻的工作中所投下的辛勤勞動和留給我們的豐富遺産。誰説輯佚不是重要的工作！

但是我們知道：大部分古代文獻，在宋元時散佚最多，而明初編集永樂大典時，只是就當時現存的書，按

字分編，散隸各韻。其實有不少古書，在明初已經不可得見了。所以輯佚的來源，應該多方發掘，不可局限於少數書或一部書，特別是搜輯唐以前的古書，更非依據比較早的書籍不可。大抵輯佚工作者用力的途徑和方法，有下列幾方面：

一、取之唐宋類書，以輯羣書；

二、取之子史及漢人箋注，以輯周秦古書；

三、取之唐人義疏，以輯漢魏經師遺說；

四、取之諸史及總集（如文苑英華之類），以輯歷代遺文；

五、取之經典釋文及一切經音義（以慧琳音義爲大宗），以輯小學訓詁書。

這些，都是輯佚的資料來源。古注中，以裴松之三國志注、酈道元水經注、劉孝標世說新語注、李善文選注、慧琳一切經音義爲最重要。這些書，都保存了許多佚書。清代學者們從這裏面仔細清檢和整理出來了很多好東西，值得我們珍重。有如馬國翰的玉函山房輯佚書，多至五百八十餘種；王謨的漢魏遺書鈔，多至四百餘種；黃奭的漢學堂叢書，多至二百五十餘種。都是洋洋巨觀，遍及四部。雖在取材方面，有時不很審慎精密；但前人畢竟費了許多心力，替文獻工作者提供了豐富的資料，我們可以有別擇地加以利用。

字分編排輯各有其實不少古書在明初都已不可得見了，所以輯佚的來源雖多，方面不可限於少數書或一部書，特別是類書。因爲以前的古書更非依據比較早的書籍不可。大抵輯佚工作者用力的途徑和方法有下列幾方面：

一、取之唐宋類書以輯羣書；

二、取之子史及漢人箋注以輯周秦古書；

三、取之唐人義疏以輯漢魏經師遺說；

四、取之諸史及總集（如文苑英華之類）以輯歷代遺文；

五、取之經典釋文及一切經音義（以一切經音義爲大宗）以輯小學訓詁書。

這些都是輯佚的資料來源。古注中以裴松之三國志注、酈道元水經注、劉孝標世說新語注、李善文選注、慧琳一切經音義最重要。這些書都保存了許多佚書，清代學者們從這裏面仔細搜檢和整理出來了很多好東西，值得我們珍重。有如馬國翰的玉函山房輯佚書多至五百八十餘種，王謨的漢魏遺書鈔多至四百餘種，黃奭的漢學堂叢書多至二百五十餘種，都是洋洋巨觀，通及四部，雖在取材方面有時不很審密，但前人畢竟費了許多心力，替文獻工作者提供了豐富的資料，使我們可以有別擇地加以利用。

第七编　前人整理文獻的豐碩成果

第一章　修通史

我們的國家有着五千年以上的悠久歷史文獻資料，真是够豐富了。不獨一個人的精神歲月，不可能遍讀，盡觀連書名也很難多記。教一個人從散漫繁雜的書籍和材料中去盲目從事研究，雖窮畢生精力日夜不休，是斷然不會也不可能有所成就的。客觀上便十分迫切需要有一部總結性的百科全書式的書籍。它能以一部書統括若干部書，包含了多方面的知識，把舊有的文獻刪繁就簡，去粗取精，編述爲有系統有剪裁的書籍，使人們讀了這一部書，可以取得應有的知識。這對節省人們的時間精力、和豐富人們的知識來說，貢獻是非常巨大的。

這種艱巨的工作，在二千年以前便有人發願做過，并且取得了偉大的成功。這便是公元前九十一年(漢武帝征和二年)，大史學家司馬遷寫成的一百三十篇、五十二萬六千五百字的巨著史記。這也是我國歷

史上完成了這種工作的第一部書。人們一提到史記，總以爲僅僅是最重要的史學名著，是紀傳史之祖。其實這部書，通貫古今，包羅萬象，是一部百科全書式的知識寶庫。漢武帝以前社會變化和自然變化的現象，都被它紀錄無遺了。它的內容，以人物爲中心的有十二本紀、三十世家、七十列傳；以年月爲中心的有十表；以事物爲中心的，有八書。八書大部分寫作，雖致詳於社會變化和人事活動方面，但像八書中的天官書、歷書，便談天文算法；河渠書，便談水道地理。列傳中的匈奴、南越、東越、朝鮮、西南夷、大宛傳，便完全紀載邊遠地區其他民族的山川、地域、風俗、人情了。

司馬遷所採取的材料，極其廣泛。首先由於他的父親司馬談爲太史令，掌管國家文獻，父子相繼任職，自然可以飽覽異書秘籍，爲整理文獻提供了優越條件。他所接觸的材料，大概可分爲兩大類：一部分是舊有的已經整理成編的書籍，如詩、書、左傳、國語、世本、戰國策、楚漢春秋之類；而另一部分，是一堆沒有經過整理成編的零散材料，如史記中所稱謀記、歷術甲子篇、禹本紀、秦紀之屬。至於秦楚之際月表所稱「太史公讀秦楚之際」，高祖功臣侯年表所稱「余讀高祖侯功臣」，惠景間侯者年表所稱「太史公讀列封」，儒林列傳所稱「余讀功令」，那更是指當時文獻檔案一類的東西。由此可知，司馬遷在編述這部百科全書式的通史的過程中，對於史料的搜集，是從多方面分途并進的。

司馬遷爲着要編述一部百科全書式的通史，不獨要將社會變化和自然變化的現象全部紀錄進去；而且還要將諸子百家學說足以反映某一時代文化思想的議論用提要鈎玄的方式通過列傳來介紹給全社會。如所撰管晏列傳、老莊申韓列傳、司馬穰苴列傳、孫子吳起列傳、孟子荀卿列傳諸篇皆是。他深恐世人對於諸子百家的學說，讀其書而不知其人，所以替他們寫成列傳，實際上是替他們的書籍各作一篇叙錄，這便開創了後世「學術史」的門路，對保存文化遺產有着重大的作用。

由此可見這部百科全書式的通史，內容真是够豐富了。司馬遷只能寫到他生存的時候（漢武帝時）爲止，無疑的他很希望後人續修已書，以至於無窮。但是有如四庫全書總目在通志提要中所指出的：

其例總括千古，歸一家言，非學問足以該通，文章足以鎔鑄，則難以成書。

所以司馬遷以後二千年間，勇於以這一工作自任的，也就不多了。公元六世紀初，梁代開國的統治者蕭衍（梁武帝），曾經領導着他的臣下，寫成六百卷的大部書，正式標出了「通史」的名目。因爲它是在當時最高統治者的命令和親自指導下修成的，所以隋書經籍志直題「梁武帝撰」。史通六家篇稱：

其書自秦以上，皆以史記爲本，而别採他說，以廣異聞。至兩漢以還，則全錄當時紀傳，而上下通達，臭味相依。又吳蜀二王皆入世家，五胡及拓拔氏列於夷狄傳。大抵其體皆如史記，其所爲異者，唯無表而已。

梁武帝組織人力所修成的通史，雖不傳於後世，但從這裏也可想見其義例的大概了。

到了公元十二世紀初期，當宋高宗趙構時代，大史學家鄭樵，崛起於福建莆田。宋史本傳稱道其人：

> 好著書，不爲文章，自負不下劉向、揚雄，居夾漈山，謝絕人事，久之，乃游名山大川，搜奇訪古，遇藏書家必借留讀盡乃去。

而鄭氏在獻皇帝書中自言：十年爲經旨之學，三年爲禮樂之學，三年爲文字之學，五六年爲天文地理之學，爲蟲魚草木之學，爲方書之學。他既積累了二三十年的工夫，在學問方面奠定了雄厚的基礎，便有志獨修通史。他在寄方禮部書中說過：

> 樵欲自今天子中興，上達秦漢之前，著爲一書，曰通史。嗚呼！三館四庫之中不可謂無書，然欲有法制可爲有國家者之紀綱規模，實未見其作。

在上宰相書中，又自述其志事道：

> 集天下之書爲一書……竹頭木屑之積，亦云多矣，將欲一旦而用之。

據此，可知他平日留心搜集的材料已經不少，很想把它整理成爲一部總結賬式的大著作，所謂「集天下之書爲一書」，這是何等雄偉的氣魄和龐大的規模！

由於鄭樵生長在偏僻的窮鄉，不容易找到書籍，閉戶讀書三十年之後，又出游於外搜訪圖書，也經歷十年之久。等到游罷歸來，年齡已老，身又多病，不幸在五十八歲時便死去了。雖有遠大志願，莫由實現。今天所流傳的通志二百卷，只有二十略是他精心結撰之作。其中紀傳部分，多由删録諸史而成，遂爲後世所訾議。其實，這是他在和疾病作鬥争的過程中勉强凑合而成，非鄭氏原意如此。只得賫志以没。後人定要吹毛求疵，便湮没了他修纂通史的孤懷卓識。

本來，從班固以後，修史者斷代爲體，每一朝代，都有一部總的紀録。特别是從唐初設館修史，便成爲歷代開國時的成規，前後相續，已成爲一系列的記載，還需要什麼通史呢？這是值得明確的問題。鄭氏通志總序談到斷代史的弊病説過：

語其同也，則紀而復紀，一帝而有數紀；傳而復傳，一人而有數傳。天文者千古不易之象，而世世作天文志；洪範五行者，一家之書，而世世序五行傳。如此之流，豈勝繁文？語其異也，則前王不列於後王，後事不接於前事。郡縣各爲區域，而昧遷革之源；禮樂自爲更張，遂成殊俗之政。如此之類，豈勝斷綆？曹魏指吴蜀爲寇，北朝指東晉爲僭，南謂北爲索虜，北謂南爲島夷。齊史稱梁軍爲義軍，謀人之國，可以爲義乎？隋書稱唐兵爲義兵，伐人之君，可以爲義乎？房玄齡董史册，故房彦謙擅美名；虞世南預修書，故虞荔、虞寄有嘉傳。

甚者桀犬吠堯，吠非其主。晉史黨晉而不有魏，凡忠於魏者目為叛臣；王凌、諸葛誕、毋丘儉之徒，抱屈黃壤。齊史黨齊而不有宋，凡忠於宋者目為逆黨；袁粲、劉秉、沈攸之之徒，含冤九原。噫！天日在上，安可如斯！似此之類，歷世有之。傷風敗義，莫大乎此。

這段話指出斷代史的大弊有三：第一，無論在敘述人事和制度文物方面都難避免重復；第二，前後又有隔絕不相聯貫之處；第三，修史者各站在本朝統治者的立場說話，沒有一定的是非標準。後來章學誠文史通義釋通篇更明確提出：

通史之修，其便有六：一曰免重複，二曰均類例，三曰便銓配，四曰平是非，五曰去牴牾，六曰詳鄰事。其長有二：一曰具翦裁，二曰立家法。

這都是但就敘事而論，認為有了通史，便可綜合羣史，删繁就簡，寫成有系統有條理的本子，省減了學者的精神和日力。至於包羅萬象，成為像鄭樵所說「集天下之書為一書」的寫作，使人們讀了這部通史而其他書籍可廢，那更便利學者。這在繼承五千年文化遺產方面，可以起傳遞和翻譯作用，在今天仍然是十分迫切需要的。

第二章　纂方志

在廣博的古代文獻中，一般的史書大部分是以時代爲中心依着時代先後叙述史實，或者通貫古今，或者專詳一代，都是圍繞着當時的政權來服務的。這是歷史事件的「縱的叙述方式」。另外還有一種「橫的叙述方式」，便是以地區爲中心，專詳於某一地區的風俗民情、方言古蹟以及疆域、人物等等，其中又依時代先後叙述各事物的發展變化，這便是地方志書，也簡稱「方志」。雖然過去封建學者們認爲方志是史書的旁支，但它却很普遍地保存了不少的社會真實史料，作用極爲重大。

方志的起源很早，遠在周末，各國都有記載本國的史書，孟子所稱：「晉之乘，楚之檮杌，魯之春秋，其實一也」。這便是最古的方志。相傳孔子出游在外，得觀「百二十國寶書」，從今天來看，也不過是涉覽了許多部方志而已。從秦朝統一天下，開始了大一統的局面以後，版圖日廣，而分地紀載的寫作也逐漸增多。在隋以前，方志但稱爲「記」。根據隋書經籍志所著錄的書籍而論，以三國時吳人顧啓期所撰婁地記爲最早。從此以後，還有洛陽記、吳興記、吳郡記、京口記、南徐州記、會稽記、荊州記等數十種書，這都是後世府州縣志一類的作品。至於分門叙述成爲專科性的書籍更是繁多，例如圖繪地形，則有周地圖記、冀州圖經、齊州圖經、幽州圖經

之類；記載風俗，則有陳留風俗傳、北荒風俗記之類；描寫山水，則有衡山記、游名山志之類；叙述建築，則有三輔黄圖、洛陽宫殿簿之類；談沿革有三輔故事、并帖省置諸郡舊事之類；記寺觀有洛陽伽藍記、華山精舍記之類；誌塜墓有聖賢塜墓記之類；録物產有南州異物志之類；述土地有元康三年地記之類；綜户口有元康六年户口簿記之類（以上均見隋志史部地理類）。此外替人物作傳記也有依地區来綜括的，隋志便著録了兖州先賢傳、徐州先賢傳、交州先賢傳、益部耆舊傳等十數種，以及列女傳、女記之類（均見史部雜傳類）。這些書籍都替編纂方志提供了材料，創造了條件，所以到了隋代便出現了規模浩大的包括全中國的幾部結集性方志。隋書經籍志史部地理類叙稱：

隋大業中（公元六〇五年——六一七年），普詔天下諸郡，條其風俗物產地圖，上於尚書。故隋代有諸郡物產土俗記一百三十一卷、區宇圖志一百二十九卷、諸州圖經集一百卷。

這便是中國歷史上統治階級編纂全國範圍的方志圖經的開端。後来像唐代李吉甫所修元和郡縣志、宋代樂史所修太平寰宇記，以及元、明、清三朝所修一統志，都是沿用這種體例進行編輯的。

古代私修方志而具備今日志書形式，到目前還存在的，以幾部宋代寫作爲最早；但是它的體例却遠在晉代便已成立了。隋書經籍志史部地理類稱：

晉世摯虞依禹貢周官作畿服經，其州郡及縣分野、封略、事業、國邑、山陵、水泉、鄉亭、城道、里、土田、民物、風俗、先賢、舊好，靡不具悉，凡一百七十卷，今亡。

這却可算是我國地方志的創作，雖其書久已亡佚，但據隋志所言，包括的門類確已很多，已經具備今日地方志書的形式了。晉人寫作現在還存在的，像常璩所寫華陽國志十二卷，從遠古起到東晉永和三年（公元三四七年）止，首爲巴志，次漢中志，次蜀志，次南中志，次公孫、劉二牧志，次劉先主志，次劉後主志，次大同志（紀漢晉平蜀以後事），次李特雄期壽勢志，次先賢士女總讚論，次後賢志，次三州士女目錄，而嘉泰甲子（公元一二〇四年）李𡌴序亦稱：

首述巴中、南中之風土，次列公孫及劉二牧、蜀二主之興廢，及晉太康之混一，以迄於特雄壽勢之僭竊，以西漢以來先後賢人、梁、益、寧三州士女總讚序志終焉。

這裏面的內容，自以風土人物爲主，雖十之七八敍述政治沿革，但也注意到了交通、險塞、物產、土俗、大姓、豪族，以及先賢士女各方面，無疑是今日方志的初祖。

封建社會的士大夫們，勇於私人獨造方志傳世的，宋元作品已經不多。明代雖較豐富，而體制多濫。這幾代的方志中，私修的頗不少，像宋代朱長久的吳郡圖經，梁克家的三山志，范成大的吳郡志，羅願的新安志，高

似孫的剡録，陳耆卿的赤城志，常棠的澉水志，元代于欽的齊乘，明代康海的武功縣志，韓邦靖的朝邑縣志等，都是由獨力搜録而成。清代樸學大興，作者紛起，一般考證專家很多參預了主修方志的工作。如章學誠所修和州志、永清縣志、亳州志，董方立的長安志、咸寧志，洪亮吉的涇縣志、淳化志、長武志，孫星衍的邠州志、三水志，武億的偃師志、安陽志，段玉裁的富順志，錢坫的朝邑志，李兆洛的鳳臺志，鄭珍和莫友芝合撰的遵義志，都是比較精粹的結撰。

清代方志發達的最大原因是由於統治者詔令的敦促。康熙十一年（公元一六七二年），大學士衛周祚奏請分令天下郡縣修輯志書，詔允其請。雍正七年（公元一七二九年），詔各省重修通志，上諸史館，以備修大清一統志的採擇。後来又令各州縣志書每六十年一修，著爲功令。由此官修的書日益充積，地方行政長官，以開局修志爲「斯文重任」，自己縱然學識不够，也必然自居主修之名，而羅致學問宏博之士爲之纂輯。於是公私所修，門類更廣。總括全國範圍的稱「一統志」；省區稱「通志」；府、廳、州、縣便只稱「志」。綜合二縣或數縣之事以成一書，便稱「合志」；自縣以下，鎮有「鎮志」，里有「里志」。這樣由於範圍的推廣，卷帙乃更繁多了。根據初步的統計，由宋至今千年之間，保存的方志將近八千種，共十餘萬卷。其中百分之八十以上是清人編纂的。

從方志本身的發展程序來說，隋唐以前，以專門性的敘述爲多。如風俗、山川、人物、建築之類，每書只談一項。到隋代，才由分而合成爲綜合性的包括全國範圍的志書。歷唐宋元明以至清代，便已盛極一時。由於某些地區在某些事物有專門敘述之必要，學者們便又由合而分從事專門事物之紀錄。例如專載一方人物的便有潘力田松陵文獻、劉伯山彭城獻徵錄等書；著錄一方詩文著述的便有鄭虎臣吳郡文粹、孫詒讓溫州經籍志等書；敘述一方風俗軼聞的，便有屈翁山廣東新語、田綸霞黔書等書；記氏族則有全謝山四明族望表；記水道，則有劉孟瞻揚州水道記；記金石，則有關中、山左、中州諸金石志；記大事，則有汪中廣陵通典。這都是方志發展到清代，漸由綜合而趨向專門之具體情況。這一類寫作的出現，斷不是像隋唐以前那些專門性敘述的簡單概括，而是經過調查整理工夫做得更詳盡、更具體，用新的義例編述而成的。

方志的價值，不但與國史相等，其作用往往比廿四史、九通之類的書籍還重要的多。因爲廿四史、九通之類，是以歷代王朝爲中心，只是記載有利於維護統治與服從的社會秩序的事實和言論，而絲毫沒有注意到平民的生活與活動。遠在千多年前，已有人道破這點。唐代李翰爲杜佑通典撰序，便已說過：

夫五經羣史之書，大不過本天地，設君臣，明十倫五教之義，陳政刑賞罰之柄，述禮樂制度之統，言治亂興亡之由，立邦之道，盡於此矣。非此典者，謂之無益世教，則聖人不書，學者不覽，懼冗煩而無所从也。

又說：

通典非聖人之書乖聖人之旨則不録焉，惡其煩雜也；事非經國禮法程制，亦所不録棄無益也。

由此可知羣經、諸史完全是爲封建統治階級服務的，其中自然找不到有關廣大人民的材料。至於方志，便以社會爲中心。舉凡風俗習慣、民生利病，一切不詳載於「正史」內的，都藉方志保存下來了。其中如賦役、户口、物產、物價等類記載最爲可貴。特別是賦役一項，無論在哪一部志書都記載很詳悉。即如清人陸隴其所修靈壽志，素以簡潔著稱，而記載賦役特詳，推之其他方志，莫不如此。在今天而欲研究過去廣大勞動人民受壓迫剝削的嚴重情况，方志實是最重要的資料源泉。至於方言、風謠、金石、藝文諸類，在在可爲史部考證之用，更顯示出方志的重大價值了。

第三章　繪地圖

我們祖先創造出繪製地圖的方法，已有幾千年歷史。周禮地官有一段這樣的記載：

大司徒之職，掌建邦之土地之圖與其人民之數，以佐王安擾邦國。以天下土地之圖，周知九州之地域廣輪之數，辨其山林川澤丘陵墳衍原隰之名物。

而夏官又稱：

> 職方氏掌天下之圖。

即使周禮是戰國晚出之書，也正足以證明地圖在周末已爲統治階級所重視了。在那時各國都有地圖。荆軻刺秦王，置匕首於地圖中，更是一個顯明的例證。秦始皇兼併六國後，盡量收拾天下圖籍，置之秦廷，掌握了各國的地圖和戶口册，自然是統一天下的首要條件。漢高祖興起時，也曾得力於此。史記蕭相國世家叙述蕭何入關時的情形道：

> 沛公至咸陽，諸將皆爭走金帛財物之府分之，何獨先入收秦丞相御史律令圖書藏之。沛公爲漢王，以何爲丞相，項王與諸侯屠燒咸陽而去。漢王所以具知天下阸塞、戶口多少、強弱之處、民所疾苦者，以何具得秦圖書也。

這裏所用「圖書」二字，是指地圖和戶口册；能提供天下阸塞、戶口多少的一般情況。所以蕭何入關，首先把這些東西弄到手。史記所云「何獨先入收秦丞相御史律令圖書藏之」，這便指明了當時是從丞相府取得了律令，從御史大夫府取得了圖書（古書語法此例甚多）。地圖在秦代，是保藏在御史大夫府的。漢初沿襲秦制，所以史記三王世家便有「御史奏輿地圖」的記載。到哀帝元壽二年（公元前一年），改定三公官，以

御史大夫爲司空地圖從此便歸司空收管所以後漢書光武本紀記載建武十五年封皇子事便是「大司空上輿地圖」了。

我國歷史上記載繪製地圖的方法從晉代裴秀的禹貢地域圖序開始才有詳盡的敍述其文今在晉書裴秀傳中指出製圖之體有六：

一曰分率所以辨廣輪之度也；二曰準望所以正彼此之體也；三曰道里所以定所由之數也；四曰高下五曰方邪六曰迂直此三者各因地而制宜所以校夷險之異也。有圖象而無分率，則無以審遠近之差；有分率而無準望，雖得之於一隅，必失之於他方；有準望而無道里，則施之於山海隔絕之地，不能以相通；有道里而無高下方邪迂直之校，則徑路之數必與遠近之實相違失準望之正矣；故以此六者參而考之。然遠近之實定於分率；彼此之實定於道里度數之實定於高下方邪迂直之算。故雖有峻山鉅海之隔絕，域殊方之迥登降詭曲之因皆可得而舉，定者準望之法既正則曲直遠近無所隱其形也。

從這段議論裏我們可以看出裴氏製圖法已經使用了比例尺（分率）；注意到方位（準望）和距離（道里）；懂得了地形的表示方法（高下方邪迂直）；這都是符合於近代科學原則的。

當時除繪成禹貢地域圖十八幅以外，還發明了方格縮放地圖的方法，將一幅原來「用縑八十匹」的

天下舊圖以一分爲十里，裁縮爲方丈圖（見北堂書鈔卷九十六），這自然是當時偉大的創造。裴秀在晉初做司空，職掌地圖，雖然他的這些發明多出其門客京相璠等集體工作的成果；但是這些工作由他總其事，他便有系統地總結了古代製圖的經驗，彙集了當時的羣衆智慧，在製繪地圖的工作上開闢了新的道路。這功績誠然是不可磨滅的。裴秀生於公元二二三年（魏文帝黄初四年），卒於公元二七一年（晉武帝太始七年），遠在公元三世紀中期，我們祖先在製繪地圖方面便已有了這樣卓越的成就！

南朝劉宋時（公元五世紀初），謝莊能以木板製繪可以分合的活動地圖。宋書謝莊傳說：

> 分左氏經傳，隨國立篇，製木方丈圖，山川土地，各有分理，離之則州別郡殊，合之則宇內爲一。

我們體味最後兩句話，顯然它是用木板隨各國地域廣狹曲直，裁成不整齊的形式，有如「七巧板」一樣，合攏來成爲一張總圖，分開來便成爲列國分圖。這在地圖的發展史上，誠然是一種傑出的發明。有人認爲「製木爲圖」是一種立體的木刻模型，這種推想，不很恰當。

唐代統治者特別注意地圖的製繪，并規定全國州府每三年一造地圖（見唐六典）。德宗時（公元八世紀末）宰相賈耽留心於此。舊唐書賈耽傳稱他好地理學，繪有隴右山南圖和海內華夷圖，廣三丈，縱三丈三尺，率以一寸折成百里；又用朱墨辨別古今郡縣，古郡國題以墨，今州縣題以朱，這便是我國製繪地圖分別

朱墨的開端。

北宋沈括（公元十一世紀）學問極博，对於製繪地圖十分重視。夢溪筆談卷二十五有一段記載：

予奉使按邊，始爲木圖，寫其山川道路。其初遍履山川，旋以麵糊木屑寫其形勢於木案上。未幾寒凍，木屑不可爲，又鎔蠟爲之。皆欲其輕而易齎故也。至官所，則以木刻上之。上召輔臣同觀，詔邊州皆爲木圖，藏於內府。

沈氏由於山川跋涉，不便携帶筆墨，加以實地寫摹，木板爲宜。他那種在行旅中不廢測繪的精神，是值得後人學習的。

元代繪製地圖最成功的人，以朱思本爲最著。他是十三世紀末、十四世紀初期的人，周游各地，并遍訪四方使臣，參究水經注及唐通典、元和郡縣志、宋元豐九域志、元一統志等，自至大四年（公元一三一一年）至延祐七年（公元一三二〇年），費十年之力，以其所得，繪成廣輿圖。原圖已不可見，惟萬歷七年有山東重刻嘉靖末羅洪先所增補的廣輿圖，可以推知其梗概。朱氏所製，先成各地之分圖，繼爲總圖；用計里代方之法，以期正確。明代地圖多以此爲依據。

在明代以前，我國繪製地圖的方法，是在舊有的基礎上逐步改進而發展的。從明代意大利人利瑪竇來

中國，輸入萬國輿圖以後，爲我國地圖學推廣了知識範圍，改進了測繪方法，漸漸變易了過去製圖的面貌。遠在公元一五八一年，當明代萬曆九年，利瑪竇初抵澳門，搜讀我國各種地理書籍，而融會以西洋新的知識，作成華譯坤輿萬國全圖介紹於我國。後二十年，當一六〇一年（萬曆二十九年），利瑪竇至北京，又以萬國圖志獻給當時最高統治者，由是我國人對於外國地理始有所認識。由於利瑪竇在中國日久，所繪中國部分之圖實有勝過舊圖之處。

清初西洋測繪之學傳至我國，於是統治者对於製圖之術精益求精，特别是公元一六七四年（康熙十三年）刊印比利時人南懷仁的坤輿全圖，關係尤大。南懷仁得到統治者的信任，留華數十年，遞次遣派赴内地各省及滿蒙各地從事實際測繪，配以各國教士的協助，於公元一七一七年（康熙五十六年），作成皇輿全圖。這是我國地圖發展史上前此未有的大成績，迄今尚爲我國地圖之最重要依據。

遠在公元三世紀中葉，我國學者在繪製地圖方面，已經有高深的理論和精密的技術，並且出現了傑出的製圖專家裴秀。至於運用那種技術到繪製歷史地圖方面來，也是從裴秀的禹貢地域圖開始的。晉書裴秀傳談到他在這方面的創造時說過：

以禹貢山川地名，從來久遠，多有變易，後世說者，或强牵引，漸以暗昧，於是甄摘舊文，疑者則闕，古有

名而今無者，皆隨事注列，作禹貢地域圖十八篇，奏之，藏於秘府。這是我國最早的歷史地圖，可惜地圖的保存較書為難，當時又沒有雕板印刷之術，無法傳之後世，乃是必然的。目前我國保存的歷史地圖，以西安石刻禹跡圖為最早，出於北宋學者之手，是公元一一三七年劉豫稱齊帝時所立（時為阜昌七年，當宋高宗紹興七年），距離現在已經八百多年了。此圖假若當日不是刻之於石，也是無法保存久遠的。

自從十七世紀西洋繪製地圖的技術傳入中國以後，清代學者，就在我國固有的繪圖技術基礎之上，兼採新法所長，來繪製歷史地圖，而以清末楊守敬做的工作為最專最精。在楊氏前，尚有李兆洛所製歷代地理沿革圖二十二幅，用朱墨套印，在當時為創格。楊氏因李圖之舊，更加擴充，更加精密，因繪成歷代與地圖。一九〇六年至一九一一年（光緒三十二年至宣統三年）陸續付刊，朱墨套印，總名歷代與地圖，分名則依朝代和所根據的材料以標題，如前漢地理圖、續漢郡國圖、三國疆域圖、隋地理志圖、唐地理志圖、宋地理志圖、明地理志圖等數十目。大部分根據是史志，其次才是後人補修的志。史志上怎樣記載，他便怎樣畫，楊氏是對正史地理志負責的。考證雖比較詳盡，但那刻木雕板用紅底套印的辦法，已經不適時用。近人改用新式印刷之術，以五色版石印，較舊本明晰醒目多了。

第四章　製圖表

人們通常談話，總是拿「圖書」二字連稱，說明了「圖」和「書」是互相聯系的。「書」只是用文字記載抒情、紀實、說理的作品；有了「圖」，便呈現出事物具體的形象，可以帮助直觀地說明問題。有些難於理解的書籍，假若不配合以圖，是不容易求懂的。我們祖先在幾千年以前，便考慮到了這一點，所以當寫書時多附之以圖。漢書藝文志兵書略首先便載「鮑子兵法十篇，圖一卷」；「伍子胥十篇，圖一卷」。鮑子雖不知為何人，但列在伍子胥之前，則其為春秋時人可知。遠在周末，寫兵書的人們，便已配合以圖了。漢志著錄兵書總共五十三家，七百九十篇，圖四十三卷，圖的數量也不算少。可惜六略之中，只有兵書略保存了圖；其他六藝、諸子、詩賦、數術、方技五略，都只有書無圖。這裏面自然湮沒了古人很多寶貴的遺產！鄭樵在通志圖譜略中，即已指出：

漢初典籍無紀，劉氏創意，總括羣書，分為七略，只收書，不收圖，藝文之目，遞相因習，故天祿、蘭臺、三館、四庫內外之藏，但聞有書而已。後之人將慕劉、班之不暇，故圖消而書日盛。

鄭氏又謂「向歆之罪，上通於天」。這雖指責未免太苛，但在當日部次羣書時，對於「圖」不夠重視，以致散佚，則是無可逃辭其咎的。

漢書藝文志除兵書外著録的圖太少，無由考見我們祖先製圖工作的範圍和體例。現在根據隋書經籍志所著録關於圖的書籍，約可分爲八大門類：

一、關於禮制方面的 經部禮類有周官禮圖、喪服圖、五服圖、周室王城明堂宗廟圖諸種。

二、關於名物方面的 經部論語類有爾雅圖；史部譜系類有錢圖；子部小説家有魯史欹器圖、器準圖諸種。

三、關於文字方面的 經部小學類有文字圖、古今字圖雜録諸種。

四、關於儀注方面的 史部儀注類有晉鹵簿圖、陳鹵簿圖、諸衛左右廂旗圖様諸種。

五、關於人物方面的 史部雜傳類有陳留先賢像贊、會稽先賢像贊、東陽朝堂像贊諸種。

六、關於地理方面的 史部地理類有黃圖、洛陽圖、山海經圖、瀆江圖、水飾圖、周地圖記、冀州圖經、齊州圖經、幽州圖經諸種。

七、關於天文方面的 子部天文類有周髀圖、渾天圖、玄圖、天文横圖、天文集古圖、天文十二次圖、雜星圖、星圖、月行黃道圖、日月薄蝕圖、二十八宿分野圖諸種。

八、關於醫藥方面的 子部醫方類有明堂孔穴圖、本草圖、黃帝明堂偃人圖、鍼灸圖經、十二人圖、黃帝十

二經脈明堂五藏人圖、治馬經圖、馬經孔穴圖、引氣圖、道引圖諸種。

根據上面所綜括的情形来看，可知唐代以前的學者們，已將不容易理解的文獻，或者必須實繪其形以傳於後的事物，都作出了圖。這對接受古代文化遺產，或徹底了解每一事物的真相，都有極大的帮助。鄭樵在通志圖譜略裏强調了圖的作用，他說：

今總天下之書古今之學術，而條其所以爲圖譜之用者十有六：一曰天文，二曰地理，三曰宮室，四曰器用，五曰車旂，六曰衣裳，七曰壇兆，八曰都邑，九曰城築，十曰田里，十一曰會計，十二曰法制，十三曰班爵，十四曰古今，十五曰名物，十六曰書。凡此十六類，有書無圖，不可用也。

鄭氏所舉出的十六種，其實也不外上面所歸納見於隋志的八大門類的內容。自唐宋以下，圖之爲用甚廣，名目也就更繁多了。

其次，古人對於紛雜的事物，不容易用文辭来釐析的，便用列表的方法來以簡馭繁。這種方法，起源很古。就今天存在的古文獻而論，以見於西漢司馬遷史記中的十表爲最早。梁書劉杳傳有一段記載云：

王僧孺被敕撰譜，訪杳血脉所因。杳云：「桓譚新論云：『太史公三代世表，旁行邪上，並效周譜。』以此而推，當起周代。」僧孺歎曰：「可謂得所未聞。」

據此，可知列表的方法在周代便已有了。司馬遷不過沿用舊體來統括雜亂的歷史事件。太史公自序說過：

並時異世，年差不明，作十表。

清末王先謙在漢書補註中解釋道：

並時，謂侯國同時；異世，謂世家傳嗣；其年歷差互，皆非表不明。

可以知道表的作用，是很大的。所以鄭樵通志序中極力推崇說：

史記一書，功在十表。猶衣裳之有冠冕，木水之有本源。

這並不是過分的誇揚，我們仔細研究一下從三代世表至漢興以來將相名臣年表十篇的寫作，差不多成了全書的綱領。年代遠的便用世表，年代近的便用年表或月表，而列表之際，各有不同。如三代世表以世系爲主；漢興以來諸侯年表，以地爲主；高祖功臣侯者年表，以時爲主；漢興以來將相名臣年表，以大事爲主。皆各隨事制宜，因機而變。這都由於費了周密的思考，才能成爲偉大的創造性的體例，給予後人以莫大的方便。像唐代史學家劉知幾，本來是反對列表的，史通表歷篇指出：

表次在篇第，編諸卷軸，得之不爲益，失之不爲損，用使讀者莫不先看本紀，越至世家，表在其間，緘而不視，語其無用，可勝道哉！

這已十分明顯地在攻擊表。但在史通雜說篇却又說：

觀太史公之創表也，於帝王則叙其子孫，於公侯則紀其年月。列行縈紆以相屬，編字戢孴而相排。雖燕越萬里，而於徑寸之內犬牙可接；雖昭穆九代，而於方尺之中鴈行有叙。使讀者閱文便覩，舉目可詳，此其所以爲快也。

這段話，又在極力推崇表的作用，前後議論判若兩人。大概是由於表有不可磨滅的價值，劉氏也無從去推翻它；到最後，也只得肯定它的優點。

「表」在古代，又稱爲「譜」。從漢以下，表和譜的名稱，並行不廢。後漢大經學家鄭玄，研究詩三百篇，便作詩譜以總列諸侯世系及詩篇次第。他在詩譜序中說過：

欲知源流淸濁之所處，則循其上下而省之；欲知風化芳臭氣澤之所及，則傍行而觀之；此詩之大綱也。舉一綱而萬目張，解一卷而衆篇明，於力則鮮，於思則寡。

這便把列表的作用在於綱舉目張、以簡馭繁的功效完全指出了。

經學家既採用列表的方法，來說明經傳中紛雜的事物，由是而逐類推廣，寫作便日益增多。就隋書經籍志所著錄的來說，經部禮類便有喪服譜；春秋類便有春秋左氏諸大夫世譜；小學類便有文字譜、音譜這一類

的書。這就充分說明，唐以前學者早已替清代樸學家開闢了研究道路。清儒治文字、聲韻、訓詁之學，列表的工夫，爲最勤，都是循用這種方法來着手的。

「表」的作用，發揮在研究史學方面的，那就更多了。清人對這種工作，也做出了不少成績。像萬斯同的歷代史表，齊召南的歷代帝王年表，段承基的歷代統紀表，沈炳震的廿一史四譜，陳芳績的歷代地理沿革表諸種，都替後人創造了工具書，給研究工作者以檢查方便，節省了許多精神和時間，對學術界的貢獻是很大的。

但是史的範圍極其廣泛，有如章學誠在方志略例一所指出的：

有天下之史，有一國之史，有一家之史，有一人之史。傳狀志述，一人之史也；家乘譜牒，一家之史也；部府縣志，一國之史也；綜紀一朝，天下之史也。

談到表的應用，乃普遍及於這四種史書。無論國史、方志、家譜，以及私人年譜等，都有表爲之綱領，而尤以應用於一族一姓的家譜爲最廣。這在五世紀初，便已盛行了。隋書經籍志史部譜系類著錄譜牒至數十家之多，如實反映了六朝重視門閥的一般情況。從六朝以下一千餘年，在中國社會裏，家族修譜的風尚，幾與封建社會相終始，於是列表的方法，應用在這方面，就更多了。

第五章 編字典

我們祖先從開始創造文字起，到現在有了幾千年的悠久歷史，但是字書的出現，却是很晚的。像秦漢時代的作者很多，寫出了不少有關文字的書，如李斯的倉頡篇，趙高的爰歷篇，胡毋敬的博學篇，司馬相如的凡將篇，史游的急就篇，李長的元尚篇，揚雄的訓纂篇，過去學者們多認爲是中國字書的前導。其實這一類的書，僅僅是三字成句、四字成句或七字成句的歌括體課本，是秦漢時代用以教兒童們的通俗讀物，所以古人稱之爲「小學」。今天還保存着的急就篇，便是幾個字一句而協韻的歌括體。它的內容雜記普通事物，如人名、藥名、器物、動植物類的日常生活應有的常識，和後世鄉塾所通行的千字文、百家姓、幼學、雜字一類的課本體裁相近。只能說是兒童們易於記誦的識字讀物，而不可謂爲有系統有條理的字書。

在公元一〇〇年的時候（後漢和帝永元十二年），傑出的文字學家許慎，寫成了說文解字十四篇（連敘篇言共十五篇），有條不紊地收藏了九千三百五十三文。我國第一次出現了有系統、有條理的字書，也就是我國字典開山之祖。它所根據的材料，除接收前面所述倉頡篇等書的遺產外，還搜集了經典中的文字和鐘鼎彝器的刻辭；並且很虛心地向同時的通人學者普加採訪，於是材料便豐富了。以一人之力，居然整理

成爲據形係聯，以五百四十部統括當時所有文字的偉大寫作，這當然不是一朝一夕可以成功的。就是說文解字寫成以後，到公元一二一年（安帝建光元年）才由他的兒子許冲奏進朝廷，傳鈔於世。後漢末年的學者如鄭玄注周禮、禮記；應劭作風俗通，都引用這部書。可見行世不久，便爲學者們所尊重。後世紛紛模仿這一體裁來編書的固然很多，而終身篤信謹守，把它看同經典一樣重要的，亦復不少。北齊顏之推在家訓書證篇中推服這部書道：

大抵服其爲書，隱括有條例，剖析窮根原。鄭玄注書，往往引其爲證；若不信其說，則冥冥不知一點一畫有何意焉。

清儒段玉裁在說文注中也說：

無說文解字，則倉、籀造字之精意，周、孔傳經之大指，薶蘊不傳於終古矣。

這一類的稱譽，如果有人把它搜集起來，可以裒然成册。在今天看來，說文中的錯誤固然很多；但是遠在一千八百多年以前，却能自立新體，井井有條地把所有文字綜錄起來，成爲一書，是一件大不容易的事。它之所以能行久傳遠，受到人們的尊重，就書的組織和內容來看，自有其科學性和系統性。我們首先從許慎這部書的基本精神所在，也就是替後人開示門徑的不朽功績方面，抽舉兩點來談：

第一、根據文字的形體，來分別部居，確立了中國字書的编寫法。許慎作說文解字，替中國文字學奠下了堅實的基礎，給後世编纂字書立下了明確的規範，在中國文化史上作出了偉大的貢獻，這是誰也不能否認的。但是任何事物都有它的發生、發展、變化的過程。說文解字的出現，絕不是天上掉下来的，而是前有所承，陸續發展而成的。探溯其源，在它以前的歌括體字書中，如今天還保存完整的西漢元帝時史游所作的急就篇，便已開創了據形系聯的體例。急就篇發端便提出了「分別部居不雜厠」的原則，在下面用七字一句聯成的韻語中，將有關錦繡、染色、絲帛、稻粱、蔬醬、果餌、衣襦、鍼縷、屨韈、金屬器用、竹木、魚鰕、席帳、飾物、珠玉、樂器、膾炙、酒釀、人體、弓矛、車輿、轡勒、房屋、農具、六畜、鳥獸、疾病、醫藥、喪祭等類常見事物，以字羣的偏旁相同，系聯在一起了。可以說是後來字書據形系聯分部收字的先驅。毫無疑問，生在史游以後一百幾十年的許慎，是從這裏面得到了重大啓示的。本來史游最早提出「分別部居不雜厠」，許慎也跟着說：「分別部居，不相雜厠。」一脈相承，更是一個明證。

許慎把史游「分別部居不雜厠」的原則加以發展變化，將當時所有文字，按照形體的構造區別部類，凡形旁相同的字，就聚集在一起，以共有的形旁作部首。凡同從一個形旁所構成的字羣，都系屬其下。許多部首，又依形體的相近與否來编排後先相承的次序。這樣，便將極其紛雜繁多的漢字，都有條不紊地编在一書

中。這一方法，是前所未有的。是許慎繼承前人「分別部居」之法，加以改進而創立的一種新體例。將過去歌括式的字書，一變而爲有系統有條理的寫作，真是我國古代文獻整理工作中一件了不起的大事！

後来晉代呂忱作字林，梁代顧野王作玉篇，也都依據説文的分部法而續有修訂。雖然字林早佚，玉篇也多後人增竄之跡，分部有些不同於説文的地方；但是根據文字形體来分別部居的原則，却已樹立得很穩定。歷代相沿，下迄康熙字典以至今日新出字書，基本上没有改變這一「據形系聯」的編寫法。

第二、根據字形的結構來推求意義，明晰了中國文字的分類法。在許慎以前，没有人拿「六書」的條例来分析古代漢字。從他開始，才運用舊有「六書」之説，用以解説文字本来。「六書」之説，所起較晚。分明是學者們用歸納方法研究文字時所得出的六種條例。到劉歆校理羣書時，才把它記錄下來。後來被班固採入了漢書藝文志。其次，鄭衆的周禮保氏注，也提到了「六書」。鄭衆是鄭興的兒子，鄭興是劉歆的學生。最後，許慎説文序中稱説「六書」，爲最詳，並且每類都有簡明的界説和舉例。許慎是賈逵的學生，賈逵的父親賈徽，又是劉歆的學生。所以鄭衆許慎兩家的提出「六書」，也還是淵源於劉歆。雖其名稱次第，各有不同；而其條例，實是一脈相承。許慎更使用了這條例，分析每個字的構造，以求得其本義。這在文字學研究工作上，是一個重要的發展。後人不察，便以「六書」爲古人造字時預先訂立的六種方法，那就大錯特錯了。後世學者研

究古代漢字而能審定哪些是象形字，哪些是形聲字，都是以說文所闡發了的理論爲基礎而去推求的。儘管這部書內所分析解說的，不一定都準確可靠；但是無論如何，它仍然是研究古代漢字的一把鑰匙；非此，便無從下手。其次，許愼在寫書時的工作態度，是謙虛的，謹愼的。這體現在下列兩點：

第一是博採。說文雖以小篆爲主，但並不拋棄古文和籀文。即序中所謂「今叙篆文，合以古籀。」因而保存了不少秦以前的古代文字，使人可由此以推溯根源。由於他一人耳目所限，所收古籀文字雖不太多；但由此而啓示了後世研究古文字的一個途徑。除古籀以外，他又廣收或體和俗體，並不鄙薄當時通行的字體，更把研究的範圍推廣了。至於徵引所及，除取證經傳羣書以外，凡當時學者的見解，田野流行的謠諺，也都加以適當的採摭，可見他的取材，極其廣泛。

第二是闕疑。他在序文中說過：「於所不知，蓋闕如也。」這種實事求是的治學態度，是值得後人重視和仿效的。果然，在全書說解中時常發現「闕」字。歸納起來：有字形構造不得解而闕的；有字義無可考而闕的；有字音不詳其讀而闕的。他從不「强不知以爲知」，以自欺欺人。

最後，可就說文全書的系統性，分四部分來談：

一、分部的系統性。五百四十部的次序，始「一」終「亥」，根據意義的可相連接和形體的彼此近似，

把部首按次序聯系起來。序中所謂「同條牽屬，共理相貫，雜而不越，據形系聯」，便是五百四十部前後相從的原則。

二、部內列文的系統性。每部之內，收錄字羣也自有它的條理。像木部水部所載諸字，先列木名、水名一類的字於前，而列其狀態作用一類的字於後。大抵收字較多的大部，莫不如此。至於和部首相反成形，以及重疊爲文的字，都列在部末，這又是全書的通例。

三、說解的系統性。每字下的說解措辭先後也都有一定的次序。大抵先說字義，如云「某某也」。再說字形，如云「從某」、「象某之形」。最後說字音，如云「從某某聲」、「讀若某」、「讀同某」等皆是。

四、總結。每部之末，必有總結性的數字統計「文幾重幾」。這樣，便不容易使部內之字有所脫落。而在後敘又總結全書說：「此十四篇，五百四十部，九千三百五十三文，重一千一百六十三，解說凡十三萬三千四百四十一字。」這樣的工作做的很仔細而周密。

如上所述，可知說文解字這部書所以受人尊重，達一千八百多年之久，不是偶然的。在這漫長的歲月裏，不獨經生學者們說字解經，都以它爲依據；即編寫字書，也都遵守它「據形系聯」的基本原則。一直到明代梅膺祚作字彙十二卷，又首末二卷，才正式依筆畫的多少定分部的次第，從一畫到十七畫，列二百十四部，統

三萬三千一百七十九字，每部中又以筆畫的多少爲列字的次第。卷首又以一畫至三十三畫的字，依筆畫的多少總列於前，以便學者檢查。這種按筆畫多少排列文字的辦法，表面上看來是破壞了說文的科學性和系統性。其實說文一書是以小篆爲主，所以談得上「據形系聯」和「共理相貫」的原則。其後改篆爲隸，變隸爲楷，字形一變再變，已看不到可以「據形系聯」的痕跡。梅氏爲着適應客觀需要，不得不就說文編寫方法加以變化。假若能從事物發展的觀點來看問題，這誠然是中國字典編寫方法的一大改進。較字彙稍後的正字通，以及清初所修康熙字典，都是依照新的編排辦法寫成的。

第六章　輯叢書

由於各種書籍日益繁多，研究專門學問的人，不容易找到材料，於是在學術界很需要有聚集同類書籍，合編爲書，便於誦習的本子，這便是叢書的起源。清代學者李調元童山文集卷三函海後序指出：

古無以數人之書合爲一編而別題一總名者，惟隋志載地理書一百四十九卷，目錄一卷，注云：「陸澄合山海經以來一百六十家以爲此書。澄本之外，其舊書並多零失，見存別部自行者惟四十二家。」又載地記二百五十二卷，注云：「梁任昉增陸澄之書以爲此記。其所增舊書亦多零失，見存別部行者，惟

十三家」。是爲叢書之祖，然猶一家言也。左圭百川學海出，始兼裒諸家雜記，至明而卷帙益繁。

李氏所稱「一家言」，是指隋志所載地理書和地記之類的書籍，只是地理家專門知識的材料而已。本來在沒有雕板印刷術以前，書皆手寫，不可能裒輯多方面的書籍編爲叢書；而叢書之起，最初只是爲做學問方便計，從合鈔同性質書籍開始的。所以今天所稱「專科性叢書」，實是我國一切叢書之祖。隋志所載地理書、地記一類的書，便是最典型最原始的叢書。不過那時全靠手寫，自然不會發展太多，直到雕板印刷術盛行以後，這類叢書才逐漸發達。

「專科性叢書」，對於學術研究幫助極大。例如明代郎奎金輯刊五雅全書，專刻訓詁學的五種名著；清人沿用其例，便有小學彙函、許學叢書之類的出現。其次，關於經學便有經苑、古經解彙函、皇清經解諸種；關於史地便有史學叢書、輿地叢書諸種。這一類的叢書，給予專門研究者以極大的便利。

「綜合性叢書」，兼收并蓄，不拘門類。前人認爲左圭百川學海是綜合性叢書之祖，其實這書刻於宋度宗咸淳九年（公元一二七三年），在它以前，還有俞鼎孫所編的儒學警悟七種、四十一卷，刻於宋寧宗嘉泰元年（公元一二〇一年），早於它七十二年，可算是最早的綜合性叢書。又在它以前，唐代陸龜蒙有笠澤叢書，只是他個人的筆記，如自序所說「叢脞細碎之書」，雖有叢書之名，而實非叢書之體。至於儒學警悟、百川

學海，雖有叢書之實，尚未明標叢書之名。至於名實兼備，實開始於明代程榮的漢魏叢書，而繼之以格致叢書、唐宋叢書等。

到了清代，則叢書之刻愈多，愈精，而效用各有不同。如黃丕烈的士禮居、孫星衍的岱南閣，以仿刻宋元舊槧爲主；盧文弨的抱經堂、胡珽的琳瑯秘室，以精校古書爲主。至於鮑廷博的知不足齋，多至三十集二百二十種；伍崇曜的粵雅堂，多至二十集一百二十一種，後又續刻十集六十四種。張海鵬的學津討源，多至二十集一百七十三種；吳省蘭的藝海珠塵，多至八集一百六十四種，更已將範圍推廣，包羅至富，無所不備了。

輯刻叢書也有以地區爲範圍的，專收某省某邑歷代的著述，成爲一部書。清代學者李兆洛在養一齋文集卷四婁東雜著序中，强調了這種叢書的作用。他說：

今人每合多種書刻之，謂之叢書。經見稀而简册少者，藉以流布，亦善舉也。而不問時代，不擇雅鄭，取充卷軸，苦於不倫，識者病焉。蒙竊謂叢書之刻，當隨乎人所居都邑，萃其鄉先哲著述，編而録之。或關於土風民俗之遷變，或究於賢人才士之出處，或辨於貞義士女之事實，耳目親切，可無訛淆；見聞稱說，足資法戒。其有達官貴士，條記國故，藉資多聞；素族通儒，殫心名理，以開文秀：乃文獻之總持，輶軒之先路，無泛雜之病，而收切近之效者也。

其實，這種體例在明末便已有了。天啓三年（公元一六二三年），海鹽縣知縣樊維城刊鹽邑志林，綜集了歷代縣人的著述凡三國三種，晉二種，陳一種，唐一種，五代一種，宋三種，元一種，明二十九種，共計四十一種，六十五卷。這是我國第一部「地方性叢書」。清代刊行的涇川叢書、金華叢書之類，便是沿用這一體例編定的。由一邑推廣到一省，便有嶺南叢書、畿輔叢書、湖北叢書、豫章叢書之類相繼出現了。

學者們看到叢書之刻，一方面給予了研究工作的方便，另一方面又保存了許多零散而沒有刊本的短書小册，並且能推廣其流傳，於是進一步便有合刻經史子集四部之書的倡議。清代學者王昶春融堂集卷四十八西安大興寺重修轉輪藏經殿記說過：

> 古書之傳，往往逾時而失之。究其故，蓋未嘗旁搜博取，合經、史、子、集四部萃爲一書，復鋟之板，以流通於世故遺佚如是其易也。

這種議論，是根據明末曹學佺儒藏說的見解加以發揮的。清乾隆時周永年也認爲釋、道二家彙刻經典，累數萬卷，名曰藏經，至於儒家，獨付缺如，誠爲憾事而有名的校勘家顧廣圻，又強調翻刻宋元本書籍之不可緩。他在思適齋集卷十二藝芸書舍宋元本書目叙中指出：

> 天水、蒙古兩朝，自祕閣、興文以暨家塾、坊場、儒學、書院，雕鋟印造，四部咸備，往往可考。固無書無地無

綠，人不皆宋元本。其去今日遠者甫八百餘年，近者且不足五百年，而天壤間乃已萬不存一。雖常熟之錢、毛，泰興之季，崑山之徐，尚著於錄者亦十不存二三。然則物無不敝，時無不遷，後乎今日之年何窮，而其爲宋元本者竟將同三代竹簡、六朝油素，名可得而聞，形不可得而見，豈非必然之數哉！然則爲宋元本計，當奈何？曰：舉斷不可少之書，覆而墨之，勿失其真，是縮今日爲宋元也，是緩千百年爲今日也。幸其間更生同志焉，而所謂宋元本者，或得以相尋而無窮，計無過於此者矣。

這一主張，在當時雖沒有實現，却引起了學術界的注意。將王、顧兩家的議論結合起來，便給予後人以莫大的啓示。後來商務印書館影印宋元舊本四部之書，成爲四部叢刊，自然是受了這種議論的影響而進行的。

一九二二年，四部叢刊的印成，在當時是我國文化史上一件大事。此書集合了經、史、子、集四部之書三百二十三部（二十四史不在內），共八千五百四十八卷（有四種無卷數），裝訂爲二千一百册。是一部影印精本、包羅宏富的大叢書。所採用的底本，除涵芬樓所藏外，遍訪海內外藏書家所有的宋、元、明舊槧，縮印成爲體式整齊的本子，并載原書尺寸大小於每書首葉，以存舊本面目。內有宋本三十九，金本二，元本十八，影宋寫本十六，影元寫本五，校本十八，明活字本八，高麗舊刻本四，釋道藏本二，其餘也都是明清兩代精刻本。一九二四年，又繼續搜輯宋元精刊，印成四部叢刊續編五百册；一九三五到一九三六年，又續出四部叢刊三編五百

册，這对保存和整理我國古代文獻作出了重大貢獻。

本十年內，商務印書館印成四部叢刊不久，中華書局便有四部備要的輯印，對傳播古書也起了積極作用。它是用仿宋活字排印的，採集的書偏重實用方面。例如經部便有十三經古注、十三經注疏、清代十三經新疏；史部便有二十四史、正續資治通鑑；子部便有周秦諸子；集部便有歷代名家別集。其他各種，也都是學者必讀之書。用一種字體排印成整齊畫一的本子，分裝二千二百餘册。如果單從實用的角度來估量它的作用，自然較四部叢刊還要廣。不過書係排印，不免有脫字誤字，閱讀時遇有疑難，必須取舊本對勘。

近世輯印叢書，以四部叢刊和四部備要的規模爲最大，服務面也最廣。但是二書收採的對象，都偏重在四部之內的常見書，來不及將唐宋以下筆記、叢鈔、雜説之類的寫作，盡量收進去。這便十分需要另有一部較大的叢書來彌補這一缺陷，以滿足博覽縱觀的學者們求知之欲。商務印書館在一九三五年開始輯印叢書集成，便是適應這一客觀需要着手編次的。在選定叢書的過程中，以「實用」與「罕見」二者爲標準，綜合性叢書中，宋代占二部，明代二十一部，清代五十七部；專科性叢書中，經學、小學、史地、目録、醫學、藝術、軍事等方面，合十二部；地方性叢書中，省區、郡邑各四部。總計共選集叢書一百部，原約六千種，去其重複，實存四千一百餘種；原二萬七千餘卷，實存約二萬卷。印成袖珍小本，分裝爲四千册。凡是不易找到單行本的筆記、叢鈔、雜説，

以及偏僻文集和零散寫作，大部分保存在這裏面。商務印書館於一九三五年，另編有叢書集成初編目錄一冊，將所包含的四千多種書作了分類，載明作者和卷數。檢覽是編便可按目求書。

商務印書館繼四部叢刊初編、續編、三編印行之後，又影印了一部四庫全書珍本的大叢書。就文淵閣所藏四庫全書中，選印外無刻本的罕見書二百三十一種，分裝爲一千九百餘冊。其中輯自永樂大典而別無他本可代的達九十餘種。此外，也都是未見流傳的孤本書，所以稱爲「珍本」。由於收入四庫全書的古籍，絕大部分有刻本流傳，只有少數的書，僅存鈔本在四庫內。萬一因事故而四庫全書被毀，這些珍本便將隨之而盡亡。爲了保存流傳這些稀睹文獻而影印出來，是一件有意義的事。但是這些被影印出來的書，大半是比較冷僻的寫作，非人人必讀之書可比，參考價值不太大。

第八編　歷代校讎學家整理文獻的業績

中國歷史上有大名的校讎學家，也就是貢獻較大的文獻學家。所謂「校讎」，本不限於勘對文字異同；而尤重在他們辨章學術、考鏡源流之功，爲不可沒。今但就其中規模廣博、成就卓著的幾位大名家，提出來加以闡述。

第一章　劉向、劉歆在整理文獻方面的成就

漢代初年的圖書，特別是兵書，從春秋戰國以來，一直是百家競興，有增無已。漢書藝文志兵書略云：

自春秋至於戰國，出奇設伏，變詐之兵並作。漢興，張良、韓信序次兵法，凡百八十二家，删取要用，定著三十五家。諸呂用事而盜取之。武帝時，軍政楊僕捃摭遺逸，紀奏兵錄，猶未能備。

可知遠在漢高祖、武帝時，已先後進行過兩次小型的校理兵書的工作。但是真正由國家組織人力，大規模地校理天下羣書，還是從漢成帝河平三年（公元前二六年）開始的。漢書藝文志有一段這樣的記載：

至成帝時，以書頗散亡，使謁者陳農求遺書於天下。詔光禄大夫劉向校經傳、諸子、詩賦；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太史令尹咸校數術；侍醫李柱國校方技。每一書已，向輒條其篇目，撮其指意，録而奏之。

這時向子歆也同受詔參加了工作。這次大規模的校書，是由向、歆父子總其成，其餘分委專才，各效所長。風俗通稱「劉向爲孝成皇帝典校書籍二十餘年」，（太平御覽六百六引）可算是始終其事的了。

劉向（公元前七七年——前六年）本名更生，字子政，沛（今江蘇沛縣）人。漢皇族楚元王（劉交）四世孫。曾任諫大夫，敢於直言。成帝時，任光禄大夫，終中壘校尉。其子歆，字子駿，後改名秀，字穎叔。同時受詔校書祕閣。向既撰成別録，歆又奏上七略，爲中國校讎學開闢了道路，奠定了基礎。今天如果要深入研究向、歆父子在當時做了一些什麼工作，取得了哪些成績，便首先要對漢代書籍的情況，包括它的形式和體例，有一個初步了解。

漢初用以鈔寫書籍的材料，不外竹簡和縑帛，在過去是不可能看到漢代書籍原貌的。從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在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中出土一批古代帛書以後，才得以考見漢初流行於社會的古書形式和體例。出土帛書有十多種古籍，其中以老子爲最重要，並有兩種不同的寫本，距離現在都有二千一百四十多年了。我們就圍繞着老子來談問題，可以明確當時由傳鈔古書而出現的幾種情況：

一、傳鈔的來源不一，因而出現不同的本子。帛書老子有甲、乙二本，不獨字體不同，內容也有出入。

二、傳鈔過程中遺留不少錯別字。老子甲、乙本和今本對校，發現許多譌體誤字。

三、古人寫書多取內容相近的篇章鈔在一起。老子乙本卷前有經法、十大經、稱和道原四篇，其中十大經記載黃帝及其大臣如力黑、高陽等行事與問答之辭，稱寫的處世格言，道原乃推究道之本原，至於經法乃法家言論，都和老子思想相近。

四、傳鈔的古書多無篇題。老子甲本卷後有古佚書四種，便沒有篇題。

五、傳鈔的古書不分章節。老子甲、乙兩本都没有分章。

六、傳鈔的古書編次前後也不一致。老子甲、乙本都是德經在前，道經在後，和今本不同，但證之周秦諸子包括老子本書談到「道德」時，總是「道」在前，「德」在後，可以斷定漢以前傳鈔老子的便有編次不同的兩種本子。

上面但就西漢初年的傳鈔本帛書老子來看，便存在這樣多的問題，推之他書，莫不如此。足以說明漢代流行於社會、保存在朝廷的圖書，是一大堆叢雜、散亂、編次不同、没有篇題、錯字很多的傳鈔本。劉向在校書過程中，針對這種嚴重情況，做了幾方面的細緻工作：

一、廣羅異本仔細勘對。

他在筦子叙録中便説：「所校讎中筦子書三百八十九篇，大中大夫卜圭書二十七篇，臣富參書四十一篇，射聲校尉立書十一篇，太史書九十六篇，凡中外書五百六十四篇以校。」（其他叙録，也都談到了這點。但舉其一示例，以下稱引皆同。）可知他在校書之先收羅了不少異本作爲他進行校勘的依據。

二、彼此互參除去重複。

他在晏子叙録中便説：「所校中書晏子十一篇，臣向謹與長社尉臣參校讎太史書五篇，臣向書一篇，臣參書十三篇，凡中外書三十篇，爲八百三十八章。除復重二十二篇六百三十八章，定著八篇二百一十五章。外書無有三十六章，中書無有七十一章，中外皆有以相定。」推之筦子「除復重四百八十四篇，定著八十六篇」；孫卿書「除復重二百九十篇，定著三十二篇」；被删除了的確也不少。

三、校出脱簡訂正譌文。

尚書殘缺最甚。漢書藝文志稱：「劉向以中古文校歐陽、大小夏侯三家經文，酒誥脱簡一，召誥脱簡二。率簡二十五字者，脱亦二十五字，簡二十二字者，脱亦二十二字，文字異者七百有餘，脱字數十」。他自己在晏子叙録中指出：「中書以天爲芳，又爲備，先爲牛，章爲長，如此類者多。」這又提到了在

但校書過程中所發現的錯字不少，其他叙録中也約略談及。

四、整齊篇章，定著目次。

例如禮經十七篇，定著士冠禮第一至少牢下篇第十七。晏子八篇，定著內篇諫上第一至外篇不合經術者第八。孫卿書三十二篇，定著勸學篇第一至賦篇第三十二。這一類的篇目次第，今天還保存着。

五、屏棄異號，確定書名。

例如一部戰國策，有許多不同的名稱，他在叙録中談到：「中書本號，或曰國策，或曰國事，或曰短長，或曰事語，或曰長書，或曰修書。臣向以爲戰國時游士輔所用之國，爲之筴謀，宜爲戰國策。」可知不少古書原來没有一定的名稱，是由他在校書時重新定下來的。

六、每書校畢，寫成叙録。

他每校完一部書，便寫成叙録一篇，主要介紹作者生平行事、思想內容、寫作價值以及學術的源流，讎校的經過。當時每書各有叙録一篇，散佚甚早。今觀筦子、晏子春秋、孫卿書（即荀子）、戰國策諸書叙録，尚可考見它的體式。每篇舉列全書篇目於前，然後繼之以一大段介紹文字。晏子春秋、孫卿

書叙録，還保存了叙録的原貌。

從上面所列舉的情况來看可知劉向校書除勘對文字異同訂正譌誤之外，還大有事在，實包括版本校勘、目録三方面的内容。特别是每書校畢寫成叙録一篇，更寓有「辨章學術考鏡源流」的巨大作用，這便是後世目録解題的開端。最初是每書一篇叙録寫在本書上面；後來將羣書叙録鈔集在一起，成爲一部總的叙録彙編，以便别行於世，所以又稱爲别録。他的兒子歆，後來在别録的基礎上，删繁就簡，編爲七略。班固作漢書，又在七略的基礎上寫成藝文志。歷代史志多沿其體，給後來學術界的影響極其深遠。

第二章　鄭玄在整理文獻方面的成就

漢成帝河平年間大規模地組織人力進行校書，在以劉向爲首的集體工作的條件下，整理了一大批古代文獻。原來没有書名篇名的，定著了書名篇名；原來編次雜亂的，排好了前後秩序；原來内容重複的，除去了冗繁篇章；原來傳鈔錯誤的，改正了譌謬文字。於是一大堆叢雜、散亂、舛牾的古代文獻，開始成爲了初步可供閱覽的讀物。

但是原來保存在社會上的未經整理的一部分古代文獻，并没有被銷毁，仍在廣泛流傳。書籍的異本文

字的傳譌，還普徧存在。特別是漢代經學有今古文之爭，「經有數家，家有數説」，反映在書籍裏面的問題就更多了。許多經學家們都自發地做整理古代文獻的工作，到了東漢末年，便有鄭玄集其大成，在當時中國學術領域内作出了巨大的貢獻。

鄭玄（公元一二七——二〇〇年）字康成，北海高密（今屬山東）人，兼通今古文經學，徧注羣經，聚徒講學，弟子很多。在他以前，有鄭興、鄭衆父子，河南開封人，以經學有名於時，玄注經多採其説。後來經學家們爲了區別異同，因稱鄭興父子爲「先鄭」，鄭玄爲「後鄭」。清人著述中多改稱鄭元，是爲避康熙的諱而更易的（康熙名玄燁）。由於鄭玄學問淵博，經術湛深，學術界因稱其學爲「鄭學」，與「許學」並重於世。

過去學者們毫無例外地把鄭玄看成一位經學家，是漢代經學的集大成者。其實他所整理、注釋的書，不限於六藝經傳，也還注緯、注律，可算是在整理古代文獻方面做了極其廣泛而又深入的工作。「經學」二字，本不足以範圍他。

過去學術界很少有人注意到鄭玄在整理文獻方面的成就，只是佩服他所作的三禮注、毛詩箋十分精審罷了，卻湮沒了他在學術研究工作上其他領域内的貢獻。我早年撰述廣校讎略時，曾經慨喟地指出：

後世經師徒服康成注禮箋詩，精審無匹，而不知其譜詩、贊易、書，甄論六藝，叙三禮目録之功，爲尤不

可泯。千載悠悠，則亦未有能真知鄭學者。因欲爲書發明之，未暇也，

那時年少氣盛，自以爲真知鄭學，想在校讎方面肯定鄭玄的巨大成就。清代學者只有段玉裁在經義雜記序中說過：

校書何放乎？（放通昉——引者）放於孔子、子夏。自孔卜而後，漢成帝時，劉向及任宏、尹咸、李柱國，各顯所能奏上。向卒，歆終其業。於時有讎有校，有竹有素，蓋綦詳焉，而千古之大業，未有盛於鄭康成者也。

我又根據段氏這段話，在廣校讎略裏加以發揮道：

夫惟段氏精於校讎，故能識得康成深處。顧後人徒以康成注經兼錄異文，考訂疑誤，大有裨於遺經，而不知其不可泯沒之功，固猶在考鏡源流，釐析篇帙間也。鄭君戒子益恩書有曰：「自樂以論贊之功，庶不遺後人之羞。」所謂論贊，猶云理董羣書耳。論者撰定之意，贊者猶序錄也。（鄭氏有易贊、書贊。贊即序也，詳正義。）觀其爲易、書作贊，爲詩作譜，爲三禮作目錄，爲論語作篇目弟子注，辨章學術，部次羣書，向、歆而後，一人而已。如第謂注周禮並存故書今書，注儀禮兼錄古文今文，爲後世校書之法所自出，而相與推尊之，尚未足以知鄭學也。

我那種打算總結鄭玄在校讎學上的成就的想法，積累了多少年。一直到六十以後，才重溫故業，整理舊

稿，區處條理，寫成鄭氏校讎學發微，償吾夙願。其中所談問題太多，在這裏不能盡舉。今但就鄭玄在校讎過程中做得最爲精密的工作，抽出幾點談談：

一、備致多本，擇善而從。

鄭玄詮釋諸經，也以勘對文字異同爲先務。他所採用的本子，校儀禮有今文古文的不同；校周禮有故書今書的區別。他注儀禮時，有的地方經文採用今文本，便在注中說明「古文某作某」；有的地方經文採用古文本，便在注中說明「今文某作某」。注周禮時，在注中說明故書今書不同之處，也很詳細。擇善而從，毫無固拘。

二、注明錯簡，指出誤字。

鄭玄注經，發現經文有錯簡時，便在注中加以說明。例如儀禮喪服、禮記樂記、玉藻諸篇錯簡很嚴重，只在注中談到，而不擅自移換其次。遇着經文顯有誤字時，在注中但云：「某當爲某，聲之誤也」。也並不逞臆改字。這都反映他在校書過程中，是怎樣嚴密謹愼地處理疑難問題。

三、考辨遺編，審證眞僞。

鄭玄在注經過程中，發現經文可疑，便考定眞僞及其年代。例如他從時令、官制等方面，證明禮記月令

是秦代的作品，爲後人提供了辨僞的方法。後世談到月令的，如鄭樵六經奥論、崔述豊鎬考信録，都説不是周時書而晚出於秦世，這是上承鄭氏緒論而推衍出來的。

四、叙次篇目，重新寫定。

鄭玄整理禮書，篇目次第，一依劉向爲準。所以徧注羣經，獨三禮有目録。周禮六篇，依天、地、春、夏、秋、冬六官編次，没有兩樣的本子。儀禮十七篇，便依照別録的篇目次第。至於禮記四十九篇，既條其篇目，又依劉向別録，明其所屬門類。禮記正義在每篇標題下引鄭氏目録云：「此於別録屬某門。」如曲禮屬制度、檀弓屬通論、曾子問屬喪服之類，一一指出，至便學者。鄭玄通究三禮，叙次篇目，也仍然是上承劉向遺法，而努力去做的。

五、條理禮書，普加注説。

鄭玄從事校讎，以整理禮書的功績爲最大。後漢書儒林傳云：「中興，鄭衆傳周官經，後馬融作周官傳，授鄭玄，玄作周官注。玄本習小戴禮（此指小戴所傳之禮經，即今之儀禮。——引者），後以古經校之，取其義長者，順故爲鄭氏學。玄又注小戴所傳禮記四十九篇，通爲三禮焉。」附見董鈞傳。「三禮」這一名辭，雖始於馬融、盧植，但通貫三書，成爲「三禮之學」，那是從鄭玄開始的。三禮中保存了我國古代的

制度、禮文，是古史資料的淵藪，今天仍必以鄭注爲依據，才能理解其中的內容。

六、辨章六藝，闡明體用。

漢人經常稱六經爲六藝。鄭玄除注釋經傳外，又作易贊、書贊、詩譜、三禮目錄諸書，介紹古代文獻的源流得失。最後寫成六藝論，加以總結。這書雖已早佚，但就後人輯本來看，還可考見它的內容，主要是談六經體用。例如他以變易解易，很明確地提出用變化、發展的觀點理解易的體用。他又强調循政事得失之跡以求詩，把三百篇看成古史資料。這都是比較有價值的見解，給後世讀書考古的人們以莫大啓示。

綜上所述，可知鄭玄在整理古代文獻的工作上所取得的成績，是多方面的。他在學術領域內作出的貢獻，大體和劉向相近。不同的地方，便在於他替羣書作注解的功夫比較多。在介紹古代文化方面，起了翻譯的作用，給後世學術界帶來了許多方便。這是劉向沒有做的，而鄭玄却在工作中取得了輝煌成就。

第三章　陸德明在整理文獻方面的成就

自從漢代經師注釋羣經以後，六藝經傳，漸漸可讀。旁及諸子百家，也相繼出現專明音義的書。我們只看

隋書經籍志所載，便可知道這一類書籍的發展情況，是十分豐富的。但是音有地區的差異，義有古今的不同。各家的書紛起並作，究竟哪一種説法可信？用什麼標準去衡量？便成了大問題。歷魏、晉、南北朝以至唐初，客觀上迫切需要一部總結賬式的書籍，從而條理區辨，使學者有所適從。唐初陸德明便毅然把這一工作引爲己任。他在校理羣書的基礎上，對釐析異同，審定高下，取得了很大成績。

陸德明（約公元五五〇——六三〇年），名元朗，以字行，蘇州吴（今江蘇吴縣）人。隋煬帝時官祕書學士，遷國子助教。入唐，任國子博士。廣搜漢、魏、六朝音切，兼採諸儒訓詁，考證各本異同，寫成經典釋文三十卷，以總會之。它所音釋的書，以儒家經傳爲主，再兼及其他書籍。計有周易、尚書、毛詩、周禮、儀禮、禮記、春秋左傳、公羊傳、穀梁傳、孝經、論語、老子、莊子、爾雅，共十四種。胡虔柿葉軒筆記云：

> 陸德明經典釋文所載其字句音訓之不同者，各有意義，可以考見經師相傳家法，且多至二百三十餘家，故足寶貴。

這可算是集漢、魏、六朝音訓之大成！從來研究經學、文字學、音韻學、訓詁學的人，都重視這部書，不是沒有原因的。陸氏自稱：「研精六籍，採摭九流，搜訪異同，校之蒼雅」（經典釋文自序）。他必然是首先搜羅而涉覽了幾百家的音義專著，然後舍短取長，寫成薈萃羣言的經典釋文。我們從這一巨著中可以看出他撰述此書的義例，創造性

地打破了過去有關舊音一類寫作的體式，約有下列幾個方面：

一、經注兼明，摘字爲音。

經典釋文序録條例有云：「先儒舊音，多不音注。然注既釋經，經由注顯。若讀注不曉，則經義難明。混而音之，尋討未易。今以墨書經本，朱字辯注，用相分別，使較然可求。舊音皆録經文全句，徒煩翰墨。今則各標篇章於上，摘字爲音，慮有相亂，方復具録。唯孝經童蒙始學，老子衆本多乖，是以二書特紀全句。」可知他所搜集的各家音義，既用以釋經，也用以釋注。屬於釋經的用墨筆寫；屬於釋注的用紅筆寫。陸氏原本是分別很清楚的。歷經傳鈔，便自然地混而爲一，都用墨書了。

二、博徵異說，存之音內。

條例又云：「古人音書，止爲譬況之說。孫炎始爲反語。魏朝以降，蔓衍實繁。世變人移，音訛字替。如徐仙民反易爲神石，郭景純反餤爲羽鹽，劉昌宗用承音乘，許叔重讀皿爲猛。若斯之儔，今亦存之音內。既不敢遺舊，且欲俟之來哲。」可知他搜集舊音，兼收並蓄，過而存之，留待後人稽考，給古代音韻保存了豐富資料。

三、依時先後，序次羣經。

經典釋文序録次第有云：「禮記經解之説，以詩爲首。七略、藝文志所記，周易居前，阮孝緒七録，亦同此次。而王儉七志孝經爲初。原其後前，義各有當。今欲以著述早晚，經義總別，以成次第。」陸氏序次羣經，依著述先後爲定，這是符合於事物發展規律的。

四、考鏡源流，各爲叙論。陸氏上承劉歆、班固七略、漢志體例，對所收十四種書，有條不紊地加以介紹。使經傳起源、傳授本末、注家姓名、音義述造，一一詳叙，有裨於後學尤大。所以經典釋文的序録部分，乃是全書的綱領，寓有「辨章學術，考鏡源流」的微意。

像這一類的工作，不是一般寫音義專著的人所能爲。只有陸德明博涉多通，上承劉向、鄭玄校書遺法，才能博攬兼收，成爲包羅豐富的巨著。不過他在博攬兼收之中，也還有別擇去取的標準，進行權衡進退。有時提出自己的意見加以審斷，更體現他的精密。他本人就是一個造詣很深的聲韻學家和訓詁學家，在校讎學領域內作出了重大貢獻。

人們談到經典釋文，都認爲是考證舊音的淵藪，而忽略了它保存了古文異體的另一方面。清末吳大澂在愙齋集古録序中却指出：

人生秦燔千數百年之後，何以能識三代文字？曰：幸有鐘鼎彝器款識，皆秦以前物也。人生周、孔千數百年之後，何以能讀周、孔時之鐘鼎彝器？曰：幸有經典釋文多古書字爲之證也。今之言小學者，但知許叔重說文解字有功於篆學，不知說文於小篆信而有徵矣，其所採古文、籀文，十不存一。又多據孔壁中遺經之文，大都皆周末相沿之字，非孔子六經之舊簡。故求之說文而不可通者，往往於經典釋文得之。想陸德明土古未遠，當時所見古書，必有所據也。如徐之古文作郐，它書所不見也。周禮雍氏注：「伯禽以出師征徐戎。」釋文：「劉本作郐。」今沇兒鐘、魯公伐郐鼎可證也。古來字或從走、它書所未聞也。獨爾雅釋訓：「不誒、不來也。」釋文：「來本作徠，又作逨。」今散氏盤、單伯畀生鐘可證也。鶆字它書所無也。獨爾雅：「鷹、來鳩。」釋文：「來本作鶆。」今敦文鶆字可證也。古嚚字與獸通，它書不經見也。書敘：「往伐歸獸。」釋文：「本或作嚚。」今邵鐘「余嚚綏逑」可證也。古韔字作冐亦通曾，它書未之見也。詩閟宮傳：「重弓、重於鬯中也。」釋文：「鬯本作韔。」冐與曾形相似，今毛公鼎、彔伯戎敦、吳尊蓋冐、及邵鐘曾字可證也。古吳字通虞，它書不經見。公羊定四年：「帥師伐鮮虞。」釋文：「虞本作吳。」今虞司寇壺、師酉敦「吳太廟」可證也。古文無、无、亡三字通用。左氏傳襄廿七年曰：「棠无咎。」釋文「本亦作無。」左氏傳昭二十年：「無縱詭隨。」釋文：「無本作毋。」今彝器「萬年無疆」可證也。古文驅、毆爲一字，詩小弁箋：「有

先歐走之者。」釋文：「歐本作驅。」禮記郊特牲注：「索室歐疫。」釋文：「歐、本作驅。」今師寰敦「歐孚士女牛羊」可證也。凡彝器中古字見於釋文者甚多，然則陸德明謂爲古籀之功臣，可也。」

吳氏在清末以考證金文卓然名家。他平日重視經典釋文爲考明古字的依據，把陸德明看成古籀之功臣，這是過去學者們所沒有見到或談到的。由此可見，經典釋文的功用至爲廣泛，又不限於可以捃拾舊音舊詁而已。假使陸德明沒有校讎學家的眼光與方法，也不可能旁搜博採，備録異文。他誠然是繼鄭玄之後在整理古代文獻方面卓然有成的不廢大家。我早年在廣校讎略中，便曾指出：

鄭康成惟能博稽六藝，深造有得，故雖不以校讎名，而校讎之業莫盛於鄭氏。後之注述大典而兼寓校讎流別之義者，惟陸德明博涉多通，爲能仿佛之耳。

這雖是我早年的見解，但今天談到校讎學領域内卓然有成的代表人物，我仍然要用這段話評價他和推崇他。

第四章　鄭樵在整理文獻方面的成就

從漢至唐的幾位校讎學名家，在整理古代文獻的事業上取得了出色的成績，包括訂正譌誤、釐定篇章、

整齊編次、辨章學術等多方面留下了豐碩成果，在學術領域內作出了巨大的貢獻，這是應該肯定的。但是還沒有來得及考慮到有關書籍的其他方面，如書籍的存佚、類例以及收書求書等問題，都是校讎學範圍內所應注意的問題。在唐以前的校讎學家很少談到這些問題，或者談的很簡略。一直到南宋初年的鄭樵，才在這些方面作出了重大貢獻。

鄭樵（公元一一〇四——一一六二年），字漁仲，興化軍莆田（今屬福建）人。不應科舉，居夾漈山下，刻苦力學三十年，出門訪求書籍十年。又因天文、地理、草木、蟲魚、鳥獸等知識，書本不能完全解決，於是進行實地考察，訪問田夫野老，用力極勤。他有「集天下之書爲一書」的弘偉計畫，想寫成一部無所不包的通史。不幸他年命不長，只活到五十八歲便死了。今日流行於世的通志二百卷，是他晚年在和疾病作鬥爭的困境中倉促完成的，當然沒有達到他理想中的那樣完善，成爲他一生憾事。通志一書的精華，全在二十略。他自己在通志總序中說過：

總天下之大學術，而條其綱目，名之曰略，凡二十略。百代之憲章，學者之能事，盡於此矣。其五略，漢唐諸儒所得而聞；其十五略，漢唐諸儒所不得而聞也。

所謂漢唐諸儒所得而聞的，是指禮、職官、選舉、刑法、食貨等五略；漢唐諸儒所不得而聞的，是指氏族、六書、七音、

天文、地理、都邑、謚、器服、樂、藝文、校讎、圖譜、金石、災祥、昆蟲草木等十五略。他對校讎學上的主要貢獻，集中發表在校讎略裏。舉凡設官專守、蒐集圖書、辨別真僞、確定類例、詳究編次、設法流傳等問題，都包括在內。他在通志總序中曾明確指出：

册府之藏，不患無書；校讎之司，未聞其法。欲三館無素餐之人，四庫無蠹魚之簡，千章萬卷，日見流通，故作校讎略。

後來章學誠又從而加以發揮，在校讎通義敍中說：

鄭樵生千載而後，慨然有會於向、歆討論之旨，因取歷朝著録，略其魚魯豕亥之細，而特以部次條別，疏通倫類，考其得失之故，而爲之校讎。

由此可見鄭樵撰述校讎略，自有他的動機和任務。像四庫提要和簡明目録指斥通志校讎略是爲攻擊崇文總目而作，（見崇文總目條）這簡直是無稽之談。

我國學術界將校讎寫爲專著，是從鄭樵所寫校讎略開始的。這書雖很短簡，但有不少創見，給後世學術界以許多啓示。例如開卷便是秦不絶儒學論二篇。既說：

陸賈，秦之巨儒也；酈食其，秦之儒生也；叔孫通，秦時以文學召待詔博士數歲。陳勝起，二世召博士諸

儒生三十餘人而問其故，皆引春秋之義以對，是則秦時未嘗不用儒生與經學也。況叔孫通降漢時，自有弟子百餘人，齊魯之風，亦未嘗替。故項羽既亡之後，而魯爲守節禮義之國，則知秦時未嘗廢儒。而始皇所坑者，蓋一時議論不合者耳。

又說：

蕭何入咸陽，收秦律令圖書，則秦亦未嘗無書籍也。其所焚者，一時間事耳。後世不明經者，皆歸之秦火，使學者不覩全書，未免乎疑以傳疑。然則易固爲全書矣，何嘗見後世有明全易之人哉？向謂秦人焚書而書存，諸儒窮經而經絕，蓋爲此發也。詩有六亡篇，乃六笙詩本無辭；書有逸篇，仲尼之時已無矣；皆不因秦火。自漢以來書籍至於今日，百不存一二，非秦人亡之也，學者自亡之耳。

這樣的翻案文章，在秦以後的長期封建社會裏，誠屬不可多得。可使那般一孔之見的學究們，開了眼界，增了識解，使人們懂得古代書籍的散亡，不盡由於秦火。在秦始皇焚書坑儒的問題上，促使人們重新思考，起了積極的作用。又如求書之道有八論中有云：

求書之道有八、一曰即類以求；二曰旁類以求；三曰因地以求；四曰因家以求；五曰求之公；六曰求之私；七曰因人以求；八曰因代以求。當不一於所求也。

本來，如果要使圖書和文獻資料集儲豐富，以備考覽，在消極方面，先要將已有的好好保存而不使散亡；積極方面，更應廣事搜羅積藏備用。鄭樵却提出找書的八個途徑，大意是說：「凡星曆之書，求之靈臺郎；樂律之書，求之太常樂工」「凡性命道德之書，可以求之道家；小學文字之書，可以求之釋氏」。（鄭氏所言甚繁多，玆不悉舉。）這樣循着各行專業去找專門的書，自然是最好的求書途徑，給予後人的啓示也極大。

鄭樵既强調了求書的重要，他自己在编述通志的過程中，也就依據歷代史志、公私書目，再參以四處訪求的耳聞目見所得，寫爲通志藝文略。分爲十二大類，每類又各分子目很細，玆分録如下：

經類第一

易　古易　石經　章句　傳　注　集注　義疏　論說　類例　譜　考正　數　圖　音　讖緯　擬易

書　古文經　石經　章句　傳　注　集注　義疏　問難　義訓　小學　逸篇　圖　音　續書　讖緯　逸書

詩　石經　故訓　傳　注　義疏　問辨　統說　譜　名物　圖　音　緯學

春秋　經　五家傳注　三傳義疏　傳論　序　條例　圖　文辭　地理　世譜　卦繇　音　讖緯

春秋外傳國語　注解　章句　非駁　音

孝經　古義　注解　義疏　音　廣義　讖緯

論語　古論語　正經　注解　章句　義疏
論難　辨正　名氏　音釋　讖緯　續語

爾雅　注解　圖　義　音　廣雅　雜爾雅
釋言　釋名　方言

經解　通義　謚法

禮類第二

周官　傳注　義疏　論難　義類　音　圖

儀禮　石經　注　疏　音

喪服　傳注　集注　義疏　記要　問難
儀注　譜　圖　五服圖儀

禮記　大戴　小戴　義疏　書鈔　評論
名數　音義　中庸　讖緯

月令　古月令　續月令　時令　歲時

會禮　論鈔　問難　三禮　禮圖

儀注　禮儀　吉禮　賓禮　軍禮　嘉禮　封禪　汾陰　諸祀儀注　陵廟制　家禮祭儀
東宮儀注　后儀　王國州　縣儀注　會朝儀　耕籍儀　車服　國璽　書儀

樂類第三

樂書　歌辭　題解　曲簿　聲調　鐘磬
管弦　舞　鼓吹　琴　讖緯

小學類第四

小學　文字　音韻　音釋　古文　法書
蕃書　神書

史類第五

正史　史記　漢書　後漢書　三國志　晉書
宋齊梁陳書　後魏北齊後周隋書　唐書　通史

編年　古魏史　兩漢　魏吳　晉　宋　齊　梁　陳　後魏
北齊　隋　唐　五代　運曆　紀録

霸史　上　下

雜史　古雜史　兩漢　魏晉　南北朝　隋
唐　五代　宋朝

起居注　起居注　實録　會要

故事

職官　上　下

刑法　律　令　格　式　敕　總類　古制
專條　貢舉　斷獄　法守

傳記　耆舊　高隱　孝友　忠烈　名士　交游　列傳
家傳　列女　科第　名號　冥異　祥異

地里　地里　都城宮苑　郡邑　圖經　方物
川瀆　名山洞府　朝聘　行役　蠻夷

譜系　帝系　皇族　總譜　韻譜　郡譜
家谱

食貨　貨寶　器用　豢養　種藝　茶　酒

目録　總目　家藏總目　文章目　經史目

諸子類第六

儒術

道家　老子　莊子　諸子　陰符經　黄庭經　參同契　目録　傳記　論　書　經　科儀
符録　吐納　胎息　内视道引　辟穀　内丹　外丹　金石藥　服餌　房中　修养

釋家　傳記　塔寺　論議　詮述　章鈔
儀律　目録　音義　頌贊　語録

法家

名家

墨家

縱橫家

雜家

農家

小說

兵家

兵書　軍律　營陣　兵陰陽　邊策

天文類第七

天文

天象　天文總占　天竺國天文　五星占

雜星占　日月占　風雲氣候占　寶气

歷數

正歷　歷術　七曜歷　雜星歷

刻漏

算術

算術　竺國算法

五行類第八

易占　軌革　筮占　龜卜　射覆　占夢　雜占　風角　鳥情　逆刺　遁甲　太一　九宮　六壬　式經
陰陽　元辰　三命　行年　相法　相笏　相印　相字　堪余　易图　婚嫁　産乳　登壇　宅經　葬書

藝術類第九

藝術　射　騎　画录　畫録　投壺　奕碁　博塞　象經
樗蒱　弹碁　打馬　雙陸　打毬　彩選　葉子格　雜戲

醫方類第十

脉經　明堂針灸　本草　本草音　本草圖　本草用藥　採藥　炮炙　方書　單方　胡方　寒食散
病源　五藏　傷寒　脚氣　嶺南方　雜病　瘡腫　眼藥　口齒　婦人　小兒　食經　香薰　粉澤

類書類第十一

上下

文類第十二

楚辭　别集　總集　詩總集　賦　贊頌　箴銘　碑碣　制誥　表章　启事
四六　軍書　案判　刀筆　俳諧　奏議　論　策　書　文史　詩評

如上所述的圖書分類法，是宋以前部次羣書的人從來没有過的，誠然是鄭樵的獨創。他從辨章學術考鏡源流的角度出發，剖析流别，至爲纖悉，可算是别開生面，成爲精詳周密的體系。他校理羣書，十分强調類例

的作用。校讎略編次必謹類例論指出：

學之不專者，爲書之不明也；書之不明者，爲類例之不分也。有專門之書，則有專門之學；有專門之學，則有世守之能。人守其學，學守其書，書守其類，人有存沒而學不息，世有變故而書不亡。以今之書校古之書，百無一存，其故何哉？士卒之亡者，由部伍之法不明也；書籍之亡者，由類例之法不分也。類例分，則百家九流各有條理，雖亡而不能亡也。

又說：

類例既分，學術自明，以其先後本末具在。觀圖譜者，可以知圖譜之所始；觀名數者，可以知名數之相承。讖緯之學，盛於東都；音韻之書，傳於江左。傳注起於漢魏，義疏成於隋唐。觀其書，可以知其學之源流；或舊無其書而有其學者，是爲新出之學，非古道也。

鄭樵在這裏明確了類例的重要，有存書和明學的兩大功用，這是過去學者們所沒有見到或說過的。他所編述的藝文略，雖不免牴牾訛謬，但他那種首創精神不可湮沒。章學誠推崇爲「蓋自石渠天祿以還，學者所未嘗窺見者也。」（校讎通義序。）這不是過分的稱譽！章氏又在信摭中談到：

校讎之學，自劉氏父子淵源流別，最爲推見古人大體，而校訂字句，則其小焉者也。絕學不傳，千載而

後，鄭樵始有窺見，特著校讎之略，而未盡其奧，人亦無由知之。世之論校讎者，惟争辯於行墨字句之間，不復知有淵源流別矣。

平心而論，有了鄭樵這一寫作，把校讎的範圍推廓得很廣大了。他的校讎略，是爲部次羣書服務的，無異於成了藝文略的說明書。這兩略相互表裏，不可分割。學者必合併起來進行研究，才能了解鄭樵在整理文獻方面作出的重大貢獻。

第五章　章學誠在整理文獻方面的成就

自從鄭樵在編述通志二十略時，將校讎寫成一略，於是校讎的成爲專門學問，在中國學術史上被肯定下來了。鄭氏從事校讎學，大膽地拋棄了狹義的校勘，而直以廣義的求書、分類、編目等內容爲校讎學的主要任務，把校讎的範圍推廓得很廣大。這是他對中國學術史上的重大貢獻。繼之而起的，便有清代的章學誠。

章學誠（公元一七三八——一八〇一年），字實齋，會稽（今浙江紹興）人。乾隆四十三年進士，官國子監典籍。旋主講定州、定武、保定、蓮池、歸德、文正等書院。後入湖廣總督畢沅幕府，協助編纂續資治通鑑等工作。一生精力大半用於講學、著述和修撰方志。他的著作很多，而以文史通義、校讎通義爲其代表作，以「辨章

學術、考鏡源流」爲主要內容。他將鄭樵在學術史上的崇高地位加以肯定，而自己又向前推進了一大步。

章學誠在談到修史義例時，是十分推崇鄭樵的。文史通義有申鄭篇，便充分發表了他的見解。給一般攻擊鄭氏通志的人以嚴厲批評，認爲通志一書具有別識心裁，重在發凡起例，不應該糾纏於細枝末節的推敲。申鄭篇有云：

> 鄭氏所振在鴻綱，而末學吹求則在小節。是何異譏韓、彭名將不能鄒、魯趨蹌；繩伏、孔鉅儒不善作雕蟲篆刻耶！

這種看法，是比較客觀的。我們今天從校讎學的角度去要求鄭樵，也必然要從他的大處着眼，而不可過於吹毛求疵。但是鄭樵談及校讎不够完善的地方，章學誠還是加以補充和修正。所以校讎通義中既有宗劉篇以溯其源，又有補鄭篇以窮其變。

校讎通義今存三卷，共十八篇。其中有些極重要的見解，往往與文史通義互相發明。例如原道篇說古代「官守學業皆出於一，私門無著述文字」；又說「六藝非孔氏之書，乃周官之舊典」，這都是文史通義的重要論點，不過那裏面談的比較詳細罷了。他極力推崇劉向、劉歆父子，所以有宗劉篇。至於有關校理書籍的方面，校讎通義中着重談到了幾個問題：

一、互著　一書有兩用的，可以兼收並載，不以重複爲嫌，既可錄入甲類，又可錄入乙類。

二、別裁　一篇可單行的，可以裁出別立門類，如管子中的弟子職入小學。

三、辨嫌名　遇着一書有幾個名稱，一人有幾個字號的情況，必詳細注明於其下。

四、採輯補綴　搜錄已經亡佚了的書籍。

五、書掌於官　平日責成地方官吏考求是正，著爲錄籍，以防散失。

六、廣儲副本　以備讎正一書，勘改譌謬。

七、有所更定，必載原文。

八、著錄殘逸，以補闕漏。

像這些問題，過去很少有人談到，或談的較略，而是章氏着重提出的。他繼鄭樵之後，又作了應有的貢獻。清末朱一新無邪堂答問卷二談到校讎，便說：

劉中壘父子成七略一書，爲後世校讎之祖。班志撮其精要，以著於篇。後惟鄭漁仲、章實齋能窺斯旨，商榷學術，洞徹源流，不獨九流諸子各有精義，即詞賦方技，亦復小道可觀。目錄校讎之學所以可貴，非專以審訂文字異同爲校讎也。……校讎之學，此其大者。中壘遺法本如是。世徒以審訂文字爲校讎，而校讎

之途隘；以甲乙簿爲目錄，而目錄之學轉爲無用，多識書名，辨別板本，一書估優爲之，何待學者乎！

這是一段比較通達的言論，將校讎的功用說的很清楚，足爲校讎學張目，可以澄清一般人對校讎的狹隘理解和不正確的看法。

章學誠循「辨章學術」的宗旨出發，針對着乾嘉學者們以補苴襞績、比輯鈔纂爲學的風尚，大聲疾呼，强調學問與功力的截然不同。文史通義內篇二博約中有云：

王伯厚諸書，謂之纂輯可也，謂之著述則不可也；謂之學者求知之功力可也，謂之成家之學術，則未可也。今之博雅君子，疲精勞神於經傳子史，而終身無得於學者，正坐宗仰王氏，而誤執求知之功力以爲學即在是爾。學與功力，實相似而不同。學不可以驟幾，人當致攻乎功力則可耳。指功力以謂學，是猶指秫黍以謂酒也。

外集二又與正甫論文談到：

功力之與學問，實相似而不同。記誦名數，搜剔遺逸，排纂門類，考訂異同，途轍多端，實皆學者求知所用之功力爾。即於數者之中，能得其所以然，因而上闡古人精微，下啓後人津逮，其中隱微可獨喻、而難爲他人言者，乃學問也。今人誤執古人功力以爲學問，無怪學問之紛紛矣。文章必本學問，不待言矣。而學問

中之功力，萬變不同。爾雅注蟲魚，固可求學問讀書觀大意，亦未始不可求學問，但要中有自得之實耳。中有自得之實，則從入之途，或疏或密，皆可入門。而今之誤執功力爲學問者，但趨風氣，本無心得，直謂舍彼區區掇拾，即無所謂學，亦夏蟲之見矣。

同篇又云：

功力苟無僞襲之心，亦求學者所資，即不能自成其學，亦可有功後人。如王氏玉海之類，亦止功力而非學問也。

章氏既將學問與功力分辨得這樣清楚，由此進一步對著述與纂類也區別得至爲明白。當時「漢學家」們，相率仿效王應麟、顧炎武、閻若璩等人的治學方法，勤於動筆，肆力鈔纂。他在文史通義外篇三與林秀才書中指出：

爲今學者計，札録之功必不可少。即顧氏所爲日知録，本子夏氏教，然存爲功力，而不可以爲著作。亦俟類次既多，積久而胸有定識，然後貫串前後，去其不合與不定者，慎取而約收之，雖謂不媿顧氏可也。

遺書外编知非日札又說：

用功纂録劄記，以爲有備之無患，斯則王伯厚輩本以備應制之用，而轉有資糧於後學。然則玉海、詩

考、紺珠、漢制諸編，謂之用功有益可耳，安可遽命爲著作哉！

章氏不但用這種尺寸去衡量當時學術界的寫作，同時也用此衡量古人的寫作。他以一位著名的史學家，却大膽拿這一標準評定歷代史部羣書。文史通義外篇三報黄大俞先生書中說過：

古人一事必具數家之學，著述與比類兩家，其大要也。班氏撰漢書，爲一家著述矣；劉歆、賈護之漢記，其比類也。司馬撰通鑑，爲一家著述矣；二劉、范氏之長編，其比類也。兩家本自相因，而不相妨害。但爲比類之業者，必知著述之意，而所次比之材，可使著述者出，得所憑藉，有以恣其縱橫變化；又必知己之比類與著述者各有淵源，而不可以比類之密，而笑著述之或有所疏；比類之整齊，而笑著述之有所畸輕畸重；則善矣。蓋著述譬之韓信用兵，而比類譬之蕭何轉餉，二者固缺一不可，而其人之才固易地而不可爲良者也。

方志略例一報廣濟黄大尹論修志書又說：

史家有著作之史與纂輯之史，途徑不一。著作之史，宋人以還，絶不多見；而纂輯之史，則以博雅爲事，以一字必有按據爲歸，錯綜排比，整練而有蘮裁，斯爲美也。

他既把史籍分爲著作與纂輯二大類，便以此區分鄭樵通志和馬端臨文獻通考的高下。文史通義内篇四釋

通自注有云：通志精要在乎義例，蓋一家之言，諸子之學識，而寓於諸史之規矩，原不以考據見長也。後人議其疏陋，非也。

又云：文獻通考之類，雖仿通典，而分析次比，實爲類書之學。書無別識通裁，便於對策敷陳之用。

其實，杜佑的通典和劉秩的政典，宋白的續通典一類的書，在鄭樵撰述藝文略時，都錄入類書類。可知章氏謂文獻通考爲類書之學，是前有所承的。他獨推崇鄭氏通志具有別識通裁，够得上稱爲史學，而深慨後世史學的衰落。文集補遺上朱大司馬論文書中指出：

世士以博稽言史，則史考也；以文筆言史，則史選也；以故實言史，則史纂也；以議論言史，則史評也；以體裁言史，則史例耳。唐宋至今，積學之士，不過史纂、史考、史例；能文之士，不過史選、史評，古人所爲史學，則未之聞矣。

這樣的評定史籍，和前面所强調的學問與功力、著述與纂類的區分，都是從寫作內容「質」的方面加以剖析而得出的結論。是過去校讎家們所沒有談到的問題，在校理羣書方面，識議很高，足以廣人意智，開拓胸襟。

有了這種見解去區別對待所有書籍，自然高下在心，知道哪些書應該精讀，哪些書可以略讀，哪些書僅供參考，不致望洋興歎，趑趄不前了。章氏這種識解議論可說是極「辨章學術、考鏡源流」之能事，給後人以莫大的啓示。在校讎學領域內提出了新的內容，誠然是他的重大貢獻。

章氏既强調區分羣書的性質和功用，便很自然地重視部次羣書的類例。我們只看他計劃要編述的史籍考，便可知道他對這方面的意見和主張。校讎通義外篇論修史籍考要略云：

> 今擬修史籍考，一倣朱竹垞經義考成法，少加變通，蔚爲鉅部，以存經緯相宣之意。一曰古逸宜存；二曰家法宜辨；三曰翦裁宜法；四曰逸篇宜採；五曰嫌名宜辨；六曰經部宜通；七曰子部宜擇；八曰集部宜裁；九曰方志宜選；十曰譜牒宜略；十一曰考異宜精；十二曰板刻宜詳；十三曰制書宜尊；十四曰禁例宜明；十五曰採摭宜詳。

以上所列舉的十五事，是他擬修史籍考的注意事項，無異於是全書編纂的凡例。兹從章氏遺書補遺逐録史籍考總目如下：

制書二卷

紀傳部　正史十四卷　國史五卷　史稿二卷

編年部　通史七卷　斷代四卷　記注五卷　圖表三卷
史學部　考訂一卷　義例一卷　評論一卷　蒙求一卷
稗史部　雜史十九卷　霸國三卷
星歷部　天文二卷　歷律六卷　五行二卷　時令二卷
譜牒部　專家廿六卷　總類二卷　年譜三卷　別譜三卷
地理部　總載五卷　分載十七卷　方志十六卷　水道三卷　外裔四卷
故事部　訓典四卷　章奏廿一卷　典要三卷　吏書二卷　户書七卷　禮書廿三卷　兵書三卷
刑書七卷　工書四卷　官曹三卷
目録部　總目三卷　經史一卷　詩文五卷　圖書五卷　金石五卷　叢書三卷　釋道一卷
傳記部　記事五卷　雜事十二卷　類考十三卷　法鑑三卷　言行三卷　人物五卷　別傳六卷
內行三卷　名姓二卷　譜録六卷
小說部　瑣語二卷　異聞四卷

共三百二十五卷。單就部次歷代史籍而分門別類，如此纖悉；剖析流別，至爲精詳。較之鄭樵藝文略史類

的標目又已加密了，研窮術業後勝於前，這是事物發展的必然規律。

第六章　紀昀在整理文獻方面的成就

西漢末年劉向、劉歆父子校書祕閣時，每書校完以後，向便寫成叙録一篇，將作者行事、書中要旨、篇目次第、文字異同，元元本本說個清楚。最初每篇叙録載在本書後，又裒集以成別録。歆在別録的基礎上刪繁就簡，編爲七略。別録和七略，充分發揮了辨章學術、考鏡源流的巨大作用，是向、歆父子整理古文獻的豐碩成果。此後二千年間，便很少有人在學識上具備那樣淵博的基礎，在工作上勝任那樣艱巨的任務而能繼向、歆之後，在這方面做出卓著成績、堪與媲美的了。權衡古今，斟酌輕重，只有清代乾隆年間修四庫全書時，由紀昀負責寫成的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可和別録相比；而所撰四庫全書簡明目録，又與七略相似。紀昀在整理文獻方面，作出了重大貢獻。

紀昀（公元一七二四——一八〇五年），獻縣（今屬河北省）人，字曉嵐，乾隆十九年進士，由翰林官至禮部尚書。乾隆中設館修四庫全書，昀與陸錫熊總其成。錫熊後入館而先没，始終其事的，以昀力爲多。死後，朱珪替他作墓誌銘，指出：

公綰書局，筆削考核，一手刪定，爲全書總目，裒然巨觀，弃之七閣，真本朝大手筆也。

朱氏在祭文中又說：

生入玉關，總持四庫，萬卷提綱，一手編注。

這两篇文字均載知足齋文集。朱氏是修四庫全書時的總閱官，又和紀昀是同年舉人，相知很深，他指實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是紀氏一手所成，當然是可靠的。證以紀氏平日自道，也足以說明問題。紀文達公文集卷八詩序補編序中有云：

余於癸巳受詔校書，殫十年之力，始勒爲總目二百卷，進呈乙覽，以聖人之志，藉經以存；儒者之學，研經爲本；故經部尤纖毫不敢茍。凡易之象數義理，書之今文古文，春秋之主傳廢傳，禮之王鄭異同，皆別白而定一尊，以諸雜說爲之輔。

同卷濟衆新編序中又說：

余校錄四庫全書，子部凡分十四家。儒家第一，兵家第二，法家第三；所謂禮、樂、兵、刑，國之大柄也。農家、醫家，舊史多退之於末簡，余獨以農居四，而其五爲醫家。農者，民命之所關；醫雖一技，亦民命之所關；故升諸他藝術上也。

根據這兩段話，再結合周易義象合纂序中「余嚮纂四庫全書，作經部詩類小序」云云，可知當日總目的分類、類序的撰述，以及甚酌損益、輕重先後之間，都由紀氏一手裁定。在他所寫五種筆記（均在閱微草堂筆記内）中，也經常提到修全書、撰提要事，當日紀昀將那二百卷的總目提要，看成自己的寫作，是很清楚的。其時撰述提要，雖尚有戴震、姚鼐、邵晉涵、周永年一些人分担了任務；但是別擇去取、刪節潤色之功，仍是紀氏一人總其成，有如北宋時編述資治通鑑，雖有二劉、范氏分任撰寫，後人談及此書，卻都歸功於司馬光，是同樣的事例。我們今天可從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這部巨著中，提出它的獨到之處，分六方面來談：

一、調整書籍部類。

全書按四部分類法，提綱列目。經部分爲易、書、詩、禮、春秋、孝經、五經總義、四書、樂、小學十類；史部分爲正史、编年、紀事本末、別史、雜史、詔令奏議、傳記、史鈔、載記、時令、地理、職官、政書、目録、史評十五類；子部分爲儒家、兵家、法家、農家、醫家、天文算術、術數、藝術、譜録、雜家、類書、小説家、釋家、道家十四類；集部分爲楚辭、別集、總集、詩文評、詞曲五類。這都是根據歷代公私簿録，甚酌損益，增減進退，重新擬定的。每類之中，流別比較繁碎的，又各析子目，使條理分明，不相淆雜。所録羣書，悉依時代爲次，順序而下。

二、歸類務求明晰。

自隋書經籍志以下，門目大同小異，各有得失，紀氏擇善而從。如詔令奏議，文獻通考入集部，今改入史部；有些書如東都事略之類，既不可入正史，又不可入雜史的，從宋史例，立別史一門；香譜、鷹譜之屬，舊志無所附麗，強入農家，今從尤袤遂初堂書目例，立譜錄一門；名家、墨家、縱橫家書籍不多，今從黃虞稷千頃堂書目例，併入雜家爲一門；集之有文無詩和有詩無文的，仍從諸史舊例，併爲別集一門；兼釋羣經的書，依隋志之文，名之曰五經總義。像這一類的更改，雖不必完全恰當，但比較過去舊的書目，明晰多了。

三、減少每一部類的子目。

每類中子目太多，則病繁碎。四庫總目中，只有經部小學類分三子目；史部地理類分九子目；傳記類分五子目；政書類分六子目；子部術數類分七子目；藝術類、譜錄類各分四子目；雜家類分五子目；集部詞曲類分四子目。又經部禮類、史部詔令奏議類、目錄類、子部天文算法類、小說家類，也各約分子目，以便檢尋，刪汰繁瑣，條理秩然。

四、糾正舊目歸類的錯誤。

舊的書目中，往往歸類不當，四庫總目便詳爲審定。如筆陣圖之屬，舊入小學類，今但以論六書者入小

學；其論八法者，改入藝術。羯鼓錄之屬，舊入樂類，今但以論律呂者入樂；其論管絃工尺者，改入藝術。左傳類對賦之屬，舊入春秋類，今改入類書；孝經集靈，舊入孝經類；穆天子傳，舊入起居注類；山海經、十洲記，舊入地理類；漢武帝內傳、飛燕外傳，舊入傳記類，今並改入小說。又如揚雄太玄經，舊入儒家類，今改入術數；俞琰易外別傳，舊入易類，今改入道家。這些都是經過考校原書仔細思量，然後作出調整的。

五、撰述提要義例謹嚴。

四部之首各冠總序一篇，通論源流正變，以挈綱要；四十三類之首，又各冠以小序，詳述分併進退，以析條目。如遇義有未盡，便在子目的末尾或本條之下，附著按語，補充說明。凡四部所收的書，各寫提要一篇，以冠每書之首，合起來便成爲四庫全書總目。每書提要，先列作者爵里和行事，次考書中得失及評騭，凡遇衆說異同，文字增損，篇帙分合處，都詳加訂辨，作出比較清楚的介紹。通觀全書，體現了樸實說理的精神，沒有架空立論的弊病。

六、黜虛崇實宗旨明確。

全部提要中，貫注了提倡樸學的精神。所以在談到經學時，竭力推尊漢注唐疏，而輕蔑宋元經義。對於河圖洛書以及荒誕虛罔之說，尤屏斥不遺餘力。清代帝王，力尊朱熹，將他的地位提得很高，意在能收

政治上的傀儡作用本與學術無關。提要談到朱學，頗多非議；對於明代空談講學的風氣，攻擊更厲。全部提要中這一類的見解言論，屢見不一見。大抵標榜漢學，鄙薄宋明，是紀氏一生論學宗旨所以發表在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中，十分明確。

如上所述，可知紀昀校理羣書，寫成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是投下了很大精力、苦心考慮了一番的。在整理文獻的工作上貢獻巨大。特别是提倡實事求是、講求樸學的精神，激勵了當時的士大夫。恰值康、雍、乾三朝大興文字獄之後，學者們相率不敢研究近代史，又不敢談論時政，爲了全身遠禍，只得將心思才力集中到窮經考古方面去了。乾嘉學派的興起，各種專門學術研究的取得成就，和紀氏倡導之力是分不開的。他既寫成了兩百卷的總目提要，當時最高統治者苦其繁多，紀氏又另编四庫全書簡明目録二十卷，只載已經著録的書名、卷數（不收存目），注明某朝某人撰，并略記數語，作一簡短的介紹。與總目提要同時刊行。兩書一詳一略，比之别録和七略，很相類似。此二書刊行以後，當時學者名流是一致推崇的。江藩在漢學師承記中談到紀昀，便説：

> 公於書無所不通，尤深漢易，力闢圖書之謬。四庫全書提要、簡明目録皆出公手。大而經史子集，以及醫卜詞曲之類，其評論抉奥闡幽，詞明理正，識力在王仲寶、阮孝緒之上，可謂通儒矣。

阮元爲紀氏文集序也説：

> 高宗純皇帝命輯四庫全書，公總其成。凡六經傳注之得失，諸史記載之異同，子集之支分派別，罔不抉奧提綱，溯原彻委，所撰定總目提要，多至萬餘種。

從嘉慶、道光以來的清代學術界，通人輩出，也都是奉此書爲津逮。到了晚清，張之洞爲了指導當時秀才們努力讀書，在所著輶軒語中明白提出：

> 今爲諸生指一良師，將四庫全書提要讀一過，即略知學問門徑矣。

經過這樣大力推崇，更加提高了這書的價值和作用。近百年來，學者們除一般閱讀之外，有的人對這書還作了深入專精的探討，窮幾十年的精力去鑽研它，影響至爲深遠。

當然，天地間絶没有、也不可能有完整無缺、絶無絲毫疏忽或錯誤的寫作。首先，由於事物是向前發展的，寫作時認爲比較滿意；過了一個時期，便感到有些缺憾了。其次，由於一個人的聰明才力究竟有限，不可能周知天地萬物之理，長於此或短於彼，何能做到兼收並蓄，滴水不漏！況且像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這樣的大書，更不可能十分完美，一無瑕疵。其中引書的錯誤，考證的疏舛，評論的失當，予奪的不公，在在多成問題。從乾嘉以來，學術研究日益發展，學者們的心思更加縝密，考慮問題更加仔細，對於整理文獻，時有論述，而散見於藏書志、讀書記、筆記、日記或文集之中；雖未明言與四庫提要較量短長，事實上已對提要做了不少匡謬補闕的

工作。近世學者便有搜輯這些資料再補充自己的看法寫成專著，對四庫提要進行駁難和訂補工作的。如余季豫（嘉錫）先生所著四庫提要辨證二十四卷；胡綏之（玉縉）先生所著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補正六十卷；便是這方面的代表作。兩家都投下了幾十年的精力專治此書，既攻其短，又訂其誤。但到最後，還是很佩服這部書的不可及處。余先生在四庫提要辨證序錄中便已說過：

> 愚則以爲提要誠不能無誤，然就其大體言之，可謂自劉向別錄以來，纔有此書也。……今四庫提要叙作者之爵里，詳典籍之源流，別白是非，旁通曲證，使瑕瑜不掩，淄澠以別，持比向、歆，殆無多讓。至於剖析條流，斟酌今古，辨章學術，高挹羣言，尤非王堯臣、晁公武等所能望其項背。故曰：自別錄以來，纔有此書，非過論也。故衣被天下，沾溉靡窮。嘉道以後，通儒輩出，莫不資其津逮，奉作指南。功既鉅矣，用亦弘矣！

這段議論，極其精當，從大體上肯定了四庫提要的成就。至於紕繆之處，自然還是認真嚴肅地加以訂正。老輩治學，竟能如此客觀地辨證地看待問題，值得我們學習。我們今天，沒有理由不對紀昀在整理文獻方面所作出的成績，給予高度的評價。

工作。近世學者便有根據這些資料，再補充自己的看法，寫成專著，對四庫提要進行考辨和訂補工作的，如余季豫（嘉錫）先生所著四庫提要辨證二十四卷，胡綏之（玉縉）先生所著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補正六十卷，便是這方面的代表作。兩家都投下了幾十年的精力專治此書，既攻其短，又訂其誤，但回過頭來還是很佩服這部書的不可及處。余先生在四庫提要辨證序錄中便已說過：

> 愚則以為提要誠不能無誤，然就其大體言之，可謂自劉向別錄以來，纔有此書也。……今四庫提要敘作者之爵里，詳典籍之源流，別白是非，旁通曲證，使瑕瑜不掩，淄澠以別，持比向、歆，殆無多讓；至於剖析條流，斟酌今古，辨章學術，高挹群言，尤非王仲寶、阮孝緒之所能望其項背。故曰自別錄以來，纔有此書，非過論也。故衣被天下，沾溉靡窮，嘉道以後，通儒輩出，莫不資其津逮，奉作指南，功既巨矣，用亦弘矣！

這段議論極其精當，從大體上肯定了四庫提要的成就，至於紕繆之處，自然還是認真嚴肅地加以訂正。老輩治學竟能如此客觀地辨證地看待問題，值得我們學習。我們今天沒有理由不對紀昀在整理文獻方面所作出的成績給予高度的評價。

第九編 清代考證學家整理文獻的業績

清代樸學大興，以考證名家的學者，風起雲湧，研究經、史、諸子、各號專門。有的人窮畢生精力以治一書，從校勘文字以至疏釋全書，投下了不少勞動，這對整理文獻來說，是有很大貢獻的。他們的治學範圍，有的人雖不那樣博大，但對某一種專門學問或某一部古代書籍，確有精深的研究，並有所發明或發現，也是應該肯定的。這樣的專家，歷代都有，而以近三百年間爲最多。從清初以至清末，各方面的專著，至爲繁多，不可能巨細靡遺的舉列出來，現在只能擇取其中比較重要的有代表性的研究成果，分別加以論述。

第一章 語言文字方面的整理

語言文字之學，古人稱爲小學。本包括字形、字音、字義之學。我們但稱語言文字，而音韻、訓詁已在其中。把文字、音韻、訓詁弄清楚，才取得了整理文獻的基本知識。清代學者在這方面投下的功力爲最多，取得的成績也最大。說文解字是漢代遺書，清代學者整理它的很多；此外研究音韻、訓詁的人也不少。他們寫成的各種專

著，比較精要的有：

桂馥的說文解字義證五十卷。

桂氏研究說文凡五十年，博採羣書，疏證許說，不加主觀判斷，讓學者自行別擇，間下己意考訂，也時時發現精義。學者們苦其援引浩博，大多看成類書，這便淹沒了這部書的作用。桂氏研究說文和寫成專著，都在段玉裁之前，其學問不在段下。

段玉裁的說文解字注三十卷。

段氏前無憑籍，獨注說文，窮三十年的苦心鑽研而後成書。學者一致推崇其精博，發凡起例之處，尤多孤詣。不過逞臆武斷，擅改原書之處，亦復不少。

王筠的說文釋例二十卷；說文解字句讀三十卷。

王氏說文之學，其心得悉在釋例。釋例先成，句讀後作。釋例前無所承，悉由融會貫通而自抒所見。句讀則以桂、段二家的書爲依據，删繁就簡，附以己意而從事撰述的。

吳大澂的說文古籀補十四卷；字說一卷。

吳氏取銅器刻辭以補證許書，實開後來學者大治金文的風氣。字說是他據金文考釋古代文字的論文

集所收文雖僅三十二篇，而考證精審，語多創獲。簡明扼要，可爲治金文者法。

孫詒讓的古籀拾遺三卷；古籀餘論三卷；名原二卷；契文舉例二卷。

孫氏是近代傑出的經學家、古文字學家。他不拘守說文，直用金文、甲骨文以上探遠古造字之源。晚年獲覩殷虛卜辭，即加探討，寫出研究成果。是我國學者研究甲骨文字最早、寫成專著最先的第一人。

以上研究字形的代表作

顧炎武的音論三卷；詩本音十卷；易音三卷；唐韻正二十卷；古音表二卷。

這是顧氏所撰述的音學五書。有清一代聲韻之學，發端於顧氏。從他提出古韻十部之說，繼加探索者相繼以起，精益求精，後來加密，創始之功，要不可沒。

江永的音學辨微一卷；四聲切韻表一卷；古韻標準四卷。

顧氏詳於考古，略於審音。江氏則審音之功最爲細密。音學辨微、四聲切韻表二書，尤爲簡要。

戴震的聲韻考四卷；聲類表十卷。

戴氏繼江氏以起，於考古、審音二者兼重。聲韻考以辨源流，聲類表以明聲變。

錢大昕的聲類四卷。

錢氏學問極博，尤精聲韻。於古聲類卓有發明，貢獻最大。又曾採輯羣經傳訓及子史舊注中凡以雙聲立解的文字，分類纂録，成爲聲類，是一部有用的書。

陳澧的切韻考六卷；切韻考外篇三卷。

陳氏研究廣韻，至爲精邃。他曾根據反切上字必與本字雙聲的原理，考得廣韻切語上字凡四百五十二字。又將切語上字同用的、互用的、遞用的，彼此系聯，共得四十聲類，足以抵當自宋以後所沿用的相傳爲唐僧守溫所訂立的三十六字母，貢獻極大。

以上研究字音的代表作

邵晉涵的爾雅正義二十卷。

郝懿行的爾雅義疏十九卷。

清代學者爲羣經作新疏，以邵氏爲最早。邵書先成，郝書後出，論其義例謹嚴，考證翔實，邵乃在郝之上。郝氏雖欲以聲音貫通故訓，而亦多疏略。

宋翔鳳的小爾雅訓纂五卷。

錢繹的方言箋疏十三卷。

王先謙的釋名疏證補八卷。

小爾雅、方言、釋名、並能上翼爾雅，清人治之者甚多，以三家書爲善。

王念孫的廣雅疏證十卷，釋大八篇。

王氏是乾嘉學者中傑出的訓詁學家。疏證廣雅，至爲精博，特別是用古聲通轉之理，貫穿故訓，替後人指明了一條研究訓詁之學的康莊大道。又曾以三十六字母爲綱，類輯同義之字而系聯之，初取凡字之有大義者，依所隸字母，撰成釋大，今僅存牙、喉八母字八篇，學者由此可悟雙聲之理，爲用至巨。

阮元主編的經籍纂詁一百六卷。

阮氏本人是深通訓詁之學的，曾發凡起例，組織人力，編集故訓，以成此書，薈萃古義，蔚然大觀，是一部檢尋舊詁比較方便的工具書。

朱駿聲的說文通訓定聲十八卷。

朱氏依據經籍纂詁以成此書，取說文九千餘字，以聲爲經，義爲緯，分十八部以統紀之，首明本義，次言假借、轉注，俾讀者檢一字而通假、正、別，一覽瞭然。引證詳明，甚便初學。顧其書取材不越經籍纂詁，亦有纂詁偶誤而從之誤者，引用時不可不慎。

以上研究字義的代表作

第二章　經傳方面的整理

古代幾部重要文獻，即儒家所推尊的易、書、詩、禮、春秋一類的書籍，傳到後來，有些被人歪曲了它的思想內容，加以不恰當的解釋和附會，使原書蒙上了一層暗影，漸漸失去了本來面目；有些攙雜了許多僞品，使真假混淆，看不清古書的原貌。流布既久，便損害或失去了這些文獻的價值和作用；並且替整理文獻的工作者帶來了許多麻煩。例如一部周易，傳至後世便被人附會以河圖洛書之說。特別是五代、北宋間，道士陳摶開始用道教中丹鼎之術，附會易文，展轉傳至邵雍、周敦頤，出現了先天太極諸圖，於是這部書的內容便起了質的變化。說來說去，形成了一個大疑團。尚書二十八篇傳到東晉，忽有豫章內史梅賾奏上孔安國作傳的古文尚書，增多二十餘篇。但是它文從字順，容易理解，和那二十八篇詰屈聱牙的文體完全兩樣，分明是晚出的僞品。這個真僞雜糅的本子，在中國社會流行了很長時期。宋代學者吳棫、朱熹，雖曾對此提出過懷疑，但一直没有論定。尚書的辨僞問題，和周易的求是問題，都是到清初學者才得到解決。黃宗羲寫了易學象數論，其弟宗炎著圖書辨惑；同時毛奇齡寫河圖洛書原舛編，開始对陳摶、邵雍、周敦頤一派人的曲說誤解，發動總的攻擊，不

久，胡渭著易圖明辨，引證尤爲詳博。將一切怪誕虛罔之圖，打掃乾净，而易學漸明。至於尚書，從閻若璩寫成尚書古文疏證(引用者多誤作古文尚書疏證)，力辨晚出古文之僞，引經據古，一一指出其間矛盾不合之處，列舉一百二十八條實證。於是後人作僞之跡，便無可再掩。這兩大問題的得到解決，誠然是清初學者整理文獻的巨大成就。清代經學，才從此大放異彩。名家輩出，各窮一經，專著紛起，不可勝數。現在但就羣經中各舉一家或數家之書以示例。其間比較精邃、影響最大的撰述，有如：

惠棟的周易述十九卷；易微言二卷；易漢學七卷；易例二卷。

惠氏治易，專宗漢人舊義，認爲凡是漢師遺說，都是對的。從唐代李鼎祚周易集解裏所引漢人舊訓，加以整理，極費苦心。但拘守漢學，不免固滯之蔽。

張惠言的周易虞氏義九卷；虞氏消息二卷；虞氏易禮二卷；虞氏易事一卷；周易易言；易義別錄十四卷；易圖條辨一卷。

張氏繼惠氏之後，也是研究漢易的。漢易中又專主虞翻一家。他家作爲附庸，分別搜採，不相雜廁。漢代經師家法，辨析十分清楚。清人研究周易，用力整理漢師遺說的，自以惠、張二家爲代表。

焦循的易章句十二卷；易通釋二十卷；易圖略八卷。

焦氏治易，不獨不依附漢人，并且能解脱二千年傳注重圍，採用以本書解本書的方法，直接從周易彖、象、繫辭中探索研討，找出幾個原則來加以貫穿鈎稽，自成條理，體現了他治學的獨創精神。加以他精通數理和聲音訓詁之學，更成爲研究周易的有利條件，造詣至深，殆非偶然。

孫星衍的尚書今古文注疏三十卷。

這是在去僞存真的基礎上，重新整理而撰述的新疏。在孫書前，尚有江聲的尚書集注音疏，王鳴盛的尚書後案，但都不及孫書的精審。

陳奂的毛詩傳疏三十卷。

馬瑞辰的毛詩傳箋通釋三十二卷。

王先謙的詩三家義集疏二十八卷。

陳書專宗毛傳，失之膠固；馬書兼釋鄭箋，義較賅備；齊、魯、韓三家遺説，義多可取，王書實綜釋之。

胡培翬的儀禮正義四十卷。

孫詒讓的周禮正義八十六卷。

儀禮是古代統治階級内部繁文縟禮的詳細記録，周禮是周末列國的官制彙編。這是兩部内容比較複

雜的古文獻，很難整理。胡、孫兩家的書作出了細緻的疏證工作。

孫希旦的禮記集解六十卷。

王聘珍的大戴禮記解詁十三卷。

兩戴所傳禮記，同爲七十子後學者解禮遺文，一樣重要。從唐初編定五經正義時，取小戴禮記以配易、書、詩、左傳爲五經，受到人們的尊重，於是誦習大戴禮記的人漸漸少了。清儒起而重新整理，寫作頗多，王書較勝。

劉文淇的春秋左氏傳舊注疏證八十卷。

文淇研究左傳，志在整理漢人賈逵、服虔舊注，爲之疏通證明，未成而卒。其子毓崧、孫壽曾繼之。因左傳是大經，不易卒業，僅至襄公五年而止。一九五九年五月，科學出版社始爲刊行。

陳立的公羊義疏七十六卷。

廖平的穀梁古義疏十一卷。

兩家公、穀之學，最爲專門。

劉寶楠的論語正義二十四卷。

焦循的孟子正義三十卷。

論語、孟子，舊爲宋人四書集注、明人四書大全之說所束縛。清人始推尊舊注，撰述新疏，劉、焦兩家，用力獨勤。

皮錫瑞的孝經鄭注疏二卷。

孝經爲書短簡，其內容與價值，僅等於兩戴禮記中之一篇，雖名爲經，實即傳記。

以上專經研究的代表作

清代考證學家除從事專經研究外，也有人貫通羣經，綜合研究，自抒心得，寫成專書，在整理文獻的工作上，取得了豐碩成果；替後來學者們啓示了治學途徑。其中貢獻較大的，有如：

程瑤田的通藝錄四十二卷。

程氏研究古代名物禮制，創見極多，此書乃其一生治學心得的總結。舉凡有關喪服、考工、三江、九穀、宮室、宗法、溝洫、水道，皆各有論述，裒爲一編。

黃以周的禮書通故一百卷。

是書考釋古代禮制、學制、封國、職官、田賦、樂律、刑法、名物、占卜等，以三禮爲宗，博採漢、唐至清解說之書，詳

加考核，卓有發明。

王引之的經傳釋詞十卷。

以前解經的學者，注重在實義的探求。關於虛詞語助，便多忽略。王氏自九經、三傳以及秦漢之書，凡涉及語助的文句，遍加搜討，分字编次，以成此書。在王氏之前，雖有劉淇的助字辨略，但不及此書明晰詳盡。

俞樾的古書疑義舉例七卷。

俞氏在整理古文獻的過程中，發現許多有關古人說話行文用字之例，又發現後人因誤讀古書而妄改、或傳鈔譌舛以致失真之例，分別條述，給學者以莫大啓示。

以上綜合研究的代表作

第三章　史實方面的整理

清代史學，雖趕不上宋代的波瀾壯闊，但在創造新史、整理舊史等方面，作出了努力，取得了成果。首先，重視明代文獻的研究工作，經過去粗取精、加以條理之後，编述爲價值較大的新書。有如：

黃宗羲的明儒學案六十二卷。

黃氏搜採明代學者文集、語録中名言粹語，辨明宗派，编爲此書，實開我國學術史之先聲。後又續纂宋元

學案，僅成十七卷便死了。他的兒子百家繼續補修，也沒有卒業。其中絕大部分，是後來由全祖望寫成的。復經王梓材校補，共爲書一百卷。

萬斯同的明史稿五百卷。

萬氏精熟明代史實，撰成此書，實爲清初史學冠冕。錢大昕在所撰萬先生斯同傳中談到：「乾隆初，大學士張廷玉等奉詔刊定明史，以王鴻緒史稿爲本而增損之。王氏稿大半出先生手。」這自然是可靠的事實！今本明史稿題王鴻緒撰，凡三百十卷，大約在竊取萬書掠爲己有後，又有所刪節，故卷數多少不同。

以上是整理明代文獻取得成果的代表作。

至於對遠古文獻的研究工作，也在清代學者中展開了。或編述古代史實以成一書，或辨析荒遠舊聞以求其是。在這方面作出了成績的，則有：

馬驌的繹史一百六十卷。

馬氏取太古以來及亡秦之事，罔羅經、史、子、集中的有關材料，附以圖、譜、表、志，勒爲一書。從今天來看，有許多內容是不可靠的，但在清初，自是一種創體，是當時學者研究古史的光輝成就。顧炎武亟稱許之，至目爲天下奇書。

崔述的考信錄三十六卷。

崔氏整理遠古文獻，以懷疑、辨僞、考信三者爲主旨。他所考辨的對象，便是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孟。本着司馬遷所說「載籍極博，猶考信於六藝」，因取以名其書。他在古史領域內敢於大膽懷疑，實有摧陷廓清之功。然而尊經太過，認爲經典以外的記載，概不足信。始終不能跳出時代的圈子，是其所短。

以上是整理遠古文獻取得成果的代表作。

至於前史有待續修的，清人爲續修之；前史體例較善的，清人又廣其體而寫出多種新編。有如：

畢沅的續資治通鑑二百二十卷。

李銘漢的續通鑑紀事本末一百十卷。

以上續修。

馬驌的左傳事緯十二卷。

高士奇的左傳紀事本末五十三卷。

李有棠的遼史紀事本末四十卷；金史紀事本末五十二卷。

谷應泰的明史紀事本末八十卷。

以上廣修。

清代史家在整理文獻的基礎上，又開展了改编舊史的工作。宋元二史，最爲蕪雜。從元、明以來，便早有許多人有志改修宋史；清代學者如黃宗羲、陳黃中、錢大昕、邵晉涵、並精熟宋代史實，發願改作，但都没有成功。研究元史的也很多，寫成專著比較好的，則有：

魏源的元史新编九十五卷。

柯劭忞的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

以上改造舊史的代表作。

表和志的作用在歷代史籍中占重要地位，但是不少「正史」，缺此二者。清人起而從事於補表、補志工作的很多，著述甚豐，舉其要者而言，則有：

孫星衍的史記天官書補目一卷。

劉文淇的楚漢諸侯疆域誌三卷。

錢大昭的後漢書補表八卷。

姚振宗的後漢藝文志四卷。

補後漢藝文者數家，擇取其一。下皆仿此。

周嘉猷的三國紀年表一卷。

洪飴孫的三國職官表三卷。

洪亮吉的補三國疆域志二卷。

姚振宗的三國藝文志四卷。

洪亮吉的東晉疆域志四卷；十六國疆域志十六卷。

錢儀吉的補晉兵志一卷。

吳士鑑的補晉書經籍志四卷。

周嘉猷的南北史表七卷。

汪士鐸的南北史補志二十七卷。

黃大華的唐藩鎮年表一卷。

勞經原的唐折衝府考四卷。

周嘉猷的五代紀年表一卷。

顧懷三的補五代史藝文志一卷。

盧文弨的宋史藝文志補一卷。

錢大昕的補元史藝文志四卷。

金門詔的補三史藝文志一卷。

以上補表補志的代表作。

清代學者在整理歷史文獻的工作上，一方面替舊史補表補志，另一方面，將舊史中內容相同或相近的幾種合併起來，彼此對勘，以利於進一步的深入研究，并寫成綜合性的大書。有如：

李清的南北史合注一百九十一卷。

李氏取宋、齊、梁、陳、魏、北齊、周、隋八書不同於南北史的材料，分注於南北史正文下，以成此書。其中缺點雖多，但可考見其治史的功力，至爲勤篤。修四庫全書時，據鈔本著録，乾隆五十二年復撤出。

沈炳震的新舊唐書合鈔二百六十卷。

此書纂録鈔撮之功，亦不可没。但其中存在問題不少，雖有刻本行世，僅可供學者參考。

以上綜合纂録的代表作。

清人整理歷史文獻，也有從一書中抽出單篇進行考釋的。投下的功力較專，取得的成績較巨。其中重要的寫作則有：

錢塘的史記三書（律曆天官）釋疑三卷。

梁玉繩的漢書人表考九卷。

錢坫的新斠注漢書地理志十六卷。

姚振宗的漢書藝文志條理八卷。

徐松的漢書西域傳補注二卷。

陳運溶的後漢書大秦國傳補注一卷。

毛昌傑的續漢書郡國志釋略一卷。

畢沅的晉書地理志新補正五卷。

楊守敬的隋書地理志考證九卷。

姚振宗的隋書經籍志考證五十二卷。

洪鈞的舊唐書大食傳考證一卷。

沈炳震的唐書宰相世系表訂譌十二卷。

以上單篇考釋的代表作。　至於通釋全書，搜採衆說，成爲總結性專著的，則有：

王先謙的漢書補注一百卷；後漢書集解九十卷；續志集解三十卷。

盧弼的三國誌集解六十五卷。

吳士鑑的晉書斠注一百三十卷。

盧、吳兩家書雖印行較晚，但均創稿於清末。

以上全書考釋的代表作。

清代學者中能自始至終通讀全史的不太多；讀了能自抒心得、作出全面考證的更少。有之，則推：

錢大昕的廿二史考異一百卷。

王鳴盛的十七史商榷一百卷。

趙翼的廿二史箚記三十六卷。

三家之書，內容不盡相同。錢氏詳於校勘文字異同，訓釋名物制度，及糾正原書事實之譌謬；王氏重在典章故實之考證，亦間校釋文句；趙氏偏於歷史事實的綜合比較。各有所長，相互爲用。

以上自抒心得的代表作。

第四章　周秦諸子方面的整理

清代學者整理古文獻的對象，除小學、經學、史學之外，也旁及周秦諸子。體現在他們所作考釋、集解一類的工夫上，至爲專精，寫成的書確也不少。舉其要者則有：

魏源的老子本義二卷。

是書不局限於文字校釋，重在闡述大義。卷首有論老子一篇，甚得體要。

王先謙的莊子集解八卷。

郭慶藩的莊子集釋十卷。

王書重在文字校釋，郭書重在義理推求，各有偏尚，並行不悖。

王先謙的荀子集解二十卷。

王先愼的韓非子集解二十卷。

荀子集解自勝。

曹耀湘的墨子箋十五卷。

孫詒讓的墨子閒詁十五卷。

曹書闡發墨家理論爲詳，孫書考證名物制度較備，可以相輔而行，不容偏廢。

洪頤煊的管子義證八卷。

戴望的管子校正二十六卷。

清人研究管子，成書較早而有刻本者，以此兩家爲佳。

以上專治一子的代表作。

至於統校羣書，尤以校訂諸子爲最勤。自抒心得，綜録以成一编，其間比較精粹的撰述，則有：

姚範的援鶉堂筆記五十卷。

所校之書，凡三十五種。

盧文弨的羣書拾補。

所校之書凡三十八種。

王念孫的讀書雜誌八十二卷。

所校之書，凡十八種。

蔣光煦的斠補隅録。

所校之書，凡十四種。

俞樾的諸子平議三十五卷。所校之書，凡十九種。

孫詒讓的札迻十二卷。所校之書，凡七十六種。

以上統校羣書的代表作。

此外，以校勘名家的尚有何焯、顧廣圻、黃丕烈、洪頤煊、盧見曾、丁傑、陳鱣、吳騫、鮑廷博、錢泰吉、汪遠孫、張廷濟、陸心源等十數家。我們只看何氏義門讀書記，黃氏士禮居題跋，顧氏思適齋集、思適齋集外書跋，洪氏讀書叢錄，陳氏經籍跋文，錢氏曝書雜記，以及雅雨堂叢書、士禮居叢書、經訓堂叢書、十萬卷樓叢書等所附校勘記及題跋，可以考見當日校勘家整理文獻過程中所投下的功力。特別是顧廣圻，一生校書，遍及四部，多而且精，在當時享有盛名。一時名流顯宦，如孫星衍、張敦仁、黃丕烈、胡克家、秦恩復、吳鼒之流，都以刻書爲名高，爭延顧氏主持其事。他在這方面確實盡了力。爲孫刻宋本說文、古文苑、唐律疏議；爲張刻撫州本禮記、嚴州本單疏本儀禮、鹽鐵論；爲黃刻國語、國策；爲胡刻宋本文選、元本通鑑；爲秦刻揚子法言、駱賓王集、呂衡州集；爲吳刻晏子、

韓非子。每部書刻完，還綜録他所校定的内容，寫成考異或校勘記附刊於後，給學者以很大方便。這樣認真負責地校書刻書，便大大影響了當時的許多學者和藏書家，於是精校本和精刻本書籍日益增多，而顧氏倡導之力，爲不可没。在整理文獻的工作上，作出了不少貢獻，這是應該肯定的。

上面所綜述的清代考證學家關於語言文字、經傳、子史各方面所進行的研究工作，成果輝煌；在整理古代文獻的過程中，建樹了不朽業績，這是值得我們景仰和感謝的。他們整理文獻的工作，一開始便和版本、校勘在一起，把古書的本子校對好了，然後進行考證、注釋，使難讀難懂的古文獻，一變而爲容易理解的讀物。這是他們工作的一方面。另一方面，便是將零散的文獻資料，經過去粗取精，去僞存真，然後組織這些資料，编述爲適應客觀需要的書，還有的人，對某一專門學問，進行長期深入鑽研，確有心得，從中提出最精要的發明或發現，寫成理論性的專著，以貢獻於社會。這些對啓誘後進，昌明學術，是有很大功績的。他們留下的寫作很多，不可能全部具列，我們只得擇取每一門類的代表作品，舉以示例而已。他們整理文獻的工作範圍本很廣博。除對四部羣書進行校訂注釋之外，也還作了許多辨僞、輯佚的工作，成績也是巨大的。這在前面有關專章都談到了，不在這裏複述。

第十编　近代學者整理文獻最有貢獻的人

一　經過清代考證學家們認真細緻地整理古文獻以後，學術界的各個領域内出現了不少古籍的精校本、精刻本和新注本，給從事專門研究的工作者準備了條件，提供了方便，貢獻是非常巨大的。但是那時還是用木板刻書的年代，從物色木材，選僱刻工，以至雕板印刷，手續繁多，費用浩大，經年累歲，才能刻成一部書。加以印刷的數量不會太多，服務面也就很窄。當時雖有不少學者很想旁搜博採，合經、史、子、集萃爲一编，或者强調翻刻宋元本書籍之不可緩，都只是一種空想，而不可能實現。一直到近幾十年間，印刷術日新月異，過去頂多只能影刻影鈔的書，現在可以用攝影的方法照原書式樣影印出來了；過去刻印一部書要花多少年的功夫，現在却大大減少了時間，並且可以縮小原書尺寸，便於儲存了。這固然應歸功於科學的發明，爲我們提供了優越的物質條件；但如果没有對整理古文獻極感興趣的專家學者從而大力提倡，影印古書以廣流傳，並能自己參加這一工作，積極努力去幹，也是很難取得卓著成績的。近代學者中，居然有人從年輕時起，一直到老死，屏除人世間一切其他愛好，專心壹志地整理古代文獻，以訪書、校書、輯書、印書爲終身之事，並在親自動手、

不辭勞瘁、苦心經營的基礎上，做了大量的工作。從紙本説，影印了不少宋元舊槧；從實物説，輯録了很多金文甲骨。同時還進行了精密的校訂和考釋。不獨爲國家保存了一大批珍貴的文化遺産；而且極大的豐富了世界文化的寶藏；這種功績，是應該大書特書的。近百年來的學術界中，在這方面創立了不朽業績的學者，自以張元濟、羅振玉兩人爲最著。玆分別敍述如次：

第一章　張元濟對整理文獻的重大貢獻

張元濟（一八六六——一九五九年），號菊生，浙江海鹽人。祖先世代以藏書名，後來又講求刻書。所謂「海鹽張氏涉園」，便以藏書刻書著稱於清代嘉道之際。這對他的一生事業，有着深刻的影響。他是光緒十八年進士，授翰林院庶吉士，散館改刑部主事，充總理衙門章京，學習了英語。由於他在風氣閉塞的時代裏，懂得「洋文」，較早地閲覽了西學書籍，接受了西方思想的政治學説，因之他自己也有了新進思想，主張變法救國，積極支持梁啓超等在上海創辦的時務報。他在北京又創設「通藝學堂」，以英文、數學爲教，培養翻譯人才。在戊戌變法運動中，他和康有爲在同一天受到光緒的召見，遞連上書請行新政。隨着百日維新運動的失敗，他也受到「革職永不敍用」的處分。此後，便到了上海。從失敗的經驗教訓中，認識到欲圖國家富強，端

在啓迪民智，而積極發展文化出版事業，勢不可緩。從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年）進入商務印書館後，便下定決心，始終其事，在漫長的歲月裏，爲發展我國文化事業，頑强不息地工作了五十餘年之久。

當張氏最初進入商務印書館任編譯所所長時，着重譯印政史技藝新書和編輯小學適用的最新教科書，後又大量輯印漢譯世界名著和自然科學小叢書，大大推動了當時科學研究和科技事業的發展。這時，他在館內已培養了一批組織和領導這些工作的後起之秀，可漸漸接替自己的任務，他感到整理古代文獻至爲切要，非有舊學基礎不能動手，於是自己便把工作重點轉移到這方面來。

他首先認爲整理文獻，非有豐富的善本書不可。於是十分重視圖書館的建設，積極蒐購善本書，先後收買了會稽徐氏鎔經鑄史齋、北京盛氏意園、廣東丁氏持靜齋的部分藏書，以及太倉顧氏、溧陽端氏、江陰繆氏、巴陵方氏、荆川田氏、南海孔氏、海寧孫氏、烏程蔣氏、揚州何氏藏書，其中包蘊了不少宋元舊槧和名貴祕籍。由於蓄積的書日益增多，因而構築了東方圖書館，又別闢專室珍藏那些宋元明舊刊和鈔校本，名爲涵芬樓。截至一九三二年「一·二八」事變前夕，東方圖書館藏書，已達五十餘萬册，當時就全國來說，藏書之富居第一位（當時北平圖書館藏書僅四十餘萬册）。

他在擁有這樣豐富圖書的環境下，開始進行整理文獻的工作，首先是輯印罕見的或常用的善本書，以

廣流傳商務印書館在他的主持下從一九一六年影印涵芬樓祕笈（其中有些是排印本）開始連續輯印了四部叢刊、續古逸叢書、道藏、續道藏、道藏舉要、學津討原、選影宛委別藏、百衲本二十四史、影印元明善本叢書、四庫全書珍本初集等大部書除學津討原據淸張氏刊本影印四庫全書珍本初集據文淵閣本影印外其餘諸種都是精選宋元明舊槧沒有舊刊本的也都是經過精選的影鈔傳鈔精校精刊的本子其中四部叢刊及其續編三編和百衲本二十四史續古逸叢書諸種都是由他親自別擇校定整理付印的。

四部叢刊從一九一九年開始到一九二二年印成這是一部包羅宏富的大叢書它集合了經、史、子、集之書三百二十三種所採用的底本除涵芬樓所藏外還遍訪海內外藏書家如烏程劉氏嘉業堂常熟瞿氏鐵琴銅劍樓長沙葉氏觀古堂江陰繆氏藝風堂無錫孫氏小綠天江安傅氏雙鑑樓烏程張氏適園海鹽張氏涉園、烏程蔣氏密韻樓平湖葛氏傳樸堂上元鄧氏羣碧樓南陵徐氏積學齋閩縣李氏觀槿齋秀水王氏二十八宿研齋常熟歸氏鐵網珊瑚人家日本岩崎氏靜嘉堂等十數家以及江南圖書館北京圖書館所藏宋元明舊槧，縮印成爲體式整齊的本子一九三四年又繼續搜輯宋元精刊印成續编收書七十七種一九三六年又續出三编，收書七十一種；於是四部中常見之書的善本也約略薈萃在此了。

他感到歷代正史彙刻本保存到今天的有汲古閣本十七史南北監本二十一史淸武英殿本二十四史。

前二者流傳甚少，通常採用的只有武英殿本。而殿本存在不少脫文誤字，最嚴重的脫誤，便直接關係史實的真相。於是發願要廣集歷代正史的宋元舊槧影印出來，以恢復正史舊本的面目。原來打算影印武英殿本二十四史收入四部叢刊的計劃（四部叢刊書錄中以武英殿本二十四史居史部之首），也就取消了。

輯印歷代正史舊本的工作，是在苦心搜訪、不厭煩勞的精神下進行的。結果史記、漢書、後漢書、三國志、晉書、宋書、南齊書、梁書、陳書、魏書、北齊書、周書、舊唐書、新唐書、五代史記都採用了宋本；隋書、南史、北史、宋史、遼史、金史都採用了元本；元史用明洪武刊本；明史用武英殿原刊本。只有薛居正的舊五代史散佚最早，不可得見原書，張氏引以為憾。他考慮到此書在明清之際尚有存者。明萬曆間連江陳一齋、清初黃宗羲都有藏本，或者猶未絕於人世。於是展轉搜訪，無間遠近。果然聽到歙縣汪德淵（字允宗）藏有金承安四年南京路轉運司刊本薛氏五代史一百五十卷，即設法追尋。看到汪氏貨書記以後，知汪氏已於一九一五年三月賣給了廣東書估，不勝惋歎。張氏仍四去探詢，追查其下落，並登載廣告於報紙及東方雜誌，願出重價收購。經過幾年的訪求，終不可得。由於全史影印即將完畢，不得已選用嘉業堂劉氏所刻大典有注本。從這些事實，可以考見張氏對整理文獻、輯印古書的認真負責精神，令人敬佩！

將宋元明舊刻諸史影印成為一書，不是每部自首至尾都是整齊一致的。有的書版本雖早，但是殘缺不

全，只有設法綴合，拼凑幾種不同的本子，以成完璧。就當日所採用的版本情況來說：後漢書用宋紹興刊本，原闕五卷半，以元覆宋本配補；三國志用宋紹熙刊本，原闕魏志三卷，以宋紹興刊本配補；宋書用宋蜀大字本，闕卷以元明遞修本配補；梁書、北齊書、周書皆同；舊唐書用宋紹興刊本，闕卷以明聞人詮覆宋本配補；新唐書用宋嘉祐刊本，闕卷以他宋本配補；宋史用元至正刊本，闕卷以明成化刊本配補；金史用元至正刊本，闕卷以元覆本配補。這樣拼凑綴合以成一書，有如和尚所穿的「百衲衣」，因名爲百衲本二十四史。這和清初宋犖取宋版二種、元版三種，配成百衲本史記，近人傅增湘用不同的宋本拼凑成百衲本資治通鑑，取義正同。影印百衲本二十四史，經始於一九三〇年，中經「一·二八」之變，直到一九三六年才全部印成。從此全史中出現了最標準的本子，可據以訂譌補缺，對史學界的貢獻爲最大。而經營籌畫，始終不懈，以張氏之力爲最多。他一人獨任校勘，每一史印成，都有跋文附載其尾，後又錄出今本與舊槧的顯著異同一百六十四則，成校史隨筆二册，可以看到他投下的功力至爲專謹。

清光緒中，黎庶昌出使日本，從日本公私收藏的善本書中，選輯中國早已失傳的古籍二十六種，影刻成爲古逸叢書。張氏仿其例，輯印一部善本叢書，成爲續古逸叢書。因爲這部書是影印的，較之黎氏影刻的書價值便要高些。比之四部叢刊，也有不同。它是依原書版式大小影印，而四部叢刊是縮印本，從裝幀到紙張墨色

都不一樣了。張氏在四部叢刊印成之後，從一九二三年起，便開始輯印這部書，其中四十六種，是一九四九年以前陸續影印的；最後一種爲宋刊本杜工部集，是他九十一歲時，即逝世前兩年（一九五七年）親自校影出版的。從這件事可以進一步了解他一生做事的精神和魄毅，雖到死前不久，也還要竭盡己力去完成預定的計劃。

張氏在影印古籍工作中所採用的版本，並不是一成不變的，而是精益求精，力圖臻於至善。如果經過搜訪，發現有更早更好的刻本，便不惜以此易彼，和原來採用之本更換。即以四部叢刊而論，未印之前，本來擬定了目錄，注明某書採用某種版本；付印時，發現了後勝於前的本子，便馬上更換。到一九二六年重印四部叢刊時，又擇優取精，將各書版本更換了一大批。他對影印古籍竟這樣不怕麻煩，不惜成本，但求對讀者有利，却不顧任何代價。特別是在抽換過程中還作了卷葉的增補。在發現原書有些漏略，或此缺半卷，彼殘數葉，便以他本爲依據，進行增補。這些情況，都在四部叢刊刊成記和重印四部叢刊刊成記中說的很清楚。我們讀了以後，對他整理文獻、影印古籍的工作竟做的這樣深入細緻，十分感動。

當張氏年近六十的時候，感到自己精力漸衰，在發展文化，搞好出版事業的工作上，必須有年富力强的人做助手，因留心物色和培養後起之秀，共負重任。一九二一年引薦王雲五担任商務印書館編譯所所長，不

久，又兼任館内附設的東方圖書館館長，這便是很好的説明。王在張的帮助下，業務不斷提高，鋭意發展出版事業。先後創编萬有文庫初二集、國學基本叢書、大學叢書、中國文化史叢書之類陸續出版，對當時社會文化的普及與提高起了積極的推動作用。張氏便進一步把精力用到整理古文獻的方面來。在四部叢刊、百衲本二十四史、續古逸叢書之類印成以後，感到唐宋以下的筆記、雜説、叢鈔以及偏僻文集和零散著作，都是比較重要的文獻資料，絶大部分保存在許多叢書裏，有綜合裒輯的必要。因之從一九三五年起，在他的指導下，開始輯印叢書集成初编，由王雲五負責主编，實際上是按張氏的計劃去進行的。所以王氏在輯印叢書集成序中也説：「張菊生先生勉余進而整理此無量數之叢書，並出示其未竟之功以爲楷式。」可知叢書集成初编的印成，是和張氏指導之功分不開的。它包羅了重要叢書一百部，有了它，無異於有了一百部叢書，它給與學者們的便利和起到的作用是很大的。

從影印四部叢刊、續编、三编、百衲本二十四史、續古逸叢書到輯印叢書集成初编，在時間上是一部接着一部，中間没有間斷，而往往是交錯進行的。張氏對工作毫無厭倦之意，總是在努力不懈地向前邁進。他早在一九二四年便關心四庫全書的存亡，主張及早影印以廣流傳，經與當時北洋政府商定之後，書已待運，終因戰争頻繁，没有實現。經過十年之後，由當時教育部組織了「编訂四庫全書未刊珍本目録委員會」，聘請他

任委員通過大家商議，最後選定没有刻本的書二百三十一種，編定爲影印四庫全書珍本初集。於一九三三年開始付印，至一九三五年分四次出全。這一工作的順利完成，特別是在選定哪些書可印、哪些書不必印的過程中，別擇去取之際，張氏提出了許多有益的建議，使事情辦得更好。

張氏一生搜訪善本書籍，積極影印以廣其傳。當然不是坐在商務印書館内專用通信的方式可以弄到許多宋元舊槧的，而是自少至老不畏跋涉艱苦，親自出外尋求，才能收獲較大。他自己所說：「求之坊肆，匄之藏家，近走兩京，遠馳域外，每有所覯，輒影存之。」（見影印百衲本二十四史序）這是他一生汲汲皇皇，奔走在外搜訪善本書籍的概括。不用說他對國内各藏書家早已分別訪問，得以盡觀其書。至於「遠馳域外」，以一九二八年赴日訪書的收獲爲最大。在出國之前，即做好了充分的準備工作，就日本公私圖書目録中選定哪些書是中國所没有的，一一登記下來。到了日本以後，按目求書，非常方便。他既從參觀靜嘉堂文庫時得觀陸心源皕宋樓全部藏書，還遍觀了日本宮内省圖書寮、内閣文庫、東洋文庫中收藏的我國珍本祕籍，同時也訪問了東京幾個著名的藏書家。歸途經過京都，又訪問了東福寺藏書。每到一處，如果發現了國内不易見到的善本，便用影照的方法逐葉攝成小型底片，携回放大，作爲影印的依據。他將這些海外珍本的攝影底片滿載而歸，有些珍貴罕見的書，便分別收入四部叢刊正續編和百衲本二十四史了。

張氏在廣搜珍本祕籍有所收獲之後，便埋頭伏案，親自進行校勘，至爲仔細詳密。當影印百衲本二十四史的過程中，他從首至尾做了這種工作，寫成校勘記百數十册。由於文字繁冗，沒有及時刊布。因先取其中比較重要的內容一百六十四則，編成校史隨筆。近代藏書家傅增湘是他的好友，在替此書撰序時指出：

當聞摹印初稿，悉經手勘，三四未已，偶以數卷見投，觀之朱墨爛然，盈闌溢幅，密若點蠅，縈如赤練，點畫纖細，鉤勒不遺，知君堅毅劬苦，迴越恒人，遂能成茲偉著。

這却不是阿好之言！證以他在自序中所說：

禁網既弛，異書時出，因發重校正史之願，聞有舊本，展轉請託，就地攝影，影本既成，隨讀隨校，有可疑者，輒録存之，每畢一史，即摘要以書於後。

像這樣苦心孤詣，校訂全史，工程巨大，不是短時期所能完成的。他是費了幾十年的歲月，孜孜不倦地工作，才能取得豐碩成果。現在根據他校史時訂正譌體誤字的方法，抽出六例來談：

一、根據文字結構，以明譌體由形似而誤。

他說：

殿本唐書列傳第一百十七張巡傳：「士日賦米一勺，齕木皮，鬻紙而食」。張氏認爲「鬻」當作「鬻」。

「鬻」即「煮」字，見周禮。此正與上文「齕木皮」相應。時本作「鬻」，實因形似而訛。

二、參證本書多篇，以明譌體由音近而誤：

殿本南史江祏傳「祏等既誅，帝恣意游覽單騎奔馳，謂左右曰：『祏常禁吾騎馬，小子若在，吾豈能得此。』因問祏親親餘誰？答曰：『江祥今猶在也。』乃於馬上作敕賜祥死。」各本皆同，獨元刊本作「今猶在治」，不作「在也」。張氏認爲元刊本不誤。他說：

本史梁武帝紀：「東昏聞郢城沒，乃爲城守計，簡二尚方二治囚徒以配軍。」始安王遙光傳：「遙光欲以討劉暄爲名，夜遣數百人破東治出囚，尚方取仗。」晉安王子懋傳：「子懋既被害，其故人董僧慧爲王玄邈所執，僧慧請俟主人大斂畢，退就湯鑊，玄邈義之，具白明帝，乃配東冶。」文學卞彬傳：「永明中琅邪諸葛勖爲國子生，坐事繫東冶，作東冶徒賦。」綜上文所言，是治者實爲當時縶繫囚徒之所。江祏既誅，其弟祥必以親屬繫獄，左右答明帝問，謂今猶在治者，猶言今尚在獄中也。若僅言其人猶在，則必先事追捕，又安能即於馬上作敕賜死乎？諸本作「在也」，實誤。

三、按之情理，訂正字形之誤。

殿本南齊書本紀第二：「秉弟遐坐通嫡母殷氏養女，殷舌中血出，衆疑行毒害」。張氏校訂說：

三朝本汲古本均作「殷言中血出」。言字不可通，明監本改爲舌字，然其人生存，僅僅舌中血出，何足以云毒害？宋蜀大字本乃作「殷亡口中血出」。原板「亡口」二字略小，墨印稍溢，遂相混合，由「亡口」而誤爲「言」，由「言」而變爲「舌」，愈離愈遠矣。按宋書長沙景王道憐傳：「義宗子遐字彥道，與嫡母殷養女雲敷私通，殷每禁之，殷暴卒，未大殮，口鼻流血」，與宋本「殷亡口中血出」云云相合。殿本沿監本之譌，而案情輕重相去不可以道里計矣。

四、稽之雅詁訂正字形之誤。

殿本隋書禮儀志六：「皇后衣十二等，其翟衣有六。採桑則服鳪衣」。注：「黃色」。張氏認爲「鳪」當作「鳪」，他說：

諸公夫人、諸伯夫人、諸子夫人、三妃、三公夫人，均服此衣，故鳪字凡七見，元大德刊本惟諸公夫人節誤作鳪旁，餘皆不誤。監本則全作鳪。爾雅釋鳥：「鳪、雉」。郭璞注：「黃色鳴自呼」，與本書注正同。皇后翟衣六，鳪衣外，有翬衣、褕衣、鷩衣、鷂衣、翙衣。五者皆以雉文爲飾，故稱翟衣，是鳪之當從卜旁，毫無疑義。元刊本誤者一，而未誤者六，校刊監本者，見舊本互有異同，以卜旁之字罕見，遂不問上下文之意義及其字之

有，無而昧然盡改爲忄旁。至武英殿開版，一仍舊貫，而㠀字遂從此湮滅矣。

五、驗以時制，而知形近之譌。

殿本遼史紀第一：「太祖九年、十月，釣魚於鴨淥江。」張氏認爲「釣」字當依元刊本作「鈎」。他說：「釣魚」二字，在遼史中凡二十二見。元刊本作「鈎」，不誤。殿本全作「釣」。檢南監本亦同；北監本獨見國語解一條作「鈎」，餘亦均作「釣」。及檢遼史拾遺引程大昌演繁露，糾正其誤，語焉甚詳。其言曰：「燕北雜録載契丹興宗重熙年間衣制儀衛打圍射鹿鈎魚等事，於景祐五年十月撰進。」又曰：「達魯河鈎牛魚，虜中盛禮，意慕中國賞花釣魚，然非釣也、鈎也。」又曰：「其鈎是魚也，虜主與其母皆設次冰上。先使人於河上下十里間，以毛網截魚，令不得散逸。又從而驅之，使集虜帳。其床前預開冰竅，四名爲冰眼。中眼透，旁三眼環之不透，第斲減令薄而已。薄者所以候魚，而透者將以施鈎也。」又曰：「魚之將至，伺者以告，虜主即遂於斲透眼中用繩鈎擲之，無不中者。」據此可以證元本之正，及監本、殿本之非。然則書顧不貴初刻乎！

六、核以經訓，而知形近之譌。

殿本遼史刑法志：「皇妹秦國公主生日，帝幸其第。伶人張隋本宋所遺的者，大臣覺之以聞，召詰款伏。」

張氏認爲「的」當作「汋」，他說：

> 周禮秋官：「掌士之八成，一曰邦汋。」鄭氏注：「斟汋盜取國家密事，若今時刺探尚書事。」張隋爲宋遣至遼之間諜。汋者取義，蓋本於此。明人覆刻，不加深究，竟認爲殘缺之「的」字，妄補數筆，而文義遂不可通，殿本亦沿其誤。

從上述六例來看，如果不是學識淵博，斷不能在校訂文字的工作中做到這樣精確。但是他平日審辨字形，仍强調辨證地處理問題，對於偏旁偶異的文字，却不主張一律看成譌體。他在校勘宋本盤洲文集之後，在跋文中指出：

> 書中點畫偏旁之異，竹艸不分，木扌通假，宋承唐後，手民謹守前規，猶沿唐代卷子之習，未可盡目爲誤。

這樣的看法，給後來從事校書的工作者們以莫大的啓示。使大家懂得在校訂文字的過程中，也應注意靈活，而不可過於死板。

凡經張氏校勘過的古籍，一般都寫有題跋。從書的內容、篇卷、版式、行款、刻工、諱字、前後序跋、文字異同等各方面，都作出了簡要的考證和比較，使人一目了然。特别是他所作的序跋中，有許多篇寓有辨章學術、考鏡源流的深意，充分發揮了目録家叙録羣書的作用。例如他在周易鄭康成注跋中所云：

；先儒易學象數爲宗。王輔嗣排擊漢儒，自標新學，自孔穎達五經正義專採其說，而鄭注漸晦，至南宋而盡亡，僅散見於李鼎祚易解及釋文、詩三禮、春秋義疏、後漢書、文選注等書，王厚齋因輯錄之，以爲鄭氏易學一綫之續。其後海鹽姚士粦、元和惠棟、歸安丁杰、平湖孫堂遞有增補，而鄭氏易學賴以不墜。是王氏，此輯實有篳路藍縷以啓山林之功。

這雖僅是很簡略的一段話，但對易學流別說的很清楚。又如詩本義跋中所云：

歐陽永叔不信符命之說，嘗斥周易河圖洛書爲妖妄；是書於生民、思文、臣工諸詩，復力詆「高媒」、「祈子」、「后稷」、「天生」及「白魚躍舟」、「火流爲烏」、「以穀俱來」之怪說，誠古人之先知先覺者。且其說經，於先儒義訓有不可通者，均付闕疑，絕不爲穿鑿附會之說，是眞能脚踏實地示人爲學之道者也。

此乃拈出歐陽修說經獨特之點，以見宋人經說，不可全非，對學者們的啓發也很大。又如張狀元孟子傳跋中所云：

宋自神宗銳意圖治，擢用王安石，創行新法，朝議紛然，羣起沮抑；大臣無格君之道，小臣以言事爲能，抗爭不已，相率引退；上下睽隔，羣小競進，本欲求治，適以召亂。元祐更新，老臣柄國，用人行政，盡反熙豐之

所爲，不以至誠相感，而惟意氣是尚。於是紹述之議起，朋黨之禍成；內爭不息，外患乘之，而宋室亦從此不振。公生其時，追惟禍始，思爲懲前毖後之計，著爲是書，以爲謀國者告。

這又通過論世以知其人，藉明此書之所由作。又如復古編跋中所云：

吾國字書，以許氏說文爲最古。世俗傳寫，訛謬百出，張氏著此書以正之，曰「復古」者，將以復於許氏之書也。

雖僅寥寥數語，却對此書體例及標題之旨，全都講明白了。又如明史跋中所云：

曩聞友人預修清史者言屬稿之始，檢核明史，其事其文，不少譌誤。今明代實錄具存，嘉隆以後，被禁之書，先後復出，安得盡取諸書及明人著述之有涉史事者，一一參校而勘正之。玆事體大，匪余遲暮所可企及，不能不有望於後賢已。

這對整理明史提出了計劃，要言不煩，充分體現了屬望來者的盛心。又如明史鈔略跋中所云：

噫！帝王之量，抑何隘耶？夫以雷霆萬鈞之力，加諸無拳無勇之輩，自可以爲所欲爲。推其意，且必謂經此懲創，自此以往，當無有敢稍干犯之徒。即凡受庇宇下者，亦皆可無所忌憚，同享諱尊諱親之利。於是人人低首，家家頌聖，專制之樂，其樂無窮。乃曾幾何時，敵國外患，相偪而來。當日之不許他人夷己者，而人亦

不許以夷字相加。江寧訂約，著爲專條，而侵陵之甚，竟因是以亡其國。循環倚伏，終無已時，豈不大可哀耶！

此因莊氏史案而致恨專制帝王之慘暴，深惡痛絕，情溢乎辭，可以想見他早年亟圖變法自强，改革政治思想新進，殆非偶然。

綜上以觀，從知張氏以校讎名家，一生並不局限於校勘文字異同，僅僅是一個尋行數墨的人而已。由於他的學問根柢深厚，所以涉及論學，都有他的卓見高識，不是一般校書的人所能學步的。

總之，張氏的一生，是爲文化事業奮鬬的一生；是勤勤懇懇盡忠於整理文獻、至老忘疲的一生。過去從乾嘉以來的清代學者們，想做而没有做、並且不可能做到的工作，他都做到了。在他堅持工作五六十年的漫長歲月裏，無論是訪書、校書、印書的工作，都作出了卓著的成績。對於發揚我國文化、開展研究風氣，貢獻至爲巨大，影響至爲深遠。我們今天憑藉他已經整理好了的成果，利用他已經影印好了的古籍，從事研究工作，不知節省了多少時間和精力，而能收事半功倍之效，所以應該永遠感謝他和紀念他！

第二章　羅振玉對整理文獻的重大貢獻

羅振玉（一八六六——一九四〇年），字叔蘊，又字叔言，號雪堂，浙江上虞人。清代末年，做過學部參議、

京師大學堂農科監督等官職。辛亥以後，僑居日本最久。他思想感情上留戀清王朝，對早已遜位的溥儀執臣下之禮甚謹。一九三四年以後，又出任「滿洲國」僞職，爲世所譏。後知事不能成，引退居旅順，年七十五卒。

羅氏自少讀書，即好治經史碑版考證之學。我們只看他在十九歲時由整理讀書筆記而編成的讀碑小箋和存拙齋札疏；二十一歲時所撰毛詩草木鳥獸虫魚疏新校正；二十二歲時所撰俗說；二十六歲時所寫定的眼學偶得、干祿字書箋證、梁陳北齊後周隋五史校議，和自編面城精舍雜文甲編，以及三十歲時所編面城精舍雜文乙編；可以知道他的精力過人，根柢深厚。元元本本，殫見洽聞。三十歲以前，學問基礎已經很雄厚了。他繼承了乾嘉以來樸學家們的治學方法，實事求是，刻苦鑽研，當時老師宿儒都器重他。江寧汪士鐸爲存拙齋札疏寫了一跋，備加推許。德清俞樾還引用札疏的話入所著茶香室筆記中。他在年輕時，便爲學術界的老前輩所激賞，不是沒有原因的。

由於他在青年時期，奠定了學問的雄厚基礎，替自己一生整理文獻取得卓越成就，創造了有利條件。在中國舊社會裏，從來喜藏書的，未必能讀；能讀書的，未必能下手做有系統的研究工作，卓然有所發明；即使兼有數者之長，又未必能以私人財力印布書籍，以廣流傳。羅氏却一生孜孜不倦地在這些方面做了不少工作。他所搜討的史料，十分豐富；他所印布的書籍，十分繁多。替近代學術界，提供了寶貴的資糧；給研究工作者們

開闢了新的途徑。令人知道用出土實物上證史傳，舉凡金文、甲骨之整理，竹簡、帛書之被重視，並加以精密研究，何一不與羅氏辛勤搜討和熱心印布有關。他的這種功績，永遠值得尊重。現在但就有關文獻範圍內他所進行的工作，分五部分來談：

（甲）殷墟甲骨文字的整理

當一八九九年（清光緒二十五年）河南安陽出土龜甲獸骨時，最初收購，爲福山王懿榮。王氏死後，甲骨爲丹徒劉鶚（字鐵雲）所得。羅氏在劉家看見甲骨，便驚爲奇寶，認爲漢以來小學家若張（敞）、杜（林）、揚（雄）、許（愼）所不得見。因勸劉氏選擇字跡完好的千餘片，拓印爲書，於一九〇三年（光緒二十九年）出版，名爲鐵雲藏龜。羅氏便直接參加了這次選材編印的工作，這是甲骨文字印行的開端。一九〇六年（光緒三十二年），羅氏開始自行搜集，初由骨董商人手中展轉購買，後又派專人到安陽採掘，前後共得三萬多片，於是開始從事於傳印甲骨文字的工作。從辛亥以後，羅氏僑居日本達八年之久，埋頭整理這一大堆材料。一九一二年出版殷墟書契（前編）凡八卷，三百五十一頁，二千一百零六片。一九一四年又選擇了大骨八片、小者六十片，印成殷墟書契菁華。一九一五年又選印鐵雲藏龜所無者，成鐵雲藏龜之餘，凡十七

頁。一九一六年又選擇前所未備者復得千餘品，編印爲殷墟書契後編二卷。歸國以後，感到自己的收藏還不够，又時時留心搜集國內收藏家的拓片，共得三千紙，於一九三三年印成殷墟書契續編六卷。這些書在影印時所用紙料和裝訂方面，均極精工，爲歷來所無。自從它們行世，替史學工作者提供了豐富的資料，由此研究甲骨文字的風氣，也就大大地展開了。

羅氏对於甲骨文字不單是搜集材料，做了整理印布的工作；他並且肯盡心力去作系統的深入研究。在一大堆破碎零亂的材料中，找出了很多條理，創闢了很多方法，對學術上的貢獻極大。遠在一九〇九年（宣統元年），他看到日本人林泰輔所作清國河南省湯陰縣發現之龜甲獸骨一文，認爲其中錯誤不少，於是寫成殷商貞卜文字考，以釋其疑誤。全書分四篇：考史第一：一、殷之都城；二、殷帝王之名謚。正名第二：一、籀文即古文；二、古象形字因形示意不拘筆畫；三、與金文相發明；四、糾正許書之違失。卜法第三：一、貞；二、契；三、灼；四、致墨；五、兆坼；六、卜辭；七、蘊藏；八、骨卜。餘說第四。這樣便顯然在甲骨文字的一塊荒地上開始了分類推求的研究方法。他還考定甲骨出土之地爲殷武乙的故墟，卜辭爲王室的遺物，給予後來研究甲骨的學者們以莫大的啓示。

當他印成殷墟書契前編和菁華以後，便進一步從事於考釋文字的工作。一九一四年，寫成殷墟書契考釋三卷出版。全書分爲都邑、帝王、人名、地名、文字、卜辭、禮制、卜法等八章，條理井然，洋洋大觀，內容比前書增加

了好幾倍。他將甲骨文字以類相聚，作了全面系統的考證和論述。其中文字部分，考釋出單字近五百個，能通讀的卜辭也大爲增加。書中將卜辭內容分爲卜祭、卜告、卜禾、卜出入、卜田漁、卜征伐、卜風雨等類，大體上弄清了卜辭的基本內容。近人分類以求殷墟卜辭，都不能越其範圍，這種篳路藍縷的功績，是不可湮没的。

（乙）金石刻辭的整理

從宋代學者開始重視鼎彝文字的考證，至清儒乃更進一步取以說經釋字。阮元爲商周銅器說上下篇，謂鐘鼎銘辭當與九經並重，特別提高了它的作用。於是乾嘉學者們研究金文的風尚大大地展開了。羅氏一生治學，是以乾嘉諸儒爲師模的。對於這方面的研究，用力最勤，也十分强調銅器刻辭的價值。所以他在窓齋集古録序中便說：「彝器文字，三古之載籍也；周秦兩漢之金石刻，雕板以前之載籍也。」這已很明白地肯定了金石文字是雕板以前的古書，至爲重要。

近世出土的鐘鼎敦盤之屬，多爲前人所未見。羅氏藏器既多，又收集拓本至四五千通，就先後將自己私藏之器，影印爲夢郼草堂吉金圖、貞松堂吉金圖諸書。又取前人所没有著録過的共二千四十七器的拓片，先後摹印爲集古遺文三编。一九三七年，又綜合古今所有鐘鼎款識文字，無論已著録或未著録的拓本，悉付影

印成三代吉金文存二十卷。從此考索商周銅器刻辭的人們不必再從他處找材料了，這給予研究工作者以極大的方便，因而也推動了金文研究工作的向前發展。

羅氏對於碑版文字從小便有濃厚興趣，留心研究。當他十九歲時刊行第一部著作讀碑小箋，後次年又刻成金石萃編校字記；一八九三年（光緒十九年）當他二十八歲時又撰述再續寰宇訪碑錄二卷。這都是他在青年時期仔細讀碑自抒心得的成果。他喜歡收集拓本，曾經懷過一個綜括所有石刻成爲一書的宏願。想取海內所有拓本依文體分爲頌、序、記、神碑、墓表、墓誌、造象記、刻經記、題名、詩詞等若干類，分門輯錄，羅列衆本，精意校寫，名爲寰宇石刻文編。他這一設想在金泥石屑序中說的很清楚。這計劃沒有完成，那規模確實是很龐大的。

羅氏搜訪石刻，幾於無所不至。單就他所刻唐風樓碑錄十三種來看，就有昭陵碑錄、三原三家碑錄、西陲石刻錄、芒洛塚墓遺文、東都塚墓遺文、鄴下塚墓遺文、中州塚墓遺文、襄陽塚墓遺文、廣陵塚墓遺文、吳中塚墓遺文、石屋洞造象題名、龍泓洞造象題名、山左塚墓遺文等共三十一卷。他這樣分地區來綜錄石刻，印成叢書，替學術界保存了不少的可貴史料。

羅氏一生整理金石刻辭所採用的方法，除上述者外，通常大約是遵循兩種途徑去進行的：一種是按時

代來編次；一種是按物類來編次。像他早年所印布的殷文存、秦金石刻辭諸書，是按時代來編次的；其他如古鏡圖録、古官印存、專録瓦當文字等，便是按物類來編次的。這樣大規模的有系統的整理遠古文獻，在他以前，還沒有人做過。

（丙）熹平石經和漢晉木簡的整理

歷代王朝，每喜取經典文字刻在石碑上，使字形統一，成爲一時的定本，稱爲「石經」。石經實創始於漢末的「熹平石經」。是公元二世紀七十年代當漢靈帝熹平年間建立在洛陽太學門外的。後經漢末擾亂和兩晉南北朝的社會變化，此石遭到破壞散失，剩下來的殘餘，也就埋沒到地下去了。到宋代才從地下發現殘石。洪邁隸釋著録最詳，已爲學術界所注意。後七百餘年，至一九二二年又出土於洛陽。羅氏最先知之，且開始作整理殘字的工作。最初以馬衡所編漢魏石經集拓爲依據，其中漢石經得七十二石。羅氏就七十二石中本爲一石而離析了的，把它合攏來；僅存一字而無可歸屬的，把它拿出去；得石五十二，再增入自己所藏的拓片，編次爲漢石經殘字集録一卷，於一九二九年七月印行。到八月底，又搜集了新出土的殘字拓片，馬上整理付印，成爲漢石經殘字集録補遺。九月，又陸續整理新得材料，成漢石經殘字集録續編付印。十一月，又印成漢石經殘

字集録三編一卷。不久又編定集録四編在短短半年的時間内，竟從各處搜訪石經殘字拓本或實物，陸續整理印成，以公諸世，並且每次都很仔細地作了一番校對考證的工夫，凡有關古今本文字異同，都一一指出，這就提醒了研究工作者的注意。

一九〇八年即清末光緒三十四年，英人斯坦因在我國新疆、甘肅境内，得漢晉木簡千餘載歸其國。後由法國學者沙畹爲之考釋，將成書過了幾年印行於倫敦。羅氏寫信給沙畹，欲得其影片。沙畹即以手校本寄來。羅氏因和王國維共同細讀，重加編訂。這一批簡牘出土之地凡三：一爲敦煌迤北之長城；二爲羅布淖爾北之古城；三爲和闐東北之尼雅城及馬咱托拉、拔拉滑史德三地。敦煌所出，都是两漢遺物；出於羅布淖爾北的大抵上自魏末，下訖前凉；出於和闐旁三地的不過二十餘簡，無年代可考，其最遠爲後漢，近亦隋唐。羅氏依據這批簡牘文字的内容分爲三大類。羅氏整理小學術數方技書和簡牘遺文，王國維整理屯戍叢殘，兩人又各爲考釋，即於一九一四年編爲流沙墜簡，在日本付印。這一大批價值很高的文獻資料出土於西北地區之後，爲外人劫掠走了，羅氏竟能從國外取得影本進行整理考釋，及時加以印布，這对考史工作者又提供了新的材料，貢獻是很大的。

（丁）敦煌石室佚書和西陲石刻的整理

千多年前的漢晉木簡得出土於新疆、甘肅，不是偶然的，它所以能永久保存到今天，是由於西北空氣乾燥，地不潮濕，埋藏在地下的東西不易腐爛的緣故。推之古書卷軸能長期保存在石洞里，到今天還十分完好，也不是一件奇怪的事。在漢晉木簡出土的同時，英人斯坦因和法人伯希和，在甘肅敦煌千佛洞搜尋了古代的藏書窟，將其中最精華的卷子本古書和佛經都竊取走了。羅氏又想盡方法，把一部分重要典籍影印回來，使本國學者們有機會看到自己祖先手寫的卷子本古籍。

當時爲伯希和取去的卷子一大部分是有價值的古書，羅氏都通過私人關係，取得影本，陸續整理付印行世了。他對每一種古寫本書籍都進行了仔細校讀工作，在跋文中，指出了它與今本不同的地方。這一類的題跋大部分收在雪堂校刊羣書叙録卷下。那些題跋文字，凡有關經傳、篇帙、文字的校訂，歷史上官名、地理的疏證，以及諸子、文選、本草、方書與今本不同之處，都盡了辛勤爬梳、審定考核之功。非博覽羣書，熟悉經史，是不好輕易動筆的。

我們只看羅氏丙寅稿中所載補唐書張義潮傳和敦煌寫本曹夫人贊跋、敦煌寫本曹議金四疏跋、敦煌

寫本曹元深施舍疏跋、敦煌寫本曹良才畫象記跋、敦煌寫本曹仁貴仲秋狀跋，後丁戊稿中所載補唐書張義潮傳跋諸篇，便可考見他在作考證文字時細心謹慎的研究態度。居然從一堆破爛材料中繭裏抽絲，寫成了有系統的史傳所無的記録，值得學術界尊重！

羅氏每當發現或搜訪到有價值的古代文獻資料以後，經過整理，便積極設法印布，使成爲世人共有的財富。他對待甲骨文字、金石刻辭、熹平石經、漢晉木簡，都是這樣處理的。其於敦煌石室保存下來的一部分手寫本古書，也自然不能例外。他在一九一三年秋，便編次法國伯希和先後多次郵寄來的敦煌鳴沙石室唐人卷軸寫本隸古定尚書殘卷以下影片凡二十種，爲鳴沙石室佚書，付工精印。一九一七年春，又編印鳴沙石室佚書續編，凡四種。此外，尚印有鳴沙石室古籍叢殘，即石室所出六朝至唐寫本經籍今有傳本可資校勘的，分爲「羣經叢殘」、「羣書叢殘」兩大類。前者十五種（連同書而異卷者計之），後者十五種，都各作跋尾，詳考其與今本的異同得失。他對這一部分古文獻的整理、印布工作，可算是够盡心力了。

羅氏寫定張義潮傳，其材料多取之西陲石刻，因之對石刻十分重視，認爲「古刻之裨益史事，以邊裔石刻爲尤宏」。（見西陲石刻録序）因甄録由漢至元的十五碑，於一九一四年二月，寫定爲西陲石刻録。是時羅氏正居日本，得見日本人從我國西北所得古代墓磚甚多，所載年月世次，足訂史傳之誤，因寫成高昌麴氏

系譜一書又甄録磚文成西陲石刻後録。從這些事實裏可知羅氏一生對文獻資料的搜求、傳拓、考證出版，是具有高度熱情和堅定毅力的，這自然是他一生對整理文獻作出巨大貢獻的先決條件。

（戊）內閣大庫檔案的保存和整理

當羅氏生存的時代，我國新發現的文獻資料有四：一、殷墟甲骨；二、漢晉木簡；三、敦煌石室遺書；四、內閣大庫檔案。這四大類資料的發現，豐富了學者們研究的內容，開闢了新的途徑，因而在考史方面取得了輝煌的成績。但是一談到整理這四大類資料，使能更好的爲學者們所利用，羅振玉是應該居首功的。前面三類，已詳述如上了，現在談談羅氏對保存內閣大庫檔案的功績。

內閣大庫，位於故宮範圍內舊內閣衙門的東偏，臨東華門內通路，原屬典籍廳掌管。庫藏的東西，十分之三是書籍，十分之七是檔案。書籍是明代文淵閣的遺留；檔案便包括歷朝帝王的硃批諭旨，臣下繳進的批摺、黃本、題本、奏本、外藩屬國的表章、歷科殿試的大卷，都在內。經歷明清兩代幾百年間，陳陳相因，充積滿庫，塵封不動，無人過問。當一九〇九年宣統初即位時，攝政王監國，吩咐閣臣從大庫中檢尋國初攝政典禮檔案。結果不獨沒有找到，還認爲那樣多堆積如山的廢紙，毫無用處，奏請焚燬，朝廷也答應了。正值張之洞以大學士軍

機大臣管理學部，羅氏時爲學部屬官，任參事，因向之洞說明大庫舊藏多屬明清史料，應加保存，不可焚燬。之洞採其言，於是奏請以閣中所藏書籍設京師圖書館，檔案移置到國子監的南學，試卷等移置到學部大堂的後樓。後又將這兩部分東西移置到午門樓上的歷史博物館。一九二二年，館中拿出四分之三的檔案賣給故紙商，其數凡九千麻袋，將以造還魂紙。事爲羅氏所聞，於是四去舉債，以三倍的價錢從商人手中買回來移藏於彰義門的善果寺。而歷史博物館的剩餘，也被北京大學取去。這一份堆積如山的文獻資料，總算是搶救出來了。

羅氏不僅收藏、保存這一大批文獻資料便止，並且發願整理全部檔案，刊印行世。然又深深感到非建專館，非有集體合作，不易奏功，不是一個人的力量所能爲，大有望洋興歎之勢。但他終於運了一少半到天津，親自整理。於一九二四年，將已整理好了的史料二十二種，付刊，名爲史料叢刊初編，裝成十册。自謂：「當繼是而二三以至十百，然固非予力所能任也。」自然有日暮途遠之感了。於是將未經整理的檔案，賣給德化李盛鐸，希望分途組織人力從事整理。當時學術界已重視這一大宗資料，不久德化李氏所收藏的，便爲當時「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購取去了。幾經整理，前後刊行明清史料三集，每集十册。此外，一九二四年溥儀出走後，清宮改設故宮博物院，當時清理的人們，又於宮中搜得大批史料，經過學者整理，先後編爲掌故、文獻兩

叢編及史料旬刊，陸續發表，給予研究明清史的工作者以莫大的帮助。但是近數十年來，學者們知道重視這方面的資料，積極進行整理，仍然是羅氏大力倡導的影響。

宣統年間，一羣庸愚的官僚們曾議決將這巨量的史料盡付焚燬，羅氏竭力設法挽回；後來被人賣給了故紙商，他又竭力舉債收購，如此前後兩次保護內閣大庫檔案，不使變爲灰燼。他晚年在集蓼編裏對這事原委有一千三百字的詳明記載，可以考見當時力排衆議，設法保全，是煞費苦心的。這一功績，具有重大意義！

由以上五部分的事實來看，羅氏竟以一人之力，在整理文獻的事業上，做出了這樣多浩大而艱難的工作，成績可謂大得驚人。王國維在庫書樓記中稱道羅氏有云：

> 其所得之殷墟文字，固已編之、印之、考之、釋之。其他若流沙墜簡，若鳴沙石室古佚書等，凡數十種，先後繼出，傳古之功，求之古今人，未見其比。

這是王氏早年的寫作，只能談到這些，自然不能概括羅氏在整理文獻方面的全部成就。郭沫若在一九二九年寫的中國古代社會研究自序中也曾談到：

> 在中國文化史上實際做了一番整理工夫的，要算是以滿清遺臣自任的羅振玉，特別是前兩年跳水死了的王國維。羅振玉的功勞，即在爲我們提供了無數的真實的史料。他的殷代甲骨的搜集、保藏、流

傳、考釋，實是中國近三十年來文化史上所應該大書特書的一項事體。還有他關於金石器物古籍佚書之搜羅頒布，其内容之丰富，甄別之謹嚴，成績之浩瀚，方法之嶄新，在他的智力之外，我想怕也要有莫大的財力才能辦到的。大抵在目前欲論中國的古學，欲清算中國的古代社會，我們是不能不以羅、王二家之業績爲其出發點了。

這雖然比較全面地概括了羅氏一生的重大貢獻，但注意力還是集中在印布了殷墟甲骨、銅器刻辭、石經殘字、簡牘遺文、敦煌卷軸、西陲石刻、檔案史料之類。很少有人注意到羅氏除此之外，還努力輯印了十幾部有裨實用的叢書，給學術研究工作者提供了更廣泛的資料，值得我們重視。今列其目如次：

一、敦煌石室遺書　一九〇九年誦芬室排印本。收書二十二種（包括各種校勘記、札記、補考在内。以下皆同）。

二、鳴沙石室佚書　初編一九一三年，羅氏影印本；續編一九一七年影印本。初編收書二十種，續編收書四種。

三、玉簡齋叢書　一九一〇年，羅氏刊本。一集收書十四種，二集收書八種；

四、宸翰樓叢書一九一一年，羅氏刊本；一九一四年重編本。

初刊收書五種重編收書八種。

五、永慕園叢書一九一四年，羅氏影印本。

收書十四種。

六、雲窗叢刻一九一四年，羅氏日本京都東山僑舍影印本。

收書十種。

七、雪堂叢刻一九一五年，羅氏排印本。

收書五十六種。

八、吉石盦叢書初集、一九一四至一九一六年影印本；二集、一九一七年影印本；三集、四集、一九一七年影印本。

初集收書十種二集三種三集六種四集八種。

九、鳴沙石室古籍叢殘一九一七年，羅氏影印本。

羣經叢殘十五種羣書叢殘十五種。

十、嘉草軒叢書一九一八年，羅氏日本影印本。

收書十一種。

十一、六經堪叢書 東方學會排印本。

初集二十三種、二集一種、三集一種。

十二、東方學會叢書初集 一九二四年，東方學會排印本。

收書三十三種。

十三、殷禮在斯堂叢書 一九二八年，東方學會排印本。

收書二十種。

十四、百爵齋叢刊 一九三四年，羅氏石印本。

收書十八種。

十五、貞松堂藏西陲祕籍叢殘 羅氏影印本

第一集收書二十種；第二集六種；第三集九種。

以上十五部叢書，是由羅氏一手輯印的，包羅的內容至爲豐富。舉凡清代學者未刊遺稿，唐宋元明孤本書籍，以及不經見的而可供考證之用的短書小册，都分別收入各叢書。其中有些稀見的零種書，羅氏親自校

訂後，寫成校記、補考之類，一併附原書發表。這便替那些博覽羣書的學者們提供了更多的參考資料，功用也是很大的。所以談到羅氏一生傳古之功，範圍至爲廣泛，應該全面的加以衡量，不單是印布甲骨、金文、殘卷、遺簡而已。

況且羅氏除傳古之功以外，還具有考古之識，不愧爲近代學問博通、卓然有成的學者。他的兒子在行述裏總結羅氏一生說：「校刊書凡四百餘種，自著書凡百三十餘種。」而貞松老人遺稿甲集附録有貞松老人著述總目，臚列已刊未刊書達一百五十六種之多。其中如殷墟書契以及金石器物圖録之類，固然僅有類次影印之功，不能算是私人著述，但是類次整理的過程中，便涉及鑑別真僞、審定時代，非有精湛的識力不易着手。難道是不學無術、專玩骨董的人所能輕率從事！

至於羅氏自抒心得的專著，如殷商貞卜文字考、殷墟書契考釋、流沙墜簡考釋、石鼓文考釋、讀碑小箋、再續寰宇訪碑録、石交録、古器物識小録、鏡話、俑廬日札諸書，都是他平生研究每一類專門學問的心得紀録，替後人啓示了無數法門。其平日題跋文字和學術論文，大抵薈萃在永豐鄉人稿、面城精舍雜文甲乙編、松翁近稿、丙寅稿、丁戊稿、後丁戊稿、遼居稿、遼居乙稿、松翁未焚稿、車塵稿、貞松老人外集諸編中。這些便是他的文集，也綜括了他一生整理古文獻的成就。

有些人看到羅氏著述太多，便懷疑到他的寫作有一部分是出於王國維之手，而非羅氏所能爲。這種臆斷是錯誤的。臆斷之起，是由早年在清華研究院學習過的王門弟子最先提出來的。他們悼念老師死的太早，許多著作沒有完成，因聯想到殷墟書契考釋既是他們老師爲羅氏手寫上石，便懷疑是老師的作品，由懷疑變爲肯定，加以宣揚，却沒有注意到那時王國維隨羅氏僑居日本，住在羅家，從羅氏研究古文字學，以師禮事之。替羅氏寫書付印，有何不可？有如清初張力臣替顧炎武寫音學五書，近代錢玄同替章太炎寫小學答問，都是儒林雅事，傳爲美談。朋友出力助鈔寫之勞，又有什麼可懷疑的？但那一臆斷既已傳開了，學術界便衆口同聲，對羅氏漫肆醜詆。郭沫若所著歷史人物一書中，談到羅氏與王國維，便有這樣一段話：

> 王對於羅，似乎始終是感恩懷德的，爲了要報答他，竟不惜把自己的精心研究都奉獻了羅，而使羅坐享盛名。例如殷墟書契考釋一書，實際是王的著作，而署的却是羅振玉的名字。這本是學界周知的祕密，單只這一事也足證羅之卑劣無恥，而王是怎樣的克己無私，報人以德的了。

這一段推論，不知何所據而云然。如果進一步追索根據，必然是「想當然耳」四字的回答。由於郭氏平日瞧不起羅在晚年依附「滿洲國」，認爲是「卑劣無恥」，早有成見在胸，所以一談到羅的著述，也輕率地用這四個字來痛罵他。專憑主觀臆斷，何能以理服人？後來溥儀寫我的前半生，在第四章談到羅振玉時也說：

纔，而不只王國維求學時代十分清苦受過羅振玉的帮助，王國維後來在日本的幾年研究生活，是靠着和羅振玉在一起過的。王國維爲了報答他這份恩情，最初的幾部著作，就以羅振玉的名字付梓問世。羅振玉後來在日本出版轟動一時的殷墟書契，其實也是竊據了王國維甲骨文的研究成果。溥儀是一個没有讀過多少書的清末廢帝，所以開口便錯。衆所周知殷墟書契，只是影印龜甲獸骨文字的册子，無異於坊間流行的圖片集。羅氏將所搜集的甲骨，分前編、後編、續編及菁華影印行世，只是替研究工作者們提供一些素材。單就排比資料、付之影印的工作來說，一書估可以辦到，並不需要有多大學問的人才能動手。溥儀却把它看成是王國維的甲骨文的研究成果，展轉耳食，連殷墟書契考釋的書名都說不出。無知至此，可以不辨。

如果要把問題弄清楚，最好讓事實說話。一是羅振玉學問根柢如何？有無能力寫這樣的書？二是王國維治學途徑的轉變和羅氏所給予的影響如何？三是王國維生前對羅氏學問造詣的評價如何？這三個提問如果得到明確的解答，真相自可大白。

首先我們知道羅氏在三十歲以前，早就刊行了不少考證經史碑版的專著，已在前面說過了。他青年時期，便已博通經史，循着乾嘉學者們的治學方法，從事考證之學，並且功力已很深厚。當他十九歲刻成讀碑小

來看羅氏學問早成是肯定的，從他一生治學精進不已的發展情況來看，到他四十九歲時（一九一四年）寫出殷墟書契考釋，完全是可能的。況且這部書是在四年前所撰殷商貞卜文字考的基礎上擴大門類而寫成的。那時的王國維，還沒有可能撰述這一類的書。

其次王國維早年治學興趣很廣泛。在三十五歲隨羅氏到日本去僑居以前，他日夜寢饋於西洋哲學和宋元通俗文學的書籍，對於叔本華和歌德的著述以及宋元名家詞曲十分喜好。但是他自己終身的研究工作，究竟以何者為重點，在這時是沒有定向的。所以他早年在自序中談過：「詩歌乎？哲學乎？他日以何者終吾身，所不敢知，抑在二者之間乎？」這仍在彷徨岐道，沒有下定主意做何種專門學問。聽到羅氏的勸告和啓牖後，才開始「摒平日所學以治國學」。羅氏又借給他羣經注疏和清代學者戴震、段玉裁、程瑤田、王念孫諸家著述，供他閱覽。他漸漸對研究古文字奠定了基礎。羅對王的照顧和愛護，是無微不至的。介紹他工作，供給他書籍，接濟他費用，以至一同出國僑居日本，把他看成家人一樣。王就憑藉這種優越環境和有利條件，從事古代文字和殷商歷史的研究，終於取得了巨大成就。這和羅氏對他的鼓勵與支持，是分不開的。我們如果肯定的說：沒有羅振玉，便不可能有王國維的研究成果，事實具在，未為誇大。這點只能說是羅氏對學術界的有力貢獻，而不只是他兩人的恩誼問題。

最後，我們看看王國維生前對羅氏是怎樣評價的。王對羅的學問十分佩服，厚相推重。他在殷墟文字類編序中既已談到：

殷墟文字之學，始於瑞安孫仲容比部，而實大成於參事。參事於庚戌撰殷商貞卜文字考，甲寅復撰殷墟書契考釋，創獲甚多。

在所撰最近二三十年中國新發見之學問一文中，敍及殷墟甲骨文字，又說：

審釋文字，自以羅氏爲第一，其考定小屯之爲故殷墟，及審釋殷帝王名號，皆由羅氏發之。

在所撰殷墟書契考釋序中，十分嘆服地說：

自三代以後，言古文字者，未嘗有是書也！

在後序中又嘆道：

此三百年來小學之一結束也！……竊謂我朝三百年之小學，開之者顧亭林先生，而成之者先生也。

這是何等的推崇備至！本來王國維最初研究古文字，是常從羅氏虛心請教，得到許多指點的。王氏自己也承認「余從先生游久，時時得聞緒論」。（見殷墟書契考釋後序）這分明是以師禮事羅氏了。羅家子孫，至今還保存了王氏書札數百通，裝訂成三厚册。我曾借來一讀，覺得其中虛心請益的懇摯，論學措詞的謙謹，都體

現了對羅氏的尊重。因摘鈔其中有關論學書札一百一十八通，刊入中國歷史文獻研究集刊第一輯，藉以矜式多士。

像羅氏這樣一個學問博通的人，著書立說，豈仍假手於人。況當他撰述殷商貞卜文字考時，王國維還在徘徊於哲學、文學的岐道上，沒有擇定專精哪一種學問。當他撰述殷墟書契考釋時，王國維雖已決定「屏平日所學以治國學」，但仍在補讀注疏和樸學家們的著述，還不可能寫成甲骨文字研究的專著。事實如此，用不着旁人妄逞臆斷，淆亂聽聞了。

世人徒以羅振玉晚年依附「滿洲國」，身任僞職，都很鄙棄他，相率有意地把他在學術上的地位，抑壓下來。好像著名學者的頭銜，只可安在王國維的身上，而不應加於羅振玉的名下似的。而不知王國維生前拖長辮子入宮請安，特別是弄到「南書房行走」的官職以後，侍候溥儀，唯敬唯謹，那種忠君事上的態度，較之羅氏，有過之而無不及。如果他不早死，活到七十、八十，看來也會扈駕赴遼，替「滿洲國」出謀畫策，身登大位的。不過由於他的早死，當然使後來這一段醜史沒有扮演出來罷了。總之，羅、王二人在政治上、思想感情是封建的，倒退的；但是在學術研究工作上，方法條例又是科學的，新進的。就他們的造詣來看，同歸精湛，各有千秋。今天評價他們，只宜實事求是，不可抑此揚彼。如果專憑愛憎之私，不顧是非之公，任情軒輊，信口雌黃，那是封

建文士的惡習，在今天的學術界，是不應存在的。

第十二編　今後整理文獻的重要工作

談到整理文獻，不是單純校勘注釋幾本書就完了。更重要的，在能從叢雜的資料中去粗取精，去僞存真，將內容相近的合攏來，不同的拆出去，經過甄别、審斷、整理、纂集的過程，寫定爲簡約可守的新編，讓人們在研究中國古代文化方面，能够節省時間精力，較有條理有系統地了解過去，這誠然是文獻學工作者的重任。要做的工作太多了，現在但就幾方面比較迫切的任務，舉例説明如下：

第一章　甄録古代遺文

遠古留下的寫作，最初多屬單篇流傳。到了某一時期，才有人把較多相近的材料，彙集在一起，成爲一部書。在每一部書之内，篇目雖多，但從寫作本身來講，多不出於一時，不成於一手，這是常有的事。我們可以總稱之爲「古代遺文」。整理這些叢雜的遺文，再也不要爲封建社會所加上的所謂「五經」、「九經」、「十三經」這些名目所束縛和局限了。無論「經」的稱號，是後世所加，非古人所固有；即經傳標題，也要重新考慮。

例如周禮、左傳兩書，是歷代學者爭論不休、問題最多的兩部大書。爭論的焦點，在於書出誰手，和成書的年代問題。一直辨論了兩千年，還沒有得出適當的結論。這是由於首先對書的標題沒有弄清楚，以致聚訟紛紜，莫衷一是。本來古代用「周」名書的，原有二義：一種是代表朝代；一種是採用周普、周備、周遍的意思。周禮和著録於漢書藝文志的周政、周法、周訓、周考、周紀、周說一樣，都是採用後一種含義。它是周末列國設官分職的綜合紀録，是一部由戰國時人纂成的官制彙編，由於不出於一地，不成於一手，所以在內容上還出現彼此詳略不同、前後重複的缺點。左傳也是一部由戰國時人裒録而成的列邦史記，看它敍周、晉、齊、宋等國事爲最詳，晉則每出一師，具列將佐；宋則每因興廢，備舉六卿，可知各國史策所載，不獨詳略不同，抑亦輕重有別。到了戰國晚期，便有一位姓左的史家，將列國史官所記，纂爲一書，成了左傳。古人以「傳」名書，本有二義：一爲「傳注」；一爲「史傳」。褚少孫稱太史公書爲太史公傳，便是一例。後人硬要把周禮說成是周公致太平之書，把左傳的作者看成是孔子口中所稱道過的左丘明，無非是假託古代有名的人來抬高其書的價值。正如淮南子修務篇所說：「世俗之人，多尊古而賤近，故爲道者必託之於神農、黃帝而後能入說。」那末，後人將周禮託名於周公，左傳託名於左丘明，這和易卦必託名於伏羲，本草必託名於神農，醫經必託名於黃帝，沒有什麼不同。我在所著經傳標題辨惑中，早就指出了這個道理，提醒整理古代文獻的工作者們，認真對待這一類的問

題，再不可爲舊說所惑。舉此二例，可概其餘。有了這種辨識能力，以後進行整理工作，就容易下手多了。

自從後人把遠古許多單篇寫作裒集成書以後，便出現了內容複雜的問題，眞僞淆亂的問題，在在需要整理。即如今日通行的尚書，共有五十八篇文字，其中有眞的，有後人僞造的，也有眞僞參半的（事實是古代的文字出於後人追述）。假若眞僞不分，根本談不上考證史實。但是這個本子在社會上流行了很長時期，唐初諸儒修尚書正義，陸德明撰經典釋文，都根據這個本子；一直到近代輯印的四部叢刊、四部備要，也都採用它。經過清代學者的考證，其中只有二十八篇是比較可靠的文獻資料，已成了定論（眞僞篇目詳見拙著中國古代史籍舉要）。這便需要將眞僞分開，重新寫定，加以整理。況且有些專門性的單篇文字紀錄，多附見在彙編性的大部書內，因而縮小了或湮沒了它的巨大作用。例如古代自然地理和經濟地理的說明書——禹貢，在尚書內；專談科技製造的考工記，在周禮內；記錄時令、氣候的夏小正，在大戴禮記內；詳載古代教育事師細節的弟子職，在管子內；闡發農業生產知識的上農、任地、辨土、審時諸篇，在呂氏春秋內，這都是有裨實用的古代遺文，也就是最寶貴的重要文獻，值得我們重視。自可從原書中抽出來，加以整理和闡述。像這一類的遺文，保存在他書中的還很多，在這裏也不必一一列舉了。

古代遺文，也有保存在漢人傳注中的。例如詩三百篇的毛傳，出於西漢學者之手，是現存傳注中最早的

書。它除解釋字義以外，還保存了許多有價值的古代文獻資料。像邶風靜女篇「靜女其孌，貽我彤管」，傳便有「古者后夫人必有女史彤管之法……」的一段說明；鄘風定之方中篇「卜云其吉，終焉允臧」傳便有「建邦能命龜，田能施命……」等關於九能的一段內容；王風黍離篇「悠悠蒼天，此何人哉」傳便談到了「尊而君之則稱皇天……」等不同天號的意義（與爾雅釋天的說法不同）；小雅魚麗篇「魚麗於罶，鱨鯊」傳便涉及了「古者不風不暴不行火……」有關庶物繁茂的原因；小雅車攻篇「東有甫草，駕言行狩」傳便敘述了「田者大芟草以爲防……」有關古代田獵的方法；大雅烝民篇「王命仲山甫，城彼東方」傳便指出了「古者諸侯之居逼隘，則王者遷其邑而定其居」的舊制。這些資料都是不見他書的軼聞。所以唐初孔穎達修正義時便說：「此似有成文，未聞所由」（靜女篇正義）或說：「此皆有成文，但典籍散亡，不知其出耳」（魚麗篇正義）或說：「毛時書籍猶多，去聖未遠，其當有所依約而言也」（烝民篇正義）由此可見唐初學者們早已將這些資料看成遠古遺文了。至於鄭玄注禮箋詩，每用「玄之聞也」詳述有關的文獻資料，尤爲豐富。清代學者戴震嘗言：「鄭康成之學，盡在三禮注，當與春秋三傳并重」。那裏面保存的古代遺文，就更爲可貴了。我們面對着這樣多的文化遺產，有責任把它整理而甄録出來。

可貴的古代遺文，除大量保存於書本外，還有金石刻辭，值得珍重。現存的金文，其史料價值有些不在尚

書之下。就文字較多的長篇而論：毛公鼎刻辭，是周成王冊命毛公之辭。從文武創業及周、召同心輔翼說起，轉到守成不易，匡濟需才，叮嚀周至，委曲詳盡。最後敘及頒賜品物，繁多全篇凡四百九十七字，是金文中最長的一篇。其次如散氏盤刻辭，記載矢、散兩國勘定疆界之事，即周禮所謂「地約」。前半敘兩國疆界所經之道，立表以為標識；中敘兩國官吏履勘之事；末敘兩國誓辭及繪圖釁器。凡三百五十九字，也是金文中的鉅製。此外，如盂鼎刻辭申沈湎於酒之戒，行文視尚書酒誥尤為簡練透闢。虢季子白盤刻辭敘戰功，敘賜賞，通篇有韻，無殊雅、頌，是金文中別開生面的一種寫作。總之，現存的銅器刻辭，無論長篇短製，史料價值極高；其可靠性，遠遠超過了尚書。至於石刻，自以秦始皇時所立豐碑為最可貴。始皇巡游天下，登名山，凡六刻石。史記秦始皇本紀都收載其辭，獨未錄嶧山刻石之文。然而這篇遺文，至為簡古，在頌秦功德之中，痛斥封建之害，比較史記廷議一節，還要詳實。史料價值，便可想見了。從漢以來，碑的應用愈廣，可以考證史實的材料愈多。其後墓碣、墓誌之屬，日益繁夥，在在足以輔翼史傳。我們有必要從其中擇取有代表性的作品，進行研究整理。

第二章 改造二十四史

近年來由國家組織人力標點完了二十四史，誠然是中國文化史上一件大事。但就整理歷史文獻來看問題，這僅僅是開步走。況且標點本身，還存在一些錯誤，能夠說有了這一套標點本子，就已經解決問題了嗎？今天如果要從根本上去解決，給讀者提供方便，那就是怎樣去改造二十四史的問題，而不是什麼一般整理的問題。提到「改造」二字，或者會引起人們驚訝。其實今天所常見的殿本二十四史，從形式到內容都有改造的必要。首先宜將後人附加的話，以及錯簡、衍文、注語竄入正文等不符合原文的現象，加以改正刪訂，重新寫定，這是十分必要的。例如史記司馬相如傳末稱引揚雄評論詞賦的話，屈賈列傳末敘及賈嘉在漢昭帝時列爲九卿的事，都是後世鈔書的人附加上去的。王若虛史記辨惑、凌稚隆史記評林都已談到了。漢書李廣利傳有錯簡正文六十九字、注文二十八字，王念孫讀書雜志已依史記大宛傳改正了。後漢書郭太傳有七十四字本爲注中引謝承後漢書語，展轉傳鈔，竄入正文，錢大昕廿二史考異已加校訂了。這一類的錯亂現象，前人早已明確指出，或者進行了修正，今天仍依殿本，讓它原封不動地保存下來，行嗎？史記、兩漢書是人們常翻的書，尚且如此。這裏僅各舉其一，以示例而已。推之其他諸史，情況也是很嚴重的。

至於久經傳寫造成文字的缺奪、譌衍，以致前後文氣不相聯貫之處，尤不可勝數。我們應該根據前人研究成果進行審核。除常見的王氏商榷、錢氏考異、趙氏劄記之外，如王若虛的諸史辨惑、王世懋的讀史訂疑、牛運震的讀史糾謬、杭世駿的諸史然疑、王懋竑的讀史記疑、張熷的讀史舉正、陸錫熊的炳燭偶鈔、李晚芳的讀史管見、盧文弨的讀史札記、錢大昕的諸史拾遺、洪頤煊的諸史考異、沈豫的讀史雜記、成瓘的讀史隨筆、張元濟的校史隨筆，都可取其精義，用以訂正殿本。至於由薈萃宋元舊槧影印而成的百衲本二十四史，是今天全史中最標準的本子，更是我們進行對校的重要依據。在憑藉前人豐富成果的基礎上，再加以自己探索所得，對二十四史正文来一次寫定的工作，仿清末吴汝綸寫定尚書的體例，將史文重新寫成定本，這便是改造舊史的第一步。如果不這樣做，舊史中有些字句本不是作者原文，作考證文章的人習焉不察，便跟着本書一字不易地引用，豈不是冤枉古人，遺誤来學！這問題是必須首先解决的。

其次，便是整理舊注的問題。古書注解，是疏釋正文的。一般書籍的情况，照例正文是大字，注解是雙行小字。但是有的史注，却與一般注解有所不同。例如三國志本書文辭過於簡潔，於史實多所疏略，南朝宋文帝劉義隆便命裴松之替它作注。這注不專於解釋文誼，而重在增廣異聞，補證遺佚。所以讀三國志時，裴注必須仔細研究，其價值不獨不在原書之下，有些地方比原書還重要。清末同治年間金陵書局聚珍版印大字三國志，

注文和正文字體一般大，只是注文低一格，以示區別，說明注文和正文同樣的重要。我們今天要採用這一體式，對通行的三國志版本來一次改造，再就正文、注文分別加以新的注釋。

撰述新注的過程，便是改造舊注的過程。凡是前人的研究成果對舊注已有駁正糾訂的地方，應盡量擇取其精要之義，收入新注。斷不可史記只取三家舊注，漢書只取顏注，後漢書只取李注，一如殿本的舊内容。大抵考證之事後出者勝，凡是清代學者和近人的創見發明，都要旁搜博採，擇善而從。儘管史記已有日本人瀧川龜太郎的史記會注考證，兩漢書有王先謙的漢書補注、後漢書集解，三國志有盧弼的三國志集解，晉書有吳士鑑的晉書斠注，都是總結賬式的注本，但是遺漏的精義善言還很不少，特別是保存在文集筆記中的單篇條札，沒有被採録的就更多了。我們必須加以補充，使注義更加詳贍。

從南北史以下諸史多沒有注本，我們可以用綜合研究的方法，將一些内容相同、相近的書合攏來讀，對原書進行改造。例如讀南北史時，有必要取宋書、齊書、梁書、陳書、魏書、北齊書、周書、隋書仔細對勘，找出八書和南北史不同之處，從而訂正南北史的錯誤，並增補其缺漏。明末李清曾採取八書不同於南北史的材料，分注於南北史正文下，成南北史合注一百九十一卷。由於此書缺點太多，價值不大，所以後来既沒有收入四庫全書，也沒有人把它刻印傳世。其次如新舊唐書，互有短長，也可兩書對勘，校其異同。清代學者沈炳震，雖在這方

面做過工作，寫成新舊唐書合鈔二百六十卷，把兩書合在一起看來好像是一部給學者們以很大方便的書籍，其實在作者鈔輯的過程中，既混亂了新舊二書原來的體制，也沒有建立新的義例，錯雜不倫，不爲史學界所重視。像這一類工作，仍有待於我們運用新的方法，參進新的材料，鼓起勇氣，重新去做。

一部宋史，爲書四百九十六卷，是諸史中最爲蕪雜的一種。元末周以立便有志改修它，惜未成書。明嘉靖中，政府打算設館重修，以禮部侍郎嚴嵩總理其事，也沒有修成。惟王洙私撰宋史質一百卷，柯維騏獨成宋史新編二百卷，雖各有其優點，但仍不滿人意。根據錢謙益的記載，明代有志在這方面做工作的，還有歸有光、湯顯祖、王惟儉，但都沒有成功。（見有學集跋東都事略）清代學者，如黃宗羲、陳黃中、錢大昕、邵晉涵，都精熟宋代史實，有志改作。陳氏有宋史稿二百一十卷，錢氏稱其書爲未定之稿。（見潛研堂集宋史稿跋）邵氏嘗欲與章學誠改修宋史，也沒有達到目的。這是由於卷帙繁多，工程浩大，不易完成的緣故。但在今天，我們所可憑藉的資料，較前人爲多，所能運用的方法，較前人爲密，如果有決心改造舊史，自能收到「事半古之人，功必倍之」的效果。推之改造明史時，自可博採談遷國榷、查繼佐罪惟錄、李贄續藏書、張岱石匱書以及皇明經世文編、明實錄諸書，仔細參稽，而收綜合研究之效。這樣，才能對改造舊史，打下堅實的基礎。

第三章　整理地方志書

人們一提到重要的歷史文獻便衆口同聲地舉出二十四史、九通之類，認爲是史料寶庫；而沒有注意到堆積如山的「方志」，比二十四史、九通之類還重要得多。因爲二十四史、九通之類是以王朝爲中心，只是記載一些有利於維護統治與服從的社會秩序的事實和言論，而沒有注意到平民的生活與活動；它們完全是爲統治階級服務的，其中自然找不到有關廣大人民的材料。至於方志便以社會爲中心，舉凡風俗習慣民生利病，一切不詳載於正史的，都藉方志保存下來了。那裏面對於賦役、戶口、物產、物價等方面的記載，最爲可貴。特別是賦役一項，無論在哪一部志書，都紀錄得很詳悉。例如清初陸隴其所修靈壽志，本以簡潔著稱，但記載賦役卻特別詳盡。其他方志更可想見。在今天而欲研究過去勞動人民受壓迫剝削的嚴重情況，方志實是唯一無二的資料寶庫。其中如方言、風謠、金石、藝文諸門類所包含的內容，在在可爲史部考證之用，更顯示出了方志的重大價值。

方志是保存社會史料的淵藪，那裏面的豐富記載，是在其他史籍中不能看到的十分珍貴的文獻資料。就拿清代所修州縣志來說吧：嘉慶增城縣志，敘述了「客民」的來歷；道光興國縣志，敘述了「山民」的情

況，光緒潮陽縣志記載了「畬民」的習俗；道光香山縣志，記載了蓄蠱之事；同治弋陽縣志，反映了賣妻之俗；乾隆豐潤縣志，雜記特產工業；乾隆景州志，附載鐫刻工價；康熙宣化縣志記宣府左衛軍官里宅之事；光緒曲陽縣志記石工楊、王二氏同業世婚之事；光緒寧河縣志，記禁建回民禮拜寺之事；康熙新城縣志，記明中葉風俗及物價之事；嘉慶禹城縣志，記漯川韓氏村人民世奉西洋教之事；同治寧海州志，記金元間傳道傳說之事；光緒益都縣圖志，記明清兩代風氣大概；乾隆新安縣志，記及工匠日價；康熙內鄉縣志，記籲請豁免額解黑鉛事；乾隆榆林縣志，記及匠價沿革；光緒五台縣志，記農工商賈的生活狀況；同治蘇州府志，記太湖漁船及孫春陽南貨鋪的沿革；乾隆震澤縣志，歷敘農蠶漁業的概況。這一類的材料，保存在方志中的，至爲繁夥，在此不過略舉一二以示例。凡屬於這樣的記載，都不是二十四史、九通、正續資治通鑑中所能找到的，誠然是研究社會史的重要依據。

我國是一個多民族的國家，由幾十個民族組成的中華民族，共同生活、勞動、工作在這塊廣大的土地上。就人口論，漢族雖占絕大多數，但是中華民族的悠久文化，却是許多兄弟民族和漢族共同創造出來的。在漫長的歷史裏，在我國的少數民族中，也確實湧現出不少專門學者、大文學家、大思想家和英雄人物。遠者勿論，即如十五世紀的航海家鄭和，便是雲南回族；十六世紀的思想家李贄，便是泉州回族；十七世紀的大詞人納

蘭性德，是滿族；十八世紀的天算家明安圖，是蒙古族。十三世紀中葉由蒙古學者寫成的蒙古秘史，便是蒙古族最早的一部歷史巨著。十八、十九世紀時，不少蒙古族學者還編成了大量有關蒙古族語文的辭典。而遼史、金史、宋史的修纂，都有維吾爾族人參加。從這一系列的事實，可以肯定少數民族在中國文化史上的貢獻，是極其巨大的。至於歷史上從少數民族中成長的政治家和軍事家，更大有人在。他們在學術上的創造發明，政治上的興革改進，早已融合在光輝燦爛的中華民族文化的整體之中，成爲其中的重要因素，值得我們珍重。所以少數民族的歷史，是我們今天研究中國史的重點之一，而浩博的方志，便是我們探索少數民族歷史的淵藪。特別是在歷代農民革命運動中，在少數民族地區出現了不可數計的大小規模的英勇鬬爭，都有他們自己的起義領袖。那種轉戰多年，至死不屈的精神，沉重打擊統治勢力的事實，值得我們大書特書，也非從方志中進行稽考，無由得其梗概。如果我們今天還不着重於方志的研究、整理，想要編寫一部反映中華民族文化的比較完整的中國通史，是不可能的。即使從二十四史、九通之類的書籍中鈔了一些資料，比輯成書，也必然是片面的，只能反映漢族文化的一部分，不足以代表中華民族的全部歷史。

根據最近的統計，我國除人口最多的漢族外，還有五十多個兄弟民族。這些兄弟民族的人口，雖在全國總人口中爲數不多，但分布的地區很廣，約占全國總面積的百分之五六十。全國約百分之七十的縣市，都有

兩個以上的民族共同生活在一起。許多兄弟民族的大部分集中住在邊疆地區；他們生活活動的歷史，多保存在方志中。我們今天研究整理少數民族的歷史，便須首先對內蒙古、遼寧、吉林、黑龍江、新疆、甘肅、青海、西藏、雲南、四川、貴州、廣西、廣東、湖北、福建、台灣等省的方志進行研究。先邊疆，後內地，是我們今天整理方志的步驟，目的是首先將兄弟民族的歷史從方志中找出來。

地方志書有通貫古今的，也有斷代成編的；就它記事的範圍而言，又有幾種不同的體例：統括全中國的，稱「一統志」，如宋代的寰宇記，元朝的一統志，皆是；聯合二省或三省以上的，稱「總志」，如明代徐學謨所修湖廣總志，便是；只以一省爲寫作範圍的，稱「通志」；依府、廳、州、縣各自成書的，稱某府、某廳、某州、某縣志；也有合二縣或數縣之事於一書的，稱「合志」；有專載一鎮一里之事的，稱「鄉土志」。名目雖多，但以明清以來所修府、廳、州、縣志爲最多而最重要，也簡稱「州縣志」。由於它的記載比較詳盡，內容比較豐富，可供採摭的資料自然很多。我們整理方志，必須首先在這方面多下功夫。

方志在歷史文獻中的價值和作用，前面已經談過了。如果拿它和二十四史相比，便大有不同。二十四史所載，不過「聖功」、「王道」，專注重一帝一姓之興亡；書志列傳，有時涉及民間，但很簡略，不足以反映社會現象的全部。至於方志，凡屬社會制度、禮俗習尚、民生利病，不詳於正史的，委曲隱微，莫不具載。過去封建學者

們著書考古，如果取材於方志，便大有收獲，如顧炎武的天下郡國利病書，朱彝尊的日下舊聞，錢大昕的遼史拾遺，陸心源的宋史翼，都得助於方志不少。不過他們治學終不免爲「正統派」的觀點所局限，沒有把方志的重要提到應有的高度，自然談不到廣泛研究和整理。

過去封建時代的學者們不能對方志進行廣泛的研究和整理，也還有另一原因，便是私人無力得書。因爲想在這方面做點工夫，不是幾部或幾十部方志所能解決問題的，而必須憑藉大量豐富的方志才能逐一涉覽，提要鈎玄。在封建社會的學術界，哪裏有這種條件？爲當時條件所限，雖有志而力不逮，這是我們應該原諒古人的。近數十年來，由於圖書館的林立，國家注意收購、保存地方志書，充棟汗牛，貯積豐富。就北京、上海、南京以及各大省區圖書館的收藏來看，各自保存了方志達幾千種之多；其他各省大小圖書館以及各大學圖書館所貯存的，多者一二千種，少者也有幾百種，大可供史學工作者閱覽。可惜的是，終歲塵封，從來很少有人問津。我們今天既有責任在這方面做研究、整理工作，便當利用現存的大批圖書，進行廣泛涉獵，將方志中有關賦役、户口、物產、物價、風俗、藝文以及少數民族的史實，擇取其中最爲重要的材料，分類撮録，然後纂輯成書，寫出一部可供採摭的史料叢編，替撰述理想的中國通史提供素材，作出貢獻。

第四章　融貫諸子百家

周秦諸子多不能自己著書或者無暇著書，所以他們的著作多屬於時人或後世學者纂輯其言論行事，加以編次而成。儘管家數很多，其說不一；但是也有不少共同注意的問題討論闡發不厭其詳，有必要把這些議論融會貫通，找出他們對某一問題的共同認識，由此考明問題的實質以及對當時和後世所起的作用。這在研究解決中國文化史上存在的許多難於得出結論的問題方面，是大有好處的。例如周秦諸子談及君道，同宗「道德」，究竟什麽叫「道德」？是很值得深入探討的。

自從人類進入階級社會以後，最高統治者想要以一人的聰明才力控制廣大羣衆，使羣衆無條件地服從他，得以長期鞏固他的統治地位，這誠然不是一件太簡單太容易的事。於是有一些智謀之士，爲着有所干求於時君世主，便投了這個機，針對着當時統治者們最苦惱的問題，擬出了許多成套的辦法，提供爲統治天下的法寶。這便是「主道」，或稱「君道」，也就是「人君南面術」。用「主道」二字作爲篇名來標題的，始見於韓非子。由於它是闡明做君主的道理，所以有些書便稱「君道」，見荀子；或稱「君守」，見呂氏春秋；或稱「主術」，見淮南子。此外尚有不用「君」和「主」等字標題而別立篇名的，有如管子中的心術、白心、内業；

韓非子中的大體揚權，莊子中的天道，呂氏春秋中的圜道，都是談的這個道理，命名有不同，也都各有取義。我往年研究周秦道論時，便綜合諸子中如上所舉列的許多篇，合攏起來進行探討，對於古道家所經常強調的「無爲」，頗有領悟，於是總結前人理論，并且自抒心得，撰成周秦道論發微，將周秦諸子中共同談到的有關人君南面術的問題，進行了一次融會貫通的工作，收獲是比較大的。

其次如法家著作中，強調法制，重視耕戰，鄙棄儒學，黜斥空言，這是他們共同的宗尚，所以在言論中，也都貫穿了這種精神。我早年讀周秦法家書時，便綜合起來進行研究，採錄他們的名言警句，並加以疏通證明，撰成周秦政論類詮，認爲中國歷史上很少有完整系統的政治理論，只有法家的書，堪稱政治理論的寶庫。歷代大政治家如霍光、諸葛亮、王猛、魏徵、王安石、張居正，莫不有法家精神，都是從法家書中取得理論根據，見之行事，以至成功的。如果能用這種方法去理董周秦諸子，比較容易發現問題，解決問題。在這裏不過就我自己的學習經驗，略舉一二以示例而已，其餘自可類推。近人研究周秦諸子，重在校勘、注釋，而忽略了對理論方面的探索和闡發，這是一種不好的偏向。校勘、注釋，誠然是很重要的工作，但是這僅僅是一種讀書的手段，而不是目的。我們研究整理周秦諸子的目的，在能弄清楚他們的議論主張，在當時和後世所起的作用和影響，這便非將許多書融會貫通起來不可。

所謂「百家」，除兩漢以來以立言爲宗的子書之外，還包括後出的文集筆記都在內。古人的寫作本來不多，重要的政治論文和抒情詞賦大半都保存在史傳中，史記、漢書便收錄了不少。大抵南北朝以前的所謂文集，都是後人補輯追題的，從南齊張融題所爲文稱玉海集，才是自編文集之始。歷代相沿，新出不已。加以自隋唐以後，雕版印刷術盛行的年代裏，文辭流布的方法，日新月異，文集就日益增多。舉凡一生所爲抒情、紀實、說理之文，都薈萃於文集中。從質的方面來加分析，便有高下、淺深、精粗、優劣之辨。四庫提要所謂「天地英華所聚，卓然不可磨滅者，一代不過數十人」（四庫總目別集類序）乃是比較公正的評斷！

況且每部文集中，有世俗應酬之作，有祭神弔死之文，有詩歌，有表啓，在當時本可不以入集，在今天儘可加以揚棄。這樣有區別地進行別擇，一部文集中間，我們只注意到有關倫理、政治的論文，學術思想的闡述，確有發現發明的科學紀錄，世間稀見稀聞的事物記載，以及作者一生治學的心得總結，和在學術領域內的考證成果，便已够人探討了。假如我們能就歷代文集中甄録出許多有價值的政治論文，都爲一集，何嘗不可繼明經世文編、清經世文編之後，編出宋經世文編、唐經世文編、先唐經世文編呢？

時代愈晚，文集愈多，所以明清兩代的文集，真是多如牛毛。即以清人文集而論，真正有價值足以傳世的，不過數十大家，特別是乾嘉學派著名學者的文集中，保存了許多有關詁經、證史、議禮、明制、考文、審音、詮釋名

物的專篇論著。假若我們能分類輯録，也可編出一些專門性的叢鈔，如前人所輯經義叢鈔之類，這自然是極有意義的工作。

談到歷代筆記，內容更爲龐雜。明代胡應麟在少室山房筆叢九流緒論中，把小說筆記分爲誌怪、傳奇、雜録、叢談、辨訂、箴規六類。而四庫全書總目小說家類序，分小說爲敘述雜事、記録異聞、綴輯瑣語三派。這些分類，尚不足以概括其全。大抵從魏晉到明清的筆記，歸納起來，可以分爲三種：第一是小說故事類的筆記；第二是歷史遺聞類的筆記；第三是考據辨證類的筆記。以第二第三兩種爲最有價值；第一種最爲複雜，可取者少。就拿清人筆記來說吧：有講求身心修養的，如魏禧日録之類便是；有闡揚男女德行的，如吳德旋初月樓聞見録之類便是；有談說狐仙鬼怪的，如紀昀閱微草堂筆記之類便是；有稱述因果報應的，如俞樾右臺仙館筆記之類便是；有載國恩家慶的，如潘世恩退補齋筆記之類便是；有敘友朋酬酢的，如金武祥粟香隨筆之類便是。像這些筆記，於學術全無關涉，也沒有整理的必要。至於顧炎武的日知録，傅山的霜紅龕筆記，劉獻廷的廣陽雜記，臧琳的經義雜記，汪師韓的韓門綴學，盧文弨的鍾山、龍城札記，惠棟的松崖、九曜齋筆記，錢大昕的十駕齋養新録，孫志祖的讀書脞録，桂馥的札樸，洪亮吉的曉讀書齋四録，梁玉繩的瞥記，臧庸的拜經日記，郝懿行的曬書堂筆記，焦循的易餘籥録，周中孚的鄭堂札記，洪頤煊的讀書叢録，劉寶楠的愈愚録，鄧廷楨的雙硯齋

筆記，宋翔鳳的過庭録，汪士鐸的悔翁筆記，周壽昌的思益堂日札、錢泰吉的曝書雜記，陳澧的東塾讀書記，李慈銘的越縵堂日記，朱一新的無邪堂答問，皮錫瑞的師伏堂筆記，文廷式的純常子枝語，沈家本的日南隨筆，繆荃孫的雲自在龕隨筆，都是樸學功深富有價值的自當進行綜合整理。

第十一編　整理文獻的主要目的和重大任務

整理文獻的更重要的工作，還在於從繁雜的資料中去粗取精，經過剪裁鎔鑄，編述爲內容豐富的通史，廣泛爲社會服務。使人們能在節省了精力時間的條件下，從這裏面看到比較全面的祖國歷史；讀了這部書，可以抵當若干部書；這才是我們的主要目的和重大任務。這在第一編已談的很詳盡了。現在但就有關編述通史的問題，分幾方面加以闡述：

第一章　歷史讀物由綱鑑到教科書的轉變

南宋理學家朱熹因資治通鑑而作綱目，大書者爲綱，分注者爲目；綱仿春秋，目仿左傳，進一步强調君臣名分，褒貶予奪，把編述史書作爲封建統治階級維護權位、宰割天下的强大武器。明清間人採用朱熹通鑑綱目編歷代史，稱「綱鑑」。如王世貞的綱鑑、袁易的綱鑑補、吳乘權的綱鑑易知錄，皆是。乾隆年間，最高統治者感到明代李東陽所編通鑑纂要缺漏太多，於是分命臣工，詳考史傳，改編成通鑑輯覽，起自黃帝，迄於明代，編

年紀載，綱目相從。高宗親加論定，批註其上，所以又名御批歷代通鑑輯覽。此書流布於社會最廣，一直到清代末年知識分子們學習歷史，大都以通鑑輯覽和綱鑑易知録爲課本。這種綱鑑體的歷史課本集封建思想之大成，影響於中國社會至爲深遠。

打破綱鑑體的義例，改編爲有條理的分篇叙述，每篇之中又分若干章，因事立題，各相統攝，按朝代順序，依次編寫成爲適用於課堂教學的本子，這是從清末廢科舉興學校的時期才有的。當時丹徒柳詒徵以日本人那珂通世所編支那通史爲藍本，改寫而成爲歷代史略，它是我國歷史讀物由綱鑑體的舊形式改變爲教科書的新形式的第一部書。這部書的編寫法，是將幾個有關聯的朝代分篇叙述，後再將這幾個朝代共同性的問題如官制、禮俗、學術思想等等，又分篇綜述於尾，眉目比較清楚，簡明扼要，最便初學。它本是作爲學校課本而編寫的，所以適合於課堂講授。不久，陳慶年又稍加刪訂，編出中國歷史教科書，是爲我國歷史讀物明標「教科書」的開端。這兩種課本的出現，對綱鑑體的舊史，無疑是一種革命，是一個大的飛躍，在當時是有很大進步意義的。但是這僅僅是就學校教學來説，新的章節體的教科書較舊的綱鑑體的歷史讀物方便多了，但畢竟不能用這種簡單明了的課本去代替内容豐富的國史，這是盡人皆知的。

從清末以至今日八十年間，在高等學校從事中國通史教學的先生們，沿用這章節體編寫歷史課本，只

是寫作上由文言文改變爲語體文，觀點上由陳舊的改變爲新進的罷了。爲着照顧課堂講授的方便，不得不採用分篇、分章、分節的編寫形式，各隨事目作出概括簡明的標題，使學生易懂易記；每小時講多少，也依章節長短有個斷限。作爲學校講課的本子來說，是很好的，而肄業的學生，也就通過這種簡易課本學習歷史知識。師以此授弟子，弟子以此爲學，在中國社會長期流行之後，人們便不知不覺地誤認爲這便是「中國通史」了。有些編書的人也就直標這種課本爲「中國通史」。可是無論從內容、體式各方面來看，距離「通史」的要求還太遥遠，名與實是很不相稱的。由於課堂講授，爲時間所限，章節所包含的內容，不得不簡略。但如編寫「中國通史」，便不能採用這種形式。既名之爲「通史」，內容是很豐富的，門類是很繁多的，豈是一兩冊教科書形式的本子所能包括無遺！在今天想要編寫一部足以總結一個具有幾千年文化、九百六十萬平方公里土地、十億一千萬人民的偉大國家的歷史，要記載的東西太多了，不是章節體教科書的形式所能範圍。我們必須敢於創新，擬訂出一個新的體例，進行中國通史的編述。

第二章 近代學者擬編「通史」的設想

從中國歷史編述工作的任務、目的要求來看問題，教科書式的課本和包羅廣博、內容豐富的通史，是有

很大區別的。教科書旨在啓發初學，灌輸歷史基礎知識，力求淺近易懂；在編寫方面，做到簡單、明了、準確，便够了。至於通史，職在總結中華民族幾千年的高度文化和豐富史實，必須從事物發生發展變化的過程，分門別類，詳盡不蕪地編寫成書。所以二者投下的勞動，既有不同；要求的規格，也就各異。簡單的說：教科書是適用於課堂講授的本子，通史是代表中華民族全部文化的國史。我們這樣一個大國，能够用教科書代替國史嗎？顯然是不可以的，而且也是不應該的。

當清末罷科舉、興學校，歷代史略、中國歷史教科書一類的課本風行很廣的時候，有些學問博通的學者，認爲有新編中國通史的必要。章炳麟便擬定了中國通史略例，載入所著訄書。（後來改編訄書爲檢論，删去了這篇）其編述體例如下：

一、表：凡五：帝王表、方輿表、職方表、師相表、文儒表。

二、典：凡十二：種族典、民宅典、浚築典、工藝典、食貨典、文言典、宗教典、學術典、禮俗典、章服典、法令典、武備典。

三、記：凡十：周服記、秦帝記、南冑記、唐藩記、黨錮記、革命記、陸交記、海交記、胡寇記、光復記。

四、考紀：凡九：秦始皇考紀、漢武帝考紀、王莽考紀、宋武帝考紀、唐太宗考紀、元太祖考紀、明太祖考紀、清三

、帝考紀、洪秀全考紀。

五、別録凡廿五：管商、蕭葛別録，李斯別録，董、公孫、張別録，崔、蘇、王別録，孔、老、墨、韓別録，二魏、湯、李別録，顧、黃、王、顏別録，蓋、傅、曾別録，王猛別録，辛、張、金別録，鄭、張別録，多爾袞別録，張、鄂別録，曾、李別録，楊、顏、錢別録，孔、李別録，康有爲別録，游俠別録，貨殖別録，刺客別録，會黨別録，逸民別録，方技別録，疇人別録，叙録。

都六十一篇

不久，梁啓超也擬定了中國通史目録，附載在飲冰室專集國史研究六種之末。他準備分三大部分來寫，其目如下：

一、政治之部：朝代篇，民族篇，地理篇，階級篇，政制組織篇上，政制組織篇下，政權運用篇，法律篇，財政篇，軍政篇，藩屬篇，國際篇，清議及政黨篇。

二、文化之部：語言文字篇，宗教篇，學術思想篇（上中下三篇），文學篇（上下中三篇），美術篇（上下中三篇內分繪畫、書法、雕刻、髹冶陶瓷、建築），音樂劇曲篇，圖籍篇，教育篇。

三、社會及生計之部：家族篇，階級篇，鄉村都會篇，禮俗篇，城郭宮室篇，田制篇，農事篇，物産篇，虞衡

篇，工業篇，商業篇，貨幣篇，通運篇。

從以上兩家所擬編述通史的體例來看，所包含的內容够豐富了。雖都沒有成書，但他們的規劃是龐大的。一九一四年益陽陳鼎忠、曾運乾同任事湖南官書局，也想編述通史，先成叙例三卷，遭時多故，通史終未動手。後十七年，始將叙例交南京中國史學會排印行世。(其文甚繁，不能備舉。)陳、曾二氏在自叙中提出「綜二家，通三體，創殊例，成要删」這十二字，可說是他們打算編述通史總的精神所在。所謂「綜二家」，是就斷代、通史二家，舍短取長，分全書爲三皇、五帝、夏、商、周、東周、秦、漢、後漢、魏、晉、宋、齊、梁、陳、隋、唐、五代、宋、元、明、清，共十五編。所謂「通三體」，是就事別、年別、人別三體，斟酌損益，分爲紀、傳、志、録、譜五例。紀以紀年月，非以紀帝王；傳以序事，非以序人；志以分記國家法度；録以綜括士女行誼；譜以董理糾紛，記載委曲。至於志，又分爲職官、職方、民政、食貨、禮樂、兵刑、法、選舉、學校、歷象、考工、邊防、物異等十四類。録又分爲行誼、學術、技藝、風俗四類。譜又分爲歷年、公卿、人物、系本、姓氏、經籍六類。總起來說，縱有十五編，依朝代順序以爲之經，横有五大例以緯之。舉凡史籍所載，大體上都已包括了。由於茲事體大，非一二人之力所能成功。陳、曾二氏雖嘗發此弘願，也和章、梁一樣，僅僅留下體例、叙目而已。他們賫志以没，無疑是很希望後人繼起，完成這一偉大工作的。

第三章　我們今天編述中華人民通史的必要與可能

時代愈前進，歷史文獻愈增多。原來有的史料，充滿棟宇；新出土的文物，堆積如山；這是以往任何時代的學者們所夢想不到的。就史料說，不知超過了古人若干倍。古人如司馬遷、鄭樵，爲着要編述通史，出外周游，作實地考察，由於交通阻梗，跋涉山川，動輒往返要多少年的時間，才能達到目的。今天航空往返，幾小時便够了。在這種環境和條件下，應該有司馬遷、鄭樵式的人物層出不窮，心懷大志，努力去做超過前人和前人所不能做到的事業，對人類作出較大的貢獻。我們生在今天科學發達、交通方便、資料豐富的時代裏，難道不應該較之前人完成更多的工作，作出更大的貢獻嗎？我們要鼓起勇氣，努力去做前人所不能做、或没有完成的歷史編述工作。

況且歷史資料如此浩繁凌亂，如果不進一步加以研究整理，使之條理化、系統化，去粗取精，去僞存真，經過改造製作工夫，總結性地編述成書，那將只是未發掘的礦山，待開墾的荒地，面積雖廣，蘊藏雖富，又何能充分發揮作用？我國有九百六十萬平方公里的土地，超過十億的人民，五千年的悠久文化，到今天，連一部足以反映中華民族全部文化的通史都没有，和我們國家的地位是很不相稱的。我們應該及時地組織人力，分工

合作，編述一部觀點新穎內容豐富的中華人民通史。這是十分必要的，也是完全可能的。我們要爲完成這一光榮而又艱巨的任務奮發不懈，以達到我們整理文獻的主要目的。

我們今天編述通史而加上「人民」二字，意味着這部書的內容，是以叙述勞動人民的歷史爲中心的，要恢復勞動人民在歷史上應有的地位。特别是婦女占人口的半數，過去學者們爲「男尊女卑」的封建思想所桎梏，從來編寫史書的没有婦女的地位。歷代「正史」中雖有列女傳，無非是表揚那些符合於封建禮教的良妻賢母和守節殉夫的青年婦女，鼓勵婦女們更好地成爲男子的馴服工具。至於幾千年間婦女們的創造發明，以及她們所飽受的壓迫痛苦，却一字不提。我們今天新編通史，要反其道而行之，要表彰幾千年間婦女中的傑出人物，以及廣大婦女在長期封建統治下所經受的控制、壓迫和痛苦，全面反映出她們在黑暗社會中的不幸遭遇。更爲重要的，是我國是一個統一的多民族的大國。過去學者們對少數民族的歷史，從來不加重視。歷代「正史」中，雖有「西南夷」、「東越」、「西域」一類的列傳，也都是看成「蠻夷戎狄」，不過記載一些風俗民情、山川形勢而已。其實我們中華民族的文化，有許多内容是由少數民族提供的。無論衣食住行，以及制度文物，都有少數民族的創造發明在内。有了許多兄弟民族的文化，經過彼此觀摩，互相學習，然後融合爲統一的中華民族文化，值得我們尊重。況且少數民族中，在幾千年間，也湧現出不少傑出人物，我

們應該在新編通史中加以宣揚舉凡有關婦女和少數民族的歷史資料在過去不容易搜羅在今天便可以找到這也是我們今天編述中華人民通史的有利條件之一。

第四章　創立新的中華人民通史體例

過去長期封建社會的史學家如司馬遷、鄭樵編述通史的體例到今天固然是不適用了；即如近代學者章炳麟、梁啓超、陳鼎忠曾運乾諸家所擬通史例目也仍然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的產物，和我們今天以廣大勞動人民歷史爲寫作中心的任務仍是不相合的。我們在參考前人成果的基礎上，結合時代的需要，加進新的內容，創立新的體例，可以分六大部分來寫。

首先要對中華民族生活活動的所在地作出明晰的敍述。舉凡自然環境（山脈、河流、森林、湖泊）、生活條件（氣候、土壤、地勢、物產）、各民族分布情況，以及歷代建都之地、歷代行政區域的沿革、歷代户口的升降，都要講個清楚，使學習國史的人一開卷便知道在祖國的土地上，山川形勝，資源富饒，油然而生愛國之心，以激發其自豪感，加以對於空間概念有了明確認識以後，再進而探討其他方面的成就，自然方便多了。這便是我們要寫的第一部分——地理。

在這塊遼闊廣大的土地上，從原始社會經過奴隸社會、封建社會以至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的演變歷程，我們必須運用歷史唯物主義觀點進行正確的簡明的叙述。在進入階級社會以後，歷代統治者爭奪相殺，形成改朝换代的局面。從夏商周以至清末，經歷了十幾個朝代。我們要根據史實，對歷代大事加以概括的扼要的叙述。至於統治階級對廣大人民的剥削和壓迫，以及他們的腐朽和無能，我們必須盡情揭露；歷代被壓迫階級的反抗和起義，我們必須竭力頌揚。這便是我們要寫的第二部分——社會。

社會一切事物，都是體力勞動者與腦力勞動者共同創造出來的。勞動人民祖先在生産方面，創造了工具與方式方法，逐步改進，提高，使農業、手工業不斷得到發展；在生活方面，創造了衣食住行的豐富内容和保健、治病的方法。其他有關科學技術的發明，更是不能盡舉。我們有必要加以總結，盡可能地將歷代勞動人民的偉大創造，如實地反映出來。這便是我們要寫的第三部分——創造。

歷代統治階級，爲了維護那統治與服從的社會秩序，以鞏固其權位，從政治制度上確立許多管制、壓迫人民的具體措施。在土地、賦税、職官、教育、銓選、兵刑等各方面，都有一套完整的辦法。雖經改朝换代，也只有增減損益，而不能徹底拋棄。我們必須詳其沿革，有系統的加以介紹。這便是我們要寫的第四部分——制度。

從勞動人民祖先發明文字以後，開始有了記載生活、活動、思想、感情的工具。於是紀實、抒情、説理的寫作，

漸漸興起，有人把它分別總集起來，便成爲各類的書籍。有了書籍，流傳較廣，彼此授受，相與講習，便出現各種學術。於是書本知識成爲我國文化的重要內容。其他如美術、音樂、宗教，又與此息息相關。我們有必要分門別類，將源流得失講個清楚。這便是我們要寫的第五部分——學藝。

在幾千年的中國社會中，出現了不少的各方面優秀人物。如政治家、軍事家、教育家、思想家、科學家、工技家、醫學家、語言文字學家、文學家、歷史學家、文獻學家、地理學家、繪畫家、書法家、宗教家等等，在我國歷史上層出不窮。有些還成爲世界歷史上罕見的人物，替人類作出了有益的貢獻，這自然是中國人民的驕傲。今擇取其中成就最大、影響深遠的，各爲立傳，以考見其行事和貢獻，作爲後人成事立業的借鑑。這便是我們要寫的第六部分——人物。

有了這六大部分的叙述，似乎將中華民族歷史的重要內容，大體上都概括進去了。我們新編中華人民通史，不再沿用過去以歷代王朝爲叙述中心的體例；而只是將幾千年間統治階級的改朝換代，看成中國階級社會中的一種政治現象，把它擺在第二部分加以介紹。同時又將階級間的對立和鬭争，寫在一起，藉以考見我國社會發展的情況。至於其他部分，則按照事物發生、發展、變化的進程，系統地加以闡述，而不把每一事物割裂開來。這些都是我們新編通史與舊的體例的不同之點。

附　中華人民通史編述提綱

第一部分　地理

一、中華民族生活活動在廣大的土地上　大要說明我國在全球的位置、四鄰、面積和人口。

二、自然環境　着重介紹山脈、河流、森林、湖泊。

三、生活條件　着重介紹地勢、土壤、氣候、物產。

四、我國古代的幾項偉大工程　主要談三個問題：

1、灌溉工程　前面叙述勞動人民祖先一般的灌溉系統的建設，後面着重介紹都江堰和杭州灣海塘。

2、航運工程　勞動人民祖先爲了發展南北交通，開鑿了許多運河，而以京杭大運河、興安運河工程最大，着重加以介紹。

3、萬里長城　主要介紹長城興建原委及歷代陸續修築情況。

五、我國是一個統一的多民族的國家　主要談三個問題：

1、各民族的分布情况　前面介紹各民族概况，後附一表，將五十多個民族分布地區、人口約計，一一列出。

2、各民族共同開發邊疆，創造文化　着重舉列古代史實。

3、各民族共同抵抗侵略，保衛國土　着重舉列近代史實。

六、歷代建都之地　前面介紹各朝代政治中心所在地的概况，後附一表，並就地形大勢加以説明。

七、歷代地方行政區域劃分之沿革　首先將各朝代行政區域劃分的概况加以介紹，着重對秦之郡，漢之部，唐之道，自元以後之省，詳爲叙述。最後將現行政治區域的劃分，列爲一表以明其沿革。

八、歷代户口之升降　根據文獻通考、續文獻通考、清朝文獻通考的户口考內所載，再取他書補苴，列爲一表以明各朝代户數口數並在附注內指出户口消長的原因。

第二部分　社會

一、我國原始社會、奴隸社會、封建社會、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四個時期的演變歷程　運用歷史唯物主義觀點，將我國社會演變過程，簡要地叙述清楚。説明我國歷史自有階級以來，就成爲階級鬥爭的歷史；

二、正確闡述階級鬥爭在歷史發展中的作用。

二、階級社會中統治者的改朝換代　從夏商周以至清末經過十幾個朝代的嬗變，在這裏將各朝代取代的經過，歷年的久暫，政治的舉措，國家的興替，以及大的戰爭和混亂，按先後順序，作出簡明的概述，並附列各朝歷年表於後。

三、統治階級對廣大人民的剥削和壓迫　自從進入階級社會以後，就存在剥削和被剥削、壓迫和被壓迫的對立現象，在具體論述上，要根據各社會階段的特點來寫廣大勞動人民所受的痛苦，是極其深重的。奴隸社會去今較遠，事多無徵，只能概略地加以叙述，在長期封建社會裏，可資考證的材料較多，着重分三方面来談：

1、痛苦的農民　長期屈伏在君、親、師三位一體的政權統治之下。佃户受地主虐待的情形。農民受官僚壓迫的事實。豪强大姓的專横。高利貸的剥削。

2、痛苦的工人　手工業工人被迫爲統治階級服役。統治階級對手工業工人的重重壓迫。統治階級對城市手工業的破壞。家庭手工業的被摧殘，和手工業技術不易改進提高的原因。

3、痛苦的婦女　統治階級對婦女的約束。約束婦女的課本。最高統治者對婦女的摧殘。貴族、官僚、地主、商人對婦女的摧殘。婦女肢體被損害(纏足)的事實。父母包辦婚姻所造成的罪

惡婦女嫁後受虐待被離棄的痛苦。婦女沒有離婚的自由。統治階級獎勵婦女守節，廣大婦女在貞烈的幌子下慘酷犧牲的情況。

四、統治階級的腐朽和罪惡　列舉典型事例，說明以下問題：

1、帝王的殘暴荒淫與昏庸。

2、女主的恣肆。

3、幼主的無知。

4、權臣的跋扈。

5、外戚的擅權。

6、宦官的專橫。

7、大官僚大地主的驕奢淫逸。

五、被壓迫階級的反抗和起義　首先概略地說明奴隸暴動、農民起義、手工業工人反抗的必然性。最後着重系統地叙述二千年間由陳勝吳廣、王匡王鳳、竇建德、黃巢、王小波李順、宋江、方臘、李自成、洪秀全等起義領袖所領導的農民革命戰爭，介紹他們可歌可泣的英勇事跡，藉以說明每一次較大的農民

革命戰爭的結果都打擊了當時的封建統治因而也就多少推動了社會生產力的發展。

第三部分　創造

一、勞動人民祖先的集體創造

1、生產方面

甲、農業生產的成就：發明了生產工具。改進和提高了生產粮食的方法。大量生產雜粮、蔬菜和種植樹木。施肥、治種、灌溉等方面的創造。

乙、在農業生產鬬爭實踐中，取得了豐富知識：對天文方面的了解。掌握了晴雨寒暑的一般規律。依照時令節氣進行生產活動。計算方面的發明。找到了度量衡的標準。通過長期與自然界接觸，辨認了更多的動物、植物和礦物。

丙、手工業生產的成就：石器、銅器、鐵器的發明。陶瓷、冶鑄、漆飾、織染等方面的製作。

2、生活方面

甲、日用必需之物：飲食、衣服、住宅、車船的逐步改進提高。

乙、保持健康之法：鍛鍊身體的方法。醫療疾病的技術。

3、工程方面

修路。架橋。築城。開河。鑿石窟。建宮殿。

二、科學技術的進一步發展 主要分九方面總結：

1、農學生物學；2、醫藥學；3、天文氣象學；4、水利建築；5、冶金化學；6、數學；7、物理學；8、地學；9、其他。

第四部分 制度

一、土地制度

1、傳說中的「井田」。2、漢代「限田」之議。3、王莽時的「王田」。4、晉代的「占田」。5、北魏的「均田」。6、明代的「皇莊」。7、清初的「圈地」。8、租佃土地。

二、賦稅制度

1、布縷之征，粟米之征，力役之征。2、初稅畝。3、漢代的田租、算賦、口賦。4、租庸調之制。5、唐代的兩稅法。6、宋代的募役法。7、明代的「一條鞭」。8、清代的「地丁」。9、商稅及專賣品稅。10、雜稅。

三、商務制度

1、榷鹽。2、榷鐵。3、榷酒。4、榷茶。5、均輸平準。6、市易。7、關市之征。8、市舶。9、稅關。

四、貨幣制度
1、貨貝寶龜。2、圜法沿革。3、金銀。4、紙幣。
五、財用制度
1、君用。2、國用。3、軍用。4、祿用。5、歷代理財得失。
六、職官制度
1、中央官制。2、地方官制。3、政務分部的沿革。4、監察機關的沿革。
七、教育制度
1、官學。2、私人講學。3、唐宋以来之書院。4、清末之學校。
八、銓選制度
1、荐舉徵召。2、九品中正。3、科舉之制。4、考課官吏。
九、軍事制度
1、兵制沿革。2、兵器沿革。3、軍賦沿革。4、戰術沿革。
十、刑法制度

1、刑法的起源。2、刑的輕重。3、歷代酷刑的情況。4、監獄。5、古今法典編纂的沿革。

第五部分　學藝

一、文字

1、文字發生、發展、變化的歷程。2、六書分類之說。3、形、聲、義三者的關係。4、文字形體孳乳日多的原因。5、聲與韻。6、歷代字書所載字數。

二、文學

1、散文。2、詩騷及樂府。3、古今體詩。4、詞。5、曲本。6、小說。7、駢文及八股。

三、美術

1、繪畫。2、書法。3、雕塑。4、建築。5、織染。6、刺繡。7、琢玉。8、漆飾。9、陶瓷。10、冶鑄。

四、音樂

1、音律。2、古代音樂。3、漢以後少數民族對音樂的貢獻。4、唐之雅樂。5、清樂。6、四十八調的變化。7、元明間的南北曲。8、樂器。9、樂舞。10、戲劇。

五、禮俗

1、尊卑間的等級禮儀。2、宗法。3、喪服。4、重男輕女的理論和習俗。5、君權、夫權、族權的爲害。

六、宗教

1、古代的迷信與神話。2、陰陽家言及讖緯家言。3、道教的興起及傳播。4、佛教的傳入與流派。5、摩尼教、猶太教、回教、基督教的傳入。

七、學術

1、古代學在官府。2、周末百家爭鳴。3、儒家經傳之出現。4、漢武帝罷黜百家表章六經。5、兩漢經學。6、南北朝隋唐經學。7、佛典的翻譯。8、儒佛道的爭辨與會通。9、宋元理學的勃興。10、程朱與陸王。11、漢學與宋學。12、啓蒙思想的出現。

八、書籍

1、龜甲、簡牘、帛書。2、石經。3、書籍的傳寫裝潢。4、印刷術發明後的影響。5、活字板。6、漢以來歷代官府的藏書。7、宋明以來私人的藏書。8、類書的編纂。9、叢書的輯印。10、製圖與拓帖。

第六部分　人物

一、農民革命家（二十三人）

陳勝　王匡　樊崇　張昌　破六韓拔陵　莫折大提　葛榮　翟讓　竇建德　陳碩貞　黃巢

王小波　方臘　鍾相　劉福通　徐壽輝　唐賽兒　鄧茂七　李自成　洪秀全　王聰兒

張德成　白朗

二、政治家（四十六人）

管仲　子產　鄧析　申不害　李悝　西門豹　趙武靈王　商鞅　范雎　嬴政　李斯　劉邦

蕭何　曹參　劉恒　劉啓　劉徹　主父偃　張湯　汲黯　桑弘羊　劉秀　曹操　諸葛亮

謝安　王猛　北魏馮太后　拓跋弘　楊堅　李世民　魏徵　松贊干布　武則天　柴榮

趙匡胤　范仲淹　王安石　忽必烈　成吉思汗　朱元璋　張居正　鄭成功　努爾哈赤

康熙　林則徐　秋瑾

三、軍事家（二十三人）

廉頗　孫武　吳起　孫臏　李牧　白起　蒙恬　韓信　衛青　霍去病　班超　祖逖

檀道濟　李靖　李勣　李綱　岳飛　文天祥　戚繼光　于謙　史可法　關天培

石達開

四、外交家（五人）

蘇秦 張儀 蘇武 張騫 鄭和

五、思想家（三十五人）

老聃（莊周） 墨翟 愼到 荀况 韓非 公孫龍 陸賈 賈誼 鼂錯 桓譚 王充 阮籍 嵇康 鮑敬言 范縝 傅奕 呂才 陳亮 葉適 鄧牧 李贄 王夫之 廖燕 唐甄 戴震 龔自珍 魏源 王洪仁玕 姚瑩 譚嗣同 康有爲 梁啓超 嚴復 陶成章

六、教育家（三十二人）

孔丘 孟軻 董仲舒 馬融 邴原 顏之推 王通 胡瑗 周敦頤 張載 程顥 程頤 朱熹 張栻 陸九淵 許衡 吴與弼 王守仁 顧憲成 高攀龍 孫奇逢 朱之瑜 張履祥 陸世儀 陸隴其 顏元 李恭 江永 姚鼐 張之洞 容閎 蔡元培

七、科學家（二十五人）

張衡 馬鈞 葛洪 祖冲之 賈思勰 張遂 沈括 蘇頌 秦九韶 衛樸 李誡 郭守敬 王禎 詹明善 徐光啓 宋應星 明安圖 王錫闡 梅文鼎 戴煦 李善蘭 華蘅芳

鄭復光　徐壽　王貞儀

八、工技家（十五人）

魯班　李冰　趙過　蔡倫　李春　畢升　高超　宇文愷　耿詢　懷丙　燕肅　孫威　黃道
婆　潘季馴　翟金生

九、醫學家（十七人）

扁鵲　淳于意　張仲景　涪翁　華佗　王叔和　陶弘景　孫思邈　李時珍　徐大椿　陳念
祖　王惟一　宋慈　劉完素　傅山　葉桂　王清任

十、歷史學家（二十四人）

司馬遷　班固（班昭）　荀悅　常璩　陳壽　裴松之　范曄　李延壽　杜佑　劉知幾　司馬
光　李燾　鄭樵　袁樞　馬端臨　胡三省　談遷　查繼佐　屈大均　黃宗羲　萬斯同　章
學誠　崔述

十一、文獻學家（三十三人）

劉向　劉歆　鄭玄　陸德明　顏師古　孔穎達　慧琳　李善　趙明誠　王應麟　顧炎武

朱彝尊　全祖望　盧文弨　王念孫　汪中　錢大昕　王鳴盛　趙翼　焦循　孫星衍　王昶

邵晉涵　紀昀　阮元　顧千里　黃丕烈　陳澧　俞樾　王先謙　黃以周　孫詒讓　皮錫瑞

十二、地理學家（十一人）

裴秀　酈道元　賈耽　李吉甫　朱思本　羅洪先　顧祖禹　劉獻廷　徐霞客　孫蘭　楊守敬

十三、語言文字學家（十七人）

史游　揚雄　許慎　劉熙　張揖　江式　呂忱　顧野王　李登　陸法言　徐鉉　徐鍇　戴侗　桂馥　段玉裁　王筠　朱駿聲

十四、文學家（四十九人）

屈原　宋玉　枚乘　司馬相如　蔡琰　王粲　曹植　左思　陸機　陸雲　陶潛　庾信　劉勰　鍾嶸　陳子昂　李白　杜甫　白居易　元稹　韓愈　柳宗元　温庭筠　李商隱　李煜　歐陽修　蘇軾　黃庭堅　李清照　陸游　辛棄疾　關漢卿　王實甫　羅貫中　施耐庵　吳承恩　高明　湯顯祖　王士禎　納蘭性德　李漁　洪昇　孔尚任　袁枚　蒲松齡　吳敬梓　曹雪芹　王闓運　黃遵憲　陳端生

十五、書法家（十九人）

蔡邕　鍾繇　王羲之　王獻之　歐陽詢　虞世南　褚遂良　顏真卿　衛道韞　柳公權　米芾　蔡襄　趙孟頫（兼畫家）　夔夔　文徵明（兼畫家）　伊秉綬　鄧石如　張裕釗　何紹基

十六、繪畫家（三十一人）

顧愷之　展子虔　李思訓　閻立本　吳道子　王維　徐熙　黃筌　郭熙　李公麟　趙佶　馬遠　夏珪　黃公望　管道昇　王冕　呂紀　林良　沈周　徐渭　朱耷　原濟　馬守真　高其佩　惲格　吳歷　王時敏　王鑑　王原祁　王翬　華嵒

十七、戲劇音樂家（三人）

珠簾秀　柳敬亭　成兆才

十八、宗教家（八人）

張道陵　法顯　僧佑　智顗　隆琦　道宣　玄奘　鑑真

十九、貨殖家（四人）

范蠡　徐潤　胡光墉　張謇

以上十九類人物共四百二十人。

編述中華人民通史分六大部分來寫，比較重要的人、事、物，也約略可考見了。我們叙述史實，從遠古寫起，直到封建王朝的徹底摧毁、辛亥革命時止，這是本書的斷限。

衆所周知，有什麽樣的經濟基礎，便有什麽樣的上層建築；上層建築是經濟基礎的反映。所以我們在闡明事物發生、發展、變化的過程時，特别是叙述政治制度的沿革、學術思想的盛衰，必須從當時的經濟基礎去考慮問題。在每類中，都要説明其所以然；而不可孤立地看問題，把事物之間的聯系，加以割裂。這樣，才能將歷史的真實，恰如其分地反映出來。

這部中華人民通史如果編成，首先打破了以歷代王朝爲中心的編述體例，從各方面體現出廣大勞動人民在中國歷史上的作用，這才足以説明和舊的歷史書籍有絶然不同之處，够得上稱爲人民世紀的産物。這一任務，誠然是偉大而光榮的；但是着手編述，又是浩繁而艱巨的。我們必須樹立雄心，提高勇氣，在整理文獻的事業上，爲争取豐碩成果，完成這一偉大任務而努力奮鬭！